

股票简称：平治信息

股票代码：300571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Anysof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九盛路9号A18幢5楼518室)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修订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

二〇二三年九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注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平治信息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

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本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的相关要求，在最新《公司章程》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如下：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其调整：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三) 现金分红的条件

满足以下条件的，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在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进行现金分红：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公司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系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不低于20%）；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四) 现金分红比例：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考虑到本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以及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可以在上述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20% 比例的基础上适当提高现金分红比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

购买设备、购买独立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或其它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五）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六）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1）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

（2）董事会考虑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后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

采用股票股利形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在制作的方案中说明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原因。

（七）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订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八）利润分配的调整：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订，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九）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需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 5 月 14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 124,581,65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 12,458,165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实施完成。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总股本 139,528,294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0 元（含税），共计 15,348,112.34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实施完成。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2 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47.59	24,366.14	21,052.66
现金分红金额	-	1,534.81	1,245.82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	6.30%	5.92%
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19,222.1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4.47%		

报告期内，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发行人的分红政策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发行人历年分红执行情况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相关政策的要求。

四、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事项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偿债风险。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财务风险

1、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2022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355,632.89万元，同比下降1.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247.59万元，同比下降49.74%。2023年上半年营业收入106,541.24万元，同比下降55.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67.98万元，同比下降88.93%。

公司2022年度收入波动较小，而利润出现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下滑所致，公司高毛利率的CPS业务规模呈下降趋势，而低毛利率的运营商基地权益类产品收入规模增长；此外，随着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网站的兴起，市场竞争加剧，引起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出现下滑。2023年上半年收入及利润出现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运营商订单释放节奏有所延后；此外芯片市场供应充足，代工厂商有更多的市场渠道可以获得芯片供应，从2022年10月开始公司对代工厂商新的订单均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公司芯片销售大幅下降。未来若宏观经济环境、外部竞争环境、下游运营商需求、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存在经营业绩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2、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3.04%、62.79%、60.09%和52.79%，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随着公司近三年业务规模的扩张，存货及应收款项占款快速增加，

导致近三年资产负债率较高，亦引起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23,805.21 万元、23,580.65 万元、12,143.02 万元和 1,553.64 万元，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702.55 万元、-26,746.07 万元、-15,854.04 万元和 7,349.57 万元，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自有资金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公司主要通过经营性负债、银行借款等债务融资方式筹集资金，如未来公司资产负债管理不当，亦或经营出现波动，将面临资金压力和偿债风险。

3、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近三年一期，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0.50%、14.96%、10.42%和 9.82%，其中智慧家庭业务毛利率为 11.38%、10.78%、10.34%和 12.28%，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为 37.76%、27.46%、12.39%和 6.98%。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毛利率无显著差异；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系高毛利率的 CPS 业务规模呈下降趋势，而低毛利率的运营商基地权益类产品收入规模增长所致，此外随着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网站的兴起，市场竞争加剧，亦引起阅读板块毛利率出现下滑。公司收入结构转变为以智慧家庭业务为主，5G 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为辅，伴随未来收入结构变化，公司毛利率存在下滑的风险。除此之外，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的毛利率受市场供求状况、议价能力、行业竞争情况、原材料市场价格、人力成本、产品结构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未来若影响发行人毛利率的因素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的毛利率可能存在下滑的风险。

4、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也呈现增长趋势。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3,936.10 万元、229,941.76 万元、239,730.85 万元和 196,474.56 万元。公司近三年应收账款增长较快，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开展的智慧家庭业务快速发展所致。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7 次、1.93 次、1.51 次和 0.49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如果宏观经济环境、下游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部分客户经营不善，将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二）募投项目面临的风险

1、募投项目租赁场地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及“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均通过租赁场地的方式实施。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安

排，实施主体已与出租方签署了租赁意向协议。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实施主体与出租方尚未签署正式的租赁协议，可能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场地调整的风险。此外，由于租赁厂房存在经营场所不稳定风险，若未来募投项目租赁的场地出现无法正常实施、需要搬迁或者发生纠纷的情形，公司很可能面临重新寻找新的募投项目实施场地而导致经营成本增加、搬迁损失等风险，进而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2、募投项目产品不能获得相关认证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产品样机已取得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相关产品尚需取得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虽然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产品认证的申请、取得和维护，但如果未来国家相关认证的政策、标准等发生重大变化，且公司未及时调整以适应相关政策、标准的要求，存在募投项目产品无法获得相关认证的风险，可能对募投项目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募投项目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公司已经对本次募投项目“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和“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但该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公司现有业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策略等因素作出的，若前述因素发生重大变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建设过程和投资收益等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公司进行了行业分析、可行性论证，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业务利润水平、同行业同类型项目情况、产品市场空间等因素基础上做出的审慎预测。

但募投项目的实施和效益产生均需一定时间，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项目可能受产业政策变化、市场环境变化、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等因素影响，进而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面临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5、募投项目生产模式改变的风险

公司目前宽带网络终端设备产品的生产模式采用代工方式。代工生产模式下，公司主要负责方案设计、软件系统的开发以及产品生产过程的验证及测试工作，在相关产品完成开发并具备批量生产可行性之后，公司会将产品相关的设计方案、软件系统以及技术参数要求等资料全部交付给代工厂商，由代工厂商完成产品的加工。为适应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建宽带网络终端设备生产线，有步骤地将目前的代工生产模式变更为以自主生产为主的生产模式。虽然公司已对代工向自主生产模式转变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但仍然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自主生产过程中不能对原材料、生产人员的成本进行有效的管理和控制，将会给公司募投项目生产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6、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将投入 1,922.08 万元用于场地租赁及装修，投入 30,201.72 万元用于生产、研发等设备购置，该募投项目建成后，预计将每年新增折旧摊销 5,939.65 万元；“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将投入 2,003.41 万元用于场地租赁及装修，投入 18,776.24 万元用于生产、办公等设备购置，该募投项目建成后，预计将每年新增折旧摊销 3,799.63 万元。公司这两个募投项目年新增折旧及摊销等费用金额较大。

如果本次募投项目按预期实现效益，公司预计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可以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的折旧摊销等费用支出。但如果行业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募投项目折旧摊销等费用支出的增加可能导致公司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另外，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公司短期内存在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利润增速下降的风险。

7、募投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 FTTR 设备及 10GPON 设备产能将得到有效提升。FTTR 设备预计达产后年产 100 万套，其中主光猫 100 万台，从光猫 200 万台，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中选山东移动 2023 年全光 WiFi 设备选型项目，中选份额约为 12.3 万台，其中主光猫约 6 万台，从光猫约 6.3 万台，公司已中选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3 年全光 WIFI（FTTR）第一批终端公开比选项目，中选份额约为 3.38 万台，其中主光

猫 1.35 万台，从光猫 2.03 万台；10GPON 设备预计达产后年产 584 万台，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现有 10GPON 产品销售数量分别为 7.45 万台、66.99 万台、97.21 万台和 46.02 万台，FTTR 产品投标中选情况和现有 10GPON 产品销售情况与募投项目达产年产量存在一定差距。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对公司未来市场开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后续能否顺利扩大市场销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在决策过程中经过了认真的可行性分析，但如果未来市场发展未能达到公司预期、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通信运营商的需求下降，则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将不能得到充分消化，从而面临扩产后产能利用率下跌、新增产能无法消化及相关的生产线发生减值的风险。

8、连续实施多个募投项目的风险

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全部结项。发行人在前次募投项目实施完毕前再次申报再融资方案，需连续实施多个募投项目，对公司的管理能力、经营能力、技术实力、人员储备、资金实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在管理人员、技术或者资金等方面达不到项目要求或出现不利变化，则募投项目按计划实施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9、前次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前次募投项目因公司与政府多次沟通设计方案，叠加公共卫生事件影响，以及研发中心变更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导致项目进展暂时放缓。在内外因素一切正常的情况下，公司力争按照计划完工，但未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工程施工、设备引进、调试运行等都存在不确定性，若进展不顺利则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按计划实现规模化量产，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达预期风险。

六、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计划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确认及承诺函》，针对认购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计划及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对发行人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减持计划作出说明及承诺如下：

“1、本合伙企业承诺，如发行人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合伙企业最近一次

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之日在 6 个月以内的，则本合伙企业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2、本合伙企业承诺，如发行人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合伙企业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之日在 6 个月以上的，本合伙企业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3、本合伙企业承诺，若本合伙企业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自本合伙企业完成本次可转债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及可转债（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

4、本合伙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行为的，因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の確認及承诺函》，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如发行人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人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之日在 6 个月以内的，则本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2、本人承诺，如发行人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人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之日在 6 个月以上的，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3、本人承诺，若本人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自本人完成本次可转债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及可转债（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

4、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行为的，因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5、本人保证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2
四、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事项.....	6
五、特别风险提示.....	6
六、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 认购的计划.....	10
第一节 释义.....	15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9
一、公司基本情况.....	19
二、本次发行背景和目的.....	19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2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4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35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6
一、业务与经营风险.....	36
二、财务风险.....	38
三、募投项目面临的风险.....	40
四、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风险.....	43
五、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风险.....	43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本身的风险.....	43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7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7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8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3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57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	61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9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有关情况.....	98
八、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	121
九、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资产情况.....	127
十、特许经营权.....	184
十一、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84
十二、境外经营情况.....	185
十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情况.....	186
十四、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186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88
一、财务报告情况.....	188
二、财务报表.....	188
三、主要财务指标.....	196
四、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197
五、财务状况分析.....	204
六、经营成果分析.....	251
七、现金流量分析.....	269
八、资本性支出分析.....	274
九、技术创新分析.....	274
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274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275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276
一、报告期内合规经营情况.....	276
二、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78
三、同业竞争.....	279
四、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81
五、关联交易.....	287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97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基本计划.....	297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297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306
四、实施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人员、技术、市场储备情况.....	312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314
六、关于主营业务与募集资金投向的合规性.....	319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320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321
一、最近五年募集资金情况.....	321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321
三、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323
四、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325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的说明.....	325
第九节 声明.....	328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28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29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30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332
五、审计机构声明.....	333
六、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334
七、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声明及承诺.....	335
第十节 备查文件.....	33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简称		释义
一、普通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平治信息、发行人	指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平治信息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报告、本募集说明书	指	平治信息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深圳兆能	指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安鼎、贵州兆鼎、福建兆鼎、宁波兆鼎	指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贵州兆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兆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兆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建齐智兴	指	福建齐智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用名：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齐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齐智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微达	指	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千越信息	指	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华一驰纵	指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任你说	指	杭州任你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麦睿登	指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智路由	指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良辰美	指	成都良辰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杭州优书、杭州悠书、杭州有书	指	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悠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有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圣万	指	杭州圣万动漫设计有限公司
平治影视	指	杭州平治影视有限公司
广州世炬	指	广州世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电信运营商、通信运营商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合称
ITU-T	指	ITU Telecommunication Standardization Sector, 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部门
CCSA	指	China Communication Standards Association,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方正承销保荐	指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宣部	指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宣传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文化和旅游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国家广电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适用意见第18号》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
《公司章程》	指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指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近三年一期、报告期内	指	2020年、2021年、2022年和2023年1-6月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20年、2021年、2022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释义

1、智慧家庭业务

FTTR	指	FTTR（Fiber to The Room）即光纤到屋。指光纤敷设到远端节点，为光纤接入的基本技术方式的一种
FTTX	指	光纤宽带接入技术，“X”代表多种可选模式，包括 FTTB（FiberToTheBuilding，光纤到大楼）、FTTO（FiberToTheOffice，光纤到办公室）、FTTH（FiberToTheHome，光纤到户）、FTTR（FiberToTheRoom，光纤到房间）等
PON	指	无源光纤网络（Passive Optical Network），通过无源光网络技术向用户提供光纤接入服务，采用点到多点的拓扑结构，可节省主干光纤资源，同时具有流量管理、安全控制等功能
10GPON、50GPON	指	无源光网络标准，上下行速率最大分别可达到10Gbps、50Gbps
EPON、GPON	指	基于以太网的无源光网络的光纤接入网技术、基于ITU-TG.984.x标准的最新一代宽带无源光综合接入技术
IPv6	指	IPv6是英文“Internet Protocol Version 6”（互联网协议第6版）的缩写，是互联网工程任务组（IETF）设计的用于替代IPv4的下一代IP协议。不仅可以解决网络地址资源数量的问题，而且也解决了多种接入设备连入互联网的障碍。IPv6地址数远远大于IPv4
IPv4	指	IPv4是英文“Internet Protocol version 4”（互联网协议第4版）的缩写，是一种无连接的协议，操作在使用分组交换的链路层（如以太网）上。IPv4使用32位（4字节）地址，它的地址空间中一共有4,294,967,296个（大约43亿）地址，每当有一个用户需要

		上网时，该用户就会被分配到一个 ip 地址供其使用
OAM	指	根据运营商网络运营的实际需要，通常将网络的管理工作划分为 3 大类：操作（Operation）、管理（Administration）、维护（Maintenance），简称 OAM
SDN	指	SoftwareDefinedNetwork，软件定义网络
光通信	指	是以光波为载波的通信方式
物联网	指	通过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WiFi	指	一种可以将个人电脑、手持移动设备等终端以无线方式互相连接的技术，是一种高频无线电信号
Mesh	指	一种动态的可以不断扩展的网络架构，任意的两个设备均可以保持互联。具有动态自组织、自配置、自维护等突出特点。是解决“最后一公里”问题的关键技术之一
5GHz	指	一个工作频段，5GHzISM，是指在频率、速度、抗干扰等方面优于 2.4GHz 的一种无线频段。泛指 5.15~5.85GHz 的频段，实际的使用规定因国家不同而有所差异
OLT	指	Optical Line Terminal，光线路终端，局端设备
ONU	指	Optical Network Unit，光网络单元，用户端设备
ONT	指	Optical Network Terminal，光网络终端
ODN	指	OpticalDistributionNetwork，光分配网
Mbps	指	Mbps=Mbit/s 即兆比特每秒。Millionbitspersecond 的缩写。传输速率是指设备的数据交换能力，也叫“带宽”，单位是 Mbps(兆位/秒)
5G CPE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技术下新型无线终端接入设备，可接收无线路由器/无线 AP/无线基站等无线信号，充当有线网络接口或者将其转化为 Wi-Fi 信号，提供家庭或者办公等场景内的设备连接
IoT 设备、IoT 泛智能终端	指	物联网（Internet of Things，简称 IoT）设备，是指通过各种信息传感器、射频识别技术、全球定位系统、红外感应器、激光扫描器等各种装置
2、5G 通信业务		
4G、5G	指	第四、五代移动通信网络技术
云计算	指	分布式计算的一种，通过网络云将巨大的数据计算处理程序分解成无数个小程序，然后通过多部服务器组成的系统进行处理和分析这些小程序得到结果并返回给用户的方式
OTN	指	以波分复用技术为基础、在光层组织网络的传送网，是下一代的骨干传送网
SPN	指	切片分组网，5G 网络切片中的关键技术
IPRAN	指	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的分组化无线接入网络，是一种代表性的分组承载技术
PTN	指	中国移动的分组传送网，PacketTransportNetwork 的缩写，是一种光传送网络架构和具体技术
接入网	指	骨干网络到用户终端之间的所有设备。其长度一般为几百米到几公里，因而被形象地称为“最后一公里”
承载网	指	移动通信网络中连接基站、核心网的基础传输网络

前传	指	传递无线侧网元设备 AAU 和 DU 间的数据
回传	指	递无线侧网元设备 CU 和核心网网元间的数据
LTE/第四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	指	TD-LTE, 是采用中国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的移动通信业务
5G 基站天线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技术下基站设备与终端用户之间的信息能量转换器
5G 小基站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技术下提供无线覆盖, 实现有线通信网络与无线终端之间的无线信号传输的设备

3、移动阅读业务

基地	指	电信运营商（中国移动、中国电信或者中国联通）设立的专业从事阅读、视讯、音乐等业务的平台，通称为基地，如中国移动阅读基地、天翼视讯基地、天翼阅读基地等
自媒体	指	以现代化、电子化的手段，向不特定的大多数或者特定的单个人传递规范性及非规范性信息的新媒体的总称
新媒体	指	以数字技术为基础，以网络为载体进行信息传播的媒介
CPS 模式	指	是一种基于自媒体和用户为基础的内容分发模式
IP	指	意为“知识产权”，在动漫及影视娱乐相关行业中通常代指某个作品的版权及其衍生出的一系列产品
WAP	指	Wireless Application Protocol, 即无线应用协议，是一项全球性的网络通信协议，其目标是将互联网的丰富信息及先进的业务引入到移动电话等无线终端中
多媒体技术	指	通过计算机对文字、数据、图形、图像、动画、声音等多种媒体信息进行综合处理和管理，使用户可以通过多种感官与计算机进行实时信息交互的技术
微视频	指	短则 30 秒，长则不超过 20 分钟，可通过 PC、手机、摄像头、DV、DC、MP4 等多种视频终端摄录或播放的视频短片的统称
客户端/APP	指	可以在移动设备上使用，满足人们咨询、购物、社交、娱乐、搜索等需求的一切应用程序
移动阅读平台	指	以智能终端、车载、电视为阅读载体，为广大用户提供包括文字阅读和有声阅读在内的阅读服务，以及支撑业务开发、业务运营和市场推广的整套系统及全部产品

4、其他

智能终端	指	移动智能终端，包括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终端设备
增值电信业务	指	利用公共网络基础设施提供附加的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其实现的价值使原有基础网路的经济效益或功能价值增高
内容提供商/CP	指	Content Provider, 内容提供商，指增值电信业务的内容提供者
安卓/Android	指	一种基于 Linux 的自由及开放源代码的操作系统，是由谷歌公司和开放手机联盟领导及开发的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操作系统
iOS	指	一种由苹果公司开发的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操作系统
WindowsPhone	指	一种由微软公司开发的智能手机操作系统
PC	指	Personal Computer, 个人电脑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angzhou Anysof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九盛路9号A18幢5楼518室
法定代表人	郭庆
注册资本	139,528,294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2 年 11 月 25 日
上市日期	2016 年 12 月 13 日
股票简称	平治信息
股票代码	300571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世纪中心2号楼11层
董事会秘书	潘爱斌
公司网站	www.anysoft.cn
主营业务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以智慧家庭业务为主，5G 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为辅。

二、本次发行背景和目的

(一) 本次发行背景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行业发展

2021 年 3 月，工信部发布《“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明确提出用三年时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城市地区和有条件乡镇的“双千兆”网络基础设施，实现固定和移动网络普遍具备“千兆到户”能力；要重点促进全光接入网进一步向用户端延伸，要求按需开展支持千兆业务的家庭网络设备升级，通过推进家庭内部布线改造、千兆无线局域网组网优化以及引导用户接入终端升级等，提供端到端千兆业务体验。该行动计划是国家层面首个支持 FTTR 产业发展的政策。

2021 年 4 月，住建部联合网信办、工信部、科技部等 16 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发展数字家庭提高居住品质的指导意见》，明确要加大住宅和社区的信息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投入力度，实现光纤宽带与第五代移动通信（5G）等高速无线网络覆盖，鼓励开展光纤到房间、光纤到桌面建设，着力提升住宅户内网络质量，提升满足数字家庭系统需求的网络连接能力。

2021年11月，工信部发布《“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加快“千兆城市”建设，持续扩大千兆光纤网络覆盖范围，完善产业园区、商务楼宇、学校、医疗卫生机构等重点场所千兆光纤网络覆盖；推动全光接入网进一步向用户端延伸，推广实施光纤到房间、到桌面、到机器，按需开展用户侧接入设备升级；加快光纤接入技术演进升级，支持有条件地区超前布局更高速率宽带接入网络。

2、千兆光纤覆盖率快速增长，运营商加速推广 FTTR 业务

工信部自2019年宣布加快国内千兆网络建设，并计划在超过300个城市部署千兆宽带网络。工信部发布的2023年上半年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近年来中国光纤接入端口数持续增长，2023年6月末，光纤用户占比已从2016年的75.7%增长至96.2%。截至2023年6月末，全国1000Mbps及以上接入速率的用户已达1.28亿户，占比由2022年末的15.6%提升至20.8%，净增长3,612万户。光纤到户的普及率趋于饱和，千兆光纤的覆盖率快速增长，为FTTR向终端用户的推广奠定了基础。

运营商是FTTR技术和业务部署的先行者。FTTR对于运营商而言不仅是未来网络建设的重要变革方向，更能够带来实际的品牌提升与收入增长。2022年9月，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总工程师敖立在《加快家宽体验分级标准落地，使能全屋真千兆体验》的主题演讲中表示，三大运营商明确了到2023年FTTR用户规模达到200万量级的发展指标，其中中国电信100万户、中国移动50万户、中国联通75万户。截至2022年8月，包括广西、山东、江苏、河北、广东、四川、云南、陕西、山西、宁夏、北京、上海等在内的超过二十个省市发布了FTTR相关业务，开展FTTR商用的省级运营商超过80个。运营商在FTTR领域的大力投入，将为FTTR软硬件解决方案创造广阔的市场空间。

3、10GPON 正在大规模部署中，50GPON 研发已有序开展

PON（无源光纤网络）作为一种纯介质网络，有很多优点：有效避免了外部设备的电磁干扰和雷电影响，提高了系统可靠性；部署成本低和维护简单；对局端资源占用较少，系统易于扩展和升级，设备投资回报率高；特殊的扇型结构能够节省资源来服务大量用户，扩大了覆盖范围。PON的诸多优势使其成为当前固网接入的主流技术。

随着智能家居、4K/8K、VR/AR等家庭网络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宽，用户对于带宽要求仍将持续增加，百兆用户向千兆用户的转化正开始加速。作为制约用户网速提升的

重要痛点，接入网急需向更高速、更稳定的方向再次升级，目前中国三大电信运营商也在持续开展 10GPON 设备的集中采购，在 10GPON 设备大规模部署的同时，第三代 PON 技术标准的制定也在有序开展中。第三代 PON 技术标准中，预计 50G 方案将成为未来技术演进的主要方向，2021 年第三代 50GPON 标准制定已完成系列第一版。2022 年世界移动通信大会上，中兴通讯发布了全球首台精准 50GPON 样机，推动了 50GPON 技术的进一步发展。

4、营运资金不足

近年来公司发展迅速，经营规模快速增长。近三年一期，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为 240,789.59 万元、360,139.41 万元、355,632.89 万元和 106,541.24 万元，公司在业务规模迅速扩大的同时也面临着营运资金压力，营运资金不足将成为制约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因素。

（二）本次发行的目的

1、把握千兆宽带发展机遇，发展 FTTR 相关产品，丰富公司产品条线

根据宽带发展联盟《FTTR 光纤到房间白皮书（2022 年）》，中国有 4.6 亿家庭，预计在十四五期间可能有 15%-20% 左右的家庭改造 FTTR，改造空间累计超过 1,300 亿元。虽然当前 FTTR 尚处在应用的早期阶段，但 FTTR 产业基础已大体成熟。目前，FTTR 产业具有代表性的企业有华为技术，中兴通讯，且均已中选了运营商 FTTR 相关设备的标案，取得领先地位。公司作为电信运营商的重要合作伙伴，布局并推出 FTTR 相关系列产品并产业化，不仅可以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拓宽公司的业务链，还将有助于巩固其在家庭网关市场的竞争优势，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2、提升公司现有 10GPON 产品能力，持续研发布局 50GPON 产品，保持行业地位

在终端用户对带宽要求不断提升的当下，公司需把握接入网升级的关键历史机遇，牢牢掌握核心 PON 技术，升级现有光纤接入设备（GPON/EPON、10GPON），做好产业化，并持续研发下一代设备（50GPON），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现有地位，并在未来提升行业影响力。

3、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 19,800.00 万元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净资产规模，降低资产负债率，有效

改善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的运营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有助于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为未来业务持续发展和进一步巩固、提升行业地位提供资金保障。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证券类型、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数量、证券面值、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2,703.44 万元（含 72,703.44 万元），具体发行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三）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净额、募集资金投向、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1、募集资金规模和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2,703.44 万元（含 72,703.4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3,983.68	32,123.79
2	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	29,403.84	20,779.65
3	补充流动资金	19,800.00	19,800.00
	合计	93,187.52	72,703.44

注：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系已考虑并扣除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1,400.00 万元后的金额。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募集资金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将以自有资

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市场情况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安排等进行相应调整。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四）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五）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承销期：【】年【】月【】日至【】年【】月【】日。

（六）发行费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
2	审计验资费用	【】
3	律师费用	【】
4	资信评级费用	【】
5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
6	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	【】
合计		【】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七）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	------	------

T-2 日 【】年【】月【】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年【】月【】日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日 【】年【】月【】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认购日；网上申购日；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T+1 日 【】年【】月【】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日 【】年【】月【】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日	正常交易
T+3 日 【】年【】月【】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日 【】年【】月【】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八）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包括各类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本次发行可转债不设持有期的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九）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基本条款

1、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2、票面面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3、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上市公司股东。

5、评级事项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平治信息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

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 3)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6)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7)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 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 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1) 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①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②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③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④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⑤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4)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 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等相关方进行协商谈判, 提起、参与仲裁或诉讼程序, 处置担保物或者其他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措施等)的:

①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②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 未偿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 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③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④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 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⑤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 ⑥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 ⑦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5) 公司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债券受托管理人；

2) 公司、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提议受托管理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7、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得向上修正。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 \times k) \div (1+n+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8、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

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9、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 \div 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0、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IA 指当期应计利息；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1、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

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2、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3、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或者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14、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5、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的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

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5) 公司将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十）受托管理人及违约责任

1、受托管理人

为维护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公司聘任方正承销保荐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视作同意方正承销保荐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违约责任

（1）违约情形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以下事件构成公司在《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1) 公司未能按时完成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
- 2) 公司已经丧失清偿能力并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进入相关的诉讼程序；
- 3) 公司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停业、清算、申请破产或进入破产程序；
- 4) 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作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5) 公司或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企业债、资产支持证券、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金融机构贷款、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或境外债券等项下，出现任何违约或被宣布提前到期情形的；
- 6) 公司发生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发生上述所列违约事件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和/或利息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即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20%）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本次债券发行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债券发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应提交债券受托管理人住所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

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庆
住所:	杭州市上城区九盛路9号A18幢5楼518室
联系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世纪中心2号楼11层
电话:	0571-88939703
传真:	0571-88939705
经办人员:	潘爱斌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袁玉平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金丽南路3号院2号楼1至16层01内六层1-203室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
联系电话:	010-56991893
传真:	010-56991987
保荐代表人:	郑东亮、袁鸿飞
项目协办人:	仝延龙
项目组成员:	李小乔、高学良、张学进、毛思锐、罗平川、王文雯、李丽萍
(三)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20号院正大中心3号楼南塔22-31层
联系电话:	010-59572001
传真:	010-65681022
经办律师:	陈益文、李诗滢
(四)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23281004
传真:	021-63390834
经办注册会计师:	邓红玉、张俊慧、钟建栋、李惠丰
(五) 资信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荣恩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555号A座103室K-22
联系电话:	021-63220822-810
传真:	021-63500872

经办评级人员:	王科柯、翁斯喆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295
(七) 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八) 收款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里支行
户名: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	866880065910001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应特别审慎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业务与经营风险

（一）智慧家庭业务和 5G 通信业务面临的风险

1、客户集中于国内通信运营商的风险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和 5G 通信业务的主要客户为国内通信运营商，存在收入集中度较高的风险。由于通信运营商在国内电信产业链中处于核心和优势地位，其固定资产投资额度决定了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的需求量，营运模式的变化直接对设备和服务的需求产生影响，在一定程度上也间接影响着服务提供商和设备供应商的经营情况。公司与国内通信运营商的良好业务关系有利于公司稳定发展，但是，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及时适应和应对国内通信运营商投资、营运模式等重大变化，其业绩将受到不利的影响。此外，未来如主要通信运营商调整付款方式或延长付款周期，将可能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及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参与招标但未中标或者中标率下降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通信运营商对通信设备及服务的采购主要采取招投标政策，通信运营商会根据市场环境和行业政策调整招投标的入围标准和招投标条件。对于通信设备提供商而言，满足通信运营商的招标入围标准是其能否取得业务合同的重要因素。公司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并持续通过参加客户的招投标活动来获取销售合同。如果未来通信运营商客户考虑到经济形势、市场竞争、行业政策等多种因素改变对通信设备的投资与采购方式，而公司又未能及时作出调整以应对相关变化，出现未中标或者中标率下降的情形，则不排除公司在未来期间的经营业绩不能保持持续增长，或者出现大幅下滑的风险。

3、产品价格下降或波动的风险

近年来，通信设备制造行业发展迅速，公司面临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其所售部分基本功能和用途相同的产品，由于招投标时点不同、招投标时点的成本不同、技术参数的差异，以及面临竞争激烈程度不同、投标时公司采取的市场策略不同等原因，对

不同通信运营商的销售价格会存在差异，对同一通信运营商在不同年度亦存在差异，如未来原材料等成本未与产品售价同步下降，而公司未能通过技术和产品创新、以及管理等方式降低其他成本，减少产品价格下降或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则其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技术更新迭代及流失的风险

公司业务的发展与技术研发实力、新产品开发能力紧密相关。通信设备制造业对技术的要求高，产品升级换代速度快。近年来，我国通信行业经历了一系列的演变，通信运营商根据通信系统和客户需求的发展对自身业务不断进行升级更新。作为通信设备供应商，公司也需要相应的对自身的产品和服务进行升级换代以满足通信运营商的需要，通信行业需求更新换代速度快，新标准层出不穷，对技术要求越来越高，公司能否持续跟进国内外通信行业最新技术，把握住客户最新需求，开发出富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将直接影响其持续竞争力与经营业绩，公司面临技术研发及产品进度等不确定性风险。

5、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智慧家庭业务和 5G 通信业务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芯片、PCB 板、配件及包材、结构件、其他电子元器件等。公司在向客户投标报价时通常会考虑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情况，当预计原材料价格上涨时会提高报价。若该产品中标后相关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上涨，则会影响该产品的盈利预期；若相关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则可能使得该产品出现亏损。除对未来盈利的影响，公司期末存货金额较大，若原材料市场价格持续下降，则可能导致资产减值的风险。另外由于通信产品技术更新较快，不同期间原材料采购构成亦存在变化，使得公司面临一定的供应链管理风险。

6、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通信运营商非常注重所采购的通信设备产品的质量，一向将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和一致性作为考核供应商的关键指标之一。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如果不能继续且持续有效地执行相关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一旦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影响公司在客户心目中的地位和声誉，进而对其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移动阅读业务面临的风险

1、产品持续开发与创新风险

产品持续开发与创新是公司盈利持续增长的基础。公司需具备持续创新能力，以不断丰富完善其服务产品类别及技术来满足市场需求。数字阅读的产品服务发展迅速，市场对阅读服务的需求日益多样化，要求企业能够准确把握产业发展动态和趋势，不断推陈出新，才能保持业务竞争力。尽管公司在推出业务创新之前会在充分进行市场调研的前提下挖掘当下市场的用户需求，但仍存在业务创新所依据的市场条件发生不利于公司的变化的情形，进而影响公司对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而出现的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近年来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崛起，数字阅读行业日益成为受到关注的重点领域，融合竞争较为明显，行业参与者也都纷纷开发直接面向用户的数字阅读产品，行业参与者相互之间的界限将越来越模糊。随着数字阅读市场的日渐升温，针对不同用户群体的公司层出不穷，产业链各环节上的运营者在运营与发展上的模式开始呈现出多样化趋势，陆续推出 PC 端、手机端、平板电脑端的移动阅读产品，进行多样化经营，产业链中各个环节处于既竞争又合作的阶段。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移动阅读业务的日趋成熟和盈利规模的扩大，会有越来越多的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加入该领域，日趋激烈的竞争可能使公司难以保留现有用户或吸引新用户，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3、技术人才引进和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数字阅读业务的特征决定了产品与服务需紧跟行业需求发展的变化及技术更新换代的趋势。作为知识密集型企业，在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及产品创新过程中，创新人才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随着同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如公司不能施行较好的薪酬政策和相关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公司将面临人才引进困难和核心人员流出风险，进而对公司产品的开发与创新和业务的正常开展带来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355,632.89 万元，同比下降 1.25%，归属于上市公司

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247.59 万元，同比下降 49.74%。2023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106,541.24 万元，同比下降 55.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67.98 万元，同比下降 88.93%。

公司 2022 年度收入波动较小，而利润出现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下滑所致，公司高毛利率的 CPS 业务规模呈下降趋势，而低毛利率的运营商基地权益类产品收入规模增长；此外，随着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网站的兴起，市场竞争加剧，引起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出现下滑。2023 年上半年收入及利润出现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运营商订单释放节奏有所延后；此外芯片市场供应充足，代工厂商有更多的市场渠道可以获得芯片供应，从 2022 年 10 月开始公司对代工厂商新的订单均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公司芯片销售大幅下降。未来若宏观经济环境、外部竞争环境、下游运营商需求、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存在经营业绩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二）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04%、62.79%、60.09%和 52.79%，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随着公司近三年业务规模的扩张，存货及应收款项占款快速增加，导致近三年资产负债率较高，亦引起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23,805.21 万元、23,580.65 万元、12,143.02 万元和 1,553.64 万元，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702.55 万元、-26,746.07 万元、-15,854.04 万元和 7,349.57 万元，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自有资金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公司主要通过经营性负债、银行借款等债务融资方式筹集资金，如未来公司资产负债管理不当，亦或经营出现波动，将面临资金压力和偿债风险。

（三）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近三年一期，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0.50%、14.96%、10.42%和 9.82%，其中智慧家庭业务毛利率为 11.38%、10.78%、10.34%和 12.28%，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为 37.76%、27.46%、12.39%和 6.98%。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毛利率无显著差异；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系高毛利率的 CPS 业务规模呈下降趋势，而低毛利率的运营商基地权益类产品收入规模增长所致，此外随着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网站的兴起，市场竞争加剧，亦引起阅读板块毛利率出现下滑。公司收入结构转变为以智慧家庭业务为主，5G 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为辅，伴随未来收入结构变化，公司毛利率存在下滑的风险。

除此之外，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的毛利率受市场供求状况、议价能力、行业竞争情况、原材料市场价格、人力成本、产品结构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未来若影响发行人毛利率的因素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的毛利率可能存在下滑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也呈现增长趋势。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43,936.10万元、229,941.76万元、**239,730.85万元**和**196,474.56万元**。公司**近三年**应收账款增长较快，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开展的智慧家庭业务快速发展所致。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07次、1.93次、**1.51次**和**0.49次**，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如果宏观经济环境、下游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部分客户经营不善，将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三、募投项目面临的风险

（一）募投项目租赁场地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FTTR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及“10GPON设备升级、产业化及50GPON设备研发项目”均通过租赁场地的方式实施。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实施主体已与出租方签署了租赁意向协议。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实施主体与出租方尚未签署正式的租赁协议，可能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场地调整的风险。此外，由于租赁厂房存在经营场所不稳定风险，若未来募投项目租赁的场地出现无法正常实施、需要搬迁或者发生纠纷的情形，公司很可能面临重新寻找新的募投项目实施场地而导致经营成本增加、搬迁损失等风险，进而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投项目产品不能获得相关认证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FTTR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产品样机已取得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10GPON设备升级、产业化及50GPON设备研发项目”相关产品尚需取得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虽然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产品认证的申请、取得和维护，但如果未来国家相关认证的政策、标准等发生重大变化，且公司未及时调整以适应相关政策、标准的要求，存在募投项目产品无法获得相关认证的风险，可能对募投项目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募投项目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公司已经对本次募投项目“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和“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但该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公司现有业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策略等因素作出的，若前述因素发生重大变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建设过程和投资收益等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公司进行了行业分析、可行性论证，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综合考虑了公司现有业务利润水平、同行业同类型项目情况、产品市场空间等因素基础上做出的审慎预测。

但募投项目的实施和效益产生均需一定时间，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项目可能受产业政策变化、市场环境变化、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等因素影响，进而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面临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五）募投项目生产模式改变的风险

公司目前宽带网络终端设备产品的生产模式采用代工方式。代工生产模式下，公司主要负责方案设计、软件系统的开发以及产品生产过程的验证及测试工作，在相关产品完成开发并具备批量生产可行性之后，公司会将产品相关的设计方案、软件系统以及技术参数要求等资料全部交付给代工厂商，由代工厂商完成产品的加工。为适应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建宽带网络终端设备生产线，有步骤地将目前的代工生产模式变更为以自主生产为主的生产模式。虽然公司已对代工向自主生产模式转变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但仍然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自主生产过程中不能对原材料、生产人员的成本进行有效的管理和控制，将会给公司募投项目生产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六）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将投入 1,922.08 万元用于场地租赁及装修，投入 30,201.72 万元用于生产、研发等设备购置，该募投项目建成后，

预计将每年新增折旧摊销 5,939.65 万元；“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将投入 2,003.41 万元用于场地租赁及装修，投入 18,776.24 万元用于生产、办公等设备购置，该募投项目建成后，预计将每年新增折旧摊销 3,799.63 万元。公司这两个募投项目年新增折旧及摊销等费用金额较大。

如果本次募投项目按预期实现效益，公司预计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可以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的折旧摊销等费用支出。但如果行业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募投项目折旧摊销等费用支出的增加可能导致公司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另外，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公司短期内存在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利润增速下降的风险。

（七）募投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 FTTR 设备及 10GPON 设备产能将得到有效提升。FTTR 设备预计达产后年产 100 万套，其中主光猫 100 万台，从光猫 200 万台，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中选山东移动 2023 年全光 WiFi 设备选型项目，中选份额约为 12.3 万台，其中主光猫约 6 万台，从光猫约 6.3 万台，公司已中选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3 年全光 WIFI（FTTR）第一批终端公开比选项目，中选份额约为 3.38 万台，其中主光猫 1.35 万台，从光猫 2.03 万台；10GPON 设备预计达产后年产 584 万台，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现有 10GPON 产品销售数量分别为 7.45 万台、66.99 万台、97.21 万台和 46.02 万台，FTTR 产品投标中选情况和现有 10GPON 产品销售情况与募投项目达产年产量存在一定差距。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对公司未来市场开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后续能否顺利扩大市场销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在决策过程中经过了认真的可行性分析，但如果未来市场发展未能达到公司预期、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通信运营商的需求下降，则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将不能得到充分消化，从而面临扩产后产能利用率下跌、新增产能无法消化及相关的生产线发生减值的风险。

（八）连续实施多个募投项目的风险

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全部结项。发行人在前次募投项目实施完毕前再次申报再融资方案，需连续实施多个募投项目，对公司的管理能力、经营能力、技术实力、人员储备、资金实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在管理人员、技术或者资金等方面达不到项目要求或出现不利变化，则募投项目按计划实施

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九）前次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前次募投项目因公司与政府多次沟通设计方案，叠加**公共卫生事件**影响，以及研发中心变更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导致项目进展暂时放缓。在内外因素一切正常的情况下，公司力争按照计划完工，但未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工程施工、设备引进、调试运行等都存在不确定性，若进展不顺利则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按计划实现规模化量产，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达预期风险。

四、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发行人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国内国际政治经济形势、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此外，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方能完成，在此期间发行人股票的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风险

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控股股东郭庆先生持有发行人股份**31,806,000**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22.80%**。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7,770,000**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5.57%**，占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为**24.43%**。若因实际控制人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大幅恶化、**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引发市场剧烈波动或发生其他不可控事件，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质押股份全部被强制平仓或质押状态无法解除，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本身的风险

（一）本息兑付风险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存续期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除此之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公司还需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多种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如未达到预期的回报，将可能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进而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

承兑能力。

（二）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等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考虑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以避免和减少损失。

（三）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尽管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但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后持续下跌，则存在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即使公司持续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并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转股期内回售或持有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四）强制赎回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约定了如下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IA 指当期应计利息；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如公司行使上述赎回权，赎回价格有可能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债的价格，从而造成投资者的损失。

（五）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平治信息主体信用等级为 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和本次可转债进行一次跟踪信用评级，公司无法保证其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若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或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影响。

（六）未设定担保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设定担保，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的兑付风险。

（七）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为复合型衍生金融产品，具有股票和债券的双重特性。其在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使投资者不能获得预期的投资收益。

（八）转股价格未能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中已设置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款，但未来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市场因素、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以及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进而未能实施。若发生上述情况，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无法实施的风险。

此外，若公司董事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获股东大会通过，但修正方案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公司之后股票价格仍有可能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上述情况的发生仍可能导致投资者持有本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能实施转股的风险。

（九）转股后原股东权益被摊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时间的建设期，在此期间相关投资尚不能产生收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后，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的较短时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则可能导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原股东分红减少、表决权被稀释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股本结构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类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3,916,398	17.1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611,896	82.86
人民币普通股		
1、郭庆	31,806,000	22.80
2、福建齐智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41,000	12.28
3、其他股东	90,581,294	64.92
总股本	139,528,294	100.00

注：郭庆与福建齐智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晖系夫妻关系。

(二)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量（股）
郭庆	境内自然人	31,806,000	22.80	23,854,500	7,770,000
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7,141,000	12.28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6,605,008	4.73	-	-
王纪娜	境内自然人	4,842,334	3.47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远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791,133	1.28	-	-
UBS AG	境外法人	1,064,738	0.76	-	-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61,193	0.76	-	-
南京网典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035,196	0.74	-	-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35,196	0.67	-	-
绍兴宸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香湖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868,196	0.62	-	-
合计	-	67,149,994	48.11	23,854,500	7,77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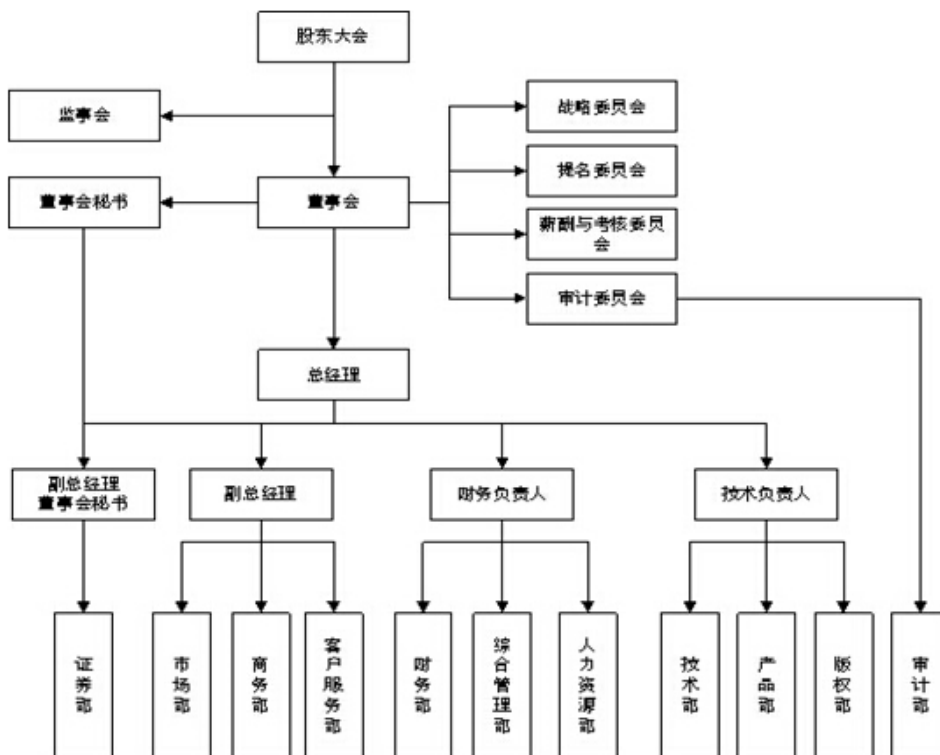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

发行人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并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监督有效的法人治理制度，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

发行人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设立了证券部、市场部、商务部、客户服务部、财务部、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技术部、产品部、版权部和审计部 11 个部门，在发行人总经理的领导下承担发行人经营管理工作，已涵盖了发行人日常经营运作的各个环节。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 发行人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 50 家控股公司、6 家重要参股公司。

1、发行人控股公司基本情况及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1) 发行人控股公司基本情况

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2005/11/15	北京市	移动阅读平台、资讯、其他增值电信业务	1,000.00	-	100.00
2	北京南颖北琪科技有限公司	2007/3/5	北京市	移动阅读平台、其他增值电信业务	1,000.00	70.00	100.00

3	北京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2015/12/7	北京市	提供餐饮美食、出行，生活、教育卡券等虚拟权益产品，提供会员直充及兑换码采购合作，各类数字卡券产品对接合作等业务	5,000.00	3,130.00	97.00
4	北京信朔科技有限公司	2013/11/26	北京市	渠道推广业务	100.00	100.00	99.99
5	德清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9/11/26	湖州市	智慧家庭服务	10,000.00	300.00	100.00
6	广东平治晖速通信有限公司	2020/4/24	东莞市	通讯设备业务	1,000.00	-	55.00
7	广州华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3/15	广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708.00	100.00
8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9/6/22	广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1,000.00	100.00
9	广州五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12/7	广州市	小说阅读业务	1,000.00	1.40	100.00
10	广州韵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8/18	广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60.00	100.00
11	广州中汉贸易有限公司	2011/7/27	广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270.00	100.00
12	海南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2021/12/9	海南省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	100.00
13	海南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12/6	海南省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	100.00
14	海南庆祥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2/6/13	海南省	通讯设备业务	4,333.70	-	75.00
15	杭州博澳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2/3/24	杭州市	硬件制造	1,000.00	50.00	100.00
16	杭州酷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7/3/14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300.00	300.00	100.00
17	杭州平治赋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0/12/7	杭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0	1,000.00	100.00
18	杭州平治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1/7	杭州市	硬件销售	1,000.00	-	100.00
19	杭州平治驿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1/5/21	杭州市	硬件制造	400.00	10.00	66.00
20	杭州平治约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7/5/16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600.00	600.00	100.00
21	杭州启翱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020/12/7	杭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0	1,000.00	100.00

22	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1/1/28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资讯、其他增值电信业务	5,000.00	5,000.00	100.00
23	杭州千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4/14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500.00	-	100.00
24	杭州去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8/7/20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500.00	-	100.00
25	杭州任你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6/12	杭州市	智慧家庭服务	10,000.00	230.00	100.00
26	杭州昇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4/17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	-	100.00
27	杭州书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5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500.00	-	99.00
28	杭州讯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4/12/25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105.00	100.00
29	杭州蚁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6/10/24	杭州市	新媒体渠道、广告、内容原创	2,500.00	2,499.00	99.96
30	杭州亦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7/12/25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	-	100.00
31	杭州煜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4/20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其他增值电信业务	100.00	-	100.00
32	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12	郑州市	SP 业务	1,000.00	17.00	100.00
33	怀化兆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0/6/10	怀化市	智慧家庭服务	1,000.00	-	100.00
34	惠州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7/11/29	惠州市	智慧家庭服务	3,000.00	-	100.00
35	嘉兴汇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12/12	嘉兴市	股权投资	20,000.00	15,600.00	100.00
36	江西配飞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9/7/23	上饶市	智慧家庭服务	1,000.00	-	100.00
37	南京西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6/8/18	南京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	100.00
38	上海言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6/8/19	上海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350.00	100.00
39	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8/15	深圳市	智慧家庭服务	20,000.00	3,707.24	100.00
40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5	深圳市	智慧家庭服务	45,820.00	45,820.00	100.00
41	宿迁光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5/18	宿迁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	100.00	100.00
42	宿迁启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5/5	宿迁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	-	100.00
43	徐州顺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6/8	徐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200.00	-	100.00

44	徐州众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6/8	徐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200.00	-	100.00
45	浙江创元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2021/12/31	杭州市	技术服务	5,000.00	-	51.00
46	杭州千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3/8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	100.00
47	宁波兆驰通讯有限公司	2022/10/10	宁波市	智慧家庭服务	1,000.00	-	100.00
48	平治睿盈微电子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2022/11/7	南京市	无实际业务	1,000.00	105.00	51.00
49	杭州千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3/8	杭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0	-	100.00
50	杭州平治智家科技有限公司	2023/3/21	杭州市	智慧家庭服务	1,000.00	200.00	70.00

(2) 发行人控股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发行人下属控股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参见“附表一：发行人控股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2、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概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生产 经营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爱阅读(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30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0	1,000.00	35.00
2	上海成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4/4/30	上海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327.37	1,224.48	27.27
3	法制视讯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2017/9/22	北京市	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业	1,000.00	510.00	49.00
4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2014/12/23	深圳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55.56	555.56	20.71
5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6/3/29	郑州市	移动阅读平台	100.00	25.50	30.00
6	武汉飞沃科技有限公司	2012/6/8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10.00	2,000	25.00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郭庆先生，实际控制人为郭庆和张晖夫妻二人。截至**2023年6月30日**，郭庆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2.80%的股份，福建齐智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福建齐智恒，张晖女士为厦门齐智宏、福建齐智恒、厦门齐智惠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晖通过上述合伙企业控制平治信息12.28%的股份，郭庆和张晖夫妻二人合计控制公司35.08%的股权。

郭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0月出生，身份证号码：33010619731001****，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港湾家园，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郭庆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郭庆先生的详细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内容之“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简历”。

张晖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月出生，身份证号码：37082519740127****，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港湾家园，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张晖女士1995年7月毕业于山东大学取得学士学位，1998年4月毕业于浙江大学取得硕士学位，1998年4月至2002年7月任中国计量学院机电学院自动化教研室教师，2002年10月至2007年6月，在英国伦敦大学国王学院（King's College London）攻读计算机专业博士学位，2008年2月至2009年4月，任中国计量学院机电学院自动化教研室教师，2009年5月至今任浙江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研究所副教授。

最近三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票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控股股东郭庆先生持有发行人股份31,806,000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22.80%。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7,770,000**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5.57%**，占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为**24.43%**，质押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股）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	------	---------	--------------	--------	-----

1	郭庆	7,770,000	24.43%	2023-03-2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7,770,000	24.43%		-

2、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庆先生所持股份质押情况详见本节内容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票质押情况”之“1、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晖女士无股份质押情况。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控股股东郭庆先生除持有发行人 31,806,000 股股份外，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1）共青城君源文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共青城君源文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

合伙企业名称	共青城君源文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6 月 20 日
认缴出资总额	7,070.00 万元	实缴出资总额	4,051.3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晖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郭庆认缴出资 7,066.50 万元，占财产份额的 99.95%； 张晖认缴出资 3.50 万元，占财产份额的 0.05%。		

（2）杭州天鼎会务服务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杭州天鼎会务服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杭州天鼎会务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 年 1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邓春艳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 9 号 A11 幢 105 室		

主营业务	会务管理
经营范围	服务：会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礼仪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展览展示；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持股比例	郭庆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0%。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庆先生和张晖女士，郭庆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本节内容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1、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张晖女士除了持有共青城君源文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0.05% 股份外，其他控制的企业如下：

（1）福建齐智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名称	福建齐智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6 月 16 日
认缴出资总额	509.17 万元	实缴出资总额	-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晖		
住所	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濂溪镇民主街 21 号 A 幢 403-3 室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张晖认缴出资 435.26 万元 ，占财产份额的 85.48% 。		

（2）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名称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8 月 21 日
认缴出资总额	3,204.40 万元	实缴出资总额	2.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霍磊		
住所	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瑞盛广场 A2 号楼三层 308-129 号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张晖认缴出资 1,569.51 万元，占财产份额的 48.98%。		

(3) 厦门齐智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名称	厦门齐智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2月3日
认缴出资总额	1,236.79万元	实缴出资总额	-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晖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22号201-303单元(文创口岸1#)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张晖认缴出资 903.72 万元, 占财产份额的 73.07%。		

(4) 厦门齐智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名称	厦门齐智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1年2月4日
认缴出资总额	1,236.79万元	实缴出资总额	-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晖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22号201-302单元(文创口岸1#)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张晖认缴出资 903.72 万元, 占财产份额的 73.07%。		

(5) 福建齐智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名称	福建齐智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1年12月23日
认缴出资总额	1,236.79万元	实缴出资总额	309.2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福建齐智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湖里大道22号201-143单元（文创口岸1#）		
主营业务	为持股平台，无实际业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张晖通过厦门齐智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齐智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齐智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福建齐智兴间接持有 74.14% 的股份。		

四、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及相关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郭庆、殷筱华、余可曼、郑兵、陈连勇、冯雁、张轶男、潘爱斌	其他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上市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3）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2020年9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郭庆、张晖	其他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上市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p>	2020年9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3）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郭庆、张晖、齐智兴投资	股份限售承诺	因公司终止控制权变更，郭庆、张晖、齐智兴投资继续履行如下承诺：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相应调整。	2020年6月	2021年12月	履行完毕
方君英、高鹏、潘爱斌、殷筱华、余可曼、郑兵	股份限售承诺	因公司终止控制权变更，方君英、高鹏、潘爱斌、殷筱华、余可曼、郑兵继续履行如下承诺：在本人于平治信息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平治信息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平治信息股份。	2020年6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

(二) 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郭庆、殷筱华、郑兵、高鹏、陈连勇、张轶男、郝玉贵、潘爱斌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上市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p> <p>（2）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p> <p>（3）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2023年1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郭庆、张晖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上市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p> <p>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p>	2022年12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p> <p>（2）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p> <p>（3）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针对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承诺	<p>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确认及承诺函》，针对认购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计划及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对发行人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减持计划作出说明及承诺如下：</p> <p>1、本合伙企业承诺，如发行人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合伙企业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之日在 6 个月以内的，则本合伙企业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p> <p>2、本合伙企业承诺，如发行人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合伙企业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之日在 6 个月以上的，本合伙企业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p> <p>3、本合伙企业承诺，若本合伙企业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自本合伙企业完成本次可转债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及可转债（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p> <p>4、本合伙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行为的，因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22 年 12 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郭庆、殷筱华、高鹏、郑兵、陈连勇、	针对本次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确认及承诺函》，就本次向不特定</p>	注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张轶男、郝玉贵、方君英、何霞、方明利、潘爱斌	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承诺	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如发行人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人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之日在6个月以内的，则本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2、本人承诺，如发行人启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距本人最近一次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之日在6个月以上的，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3、本人承诺，若本人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自本人完成本次可转债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及可转债（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 4、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行为的，因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5、本人保证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发行人	其他承诺	公司于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用于“5G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因协商设计方案、变更设计单位、研发中心变更实施地点和 公共卫生事件 等原因影响，项目建设速度放缓，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进行，郑重声明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后续投资计划，加快推进“5G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进度，力争按照计划完工。	2022年12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注：独立董事郝玉贵先生于2023年1月签署《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确认为及承诺函》，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2022年12月签署《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确认为及承诺函》。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
----	----	----	----	------

郭庆	男	49	董事长	2012年8月至2025年2月
			总经理	2012年8月至今
郑兵	男	52	董事	2012年8月至2025年2月
			副总经理	2012年8月至今
殷筱华	女	51	董事	2012年8月至2012年9月， 2014年2月至2025年2月
			财务总监	2012年8月至今
高鹏	男	43	董事	2022年12月至2025年2月
陈连勇	男	47	独立董事	2019年1月至2025年2月
张轶男	女	46	独立董事	2019年1月至2025年2月
郝玉贵	男	59	独立董事	2023年1月至2025年2月
方君英	女	40	监事会主席	2012年8月至2025年2月
何霞	女	61	监事	2019年1月至2025年2月
方明利	女	42	职工监事	2022年12月至2025年2月
潘爱斌	男	49	副总经理	2012年8月至今
			董事会秘书	2014年2月至2025年2月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董事简历

郭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0月出生，2003年12月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博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6月至1999年12月任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经理；2000年2月至2004年4月任杭州信雅达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主管技术、研发；2004年7月至2007年6月任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裁；2007年7月至2012年8月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8月起至今任平治信息董事长、总经理。

殷筱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2月出生，1992年毕业于江西工业大学化工系环境工程专业，硕士学历，中级会计师。1994年3月至1999年12月在福州威帆电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港资）工作，历任出纳、会计、财务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02年2月任福建新东阳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课课长；2002年3月至2007年11月任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创业板上市）财务部经理，兼任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12月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8月任平治信息董事、财务总监，2012年9月辞去董事职务；2014年2月起任平治信息董事，现任平治信息董事、财务总监。

郑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1992年

毕业于东北石油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1992年7月至1999年12月历任江汉石油管理局仪表厂程序员，开发工程师，研究所副所长；2000年1月至2007年12月历任浙江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项目经理，事业部副总经理，综合部经理，监事；2008年1月至2012年8月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12年8月起任平治信息董事、副总经理、市场总监。

高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0月出生。2002年毕业于杭州之江学院应用美术系。2002年11月至2003年8月任上海洲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市场运营；2003年9月至2004年5月任杭州红雨科技有限公司市场运营；2004年5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大众事业部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浙江市场大区经理；2012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平治信息监事；2022年12月起任平治信息董事。

陈连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0月出生，1999年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会计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99年至2003年任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2003至2007年任绍兴鉴湖高尔夫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总监。现任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杭州广宇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市上城区广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一石巨鑫有限公司董事，杭州祥瑞汽车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万广置业有限公司董事，绍兴鉴湖高尔夫有限公司监事，肇庆星湖名郡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广科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月起担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轶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8月出生，浙江大学法学学士、法学硕士，律师。曾任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0年9月至今任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为浙江省律师协会金融与保险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证券与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委员、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月起担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郝玉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9月出生，经济学（会计）博士学位，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86年起在河南大学从事教学及科研工作，历任河南大学会计系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2006年起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从事教学及科研工作，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审计学系主任，会计工程研究所所长；2019年12月起在浙江农林大学经管学院从事教研工作，任会计专硕（MPAcc）中心主任，主要研究领域为审计和内部控制、会计审计市场等。兼任中国审计学会会员，浙江省审计学会理事、内审协会常务理事，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内部控制副主任委员，浙江省内部控制咨询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管理会计专家委员会委员等。现任浙江国检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月起担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简历

方君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8月出生，中专学历，2001年至2004年任玉皇山庄客房领班。2004年至2006年在中国电信杭州分公司10000客服中心工作；2006年至2010年历任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品策划部主管、经理助理；2010年9月至今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主管，2012年8月起任平治信息监事会主席。

何霞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7月出生，1983年毕业于首都经贸大学，本科学历，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MBA，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政策与经济研究所总工程师，中国信息经济学会副理事长，中国通信企业学会虚拟分会副秘书长，西安邮电大学客座教授，信息社会50人常务理事，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研究中心副主任。何霞女士致力于多领域研究工作，近年研究领域为数字经济、数据治理、平台监管、车联网、工业互联网、共享经济等，主要学术性代表性著作有《网络时代的电信监管》、《智能化革命》、《智能制造》等。2019年1月起任平治信息监事。

方明利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1月出生，2003年7月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4年7月任诸暨市阮市镇中学老师；2005年3月至今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市场部主管，2022年12月起任平治信息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郭庆先生，总经理，简历参见上述“董事简历”。

郑兵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参见上述“董事简历”。

殷筱华女士，财务总监，简历参见上述“董事简历”。

潘爱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1995年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系软件专业。1995年8月至1998年12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平湖市支行工作，任科技科主管；1999年1月至2005年12月在浙江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创业板上市）工作，历任客户经理，市场部经理；2006年1月至2009年11月在杭州舒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2009年12月在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平治信息副总经理，2014年2月起任平治信息董事会秘书。

3、其他核心人员任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其他核心人员名单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入职时间
余可曼	男	47	核心技术人员	2010年9月
唐雪梅	女	39	核心技术人员	2019年8月
章新彪	男	32	核心技术人员	2019年9月

4、其他核心人员简历

余可曼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软件工程师。2001年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系获工学硕士学位。2001年4月至2004年7月任微软亚洲研究院网络多媒体组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04年8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天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0年9月至2012年8月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平治信息董事；2012年8月至今任平治信息技术负责人。

唐雪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2016年毕业于中南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2004年7月至2019年7月先后任职于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达州分公司、昆山开石精密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心迪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市欧博信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青橙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友华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双赢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8月加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发总监。

章新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2012年毕业于东华理工大学软件学院。2012年7月至2015年7月任深圳新格林而特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5年10月至2016年11月任深圳市豪恩安全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6年12月至2019年7月任深圳友华通信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9年9月加入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发软件工程师。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兼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殷筱华	董事、财务总监	法制视讯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经理
陈连勇	独立董事	杭州广宇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杭州市上城区广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一石巨鑫有限公司	董事
		杭州祥瑞汽车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绍兴鉴湖高尔夫有限公司	监事
		肇庆星湖名郡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总会计师
		杭州万广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杭州广科置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张轶男	独立董事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中央电视台 CCTV-12《法律讲堂》节目	主讲人
		浙江省律师协会金融与保险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
		浙江省律师协会证券与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	委员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姓名	职务	对外兼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郝玉贵	独立董事	中国审计学会	会员
		浙江省审计学会	理事
		浙江省内审协会	常务理事
		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	内部控制副主任委员
		浙江省内部控制咨询委员会	委员
		浙江省管理会计专家委员会	委员
		浙江国检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何霞	监事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政策与经济研究所	总工程师
		中国信息经济学会	副理事长
		中国通信企业学会虚拟分会	副秘书长
		西安邮电大学	客座教授
		信息社会 50 人	常务理事
		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副主任
方明利	监事	法制视讯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2022 年度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金金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郭庆	董事长、总经理	69.17	否
郑兵	董事、副总经理	33.78	否
殷筱华	董事、财务总监	37.88	否
高鹏	董事	20.98	否
陈连勇	独立董事	9.00	否
张轶男	独立董事	9.00	否
郝玉贵	独立董事	-	否
方君英	监事会主席	36.72	否
何霞	监事	9.00	否
方明利	监事	40.78	否
潘爱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2.70	否
余可曼	核心技术人员	33.95	否
唐雪梅	核心技术人员	47.00	否
章新彪	核心技术人员	43.50	否

除上述薪酬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或退休金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外部监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在合并报表外的其他关联企业领取薪酬。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最近三年末，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郭庆	董事长、总经理	31,806,000	22.80	31,806,000	22.77	31,806,000	25.53
郑兵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
殷筱华	董事、财务总监	33,705	0.02	48,150	0.03	48,150	0.04
高鹏	董事	-	-	-	-	-	-
陈连勇	独立董事	-	-	-	-	-	-
张轶男	独立董事	-	-	-	-	-	-
郝玉贵	独立董事	-	-	-	-	-	-
方君英	监事会主席	-	-	-	-	-	-
何霞	监事	-	-	-	-	-	-
方明利	监事	-	-	-	-	-	-
潘爱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8,825	0.03	69,750	0.05	69,750	0.06
余可曼	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唐雪梅	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章新彪	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中有部分人员通过福建齐智兴持有公司股份。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发行人职务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郭庆	董事长、总经理	22.80%	-
郑兵	董事、副总经理	-	0.62%
殷筱华	董事、财务总监	0.02%	0.62%
高鹏	董事	-	0.10%
陈连勇	独立董事	-	-
张轶男	独立董事	-	-
郝玉贵	独立董事	-	-
方君英	监事会主席	-	0.09%
何霞	监事	-	-

姓名	担任发行人职务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方明利	监事	-	-
潘爱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03%	0.26%
余可曼	核心技术人员	-	1.23%
唐雪梅	核心技术人员	-	-
章新彪	核心技术人员	-	-

注：现任董监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间接持有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比例*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

（五）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

公司上市前搭建了员工持股平台福建齐智兴，公司核心员工均在该持股平台中。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 12.28% 的股份。

2018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潘爱斌、殷筱华等 10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863,100 份股票期权，首次授予 369,900 份限制性股票，公司授予每一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56.30 元，授予激励对象每一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28.07 元。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作为通信运营商设备+内容的核心供应商，成立二十年来，一直围绕通信运营商开展业务，并深刻理解运营商的战略规划，深度挖掘运营商的需求，积极参与“双千兆”网络建设工程。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以智慧家庭业务为主，5G 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为辅。公司以现有移动阅读业务为助力，构建“终端平台+内容应用”的智慧家庭生态产业链，助力通信运营商 5G 网络建设、丰富和提升家庭用户的数字生活品质 and 娱乐体验。公司将持续围绕运营商的战略规划进行提前布局，结合公司优势，在元宇宙、储能、云计算、DICT 等领域持续寻找市场机遇，共同探索市场机遇。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实施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智慧家庭及 5G 通信业务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该业务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实施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移动阅读业务所属行业为“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该业务所属行业为“I64 互联网信息服务”。

（一）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行业的基本情况

1、行业监管体制和最近三年监管政策变化情况

（1）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协会

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所属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以下简称“国家广电总局”）、工信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发改委。

1) 国家广电总局

国家广电总局主要负责制定数字电视行业管理规章和发展规划，同时对数字电视网络运营、数字电视节目内容制作、数字电视有关技术政策和行业标准的制定及实施、数字电视设备器材的入网认定等方面进行监督管理。此外，企业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 and 行业标准，取得国家广电总局颁发的入网认证。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我国通信及互联网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及其地方电信管理机构。工信部的职责是：负责网络强国建设相关工作，推动实施宽带发展；负责互联网行业管理（含移动互联网）；指导电信和互联网相关行业自律和相关行业组织发展；负责电信网、互联网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平台的建设和使用管理；负责信息通信领域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拟订电信网、互联网数据安全政策、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网络安全防护、应急管理 and 处置；负责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申请审批工作。

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负责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有关规章、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4) 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制定行业总体发展战略和方针政策，订立行业技术标准，对企业及产品进行认证和管理，对行业进行宏观调控，指导行业协会对业内企业进行引导和服务等。

5) 行业协会

通信设备制造业所属行业企业根据具体产品不同可自主选择加入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中国通信企业协会、中国 TD 产业联盟等。行业协会履行自律、协调、监督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协助政府部门加强行业管理和为企业服务的职能。

(2) 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名称	主要内容
关于巩固回升向好趋势加力振作工业经济的通知	2022 年 11 月，工信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巩固回升向好趋势加力振作工业经济的通知》指出：巩固装备制造业良好势头。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提高大飞机、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高端数控机床等重大技术装备自主设计和系统集成能力。实施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发展工程，做优做强信息通信设备、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工程机械、电力装备、船舶等优势产业，促进数控机床、通用航空及新能源飞行器、海洋工程装备、高端医疗器械、邮轮游艇装备等产业创新发展。
信息通信行业绿色低碳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	2022 年 8 月，工信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信息通信行业绿色低碳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指出：到 2025 年，信息通信行业绿色低碳发展管理机制基本完善，节能减排取得重点突破，行业整体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升，助力经济社会绿色转型能力明显增强，单位信息流量综合能耗比“十三五”期末下降 20%，单位电信业务总量综合能耗比“十三五”期末下降 15%。展望 2030 年，信息通信行业绿色低碳发展总体布局更加完善，信息基础设施整体能效全球领先，绿色产业链供应链稳定顺畅，有力支撑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发展。
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 2022 年工作安排	2022 年 4 月，中央网信办等三部门联合印发《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 2022 年工作安排》指出：到 2022 年末，IPv6 活跃用户数达到 7 亿，物联网 IPv6 连接数达到 1.8 亿，固定网络 IPv6 流量占比达到 13%，移动网络 IPv6 流量占比达到 45%。网络和应用基础设施承载能力和服务质量持续提升。县级以上政府门户网站 IPv6 支持率达到 85%，国内主要商业网站及移动互联网应用 IPv6 支持率达到 85%。IPv6 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大幅提升。
“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	2021 年 11 月，工信部印发《“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包括 4 大部分、26 条发展重点、近 3 万字，描绘了信息通信行业的发展蓝图，是未来五年加快建设网络强国和数字中国、推进信息通信行业高质量发展、引导市场主体行为、配置政府公共资源的指导性文件。《规划》提出加快推进“双千兆”网络建设，全面推进 5G 网络建设、全面部署千兆光纤网络。加快“千兆城市”建设，持续扩大千兆光纤网络覆盖范围，推进城市及重点乡镇万兆无源光网络（10GPON）设备规模部署，开展城镇老旧小区光接入网能力升级改造。完善产业园区、商务楼宇、学校、医疗卫生机构等重点场所千兆光纤网络覆盖。推动全光接入网进一步向用户终端延伸，推广实施光纤到房间、到桌面、到机器，按需开展用户侧接入设备升级。加强网络各环节协同建设，提升端到端业务体验，积极引导宽带用户向千兆光纤宽带业务迁移。
5G 应用“扬帆”行动计划（2021-2023 年）	2021 年 7 月，工信部等十部门发布《5G 应用“扬帆”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大力推动 5G 全面协同发展，深入推进 5G 赋能千行百业，到 2023 年，5G 个人用户普及率超过 40%，用户数超过 5.6 亿。5G 网络接入流量占比超 50%，5G 网络使用效率明显提高。5G 物联网终端用户数年均增长率超 200%；5G 网络覆盖水平不断提升，每万人拥有 5G 基站数超过 18 个，建成超过 3000 个 5G 行业虚拟专网。
“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	2021 年 3 月，工信部发布《“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提出用三年时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城市地区和有条件乡镇的“双千兆”网络基础设施，实现固定和移动网络普遍具备千兆到户的能力，并制定了到 2021 年底

名称	主要内容
	千兆光纤网络具备覆盖 2 亿户家庭的能力，万兆无源光网络（10G-PON）及以上端口规模超过 500 万个，千兆宽带用户突破 1000 万户；到 2023 年底千兆光纤网络具备覆盖 4 亿户家庭的能力，10G-PON 及以上端口规模超过 1000 万个，千兆宽带用户突破 3000 万户的具体目标。
广播电视技术迭代实施方案（2020-2022 年）	2020 年 11 月 9 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印发的《广播电视技术迭代实施方案（2020-2022 年）》要求，贯彻落实《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2）》，按照“4K 先行、兼顾 8K”的总体技术路线，推进超高清视频技术创新和应用，促进 4K/8K 超高清视频产业迭代创新与融合发展。视频清度的持续提升，对智能机顶盒等宽带网络通信设备的计算能力、视频解码能力、信号处理以及数据传输能力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关于加强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	2020 年 1 月，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发布《关于加强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5 年，系统完善、层次分明、衔接配套、科学适用的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全面建立，标准化建设成为推动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基本途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总体实现，全国应急广播体系基本建成；公共服务覆盖面和适用性显著提高，内容需求反馈机制、运行维护机制、长效服务机制、绩效考核机制、政策保障机制更加健全；智慧广电得到普遍应用，公共服务数字化、高清化、网络化、智能化、移动化水平大幅提高，转型升级取得实质进展，实现由“户户通”向“人人通”、由“看电视”向“用电视”的新跨越。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本）	国家发改委 2019 年颁布并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本）》，将鼓励类的调整目录“二十八信息产业”包括了“31、音视频编解码设备、音视频广播发射设备、数字电视演播室设备、数字电视系统设备、数字电视广播单频网设备、数字电视接收设备、数字摄录机、数字录放机、数字电视产品”等类别的相关产业。
关于推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2019 年，国家广电总局颁布《关于推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指出发挥国家科技计划和专项规划的引领支撑作用，加快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IPv6、5G、VR、AR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节目制作播出和传输覆盖中的部署和应用。推动打造面向 5G 的更高格式、更新应用场景的视频业务新形态。开展基于用户收视行为深度分析的内容生产，创新视听内容呈现方式，提升视听体验，引导产业向中高端价值链延伸。加快高清电视和 4K/8K 超高清电视采集制作、集成播出、互动分发、数据中心、管理平台等系统建设。

（3）行业政策等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行业政策的陆续出台为我国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铺平了道路，为包括发行人在内的通信设备制造企业未来的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我国通信设备制造行业将得到进一步的发展壮大。

2、所属行业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产业支持政策引导行业健康发展

通信设备制造行业是构建信息通信产业强国，全面支撑国家信息通信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创新性行业，其发展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指出将统筹推进全国骨干网、城域网、接入网 IPv6 改造，深

化商业应用 IPv6 部署，提升终端 IPv6 支持能力，实现网络、应用、终端向下一代互联网平滑演进升级。工信部发布的《“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指出要提升终端设备 IPv6 支持能力，推动家庭路由器、智能电视、机顶盒及物联网终端等支持 IPv6，完善智慧家庭 IPv6 产业生态。加快对具备条件的存量终端设备通过固件及系统升级等方式支持 IPv6。由中央网信办等三部门联合印发《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 2022 年工作安排》明确指出了 2022 年的工作目标，即到 2022 年末，IPv6 活跃用户数达到 7 亿。IPv6 网络性能指标与 IPv4 相当，部分指标优于 IPv4 等。

（2）我国网络基础设施持续优化升级推动通信设备制造业高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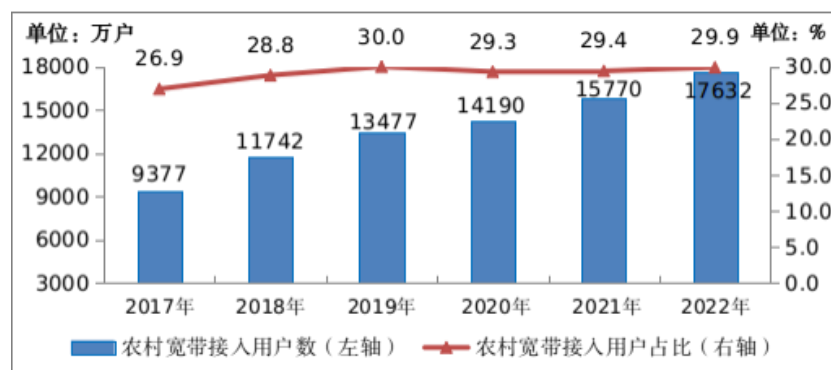
我国通信设备制造业的增长主要受网络强国战略、大数据战略、“互联网+”等一系列政策的驱动，近年来我国整体网络基础设施能力不断提升。据工信部发布的《2022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显示：2022 年，三家基础电信企业和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共完成电信固定资产投资 4,193 亿元，较上年增长 3.3%。其中，5G 投资额达 1,803 亿元，占全部投资的 43%，受上年同期基数较高等因素影响，同比下降 2.5%；2022 年，全国光缆线路总长度达 5,958 万公里，较上年末净增 477.2 万公里。截至 2022 年底，全国移动通信基站总数达 1,083 万个，较 2021 年末净增 87 万个。其中，5G 基站总数达 231.2 万个，较上年末净增 88.7 万个，占移动基站总数的 21.3%，占比较上年末提升 7 个百分点。根据工信部最新发布的《2023 年上半年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截至 2023 年 6 月末，三家基础电信企业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 6.14 亿户，较上年末净增 2,468 万户。其中 100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用户 5.79 亿户，占总用户数的 94.2%，占比较上年末提升 0.3 个百分点；1000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达 1.28 亿户，比上年末净增 3,612 万户，已占总用户数的 20.8%。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2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解读》等报告显示，我国已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光纤和移动宽带网络。固定网络逐步实现从百兆向千兆跃升，截至 2022 年底，我国已建成具备千兆服务能力的 10GPON 端口数达 1,523 万个，较上年末接近翻一番水平，全国有 110 个城市达到千兆城市建设标准。移动网络保持 5G 建设全球领先，截至 2023 年 2 月末，我国累计建成并开通 5G 基站 238.4 万个，基站总量占全球 60% 以上，持续深化地级市城区覆盖的同时，逐步按需向乡镇和农村地区延伸。随着近年来我国网络基础设施能力不断夯实，直接带动了光通信设备、光纤光缆、移动通信、数据通信等主要通信设备的旺盛需求。

(3) 我国非网民尤其是农村地区非网民规模较大，为通信设备市场发展提供巨大空间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第51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2022年12月，我国非网民规模为3.44亿，较2021年12月减少3,722万。从地区来看，我国非网民仍以农村地区为主，农村地区非网民占比为55.2%，高于全国农村人口比例19.9个百分点。

工信部发布的《“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指出“十四五”期间，将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其一是持续提升农村通信网络设施水平，推动农村光纤和4G网络广度和深度覆盖，加快使用低频开展农村5G网络覆盖；其二是大幅提升农村数字化应用水平，坚持农村地区数字化应用普及与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并重。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2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显示，截至2022年底，全国农村宽带用户总数达1.76亿户，全年净增1,862万户，比上年末增长11.8%，增速较城镇宽带用户高出2.5个百分点；在固定宽带接入用户中占29.9%，占比较上年末提高0.5个百分点。



2017-2022年农村宽带接入情况

表内数据来源：《2022年通信业统计公报》

随着对农村及偏远地区政策扶持的持续加强，我国非网民尤其是农村地区非网民规模较大的情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这也将为通信设备市场发展提供巨大空间。

(4) 未来发展趋势

1) “千兆光网”建设将推动宽带网络终端设备升级迭代，推动智慧家庭市场进一步发展

截至2022年底，千兆用户渗透率为15.6%，2023年6月末，我国1000Mbps及以上接入速率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达1.28亿户，比上年末净增3,612万户，已占

总用户数的 **20.8%**。伴随千兆光纤网建设速度加快，千兆用户范围扩大，千家万户的智能家庭网关、智能机顶盒等宽带网络终端设备将面临大范围全面升级迭代，以 10GPON 光接入网设备和 WiFi6 智能路由器等为代表的新一代家庭网络通信设备的市场需求巨大，宽带网络通信的智能设备市场迎来了大好的发展机遇。

2) 5G 网络规模商用，5G 新基建蓬勃发展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3 年上半年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截至 2023 年 6 月末，我国移动通信基站总数达 **1,129** 万个，其中 5G 基站总数达 **293.7** 万个，占移动基站总数的 **26%**，占比较上年末提高 **4.7** 个百分点，较上年末净增 **62.5** 万个。我国已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光纤和移动宽带网络，实现 5G 网络规模商用。随着宏观政策的不断加码，以 5G 为首的新基建将蓬勃发展。5G 新基建正赋能全行业进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特征的发展新阶段。目前多省市已相继配套发布了 5G 相关政策，推进 5G 技术融合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万物互联并全面赋能新数字经济的发展。公司智慧家庭和 5G 通信业务面临巨大的行业机会。

3) 运营商进一步加速基础网络、智慧家庭的布局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3 年上半年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2023 年上半年我国电信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8,688** 亿元，同比增长 **6.2%**，电信业务总量同比增幅达到 **17.1%**。其中，互联网宽带业务收入为 **1,301** 亿元，同比增长 **6.3%**。IPTV、互联网数据中心、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兴业务收入增势强劲，上半年共完成业务收入 **1,880** 亿元，拉动电信业务收入增长 **3.7** 个百分点。

面对未来，中国移动明确将全力构建基于 5G+算力网络+智慧中台的“连接+算力+能力”新型信息服务体系，全力推进新基建，系统打造以 5G、算力网络、智慧中台为重点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中国联通将持续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继续围绕“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进行建设。中国电信全面实施“云改数转”战略，全面深化网络共建共享，筑牢“陆海空天”全域网络连接优势，发挥前瞻性资源布局的领先优势，全力推进国家“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算力网络，建设智能化综合性数字信息基础设施，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4) 千兆光纤覆盖率持续增长，运营商加速布局网络终端设备革新

工信部自 2019 年宣布加快国内千兆网络建设，并计划在超过 300 个城市部署千兆

宽带网络。工信部通信业统计公报显示，**2022**年光纤用户占比已增长至**95.7%**。截至**2023年6月末**，全国**1000Mbps**及以上接入速率的用户已达**1.28**亿户。光纤到户的普及率趋于饱和，为宽带网络终端用户从**FTTX**的组网模式向**FTTR**组网模式的过渡奠定了基础。

运营商是**FTTR**技术和业务部署的先行者。**FTTR**对于运营商而言不仅是未来网络建设的重要变革方向，更能够带来实际的品牌提升与收入增长。**2022**年**9**月，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总工程师敖立在《加快家宽体验分级标准落地，使能全屋真千兆体验》的主题演讲中表示，三大运营商明确了到**2023**年**FTTR**用户规模达到**200**万量级的发展指标。运营商在**FTTR**领域的大力投入，将为**FTTR**软硬件解决方案创造广阔的市场空间。根据宽带发展联盟《**FTTR**光纤到房间白皮书（**2022**年）》，中国有**4.6**亿家庭，预计在十四五期间可能有**15%-20%**左右的家庭改造**FTTR**，改造空间累计超过**1,300**亿元。运营商在**FTTR**领域的大力投入，将为**FTTR**软硬件解决方案创造广阔的市场空间。

5) 生产企业由单一产品供给转变为全环节服务

通信设备行业近年来从传统的模式转换到互联网融合模式。随着行业各大平台挖掘并下沉三四线城市，生产企业从供应链环节到生产再到售后环节、全环节整合，并以产业赋能为纽带，为众多优质的公司提供品牌、设计、系统、软件、供应链等全方位支持。

6) 生产企业越来越注重用户体验，提供定制化服务

中国消费升级倒逼通信设备行业提高服务质量，越来越多的用户对行业重视并提出了较多的需求与建议，提供个性化定制服务，成为通信设备行业新的发展方向，通信设备行业标准化与定制化界限被打破，标准化与定制化趋于融合。如未来无线路由器受到智能技术与无线网络技术高速发展的影响，将更趋于形成完整独立的功能系统，将具有独立的操作系统，可以由用户自行安装各种应用，自行控制带宽，真正做到网络和设备的智能化管理，在应用中的智能化和在选择中的个性化将会越来越强烈。

7) 通过多种技术结合，产品功能愈加多样化

随着通信设备行业的技术升级，智慧家庭产品的功能也越来越多样。如机顶盒已经逐渐成为家庭娱乐的主导者，功能越来越复杂，集成度越来越高，将综合利用各类

技术（如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成为电视、网络和各类应用之间的智能设备，为家庭提供通信、娱乐、家电控制、安防等丰富多彩的综合信息服务。

3、行业竞争状况

（1）行业整体竞争格局

通信设备制造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由于客户主要为通信运营商及主设备商，客户行业垄断地位较强。通信运营商在集采过程中占据主导地位，对行业内提供通信设备的企业资质遴选较为严格，目前行业内已经形成了多家具有较强综合竞争力的产品供应商。该类供应商大多发展起步早、技术水平较同行业领先，能够为运营商提供全方位综合性、一体化解决方案，按照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方案设计、方案比选、方案实施等各种配套服务能力，因此市场竞争能力比较强。其它单一产品供应商，或者从事 OEM 的设备加工厂商，相对规模较小，能够提供的产品和技术支持能力相对有限，能力较弱。

目前在国内通信网络终端及接入应用设备细分市场中，主要有九联科技、创维数字、烽火通信、四川九州、天邑股份、华为技术和上海贝尔，以及深圳兆能在内的多家企业。伴随运营商对产品质量、标准、价格等各方面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集采规则的不断变化，行业洗牌整合趋势越来越明显。由于未来市场增长空间较大，不排除上下游其他企业参与到市场竞争的可能。

（2）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 行业地位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的客户主要为国内通信运营商，运营商对行业内提供通信设备的企业资质遴选较为严格。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多年来的产品开发和运营经验、技术水平等多方面的优势，综合实力深受通信运营商的认可。公司智慧家庭业务系列产品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的第一梯队供应商行列，公司 5G 天线产品已经大规模商业化，公司正式切入 5G 通信市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为智慧家庭业务的执行主体，深圳兆能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深圳兆能所获得的质量体系认证和行业荣誉如下：

荣誉名称	获奖单位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	------	------	------

荣誉名称	获奖单位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CMMI MATURITY LEVEL-3 (Defined)	深圳兆能	CMMI Institute	2022 年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兆能	华亿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 年
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兆能	上海申西认证有限公司	2022 年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兆能	广汇联合（北京）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企业资信等级证书	深圳兆能	全联征信有限公司	2022 年
中国商品条码系统成员证书	深圳兆能	中国物品编码中心	2022 年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深圳兆能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021 年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兆能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TL9000 电讯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兆能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 年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兆能	北京埃尔维质量认证中心	2021 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兆能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 年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兆能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 年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兆能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 年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	深圳兆能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信息技术服务分会	2020 年
2019 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深圳兆能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飞腾 PCS 认证集成商	深圳兆能	天津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2)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A. 与通信运营商的合作优势

智慧家庭业务、5G 通信业务为 ToB 类销售，客户主要为国内通信运营商，运营商在集采过程中占据主导地位，对行业内提供通信设备的企业资质遴选较为严格，涉及供应商的管理体系、研发实力、技术水平、生产能力、品质控制能力、过往销售记录、长期供货信用记录等多个方面，对行业新进入者在技术和制造工艺、资质认证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壁垒。深圳兆能凭借优质的产品、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多年来的产品开

发和运营经验、技术水平等多方面的优势，综合实力深受通信运营商的认可，为通信运营商的入围企业和主要供应商之一，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深入的互惠互利合作模式。

B. 资质及认证优势

通信设备的生产销售需要满足通信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相关标准对产品的基本配置、应用类型、业务支持能力、组成、功能、安全及认证都进行了严格的规定。行业内设备供应商必须拥有 ISO9000 系列产品及服务质量保证体系认证。电信终端设备、无线电通信设备和涉及网间互联的设备实行进网许可制度，根据工信部要求获得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和进网许可证；涉及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还需获得 3C 认证。深圳兆能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关资质及认证。

C. 产品、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经过持续的探索和经验的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贴近市场需求、反应速度快、研发效率高的产品、技术研发体系。在完成原有产品迭代更新的同时，根据不同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加速研发定制化新产品；积极响应“新基建”、“双千兆”等行业趋势，进行技术储备和产品预研；通过自主开发、与业内其他厂商、高校合作等多种模式进行产品和技术研发，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D. 营销及售后优势

通信运营商集团公司下属省级及地级分公司数量繁多，遍布全国各地，营销服务网络的建立、完善和维护对于企业产品的销售和市场的拓展至关重要。公司智慧家庭业务、5G 通信业务致力于服务通信运营商，具有较为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技术支持和服务，目前，公司的产品及售后服务已覆盖全国 31 个省及直辖市。

E. 供应链及成本优势

公司具有完善的供应链保障管理体系，将供应商管理、物料备货、材料采购、物流、仓储等有机结合成一体，并制定了完善的管理流程来支撑管控，通过采用系统管理方法来确保整个供应链系统处于最流畅的运作状态；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多年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具有优先使用供应商新技术、新材料的机会，在出现供需关系不平衡的情况时，能得到物资供应优先保障及价格支持。

(3) 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及简介

深圳兆能是国内通信网络终端及接入应用设备的专业提供商之一，目前主要竞争对手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证券代码	业务简介
创维数字	000810.SZ	1998年6月创维数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创维数字主营业务是数字电视智能盒子终端和软件系统与平台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运营与服务，主要面向运营商（国内广电、三大通信运营商，海外电信及综合运营商）和B2C零售渠道市场；同时，创维数字全面进入宽带网络接入设备，家庭互联终端及汽车显示触控仪表系统，致力于打造超高清及智慧互联网+美好数字生活。
烽火通信	600498.SH	2001年8月烽火通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主要从事各种通信系统设备、光纤光缆、数据网络等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及安装，是中国知名的光通信领域全套设备供应商。
四川九州	000801.SZ	1998年5月四川九州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四川九州主要从事包括智能终端、空管产品的技术研发、产品制造、销售等业务。 智能终端业务包括数字音视频终端、数据通信终端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行业应用服务。四川九州数字音视频终端业务涵盖广电领域、通信领域及行业应用领域，产品包括：超高清机顶盒、智能融合终端、AI机顶盒、家庭多媒体中心、地面数字机顶盒、卫星数字机顶盒；数据通信终端包括：光网络终端、智能组网终端、CableModem、有线宽带DSL终端等。 空管业务包括空管系统、雷达、通信系统、导航系统、监视系统、信息化系统、航空电子系统、指挥控制系统等相关设备研发、制造及销售。目前，四川九州在军航、民航、军贸、通航、体航、警航等业务领域拥有多款空管类产品，覆盖飞机从起飞、爬升、巡航、下降到着陆的全过程，涵盖空管系统通信、导航、监视、信息化等四个领域。
九联科技	688609.SH	2021年3月九联科技在上海交易所上市，九联科技是一家专业的机顶盒生产制造商，主营业务为家庭多媒体信息终端、智能家庭网络通信设备、物联网通信模块、光通讯模块、智能安防设备及相关软件系统与平台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公司主要面向运营商市场。
天邑股份	300504.SZ	2018年3月天邑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天邑股份立足于光通信产业和移动通信产业，专业从事宽带网络终端设备、通信网络物理连接与保护设备、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设备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通信网络中的接入网系统。
华为技术	-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为技术”）是全球领先的信息与通信解决方案供应商，致力于为电信运营商、企业和消费者等提供有竞争力的ICT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
上海贝尔	-	上海贝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贝尔”）为运营商、企业和行业客户提供端到端的信息通信解决方案和高质量的服务，其产品覆盖有线和无线方案、光接入方案、端到端LTE方案、光网络、IP网络、网络核心及应用、网络管理及服务等诸多领域。

(4) 进入行业主要壁垒

1) 通信行业进入壁垒

通信设备的生产销售需要满足通信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相关标准对产品的基本

配置、应用类型、业务支持能力、组成、功能、安全及认证都进行了严格的规定。行业内设备供应商参与运营商集采招标和产品销售必须拥有相关产品及服务质量保证体系认证。电信终端设备、无线电通信设备和涉及网间互联的设备实行进网许可制度，应当附送国家技术质量监督局认可并经工信部授权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者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认证证书，获得工信部无线电管理局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后，才可申请进网许可证。以上资质认证和许可制度，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一定的壁垒。

2) 技术及工艺壁垒

通信设备在生产过程中涉及多类技术领域，如光学与光电子学、电子科学与技术、材料科学、信息与通信、计算机技术等，因此技术含量较高。同时生产工艺控制对产品质量也具有重要作用，特别是在大规模生产中，需要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技术研发人员和成熟的产业技术工人相互配合，才能根据运营商的需求进行产品的工艺设计，利用科学的制造流程实现产品的规模化生产。新进厂商难以在短期内实现以上条件，因此，在技术和制造工艺上新进入者面临比较高的进入壁垒。

3) 通信运营商客户认证壁垒

通信运营商采购电信设备或者组件需要经过严格的资格审查，按照其制定的入围要求来选定产品的年度供应商。通常通信设备产品认证周期较长，产品的性能需要符合行业内通用的技术标准，而且大部分产品还要通过客户定制化、个性化的认证，才能够最终获得通信设备的供应资格。

运营商对产品的认证以及供应商的遴选涉及多方面，如供应商的管理体系、研发实力、技术水平、生产能力、品质控制能力、过往销售记录、长期供货信用记录等。因此，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一定的客户认证壁垒。

4) 资金壁垒

通信设备制造商通常需要投入较多资金用于购建生产线、采购大量原材料以及雇佣劳动力进行加工制造，企业利润率受生产规模、销售情况的影响较大；该行业也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通信技术更新较快，企业需要投入较多资金用于新技术、新产品研发。

其次，由于该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通信运营商，运营商的存货管理及结算方式会

对行业内供应商的营运资金要求较高，从而对市场新进入者形成一定的资金壁垒。

5) 营销及服务壁垒

通信运营商集团公司下属省级及地级分公司数量繁多，遍布全国各地，营销服务网络的建立、完善和维护对于企业产品的销售和市场的拓展至关重要，行业新进入者在短期内建立完善的营销网络难度较大，形成了一定的行业进入壁垒。此外，运营商选定相关设备的供应商后，产品的后期维护服务主要由供应商负责，客户对供应商的服务要求非常高，而新进入者要获得运营商的信任和认同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和自身实力的不断提升。

4、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其发展状况

(1) 发行人所处行业及上下游行业构成情况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上下游行业如下图所示：



(2) 上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行业上游主要为光器件配套产业、芯片行业、塑料和五金材料等，上游如芯片因供给量减少导致价格抬升会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发行人的生产成本，行业的下游主要是通信运营商，通信运营商主要是通过直销模式进行销售，每年的业务拓展增量以及增量的可持续性将影响对发行人产品的需求。

智慧家庭业务所处行业处于整个通信产业链中游位置，目前公司智慧家庭业务的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宽带网络终端设备、IoT 泛智能终端设备、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等，广泛运用于通信网络中的接入网系统，在整个通信网络建设中起到重要的基础连接作用，对电信网络的健康运行、电信行业的稳定发展以及相关技术水平的平稳推进具有

至关重要的影响。

（二）移动阅读业务行业的基本情况

1、行业监管体制和最近三年监管政策变化情况

（1）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协会

公司所处行业的管理部门主要有中共中央宣传部、工信部、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署（原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和国家版权局等。行业自律监管机构包括中国版权协会、中国出版协会、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中国互联网协会等。

1)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以下简称“中宣部”）是中共中央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主要职能是：负责指导全国理论研究、学习与宣传工作；负责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中央各新闻单位的工作；负责从宏观上指导精神产品的生产；负责规划、部署全局性的思想政治工作任务等。

根据中共中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新闻出版管理职责划入中宣部。中宣部对外加挂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版权局）牌子。调整后，中宣部关于新闻出版管理方面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拟订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管理出版物进口等。

2) 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版权局）

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版权局）是我国最高的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和执法机关。主要职责是负责贯彻实施著作权法律、法规；起草著作权方面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著作权管理的规章和重要管理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组织推进全国软件正版化工作和数字网络版权监管工作；负责批准设立、监督指导著作权集体管理机构和涉外代理机构；监督管理作品著作权登记、涉外著作权合同备案和法定许可使用作品的工作；监管著作权贸易和版权代理，促进发展版权产业。

3)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信部主要职责详见本节内容之“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一）智

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行业的基本情况”之“1、行业监管体制和最近三年监管政策变化情况”之“（1）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协会”之“2）工业和信息化部”。

4) 文化和旅游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原文化部）是我国负责文化、艺术事业的行政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责是：拟订文化艺术方针政策，起草文化艺术法律、法规草案，拟订文化艺术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艺术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指导、管理文学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与生产，推动各门类艺术的发展，管理全国性重大文化活动；负责对文化艺术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对提供互联网文化产品及其服务的互联网文化单位实行审批及备案制度，监察互联网文化内容及惩罚违反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等。

5) 行业协会

中国版权协会是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版权局）主管的全国性版权专业社会团体，是我国版权领域唯一具有广泛代表性的社会团体。主要职责是推动版权法律的实施、组织、推动版权的理论研究与学术交流，促进我国版权制度的不断完善。同时为著作权人及作品使用者提供相关服务，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和科学事业的发展与繁荣。

中国互联网协会是由中国互联网行业及与互联网相关的企事业单位自愿结成的行业性的全国性的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协会的业务主管单位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能是组织制定互联网行约、行规，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实现行业自律，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协调行业与政府主管部门的交流与沟通等。

中国出版协会（中国版协）是中国出版界自愿结成的全国行业性社会组织。协会接受业务主管单位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版权局）（原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和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中国版协的主要任务是：组织和推动出版工作者学习、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的方针、政策，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发扬出版工作者的优良传统，高举旗帜，围绕大局，服务人民，改革创新，不断提高出版工作水平；协助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出版队伍的教育、培训工作，开展出版理论研究和业务交流活动；参与制订行业标准和行业发展规划，开展专业资质认证等工作；组织出版行业“韬奋出版奖”和“中华优秀出版物奖”评奖活动；加强行业自律，

组织制定和实施《中国出版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促进出版单位和出版工作者遵纪守法，恪守职业道德；依法维护出版者的合法权益。

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原名中国音像协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唯一的全国性音像与数字出版行业组织。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单位会员涵盖：音像与数字出版内容创作、产品制作、内容传播，音像与数字出版内容播放终端建设、音像与数字出版产业标准规范，音像与数字出版产业发展研究等单位，现有会员单位 700 余家；在唱片创作、光盘制作、教育音像、数字音像、音视频工程、有声读物、音乐产业促进、游戏出版、反盗版，以及专业数字、大众数字、数字教育、电子出版、数字阅读等 10 多个方面设有分支机构。

中国作家协会是一个独立的、中央一级的全国性人民团体。中国作家协会是作家自愿结合的专业性团体，主要职能是联络、协调和服务，组织文学理论建设和文学评论工作，培养文学创作的新生力量，办好所属报纸、杂志、出版社和网站，组织文学评奖等。2017 年 12 月网络文学中心成立，该中心为中国作协所属事业单位，在中国作协党组书记处领导下，主要负责网络作家联络服务、网络文学研究评论和管理引导、有关文学网站和社团组织及各级作协网络文学工作的沟通联络等工作。

（2）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名称	主要内容
互联网弹窗信息推送服务管理规定	2022 年 9 月，国家网信办等三部门联合印发《互联网弹窗信息推送服务管理规定》指出：紧盯弹窗新闻信息推送、弹窗信息内容导向、弹窗广告等重点环节，着力解决利用弹窗违规推送新闻信息、弹窗广告标识不明显、广告无法一键关闭、恶意炒作娱乐八卦等问题。建立健全信息内容审核、生态治理、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等制度。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202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指出：优化升级数字基础设施，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作用，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等一系列要求。到 2025 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IPv6 活跃用户数达 8 亿户，数字化创新引领发展能力大幅提升，智能化水平明显增强，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数字经济竞争力和影响力稳步提升。
版权工作“十四五”规划	2021 年 12 月，国家版权局印发《版权工作“十四五”规划》指出：坚持全面加强版权保护，加大版权执法监管力度，健全版权侵权查处机制，实施版权严格保护，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突出大案要案查处和重点行业专项治理，加大侵权行为惩治力度，完善执法监管保障，有效营造和维护尊重版权的社会环境。积极推动完善版权产业发展制度和政策，促进版权创造和运用，实现由数量和速度向质量和效益转变，推动版权产业高质量发展。
“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2021 年 12 月，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印发《“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指出：促进文化产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相互融合，发展基于 5G、超高清、增强

名称	主要内容
	现实、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新一代沉浸式体验文化产品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2021年6月，全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施行，旨在保护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作者的著作权，以及与著作权有关的权益，鼓励有益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建设的作品的创作和传播，为文化行业的良性发展保驾护航。
“十四五”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规划	2021年4月，文化和旅游部印发《“十四五”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规划》指出：围绕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以科技创新提升文化生产和内容建设能力，提高文化产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水平。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决议》：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壮大数字创意、网络视听、数字出版、数字娱乐、线上演播等产业。
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見	2019年11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指出：加大侵权假冒行为惩戒力度，研究制定知识产权基础性法律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加快专利法、商标法、著作权法等修改完善。完善地理标志保护相关立法。加快在专利、著作权等领域引入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大幅提高侵权法定赔偿额上限，加大损害赔偿力度。强化民事司法保护，有效执行惩罚性赔偿制度。

(3) 行业政策等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政府对移动阅读行业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进行引导，逐渐强化渠道和内容的监管力度，进一步强化作品精品意识，加强作品版权保护，净化产业环境使移动阅读行业日新月异，为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支持。

2、所属行业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互联网络的高速发展

1) 互联网用户持续增长

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互联网设备的普及，移动网络的改善和WiFi覆盖的增大，移动互联网用户的访问量近年来呈现高速增长态势。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于2023年3月2日公告的第51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22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为10.67亿，较2021年12月新增网民3,549万，互联网普及率达75.6%，较2021年12月提升2.6个百分点，近期变动趋势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第 51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我国手机网民规模为 10.65 亿，较 2021 年 12 月新增手机网民 3,636 万，网民中使用手机上网的比例为 99.8%，近期变动趋势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第 51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根据以上数据及图表分析，随着 5G 产业的发展，互联网普及率将会进一步攀升；自 2020 年 6 月以来，以手机上网为代表的移动互联网占整体网民规模比例已突破 99%，随着网民规模及互联网普及率的增长，预计该比例仍将保持在同一水平。

2) 移动支付逐渐普及，支付用户规模持续扩大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公告的第 51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我国网络支付用户规模达 9.11 亿，较 2021 年 12 月增长 781 万，占网民整体的 85.4%。



数据来源：第 51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

(2) 国民数字化阅读比率不断提高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移动终端和云存储技术的发展，阅读渠道日益多元化，人们可以随时随地进行阅读，并体验到多终端无差别的阅读体验，我国国民数字阅读比率呈逐年上升趋势。由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组织实施的第二十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显示，近八成成年国民选择数字化阅读方式，选择纸质阅读方式的读者比例下降。

2022 年我国成年国民包括书报刊和数字出版物在内的各种媒介的综合阅读率为 81.80%，较 2021 年的 81.60% 提升了 0.2 个百分点，数字化阅读方式（网络在线阅读、手机阅读、电子阅读器阅读、Pad 阅读等）的接触率为 80.10%，较 2021 年的 79.60% 上升了 0.5 个百分点。

(3) 网络文学发展稳健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公告的第 51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我国网络文学用户规模为 4.92 亿，较 2021 年 12 月减少 925 万，占网民整体数量的 46.1%；网络文学用户规模发展仍呈总体稳健态势。

(4) 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移动阅读行业的不断发展，行业内部竞争也愈发激烈，从目前的情况来看，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如下：

1) 结合前沿科学技术开发创新 IP

移动阅读内容以文学作品形式呈现，对生产内容质量有较高需求，但优质 IP 的传统生产方式具备周期长、成本高等痛点，同时自制新 IP 在市场上推广难度大。因此移

动阅读平台通过融合前沿技术的方式，探索 IP 创新发展模式。

2) 移动阅读作品内容价值更加凸显，完善版权保障体系有利争夺优质内容创作者

经过多年发展，移动阅读作品类型和内容同质化、套路化特点明显，因此内容质量成为吸引用户的关键因素。优质内容和创作者资源、内容生态的构建，也成为移动阅读平台竞争的焦点。对于优质内容创作者而言，作品版权重要性明显，随着相关政策对于版权规范加强，移动阅读平台对于创作者的激励和版权保障将成为其争夺优质作者的关键。

3) 移动阅读大 IP 影响力逐渐提升，结合数字文娱成重要盈利方向

中国社交媒体规模的扩大，使移动阅读爆款作品得到更好的传播，优质网络文学作家知名度提高并形成粉丝基础，大 IP 的影响力逐渐提升。在移动阅读大 IP 发挥着越来越大文化影响力的情况下，平台也将积极开拓其商业价值。得益于在线文娱产业发展繁盛，IP 和数字文娱作品的结合成为移动阅读重要盈利方向。移动视频、有声书等平台用户规模的扩大使大 IP 数字文娱作品引发的关注热度提升，也同时促进了大 IP 影响力的提升。

4) 移动阅读覆盖用户类型增多，平台应适应需求变化调整布局

目前移动阅读平台已覆盖用户规模在不断扩大，年轻读者成为平台新用户群体。同时优质 IP 数字文娱作品也吸引更多人群关注原著网络文学小说，移动阅读覆盖用户类型不断增多。不同类型人群对移动阅读平台使用需求更多元化，包括收费模式、作品类型、交互体验等方面都已衍生出新的需求。

5) 技术应用将影响移动阅读全链条，企业将抓紧 5G 落地机遇

随着各类高新技术发展并逐渐地应用于生产生活中，移动阅读全流程、全链条相关业务都将从技术发展的影响中受益。如 5G 发展将进一步拓展移动阅读应用的场景以及载体，让用户能够更充分地利用碎片化时间；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的应用，则使平台能够更精准地描绘用户画像，在用户群体更加多样的情况下，能准确为其提供合适的作品内容。

随着高新技术的成熟，移动阅读将进入新发展阶段：优质 IP 将持续孵化大量衍生作品。未来中国移动阅读行业发展将通过付费模式和免费模式的结合拓展市场，在有声化等功能的不断发展下，用户逐步覆盖各年龄群。优质 IP 将为移动阅读平台提供大

量版权收入，待保障作家版权的法律法规得到进一步完善，人工智能技术和 5G 互联技术发展到新阶段，移动阅读行业将再迎来热潮，孵化出更多优秀衍生作品。

3、行业竞争状况

(1) 行业整体竞争格局

随着全民阅读的推进，移动阅读用户规模快速提升，用户阅读习惯逐步形成并衍生出多样化的阅读需求，同时随着在线支付相关技术的发展，用户使用在线支付的习惯不断养成且付费意愿不断提升，移动阅读已成为用户精神文化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此行业背景下，移动阅读企业需要加大对移动阅读平台的投入并引入更多优秀作品，通过发挥科技与文化相融合的优势推进互联网用户阅读习惯的进一步养成，通过为互联网用户提供更多优秀作品丰富国民精神文化生活。

根据易观分析的《2022 年中国移动阅读市场年度综合分析》，从 2021 年 1 月-2022 年 3 月中国综合阅读 APP 月活跃用户规模分析来看，移动阅读行业发展进一步向头部集中，强者恒强且优势愈加显著。行业内企业的竞争将主要体现在技术创新、优秀作品引入和用户发展三方面。

1) 技术创新是竞争的有力支持

移动阅读平台的技术创新程度直接影响数字阅读企业的运营效率和效果。一方面，移动阅读企业需要强大的大数据分析能力，根据用户阅读行为分析、用户画像等数据定向推荐用户偏好的内容，提升新用户留存率并促进存量用户活跃度；另一方面，移动阅读企业需要不断的技术创新，优化阅读平台的自适应排版、智能语音读书等功能，增加图片、声音、动画等多媒体元素，提升用户的阅读体验。

2) 移动阅读企业争相布局移动阅读内容

对于移动阅读企业，阅读内容在发展和留住用户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阅读内容数量的多寡与质量的高低是移动阅读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也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随着行业的发展，内容资源的争夺和竞争愈加激烈。阅文集团成立后，着力大幅度扩充平台上的内容，建设网文加出版作品的合集作品库；掌阅科技上市后，亦使用募集资金扩充内容储备。互联网移动阅读行业头部企业均在争相布局自身平台的内容储备，以此提升自身竞争力。

3) 用户资源争夺较为激烈

移动阅读是指将移动阅读内容经过一定的加工排版整合，为终端用户提供移动阅读产品的服务。用户是移动阅读内容的最终消费者，是移动阅读企业赖以生存的基础。移动阅读企业的发展需要终端用户的持续消费。因此用户资源的争夺主要体现在新用户获取、付费用户数量、存量用户黏性及持续付费意愿等方面。这就要求移动阅读企业一方面扩大流量入口，不断寻找并获取新用户；另一方面，以持续丰富自身内容库，优化阅读内容展示界面等方式提高新用户留存率并促使其付费。此外，移动阅读企业在不断发展新用户的同时，也需注重保持存量用户黏性和活跃度。

（2）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 行业地位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拥有各类优质文字阅读产品 60,000 余本，签约作者原创作品 37,000 余本，拥有有声作品 8,000 余部，时长近六万小时，自制精彩有声内容两万余小时。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围绕 IP 为核心的网络文学立体化产业发展新路径，加快作品 IP 全版权运作，公司原创作品不断向影视、有声、漫画等领域进行改编孵化。

有声：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有声作品 8,000 余部，时长近六万小时，自制精彩有声内容两万余小时。2021 年公司已经与喜马拉雅、懒人听书、番茄等平台建立合作，提供精品爆款优质版权内容，自制有声小说也陆续上线各大有声平台。

漫画：公司小说漫改漫画与原创漫画作品 40 余部。题材涉及古风穿越，现代言情，少年探险，科幻悬疑，作品上线腾讯动漫等漫画平台，与各渠道合作稳定，版权输出至韩国、东南亚等地区。

此外，公司通过整体规划、统一运营管理，对旗下网站进行了整合精简，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目前主要运营网站包括 58 互娱等原创阅读站，提供小说和漫画文字阅读服务，分类涵盖了玄幻奇幻、都市生活、悬疑灵异、穿越幻想、豪门总裁、浪漫言情、游戏竞技、青春校园、武侠仙侠等内容。

平治信息为移动阅读业务实施主体。报告期内，平治信息及部分子公司所获得的质量体系认证和行业荣誉如下：

荣誉名称	获奖单位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平治信息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 年

荣誉名称	获奖单位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杭州市重点文化企业（数字文化示范企业）	平治信息	市文化创意产业指导委员会	2022年
荣誉证书（中移动联合会元宇宙产业委员会第一届副主任委员）	平治信息	中国移动通信联合会	2022年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平治信息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2021年
杭州市制造业（数字经济）百强企业	平治信息	杭州市工业经济联合会、杭州市企业联合会、杭州市企业家协会	2021年
2020年度江干区政府质量奖	平治信息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政府	2021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平治信息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年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平治信息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年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平治信息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年
CMMI MATURITY LEVEL-3 (Defined)	平治信息	CMMI Institute	2020年
中国移动2020 OneZone智慧社区优秀合作伙伴	平治信息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20年
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协会会员单位证书	平治信息	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2020年
2019年中国上市公司诚信企业百佳	平治信息	第八届中国上市公司诚信高峰论坛	2020年
2019最具有投资价值上市公司	平治信息	第八届中国上市公司诚信高峰论坛	2020年
2019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	平治信息	第八届中国上市公司诚信高峰论坛	2020年
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	平治信息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信息技术服务分会	2023年
浙江省创新型数字文化企业	千越信息	浙江省文化改革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浙江省文化产业促进会	2020年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千越信息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2022年

2)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A.海量、优质的数字阅读内容

在国家逐步加强版权监管力度的市场形势下，正版版权资源已成为数字阅读服务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命脉。在引入优质版权资源方面，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严格秉持“合法版权”的经营理念，有效保障和强化公司经营的合法性和稳定性。公司目前已经和塔读文学、中文在线、掌阅科技、3G书城、天翼阅读、咪咕阅读、沃阅读、落尘文学、新浪阅读、杭州趣阅、上海七猫等国内知名内容制作方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已拥有各类优质文字阅读产品 60,000 余本，签约作者原创作品 37,000 余本，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围绕 IP 为核心的网络文学立体化产业发展新路径，公司现有版权库中筛选的优质 IP 被逐步改编成有声、漫画、影视等作品。公司通过整合多渠道正规版权内容资源，保障了公司移动阅读平台内容的正版化，积累了庞大的阅读内容储备，使公司提供的移动阅读平台服务更具吸引力，加强了公司移动阅读平台的市场竞争力。

B.广泛、精准的分发渠道

公司拥有广泛的内容分发渠道及高效的渠道管理系统，包括自有运营网站、微信、微博等自营新媒体账号以及通信运营商阅读平台、终端厂商阅读平台、大门户阅读频道、阅读 APP、阅读 WAP 站等。同时，公司利用 CPS 模式，吸引大量的自媒体和内容供应方入驻公司旗下小说代理分销平台，极大地扩大了文学内容的覆盖范围，同时将优秀的内容以更快的速度传递市场。

C.与电信运营商渠道的合作优势

多年来增值电信业务的开发及运营经验积累使公司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深入的互惠互利合作模式，不仅确保了公司现有产品能够充分利用运营商的通信资源和收费体系，扩大了公司的产品营销市场，也为公司与运营商的多模式合作打下良好基础。公司凭借其自身版权资源优势、自身增值电信业务的技术优势、与通信运营商长期紧密的合作优势，形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D.管理及运营优势

公司管理层团队合作很多年，具备非凡的稳定性、强大的凝聚力和顽强的执行力，对市场前景、发展趋势及核心技术有着深刻的理解，能很好把握公司的战略方向，持续进行业务创新，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快速地发展。

数字阅读业务对运营团队的要求较高，相关运营经验以及用户行为数据难以在短期内积累，公司深耕数字阅读行业十几年，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以及用户行为数据，组建了专业、高效的运营团队，紧跟市场热点，从用户角度出发积极引入主题创意新颖、内容制作精良、阅读收听体验佳的数字阅读产品，通过广泛、精准的分发渠道，微信、微博、抖音等自营新媒体账号的快速推送，凭借成熟的商业运营以及对市场需求的敏锐观察力，及时准确地将优质数字阅读内容推送给用户。

E.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公司拥有强大的技术实力，通过基于云计算的分布式存储和分布式计算技术，实现阅读平台海量数据的处理所需的强大数据处理能力。以此为基础，对大量的访问数据进行探索和分析，揭示隐藏的、未知的或验证已有的规律性，总结出用户的日常行为规律，按合适的方式对用户进行跟踪激活，以提高用户的粘性，并且支持面向不同客户群体的个性化精准服务。用户行为数据难以在短期内积累，公司深耕数字阅读行业十几年，对用户需求有着精准认知。

在数字音频版权跟踪技术方面，使用音频数字水印嵌入技术在数字音频中嵌入隐蔽的版权信息，对音频文件原有音质无明显影响，或者人耳感觉不到它的影响；相反的又通过水印提取算法，将数字水印从音频宿主文件中完整地提取出来，实现版权跟踪和保护。

(3) 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及简介

目前国内从事移动阅读服务的主要提供商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证券代码	业务简介
掌阅科技	603533.SH	掌阅科技成立于2008年8月，旗下的“掌阅”APP于2011年上线，掌阅科技自有阅读平台以iReader作为产品品牌，目前已分别针对Android系统、iOS系统和WindowsPhone系统推出iReader阅读APP“掌阅iReader”、“掌阅听书”等产品，以及自主研发了电子书阅读器硬件产品“iReader电子书阅读器”，致力于向用户打造“随身携带的图书馆”服务。 掌阅科技将获得授权的数字阅读内容进行编辑制作形成数字阅读产品后，通过自有阅读平台掌阅iReader向用户进行出版发行。数字阅读产品以出版图书、原创文学、期刊杂志、动漫作品等为主，涵盖了人文社科、小说文学、时尚生活、经管励志等多个类别。同时，公司注重文化传播，为弘扬和普及国学经典，重新整理和包装了古代文学精品图书，在行业形成掌阅公版独家品牌。
中文在线	300364.SZ	中文在线于2000年成立于清华大学，以“传承文明”为企业使命，以“文学+”、“教育+”双翼飞翔为企业发展战略，致力于成为世界级文化教育集团。在“文学+”领域，中文在线以自有原创平台、作家、版权机构为正版数字内容来源，获得海量文学IP资源，形成了以数字阅读业务为主，版权衍生业务、知识产权业务等数字内容增值服务为辅的内容生态。在“教育+”领域，依托于中文在线海量的数字教育内容资源，经过近二十年在教育资源领域的深耕细作，中文在线已经积累了众多教育领域客户群体和渠道资源，形成了一整套应用指导服务体系。
阅文集团	00772.HK	QQ阅读于2011年4月上线，是腾讯公司开发的一款手机阅读应用软件，在iPhone、iPad、Android等多平台上，支持epub、txt、pdf、zip、html等多种电子书格式。QQ阅读依靠手机QQ、QQ空间等腾讯渠道资源，快速积累用户规模，成为市场主流数字阅读平台。阅文公司于

企业名称	证券代码	业务简介
		<p>2015年1月由腾讯文学和盛大文学两家联合正式成立，QQ阅读成为阅文公司旗下移动阅读软件。QQ阅读借助腾讯公司和阅文公司的行业资源，内容方面涵盖“起点中文网”、“创世中文网”等内容垂直网站和原创源头；产品和渠道方面拥有移动端应用“QQ阅读”和触屏网站“QQ书城”两大综合内容数字阅读产品，以及以手机QQ阅读中心为代表的一批综合内容拓展渠道。</p> <p>起点读书是起点中文网推出的一款阅读软件，上线于2012年8月。起点读书支持本地阅读并提供起点在线书库，具备多种格式的解析阅读功能，同时兼容多个Android平台版本、iOS平台版本及WindowsPhone版。盛大文学被腾讯收购后，起点中文网归于阅文公司麾下，起点读书和QQ阅读同属于腾讯旗下数字阅读软件，分别独立运营。</p> <p>起点中文网作为起点读书最主要的内容提供方，在客户端使用起点中文网账号可同步网站的书架信息，一键下载起点中文网海量原创文学IP到本地书架。起点读书书库中的内容包括了男频、女频和传统图书三大类别，基本覆盖了线上阅读资源的全部类别，尤其网络文学资源类别丰富、数量庞大。盛大文学被腾讯收购后，起点阅读归于腾讯旗下，获得更多的版权和渠道资源。</p>
咪咕数媒	-	<p>咪咕阅读业务由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中国移动全资子公司）所有并运营。咪咕阅读业务以手机（wap、客户端）和移动电子书为主要形态，基于用户对各类题材内容的阅读需求，与具备内容出版或发行资质的机构合作，整合各类阅读内容，成为国内正版数字图书汇聚平台之一。</p> <p>咪咕阅读作为中国移动的数字阅读基地，主要依靠中国移动的用户、渠道等资源。2015年1月15日，中国移动旗下的咪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咪咕公司）正式挂牌成立，该公司整合了中国移动旗下的音乐、游戏、动漫、视频、阅读等多家基地公司资源，力图打造中国移动的泛文化娱乐生态圈。</p>
天翼阅读	-	<p>天翼阅读（即中国电信数字阅读基地）是中国电信整合各类阅读内容，满足客户阅读需求的一项业务。天翼阅读以手机、专用阅读终端、互联网、平板天翼阅读以手机、专用阅读终端、互联网、平板PC等为主要载体，为用户提供书籍、连载、杂志、漫画等各类电子书的订购、下载等服务。天翼阅读作为中国电信的数字阅读基地，主要依靠中国电信的用户、渠道等资源。</p>

（4）进入行业主要壁垒

1) 行业准入壁垒

因数字阅读行业同时涉及互联网信息技术行业和数字出版行业，因此受到较为严格的准入限制。根据《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和《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从事互联网数字阅读业务的公司需要取得《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等经营资质。此外，部分数字阅读企业根据业务情况还需要取得电信管理部门对于增值电信业务的资质许可。上述从业条件、资质、服务提供范围等规范性要求形成了行业准入壁垒。

2) 内容壁垒

内容是数字阅读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优质内容有利于提高用户黏性和用户付费转化率，通过为用户提供质量和题材较好的内容可以提高用户对数字阅读平台的使用时长，从而提升用户黏性，同时随着内容质量的提升，用户亦有更强意愿为之付费。此外，鉴于用户的阅读偏好有所差异，数字阅读企业需要不断扩充内容的数量并丰富内容的题材以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再者，原创优质版权是进行 IP 开发的基础，对深度挖掘内容的衍生价值、打造以内容为核心的数字阅读生态圈具有重要意义。鉴于优质内容对用户体验、用户积累以及数字阅读衍生业务的重要性，且优质内容在短期内无法快速累积，故内容的数量及质量构成了行业的竞争壁垒。

3) 用户壁垒

用户是数字阅读企业开展业务的基础，用户的获取、留存、转化和持续活跃需要数字阅读企业在内容、技术等方面长期不断的投入和维护，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积累相当规模的用户。因此，用户体量和活跃程度形成了数字阅读行业的竞争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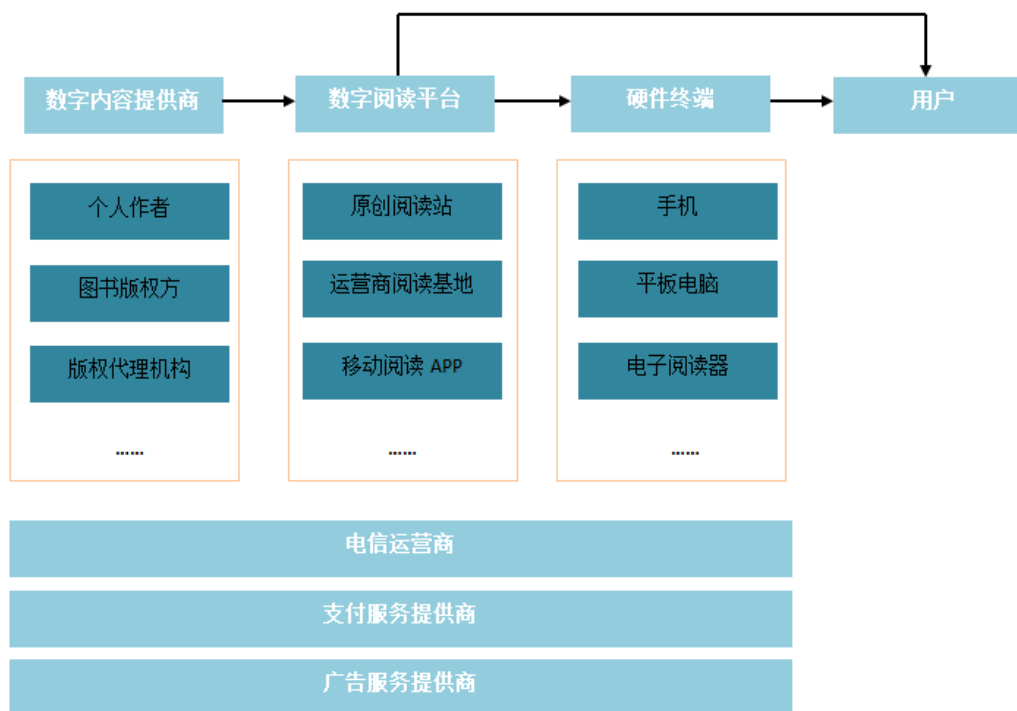
4) 技术壁垒

用户在数字阅读平台上良好的使用体验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数字阅读企业需要不断加强技术研发提升系统运行稳定性，同时丰富内容展现形式，如字体、背景颜色、翻页效果等。更为重要的，基于过往运营中积累的用户行为数据，数字阅读企业可以利用大数据技术对用户进行精准推荐并进行优质版权的筛选和开发，进而不断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鉴于相关运营经验以及用户行为数据难以在短期内积累，故形成了数字阅读行业的竞争壁垒。

4、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其发展状况

(1) 发行人所处行业及上下游行业构成情况

互联网数字阅读服务行业的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2) 上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产业链分为数字内容提供商、数字阅读平台和硬件终端三个环节。

数字内容提供商主要包括两类机构：一类是传统图书的版权方，一般为出版社或版权代理机构，例如人民文学出版社、中信出版社等；另一类是网络原创文学的个人作者或经营网络原创文学的文学网站和公司如阅文集团（旗下包括起点中文网、创世中文网等文学网站）等。数字内容提供商的主要经营模式为版权运营，通过签约作者或收购的方式取得版权并向内容发布商出售版权获得收入。正版优质作品版权的供应量是否稳定充足，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数字阅读平台是否可拥有较为稳定的阅读群体，从而对数字阅读平台方的经营构成影响。

数字阅读平台通过聚集网络文学和电子化的出版图书，为终端用户提供数字阅读渠道以满足其阅读需求，包括原创阅读站、运营商阅读基地、移动阅读 APP 等。目前，中国数字阅读市场的主要阅读平台有掌阅 iReader、微信读书、QQ 阅读、起点读书、百度阅读、多看阅读、塔读文学等互联网企业以及三大电信运营商旗下的咪咕阅读、天翼阅读和沃阅读。数字阅读平台的主要经营模式是通过向终端用户提供阅读增值服务的方式实现流量变现获得收入。

硬件终端指的是如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电子阅读器等智能电子产品，移动阅读的发展以智能电子设备作为载体，硬件终端的普及率持续提升，会扩大移动

阅读的受众规模。

发行人除了自有的**58互娱**等原创阅读站之外，还积极拓展了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主要指公司与运营商阅读基地合作，为运营商阅读基地提供集内容、服务、运营支撑于一体的综合增值电信业务，在基地产品包业务中，公司变为了数字阅读内容提供商。发行人在增值电信业务产业链各个环节运作中相互支持，互为发展。

（三）发行人符合板块定位及国家产业政策的有关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智慧家庭业务。发行人主营业务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及《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国发〔2016〕72号）中列示的产能过剩行业，亦不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所规定的限制类及淘汰类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发行人智慧家庭业务所处产业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下一代信息网络产业”之“网络设备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实施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智慧家庭业务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发行人行业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五条规定的负面行业清单，发行人主营业务范围及本次募投项目涉及业务范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等规定对创业板定位的要求。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有关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信息化发展，做出建设数字中国的战略决策。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以智慧家庭业务为主，5G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为辅，主要围绕通信运营商的业务及5G建设，在硬件设备和内容两方面开展业务：一方面，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及5G通信业务主要围绕运营商做硬件生产，包括智慧家庭产品和5G通信相关产品，目前处于高速发展期；另一方面，公司数字阅读业务则通过自身渠道和包括运营商在内的第三方渠道共同推广。**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结构按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慧家庭业务	42,520.67	39.91	242,519.68	68.19
其中：机顶盒	9,366.08	8.79	24,552.05	6.90
网关	25,015.98	23.48	107,546.06	30.24
路由器	2,998.24	2.81	19,785.89	5.56
IoT 泛智能终端	2,106.27	1.98	9,376.41	2.64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3,034.10	2.85	81,259.27	22.85
其他	-	-	-	-
移动阅读业务	47,901.04	44.96	86,229.15	24.25
其中：原创小说阅读业务	2,939.93	2.76	14,764.99	4.15
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	10,583.62	9.93	29,306.89	8.24
用户分流业务	9,295.08	8.72	15,358.62	4.32
推广业务及其他	25,082.41	23.54	26,798.65	7.54
5G 通信业务	15,847.25	14.87	26,171.37	7.36
其他业务	272.28	0.26	712.69	0.20
合计	106,541.24	100.00	355,632.89	100.00
业务类别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慧家庭业务	263,675.55	73.21	157,415.16	65.37
其中：机顶盒	41,005.54	11.39	23,539.00	9.78
网关	109,431.01	30.39	69,239.26	28.76
路由器	12,512.35	3.47	6,529.71	2.71
IoT 泛智能终端	11,367.74	3.16	13,021.21	5.41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88,634.52	24.61	45,085.99	18.72
其他	724.39	0.20	-	-
移动阅读业务	93,843.89	26.06	83,177.76	34.54
其中：原创小说阅读业务	17,729.95	4.92	23,109.87	9.60
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	27,972.23	7.77	21,305.11	8.85
用户分流业务	18,107.36	5.03	19,030.77	7.90
推广业务及其他	30,034.35	8.34	19,732.00	8.19
5G 通信业务	2,401.63	0.67	-	-
其他业务	218.34	0.06	196.67	0.08
合计	360,139.41	100.00	240,789.59	100.00


1、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开展智慧家庭业务，通过平治信息开展 5G

通信业务。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的销售模式以 TOB 类为主，主要客户为国内通信运营商。目前深圳兆能的产品主要分为两大类，一是宽带网络终端设备，二是 IoT 泛智能终端设备；5G 通信业务产品主要包括 5G 基站天线、5G 小基站和 OTN 设备。具体产品如下：

（1）智慧家庭业务产品

1) 宽带网络终端设备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示例	产品特点与用途
智能网络机顶盒	IPTV 智能机顶盒 (P60) -Z86		Z86 是一款智能机顶盒，拥有智能语音交互系统，语音识别准确率 98% 以上，可通过语音进行视频点播，人性化交互设计，影片海报页信息一目了然，自带 4K 高清画质，支持 HDR10 画质图像，播放视频时，无延时切换分辨率。
智能网络机顶盒	魔百盒 (M301H)		本产品自带 4K 高清画质，拥有智能语音交互系统，存储空间大，支持 4G/5G 双频 wifi，性能稳定，3D 游戏运行顺畅，播放高速视频不卡顿，画面细节细腻。
家庭智能网关	融合网关-Hr2-2		本产品集成多功能智能网关平台，具有 1200M 双频无线传输速度，支持 OpenGL ES1.1/2.0 和 OpenVG1.1。集成光猫、路由器、机顶盒、智能家居控制中心“四合一”畅享便捷智能生活。支持 HDMI2.0b，支持 H.264、H.265、MPEG4 等各种主流的视频格式支持 MP3、AAC、WMA 等主流音频格式，可选支持 Dolby Digital/Dolby Digital Plus。1200M 双频无线传输是普通无线路由器四倍传输速率，支持 4K 高清视频传输支持通过和家人 APP 手机管理。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示例	产品特点与用途
家庭智能网关	LAN 上行融合网关-智能型 (D801L-S)		本产品集成多功能智能网关平台，具有 1200M 双频无线传输速度，支持 OpenGLES1.1/2.0, OpenVG1.1。本产品应用场景广泛，小区网络建设，光纤用户系统，宽带有线电视，宽带校园网，电话设备接入都可以用到，有 IPv4/IPv6 的双协议栈路由能力。
家庭智能网关	10GPON WiFi6 (ZN-XG110)		本产品可实现上行最大带宽 2.5Gbps，下行最大带宽 10Gbps。同时支持 Internet 访问，IPTV，IMTS 远程管理，VoIP 等业务。WiFi 支持最新的 WiFi 6 协议，支持 160MHz 频宽，最大理论速率可达 3000Mbps。本产品应用场景为家庭和政企用户，可实现宽带、语音、IPTV 直播、IPTV 点播和专线等多种业务。
智能路由器	Wi-Fi6 路由器 11AXAPPProposal		本产品采用高通最新专用于 WiFi6 的四核处理器(Quad-A5332kBI\$,32kBD\$,512kBL21.2GHz)最新 WiFi6 无线通讯 IEEE802.11ax 标准，大功率覆盖设计，本产品采用 skyworks 工业级 FEM 设计，电源输入 (DC12V1.0A)，可定制增加 Audio 模块，可支持 Bluetooth and Zigbee
5G CPE	5G CPE		本产品同时支持 NSA 与 SA 多模组网，提供多种组合融合方案，如 5G CPE+8K，支持下载 8K 高清视频及其他应用，如 5G CPE+WiFi6 标准，它是最新的 WiFi 标准，可以让用户快速接入 5G 超光纤的高速网络中，提升用户在全场景内的网络体验，让游戏过程中不再出现卡顿问题。本产品采用标准化多模芯片，性能强功耗低，支持 Sub-6G 全频段，网络覆盖全面等。

2) IoT 泛智能终端设备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示例	产品特点与用途
------	------	------	---------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示例	产品特点与用途
云视频终端	ZN-C101 分体式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		<p>本产品采用嵌入式系统设计，支持 1080P 高清编解码和 H.323、SIP 通讯协议。其分体式设计，使得安装方便快捷，连接网络、麦克风、电视机后，插上电源即可通讯。可将语音、图像信息进行互传，完成文档共享等多种会议功能，从而节省会议时间及经费，提高工作效率。为企业实现面对面般的视频会议互动及全方位的通信交流创造便利。</p>
摄像头	200 万筒型双光 全彩 POE 摄像机		<p>本产品防水防尘，拥有全彩夜视功能。支持 RJ45 网口及 POE 传输，可在无线信号复杂环境下网线传输更加稳定，同时支持网线供电，大大节约安装成本。</p>
摄像头	CMCC-IPC-A23 云台摄像机		<p>本产品拥有 200 万 1/2.7 高性能 CMOS 传感器，分辨率为 1080P，图像清晰、细腻；提供有线和无线两种连接方式；支持 ICR 自动切换，实现昼夜监控，支持云台控制，可上下左右自由旋转；支持自动电子快门，适应不同监控环境；拥有 H.264/H.265 视频压缩技术，高画质，低码率；支持手机客户端访问，支持移动侦测报警；支持语音双向对讲。</p>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示例	产品特点与用途
摄像头	CMCC-IPC-E25 全景摄像机		本产品拥有 200 万像素星光级双镜头(2Mx21/2.8CMO S); 支持 720° 全景拍摄, 全空域实时无死角监控; 支持小行星、全景、宽屏多种显示模式; 支持 1080p 图像预览和传输; 支持 H.265 编码支持有线、WiFi、4G 多种网络接入, 随时随地互联; 本产品内置电池, 支持移动部署; 支持移动侦测报警; 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家庭 AR、VR 设备	分布式便携眼镜 ZNVR-C07		兆能分体式 VR 便携眼镜, 拥有两块独立 1600*1600 分辨率高清 2.1 寸 FASTLCD 屏幕, 视网膜屏 PPI(像素密度) 高达 1067。足不出户即可享受 IMAX 巨屏。同时轻量化的设计将眼镜做到最厚 26.3 mm, 且重量做到 135g 以内, 长久佩戴无负担。
智能音箱	带屏音箱 RNS-DSVD、 RNS-008		RNS-DSVD 和 RNS-008 嵌入了云固话 SDK, 通过不断的技术调试, 让智能音箱在连网状态下, 可以语音控制拨打电话, 老人小孩都能轻松上手。
智能机器人	和宝贝智能机器人 (AndBabyRO B)		海量绘本资源, 智能识别, 父母可获得宝宝详细阅读记录, 提供 4G 插卡功能, 提供更稳定网络保障, 营造户外及移动使用场景“你好, 小贝”唤醒机器人, 语音聊天、点播音频故事。支持双向语音电话、视频电话, 也可远程发起视频监控, 始终陪在宝宝身边。

(2) 5G 通信业务产品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示例	产品特点与用途
------	------	------	---------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示例	产品特点与用途
5G 基站天线	“444” 常规 “444” 高增益 “4448” 长款 “4448” 短款 “700” 四端口常 规 “700” 四端口高 增益		主要用于通信基站和手机等移动通信设备之间的无线通信信号发送和接收。产品系列融合 NB-IOT/FDD/TDD 多频段的独立电调多端口设计。覆盖 700FDD(4T4R), 900FDD (4T4R), 1800FDD (4T4R), FA (TDD) 频段。同时支持中国移动、中国广电现有全部网络应用, 是常规至少 3 面天线的组合。此集总设计可实现多频多模一次性建站, 有效降低建站成本, 全面助力运营商在天面紧张, 密集覆盖形式下的快速布站, 可大量应用于含 5G 基站在内的建站覆盖使用。
5G 小基站	“PZ-100JZ” 5G 单模扩展型基站 “PZ-200JZ” 4/5 G 双模扩展型基 站		主要用于覆盖 5G 信号不容易穿透的建筑物内的无线通信信号。 扩展性、一体化 5G 小基站均支持 4 通道, 每通道 250 mw 或者 2W 输出, 每通道射频频率范围 2515MHz-2675MHz、4800MHz-4900MHz; 信号带宽可支持单 5GNR 载波, 每载波为 40MHz、60MHz 或 100MHz。可应用于室内覆盖、园区覆盖、井下通信覆盖、智慧灯杆等多种场景。
固定盒式 CP EOTN 设备	ZN-CSW01 系列 WY-TC100 光收 系列		主要用于开通高质量政企业务: ZN-CSW01 系列: 支持 E1、FE/GE、STM/1/4 客户业务的固定数量接入, 并传送到放置在接入机房或业务汇聚机房的 OTN 设备; 支持以太网 OAM 功能; 支持以太网 VLAN 处理、限速等功能; 支持开通 EoO、EoS 和 EoOSU 业务; 该设备支持小颗粒 OSU 技术, 支持 OSU 保护/无保护场景下无损带宽调整; 支持双电源冗余保护, 支持 OSU/ODU 层业务保护; 该设备支持客户侧业务映射到 OTN 线路口, 支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产品示例	产品特点与用途
			<p>持实现开局上电免调测，其管理信息应通过部署在局端的 OTN 设备的 GCC 通道传递。</p> <p>WY-TC100 系列：支持 GE (光)和 FE/GE(电)；支持 1000M 限速转发，支持 MTU9600；支持以太网 LAG 保护；支持以太网二层交换功能；支持在接入型 M-OTN 下零配置自动发现；支持掉电事件上报。</p>
插板式 CPE OTN 设备	ZN-CSW02 系列		<p>主要用于开通高质量政企业务。支持 FE/GE、10GE、STM-1, STM-4, STM-16、E1 客户业务接入；线路侧支持 OTU1、OTU2(e)；支持开通 EoO、EoS 和 EoOSU 业务；支持以太网 OAM 功能；支持以太网 VLAN 处理、限速等功能；该设备支持小颗粒 OSU 技术，支持 OSU 保护/无保护场景下无损带宽调整；支持基于 VC 的 STM-1/4/16 业务；支持与 ODUK 的 OTU1/2 业务；支持 LAG 和 D-LAG；支持双电源冗余保护，支持 OSU/ODU 层保护功能。</p>

(3)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除上述产品外，公司对外销售芯片等电子元器件，以产品销售收入和成本之间的差额作为盈利来源。

2、移动阅读业务

移动阅读指的是使用手机、平板电脑、电子书阅读器等移动终端进行的所有阅读行为，包含通过浏览器浏览网页、阅读书城客户端、新闻客户端、报纸客户端、杂志客户端、微博微信的文章及收听有声读物等。

公司的移动阅读业务是指公司与出版机构、媒体和个人作者等版权方合作，聚合海量优质的文字和有声阅读内容，通过自身的阅读平台、第三方平台以及电信运营商的阅读平台向用户提供全方位的阅读服务。阅读内容丰富多彩，主要涵盖网络文学、

出版书籍、杂志、报纸、电台广播、曲艺杂谈、教育培训等不同形式。同时公司以数字阅读为核心，通过 IP 衍生品开发等方式，构建泛娱乐新生态，推出相关文化、动漫及游戏等关联产品。公司移动阅读业务的主要产品为原创小说阅读业务、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和用户分流业务，具体如下：

（1）原创小说阅读业务

原创小说阅读业务是指公司将获得授权的数字阅读内容进行编辑制作形成数字阅读产品后，通过自身的阅读平台和第三方平台向用户提供全方位的阅读服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拥有各类优质文字阅读产品 60,000 余本，签约作者原创作品 37,000 余本，拥有有声作品 8,000 余部，时长近六万小时，自制精彩有声内容两万余小时。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围绕 IP 为核心的网络文学立体化产业发展新路径，加快作品 IP 全版权运作，公司原创作品不断向有声、漫画、短视频等领域进行改编孵化。

（2）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

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包括基地产品阅读业务及基地产品权益类业务。基地产品阅读类业务指把公司的小说内容放到运营商的阅读基地进行推广，利用运营商的流量优势吸引用户阅读付费，公司与运营商通过分成的方式获得收入，该业务公司仅为内容提供方，运营商负责运营阅读基地的阅读内容。基地权益类业务为公司向运营商提供外采的权益产品（如音乐或视频 APP 会员、商品优惠券），利用运营商的流量优势进行推广销售，最终与运营商分成获取收入。因此，公司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仅为内容提供方，运营商在自身的基地平台运营相关内容，公司不涉及在自身平台从事出版服务的情形。

（3）用户分流业务

用户分流业务是指公司利用电信运营商基地平台等渠道帮助客户推广移动阅读、手机视频等产品，并根据推广的有效用户个数或者收入的一定比例而取得收入，公司仅为客户提供推广服务，该用户分流业务不涉及原创阅读业务。

（4）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包括互联网推广业务、资讯类业务和其他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推广业务指为客户提供包括用户增长、KOL 传播、电商转化等全案整合的营销、优化、咨询、

推广服务，公司其他业务不涉及原创阅读业务。

（二）主要经营模式

1、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开展智慧家庭业务，主要通过平治信息开展 5G 通信业务。

（1）采购模式

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的对外采购主要包括原材料采购和代工采购整机设备。公司管理层将供应商管理、原材料备货、采购、物流、仓储等进行合理有机结合，提前规划采购方案，再由采购部制定具体的物资采购计划，并保持与供应商的定期、不定期沟通，及时了解行业动态及市场价格趋势，确保对原材料市场行情的走势判断，降低市场波动造成货源短缺和成本增加的风险。

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为芯片，还有部分其他电子元器件等，市场供应比较充足；除采购原材料外，公司主要采取代工采购的方式从其他生产厂家采购整机设备产成品。公司通过长期战略合作、直接询价、集中对外招标等方式进行公开采购。

在代工采购模式下，首先由公司研发中心完成产品的部分方案设计、软件系统的开发以及产品生产过程的验证及测试工作，在相关产品开发完成，具备批量生产可行性之后，由采购部筛选合适供应商、进行商务洽谈并签订框架合同；在采购过程中，公司会将产品相关的设计方案、软件系统以及技术参数要求等资料全部交付给代工厂商，由代工厂商完成产品的加工，在生产过程中公司质量控制人员全程驻场进行在线检验及对成品进行开箱检验，对在线产品和成品的质量进行全程把控。

（2）生产模式

鉴于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所处行业具有技术演进较快、市场需求多变、订单量大、交付周期短、质量要求高等特点，对公司生产组织能力要求较高，为应对上述行业特点，提高生产管理效率，降低固定设备的投入，公司实施“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单确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依客户要求的交货日期为客户提供产品，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主要采取代工的形式进行生产，利用外部代工的规模、管理等优势，降低生产成本。

公司负责生产的部门主要为生产管理部，该部门下设生产部、品质部和工程部，在接到市场部的客户订单或客户传递的需求预测后，生产部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代工生产。在具体生产计划实施过程中，生产部严格根据生产工艺流程操作，对每个生产环节进行质量和工艺的控制；品质部则通过采购进货检验、生产过程检验及最终成品检验三重检验严把产品质量关；工程部提供工程技术保障，合理规划生产工序、确保生产效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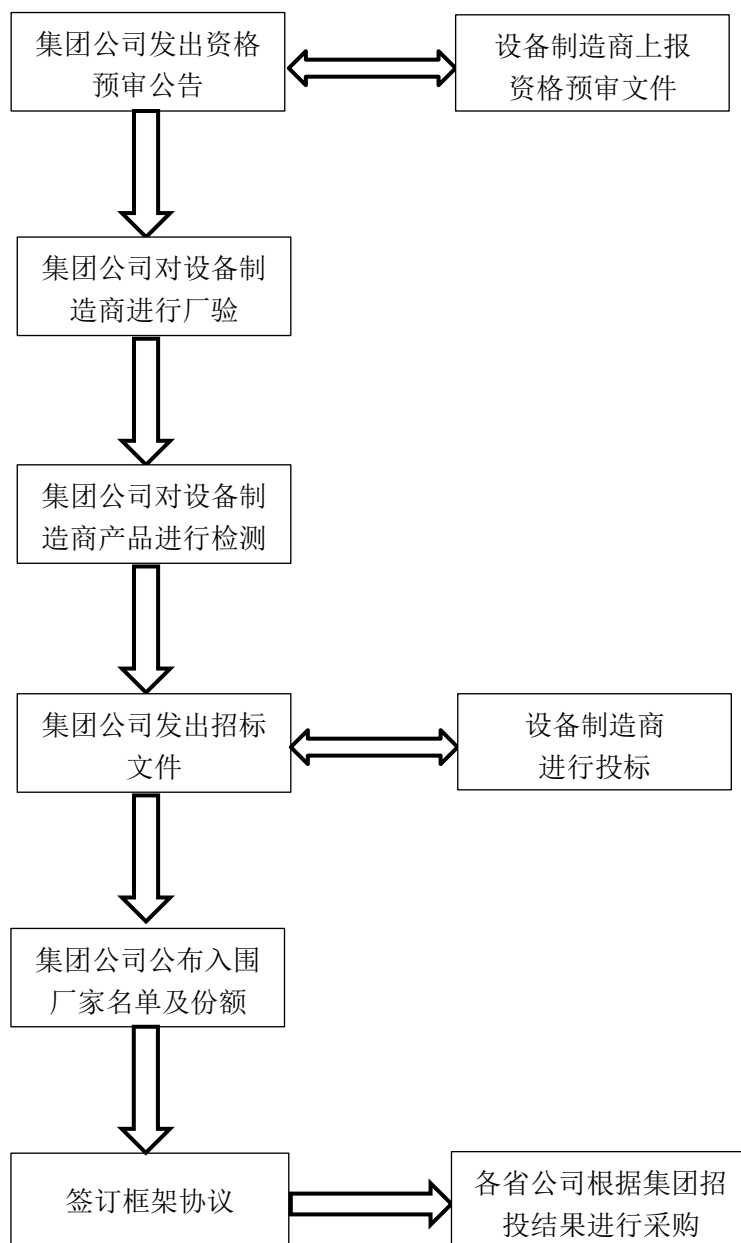
(3) 营销及管理模式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公司初步搭建了覆盖全国范围的销售及服务网络体系，一方面及时获取客户招投标活动信息，另一方面能够为客户提供便捷的售后服务，通过加强与电信运营商的沟通，更好地把握客户对技术、服务的需求。

公司获取客户和订单方式以招投标为主，主要包括参加国内通信运营商集团公司的招投标、其下属分公司及子公司就相关物资、工程项目组织的招投标（包括公开比选、公开询价等方式），投标入围取得供应商资格，并获取客户和订单。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通信运营商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国内主要通信运营商为控制成本、质量和服务，采购设备及服务主要采用集中采购的模式，该模式下采购由运营商省市公司执行，招投标则由集团公司层面进行。目前，通信运营商的招投标评价指标通常主要有技术、价格、商务、服务等。运营商集团公司按期进行招标集采活动，对入围供应商有着严格的资质条件限制，完成招标并确定各中标供应商的中标产品的价格及金额（或份额）后，实际采购活动由通信运营商集团公司的下属各省市分公司执行，由各分公司以订单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具体采购需求，公司按订单需求组织生产，产品检验合格包装后送达交货地点。

公司参加集采活动的主要流程图如下：



除上述模式外，深圳兆能获取订单还包括以下方式：通信运营商有时对部分产品由其下属子公司组织公开比选、下达订单；或者采用公开招募选择合格的供应商，并由其各省级公司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组织公开询价、下达订单。

公司长期致力于通信设备相关产品及服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招投标等方式获取客户订单，以产品销售收入和成本之间的差额作为盈利来源。通过多年来与通信运营商合作经验及通信设备制造技术积累，深圳兆能够根据行业技术发展情况及市场需求情况，为客户提供通信领域产品及服务。

(4) 研发模式

公司以业务发展需要为依托，结合行业新技术的发展趋势，基于客户通用需求进行针对性开发是促使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功能不断优化及完善的外在驱动力，通过与不同客户深入探讨产品功能需求，有助于公司快速把握客户通用需求，并在此基础上开发更多具有通用性的产品功能，同时提高产品用户交互体验、提升产品性能、增强产品安全性和稳定性。

深圳兆能设置研发中心，下设研发部、技术支持部、产品项目部，自主开发新产品和提高产品性能及生产工艺。经过多年发展，深圳兆能已实现了用自己开发软件进行生产及对采购的硬件设备装入自己的软件后对外销售。

除了通过内部进行技术及产品研发外，公司积极寻求多方面的技术合作，通过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充分利用国内高校和科研机构的研究资源，有效地结合产、学、研综合力量。

2、移动阅读业务

(1) 采购模式

公司移动阅读业务采购的产品主要为推广渠道的采购和内容版权的采购。

1) 推广渠道的采购

推广渠道的采购是公司实现盈利销售产品的主要方式之一，通过推广渠道可以实现相应产品及时面向基础用户的业务展示，并基于用户访问日志，分析移动互联网的转化率、质量等指标，降低公司产品在移动互联网上投放广告的成本、提高投放效率。推广渠道的采购成本是移动阅读业务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在移动阅读业务的深耕探索中逐渐形成了互联网推广、CPS 模式推广及新媒体推广三大推广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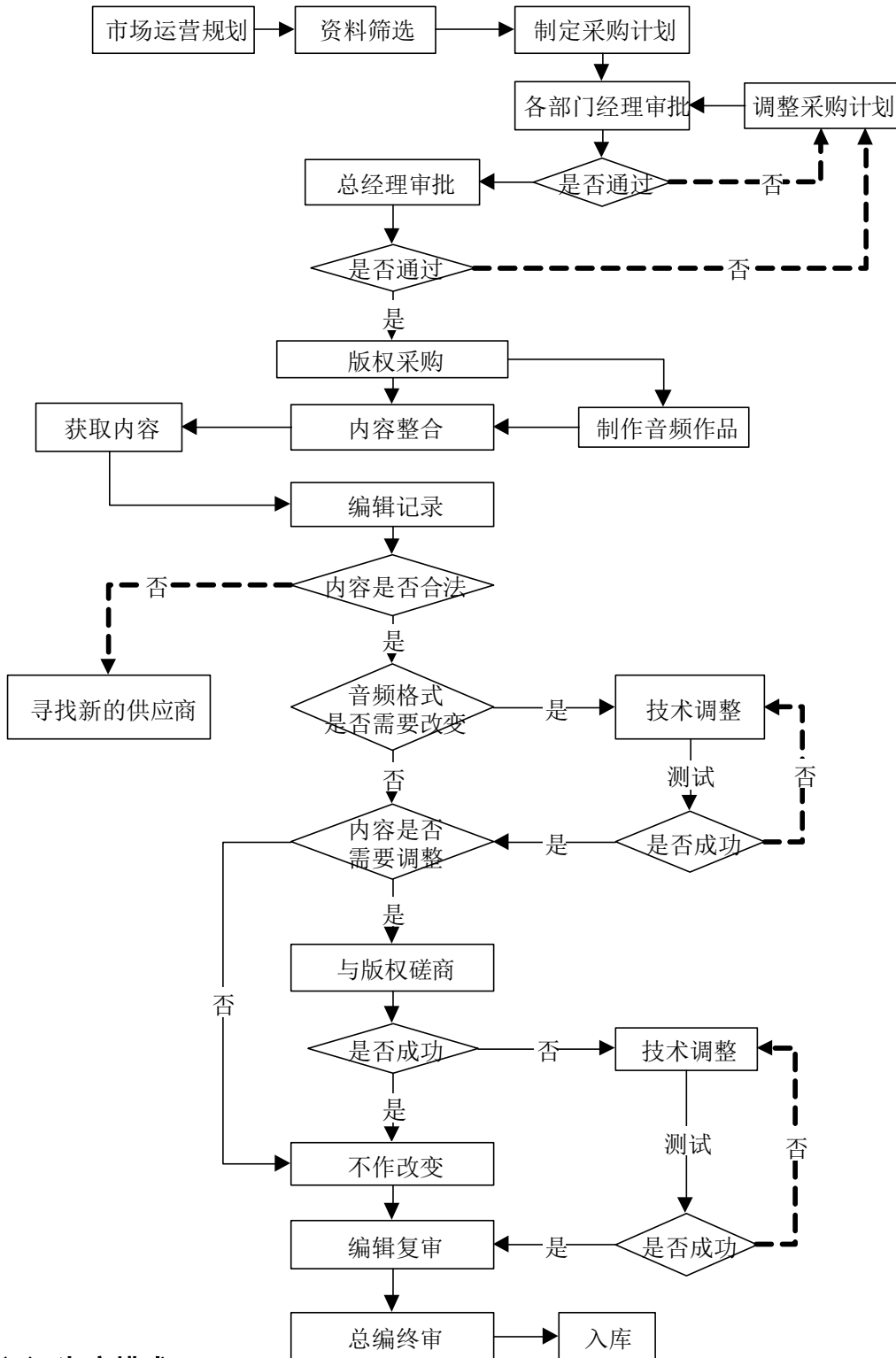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推广渠道是互联网推广。互联网推广是指向推广商提供产品推广链接和程序包，由推广商通过自有渠道站点或其网盟合作站点进行广告发布和宣传，用户点击推广商推广链接和程序包后，进入公司的原创阅读网站享受阅读服务。公司根据推广商推广的注册用户数、有效营销用户数或者点击量，以合同约定的方式计算并向其支付市场推广费。除原创小说阅读业务外，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和用户分流业务也采用该模式进行推广。

同时，公司利用 CPS 模式，以开放的系统、便捷的接入方式，海量的优质版权为微信公众号、微博、QQ 公众号、QQ 空间等自媒体开通一站式的运营平台和内容支持，吸引大量的自媒体和内容供应方入驻公司旗下小说代理分销平台。公司通过 CPS 推广模式的渠道优势和平台辐射范围，可以有效地将公司的文学内容作品通过互联网自媒体渠道快速分发和传递到市场，使得受众面呈几何级数增长，大大地扩大了文学内容的覆盖范围，在该模式下，公司按照营业收入的净额确认收入，有利于提高毛利率和降低运营风险。

近年来，随着微信支付、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方式的普及，用户主动付费的习惯形成和各种新媒体平台的快速发展，让网络文学二次腾飞，催生出网络文学新媒体精准营销新模式。公司顺应趋势，加速在新媒体领域的布局，通过多个新媒体平台向用户精准推送小说内容，实现精准化引流。同时，公司在微信、新浪微博、抖音等多个平台自营新媒体账号，给用户提供免费内容，提升用户使用粘性。公司充分利用社交工具强大的传播力，推出微信公众号/小程序阅读模式，并通过与粉丝数量可观的微信公众号进行推广合作。在关注微信公众号后，读者不仅可以直接通过微信进入书库选取阅读，公众号还会定期推送最新的优质小说的介绍信息以及用户关注小说的更新信息，给予用户最好的使用体验。目前公司旗下已经拥有近 5000 万的微信粉丝矩阵。

2) 内容版权的采购

公司主要向内容供应商采购文字、漫画、音频和音乐等版权内容。自设立以来，公司坚持“合法版权”的经营思路，为提高经营效率和效益、规范版权采购业务管理，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版权采购相关制度，版权采购的主要流程如下：



(2) 生产模式

公司移动阅读业务的产品为无形产品，生产主要是数字内容的编辑和加工过程。一方面，公司签约众多人气作者，结合时下阅读热点，创作出受用户欢迎的各类原创文字阅读作品，依托上述原创作品，公司不断向有声、漫画、影视等领域进行改编孵化，由文字阅读领域向漫画、有声、影视等市场不断延伸，进一步扩大自有版权的影

响力和热度，不断地丰富数字阅读内容库形成公司自有的全版权产业链；另一方面，公司与出版机构、媒体等版权所有方或者代理方合作，聚合海量优质的文字阅读内容，向用户提供全方位的阅读服务。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已拥有各类优质文字阅读产品60,000余本，签约作者原创作品37,000余本。

(3) 销售和盈利模式

公司移动阅读的主要产品为原创小说阅读业务、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和用户分流业务，其销售和盈利模式具体如下：

1) 原创小说阅读业务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通过整体规划、统一运营管理，对旗下网站进行了整合精简，目前主要的运营网站包括**58互娱**等原创阅读站，为用户提供涵盖玄幻奇幻、都市生活、豪门总裁、古代言情、游戏竞技、历史军事、悬疑灵异等不同类型的高品质阅读服务。公司通过上述原创阅读站的首页推荐、排行榜、积分奖励、互动体系、邮件提醒、短信提示、联盟推广、营销策划、渠道推广等手段吸引阅读用户付费阅读。

2) 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

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是指公司与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三大运营商合作，向其提供数字版权内容形成适合在手机上阅读或使用的产品，公司与三大运营商通过推荐位、积分奖励、互动体系、打折促销、地方基础运营商推广、联盟推广等营销策划、渠道推广手段吸引用户订购，该业务主要通过单本/集/章点播和包月两种形式向用户收费。

为配合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的开展，公司借助在有声阅读领域卓越的技术研发优势，还向移动阅读基地、电信天翼阅读基地等提供运营支撑服务。根据项目运营需要，公司派驻相关工作人员协助运营商开展基地相关项目的运作；按照运营商基地的要求进行相应平台的开发工作，并提供技术维护、升级等支持工作；协助运营商基地制定运营相关规范，协助做好日常运营、数据支撑及日常维护工作。公司依靠丰富、优质的数字版权内容和集技术服务、运营支撑、营销推广等全方位的服务模式，已成为各大基地重要的合作伙伴。

3) 用户分流业务

用户分流业务是指公司利用电信运营商基地平台等渠道帮助客户推广移动阅读、

手机视频等产品，并根据推广的有效用户个数或者收入的一定比例而取得的收入，在该业务中，公司一般分成比例在 35%-95% 不等。

（三）发行人主要产品产销及客户情况

1、主营产品产销情况

（1）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主要围绕运营商做硬件（包括：IPTV 机顶盒、网关等）生产。

鉴于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所处行业具有技术演进较快、市场需求多变、订单量大、交付周期短、质量要求高等特点，对公司生产组织能力要求较高，为应对上述行业特点，提高生产管理效率，降低固定设备的投入，公司实施“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单确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依客户要求的交货日期为客户提供产品，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主要采取代工的形式进行生产，利用外部代工的规模、管理等优势，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交付效率。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采取代工模式生产智慧家庭业务对应产品，发行人自身能源消耗主要为办公场所的水、电需求；智慧家庭业务所对应产品不涉及发行人生产方面的能源消耗。

报告期内，发行人智慧家庭业务主要产品销量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件、万元

产品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销量	金额	销量	金额
机顶盒	57.10	9,366.08	154.99	24,552.05
网关	173.27	25,015.98	779.09	107,546.06
路由器	17.06	2,998.24	110.02	19,785.89
IoT 泛智能终端	18.32	2,106.27	53.54	9,376.41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NA	3,034.10	NA	81,259.27
其他	NA	-	NA	-
合计		42,520.67		242,519.68

产品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量	金额	销量	金额
机顶盒	272.86	41,005.54	201.66	23,539.00
网关	842.07	109,431.01	663.52	69,239.26
路由器	95.88	12,512.35	64.58	6,529.71
IoT 泛智能终端	29.98	11,367.74	6.14	13,021.21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NA	88,634.52	NA	45,085.99
其他	NA	724.39	-	-
合计		263,675.55		157,415.16

公司 5G 通信业务目前主要由平治信息作为主体实施，主要产品为 5G 基站天线、5G 小基站、OTN 设备等。该业务及所涉及产品属于发行人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畴，目前项目主要实施场地仍处于建设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5G 通信业务的中标金额累计约为 10.33 亿元。5G 通信业务是公司未来重点战略布局的领域，当前该类业务收入占比不断提升，发行人 5G 基站天线产品和 5G 小基站产品均已开始出货，OTN 设备已完成样机测试；对发行人后续参与通信运营商大规模采购 5G 通信产品招标活动起到了积极影响。未来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文件中募投项目建设期规划进行建设，加速发展公司 5G 通信设备业务，提高发行人在通信设备行业的竞争力。

(2) 移动阅读业务

公司移动阅读业务的主要产品为原创小说阅读业务、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和用户分流业务。公司移动阅读业务的产品为无形产品，与传统意义的“产量”不同，具体生产模式请参见本节内容之“七、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有关情况”之“（二）主要经营模式”之“2、移动阅读业务”之“（2）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按照业务类型对应收入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原创小说阅读业务	2,939.93	14,764.99	17,729.95	23,109.87
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	10,583.62	29,306.89	27,972.23	21,305.11
用户分流业务	9,295.08	15,358.62	18,107.36	19,030.77
推广业务及其他	25,082.41	26,798.65	30,034.35	19,732.00
合计	47,901.04	86,229.15	93,843.89	83,177.76

2、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同一控制合并计算口径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

2023年1-6月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50,449.85	47.35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15,671.44	14.71
3	杭州途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75.57	3.07
4	浙江傲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47.89	2.86
5	国维技术有限公司	2,790.76	2.62
合计		75,235.51	70.61
2022年度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47,735.94	41.54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49,540.48	13.93
3	深圳市凯利华电子有限公司	30,830.12	8.67
4	深圳固信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23,145.71	6.51
5	南宁市欧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858.96	2.49
合计		260,111.21	73.14
2021年度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93,106.69	25.85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81,080.61	22.51
3	南宁市欧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300.80	9.25
4	广州沐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918.35	4.42
5	达闼机器人有限公司	15,282.24	4.24
合计		238,688.69	66.28
2020年度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71,583.47	29.73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40,975.35	17.02
3	深圳市世纪本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19.69	6.99
4	达闼机器人有限公司	10,970.04	4.56
5	北京东方广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22.90	4.12
合计		150,271.45	62.42

公司以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通信运营商为依托，积极参与千兆光网和5G为代表的“双千兆”网络建设工程，并以现有移动阅读业务为助力，构建“终端平台+内容应用”的智慧家庭生态产业链，助力通信运营商的5G网络建设、丰富和提升家庭用户的数字生活品质 and 娱乐体验。近三年，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62.42%、66.28%、73.14%及70.61%。其中，向中国移动销售金额占比分别为29.73%、25.85%、41.54%及47.35%。2022年度及2023年1-6月，公司对中国移动的单个客户销售占比超过30%，且公司对中国电信的单个客户销售占比规模相对其他前五大客户较大，主要系中国移动及中国电信为全球范围内规模领先的通信

和信息服务提供商,公司深耕运营商市场开展主营业务,积极参与运营商总部及各省、子公司采购招标活动并累计中标所致。2022年度,中国移动营业收入达9,372.59亿元,移动客户总数9.75亿户;中国电信营业收入达4,749.67亿元,移动客户总数3.91亿户;2023年1-6月,中国移动营业收入达5,307.19亿元,移动客户总数9.85亿户;中国电信营业收入达2,586.79亿元。二者占据国内通信和信息服务行业过半份额。故公司近三年内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均超50%。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前五大客户广州沐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内容之“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之“五、关联交易”之“(三)一般关联交易”。2020年度-2022年度,公司其他新增的前五大客户为公司提供代工模式生产智慧家庭业务对应产品,公司向其销售代工所需物料,并向其采购智慧家庭产品;2023年1-6月,因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原因,当期公司向提供代工模式生产智慧家庭产品的客户销售代工所需物料数量及金额降低,致使当期前五大客户排名发生变化。当期新增的杭州途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傲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国维技术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移动阅读业务客户,公司主要向其销售产品及渠道推广服务。基于采购及销售不同产品,该类业务为独立交易且符合行业惯例;具体请见本节“七、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有关情况”之“(四)发行人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之“2、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营业收入总额50%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四) 发行人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采购情况

(1) 智慧家庭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智慧家庭业务的主要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产品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机顶盒	6,936.27	15.50	21,301.71	8.31
网关	23,131.98	51.69	97,830.76	38.19

路由器	3,796.29	8.48	19,872.92	7.76
IoT 泛智能终端	1,651.48	3.69	6,194.24	2.42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9,238.21	20.64	110,987.86	43.32
合计	44,754.23	100.00	256,187.49	100.00
采购产品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机顶盒	38,040.45	16.54	19,720.89	14.28
网关	85,002.71	36.95	63,697.12	46.13
路由器	11,670.39	5.07	6,196.90	4.49
IoT 泛智能终端	9,643.24	4.19	10,609.71	7.68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85,661.73	37.24	37,870.41	27.42
合计	230,018.52	100.00	138,095.02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智慧家庭业务的对外采购主要包括原材料采购和代工采购整机设备。发行人自身能源消耗主要为办公场所的水、电需求；智慧家庭业务模式及所对应采购的产品不涉及发行人其他能源消耗。

（2）移动阅读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移动阅读业务主要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产品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推广支出采购	42,735.75	95.91	72,564.03	95.21
一般推广费	42,625.60	95.67	72,524.78	95.16
按照收入结算的推广费	110.15	0.25	39.25	0.05
版权采购	748.60	1.68	2,221.75	2.92
其他	1,072.49	2.41	1,429.12	1.88
合计	44,556.85	100.00	76,214.90	100.00
采购产品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推广支出采购	63,523.49	93.08	44,050.96	84.83
一般推广费	63,499.83	93.05	44,041.34	84.81
按照收入结算的推广费	23.67	0.03	9.62	0.02
版权采购	2,760.81	4.05	4,082.59	7.86

其他	1,961.80	2.87	3,792.67	7.30
合计	68,246.10	100.00	51,926.23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移动阅读业务中，推广支出采购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持续增长，主要原因为广告投放业务增长导致市场推广费用增速较快。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同一控制合并计算口径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2023年1-6月			
1	东莞市联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8,222.21	8.56
2	深圳固信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6,881.11	7.16
3	深圳市凯利华电子有限公司	6,684.10	6.96
4	深圳市朗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4,645.99	4.84
5	杭州乐读科技有限公司	4,608.25	4.80
	合计	31,041.66	32.31
2022年度			
1	深圳市朗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46,174.10	14.49
2	深圳市凯利华电子有限公司	43,676.24	13.71
3	深圳固信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30,716.14	9.64
4	深圳市华富洋供应链有限公司	18,114.48	5.69
5	南宁市欧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49.26	4.72
	合计	153,730.23	48.25
2021年度			
1	南宁市欧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430.07	9.94
2	深圳市华富洋供应链有限公司	28,629.29	9.35
3	深圳市朗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6,436.82	8.63
4	深圳市华迅光通信有限公司	24,575.81	8.02
5	深圳市世纪本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675.12	7.73
	合计	133,747.11	43.67
2020年度			
1	深圳市世纪本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969.65	14.09
2	深圳市朗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19,545.47	10.21
3	深圳市华富洋供应链有限公司	17,772.09	9.28
4	北京东方广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799.78	6.69
5	深圳市双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602.07	6.06
	合计	88,689.06	46.33

2020年度至2022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动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变动，公

公司与原有代工厂商加深合作导致其成为前五大供应商或引入新的优质代工厂商。自 2021 年起，公司 5G 通信业务发展迅速，公司对 5G 通信业务产品采购量逐步加大，叠加公司产品结构变动等原因，公司 2023 年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发生变化。新进前五大供应商中东莞市联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为发行人 5G 通信业务相关产品主要供应商；杭州乐读科技有限公司与发行人自 2020 年开始合作，主要为公司提供权益类产品包。公司对引入新代工厂商的情况设置了多角度的评价标准及严谨审慎的引入流程，对公司智慧家庭及 5G 通信业务日常运营及与客户间产品的正常交付起到了有效保障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 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安全生产及污染治理情况

公司不属于高危险、重污染行业。公司的主要产品亦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且报告期内公司所销售的有形产品生产方式主要通过组织外部代工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也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日常生产运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与标准，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况，环保处理设施运转正常有效，未发生环保事故。

（六）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1、现有业务发展安排

现有业务请见本节“七、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有关情况”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公司以现有智慧家庭业务为主，在维系已有良好客户合作关系的基础上积极拓展相关业务；以现有 5G 通信业务为辅，以稳定高效的业务态度保障 5G 通信业务产品高效研发及批量交付，快速提升企业品牌影响力。

2、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坚持“产品领先、运营卓越、亲近用户”的经营理念，总体发展方向是以用户需求为中心，以市场趋势为导向，不断寻找市场机遇，追求长远可持续发展。

公司立足于目前的业务模式和市场发展机遇，制定了清晰的业务发展战略：积极参与“双千兆”网络建设工程，助力通信运营商的5G网络建设，丰富和提升家庭用户的数字生活品质 and 娱乐体验，致力于成为国内通信产品一流供应商以及通信运营商算力网络的优秀合作伙伴。

八、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

（一）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993.97	2,955.47	2,937.77	2,747.84
折旧摊销	247.30	48.12	64.48	66.92
委托开发	1,379.05	1,556.87	1,416.05	1,160.91
租赁	12.35	58.85	122.74	419.58
其他	195.53	662.08	689.81	272.66
研发支出合计	2,828.19	5,281.39	5,230.86	4,667.92
营业收入	106,541.24	355,632.89	360,139.41	240,789.59
所占比例	2.65%	1.49%	1.45%	1.9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4,667.92万元、5,230.86万元、5,281.39万元和2,828.19万元。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的薪酬及委托开发费用构成。

（二）报告期内研发形成的重要专利及非专利技术及其应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形成的专利主要应用于智慧家庭业务、5G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公司目前以智慧家庭业务为主，5G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为辅。

公司已获授权的专利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本节之“九、（二）、5、专利”部分内容。

（三）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人员情况

1、公司研发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研发人员总数为82人，占员工总数的26.89%。近三年一期，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及占员工总数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3.0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	------------	------------	------------	------------

研发人员	82	82	120	84
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3	4	4	4
员工总人数	305	334	467	41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6.89%	24.62%	25.70%	20.14%

近三年一期，发行人研发人员占员工总人数比例分别为 20.14%、25.70%、**24.62%**、**26.89%**；研发人员占员工总人数比例整体呈上升趋势。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取得的专业资质及重要科研成果和获得的奖项
余可曼	公司技术负责人	研发了基于智能搜索的中小企业信息服务平台、虚拟社区引擎系统、手机有声阅读服务平台、移动网络电台系统、面向移动互联网的交互式多媒体教育系统等平台的设计和开发工作，获得多项省、市、区的科技项目资金资助，其中手机有声阅读服务平台成为科技部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唐雪梅	深圳兆能研发总监	先后主持开发了流媒体数据转发系统平台、音视频直播转发实时会议系统、公众号小程序开发的定制服务系统、智能网关的功能需求设计和软件开发规划、网上商城平台的运营维护、商城线上限时秒杀抢购系统的设计、城市社区团购服务系统的需求设计等工作。
章新彪	深圳兆能软件高级工程师	参与开发了流媒体数据转发软件、公众号小程序开发的定制服务系统、智能网关的功能需求设计和软件程序开发、网上商城平台的模块开发、商城线上限时秒杀抢购功能模块的开发、城市社区团购服务系统的程序开发等工作。

3、最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为余可曼和谢芳，2019 年深圳兆能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自此公司切入智慧家庭业务领域，公司也随之新增两名核心技术人员即唐雪梅和章新彪。2023 年 2 月，原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核心技术人员，产品经理谢芳离职。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无重大不利变动。

（四）核心技术来源及其对发行人的影响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核心技术介绍及对应知识产权、产品情况如下表：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特点	应用领域	技术来源	与知识产权的对应关系	对应产品
1	光纤传输网络技术	PON 接入网络技术是基于 ITU-TG.984.x 标准的最新一代宽带无源光综合接入技术，具有高带宽、高效率、大覆盖范围、用户接口丰富等众多优点，是被大多数运营商视为实现接入网业务宽带化、综合化改造的理想技	通信设备	吸收再创新	-	网关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特点	应用领域	技术来源	与知识产权的对应关系	对应产品
		术。目前,该技术在向 10GPON、10GSPON 方向规模应用,为运营商宽带网络提供更高的接入速率。				
2	新一代的无线网络技术	最新技术的 WiFi6 路由器,主要使用了 OFDMA、MU-MIMO 等技术, MU-MIMO (多用户多入多出) 技术允许路由器同时与多个设备通信,而不是依次进行通信。MU-MIMO 允许路由器一次与四个设备通信, Wi-Fi6 将允许与多达 8 个设备通信。Wi-Fi6 还利用其他技术,如 OFDMA (正交频分多址) 和发射波束成形,两者的作用分别提高效率和网络容量。Wi-Fi6 最高速率可达 9.6Gbps。	WIFI 6 路由器	吸收再创新	-	网关、机顶盒
3	5G+8K 视频拼接及编解码技术	基于物联网 5G 模块下的 8K 实时视频调教及 H.264/H.265 编解码技术,利用 45M 分辨率 4/3” 超大靶面传感器实现影视级别画面色彩还原及优秀的低照度视频捕捉能力。H.265 技术用以改善码流、编码质量、延时和算法复杂度之间的关系,达到最优化设置。具体的研究内容包括:提高压缩效率、提高鲁棒性和错误恢复能力、减少实时的时延、减少信道获取时间和随机接入时延、降低复杂度等。	视频信息终端、虚拟现实交互设备	自主研发	数字电视机顶盒中间件模块设计软件 V1.0 (软件著作权编号: 2018SR1002483)	机顶盒、摄像头
4	数据中心互联技术	针对数据中心互联应用而定制的可堆叠超 100G 波分传输平台。该产品传输容量超大、体积小且完全符合数据中心机房的要求,功耗低,运维便捷,既适用于数据中心间短距离业务互联,又适用于数据中心间骨干网长距离业务传输。	数据中心互联设备	吸收再创新	-	虚拟机
5	网元管理系统	网元管理系统(network element management system, EMS)是管理特定类型的一个或多个电信网络单元 (NE) 的系统。EMS 是基于 TMN 层次模型的运作支持系统 (OSS) 构架的基础,能够满足客户对高速发展着的的需求,同时也能满足严厉的服务质量 (QOS) 要求。EMS 在专业网领域内提供统一的操作维护功能,侧重于地域、网络、子网络内部的网元管理,能够端到端管理维护设备和网络。如,可采用一个 EMS 集中管理一个运营商的 IMS (IP Multimedia Subsystem, IP 多媒体子系统) 网络和设备,包括:核心网设备、数据通信设备、NGN (Next Generation Network, 下一代网络) 设备、业务设备、第三方 I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信息技术) 设备。	数据中心互联设备	吸收再创新	-	网关
6	长距离传输技术	超长距离传输包括多跨 (放大) 段的长距离无电中继传输和单跨 (放大) 段传输两种。从形态特征角度看,前者通常指 1000km~3000km 无光电转换的点对点传输,后者则是 1	OTN 传输设备以及	吸收再创新	-	网关、摄像头、机顶盒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特点	应用领域	技术来源	与知识产权的对应关系	对应产品
		00km~300km 的无有源放大或者无中继点对点传输。从技术实现角度看，多跨段长距离无电中继传输需解决光信噪比（OSNR）、色散（CD）、偏振模色散（PMD）、非线性效应（NL）以及功率均衡等一系列问题；而单跨段传输所需解决的问题相对要少很多，一般仅关注 OSNR 和非线性效应（NL）。从网络应用角度看，前者应用于常规环境下，可减少无业务上下的电中继接点数量，大大减轻维护工作量；后者则主要应用于海岛之间、沙漠、无人区等受天然障碍制约无法设置有源设备或不便维护的地区。目前该技术已经广泛应用于国内四大运营商及部分数据中心互联场景。	数据中心互联设备			
7	光线路 1+1 保护技术	ZN-DWDM 产品提供基于 OP 盘的光线路保护，OP 盘位于光线路段内，实现 OSC 信号与主光信号的合分波，并对接收光信号进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以及 1+1 保护倒换协议对段内的线路光纤提供 1+1 保护，当遇到单一的链路故障时，接收端的光开关便把线路切换到保护光纤。由于这里没有电层的复制和操作，因此除了当发射机和接收机发生故障时会丢失业务外，一切链路故障都可以进行恢复。	数据中心互联设备	吸收再创新	-	网关、摄像头
8	跨不同运营商的通道监控技术	当不同运营商的网络互联时，可以使用 OTN 开销中的 TCM（Tandem Connection Monitoring）来监控跨不同运营商网络的通道的质量。一旦出现故障，借助于 TCM 开销可以方便地完成故障定位。	OTN 传输设备	自主研发	兆能讯通网络摄像机主控台控制管理软件 V1.0（软件著作权编号：2017SR570423）	摄像头
9	双鱼眼镜单 sensor 全景画面捕捉技术	All-in-one Panorama Solution。区别于传统双鱼眼双 sensor 方案需要通过硬件电路计算解决全景拼接问题，单 sensor 技术通过光学工艺实现双路鱼眼画面拼接，从而带来巨大的结构与应用优势，使全景产品的普及变得更加容易，实现更完美的无死角画面捕捉能力。此方案具有行业唯一性，同步带来了低成本、优性能以及多平台兼容的优势，可以以最低的成本将各行业专有的视频信息终端升级为全景设备。在不断提高全景核心光学模组的画质、分辨率以及稳定性以外，我们还在不断完善和升级围绕全景的实时拼接技术、畸变矫正及还原技术、全景交互优化技术、全景数据训练与标记技术等。	视频信息终端、虚拟现实交互设备	自主研发	兆能全景监控平台-windows 版 V1.0（软件著作权编号：2020SR0312119）	摄像头
10	嵌入式多媒体	嵌入式多媒体播放（解码）技术是基于安卓、Linux 等操作系统，实现了对网络流媒体、本地多媒体、DVB 直播等多媒体应用场景的	智能机顶盒	自主研发	2018SR957275 数字机顶盒媒体中心控制软	摄像头、机顶盒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特点	应用领域	技术来源	与知识产权的对应关系	对应产品
	播放（解码）技术	解码技术。该技术支持全格式音视频解码，满足运营商安全播控、实时播放等功能需求。目前该技术已经广泛应用于国内四大运营商及海外部分运营商多媒体终端产品，并根据多媒体技术演进持续升级。			件 V1.0（软件著作权编号：2018SR957275）	
11	WIFI 无线局域网技术	SD-WAN 即广域软件定义网络，是将 SDN 技术应用到广域网场景中所形成的一种服务，这种服务用于连接广阔地理范围的企业网络、数据中心、互联网应用及云服务。这种服务的典型特征是将网络控制能力通过软件方式‘云化’，支持应用可感知的网络能力开放。它可以为企业提供分支与分支、分支与数据中心、分支与云之间的按需广域互联，并通过应用级智能选路和加速、全系列 CPE/uCPE/vCPE 和智能运维，为企业客户构建业务体验佳，链路效率优的全场景互联。在多云环境中 SD-WAN 组网可以根据企业的需求为企业提供更加高效的解决方案，实现企业上云、企业组网、全球组网等的广域互联。基于该技术，企业通过 Internet 可快速连接从企业上公有云、数据中心上云、以及总部——分支机构等各种连接场景，实现简单、易用、高效、节省成本的解决方案。	SD-WAN 广域网	自主研发	无线局域网数据传输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编号：2019SR0344130）	网关、摄像头、机顶盒
12	多平台嵌入式软件开发技术	多平台嵌入式软件开发技术主要采用硬件虚拟化技术架构，抽象硬件设备层实现一套可扩展的 HLD（High Level Device）软件接口，基于该接口开发的软件模块和应用程序，支持 Android、Linux 等操作系统，可快速移植到不同的硬件芯片平台，大幅度提升了新方案平台的研发效率和软件。	多媒体信息终端	自主研发	无线网关嵌入式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编号：2020SR0443565）	网关、摄像头、机顶盒
13	PON 接入网络技术	PON 接入网络技术是基于 ITU-TG.984.x 标准的最新一代宽带无源光综合接入技术，具有高带宽、高效率、大覆盖范围、用户接口丰富等众多优点，被运营商采用。	网络通信设备	自主研发	多线路接入网关协议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编号：2020SR0448190）	网关
14	智能视频云计算技术	针对视频数据终端产品使用场景和特点，云计算中心提供了一系列的数据处理服务。针对视频流数据量比较大，会对视频流进行一系列的预处理，数据清洗可以有效过滤掉信息量较低的图像，以及重复图像，然后对清洗后的数据进行稀疏化，实现数据传输与人工筛选过程中客户数据隐私的保障，并且提高神经网络卷积层对于 GPU 能效的过度消耗。结合 GAN 网络来进行对抗学习以提高特定场景特征不足时的学习效率。并且最终通过迁移学习将场景相近的模型进行调整和初始化模型参数，以此来减小打标签的成	视频云计算平台	自主研发	数字电视机顶盒智能监控系统 V1.0（软件著作权编号：2018SR1001916）	摄像头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特点	应用领域	技术来源	与知识产权的对应关系	对应产品
		本和训练效率。				
15	智能视频云传输与云存储技术	公司实现了 P2P/GB28181/Onvif 协议的打通, 并且完成了卡片机、全景、门铃等视频设备的接入, 并接入云存储服务。云存储安全性: 为设备提供唯一设备 ID、唯一初始密钥, 链路采用二进制协议、AES-256Bits、SSL/TLS 保证链路传输安全, 同时云端连接需要连接码授权。稳定性: 1. 采用分布式, 微服务, 分层架构, 相同功能微服务部署在不同的服务节点, 避免单节点宕机引起的服务不可用。2. 采用 GLBS(全球负载均衡服务), 实现访问的就近访问可用服务, 切换不可用服务; 3. 实现区域内服务器的分布式, 微服务, 分层设计部署; 数据属地化, 多中心同步; 减少数据和服务的跨区域访问, 实现区域的高度自治, 减少不同区域的数据交互带来的不可控因素。视频云服务全球性: 1. 在全球主流私有云、公有云部署云服务, 实现全球化运维、本地化云服务, 快速部署、拓展; 2. 已在中国内地、中国香港、北美、中东、欧洲、印度、东南亚等区域完成布局; 3. 与全球顶尖的云服务器提供商合作(阿里云、AWS、Google、微软); 4. 全球一张网, 用户一次接入平台, 全球任何时间、任何位置都能快速访问设备	视频云存储平台	自主研发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信号发送基站管理软件 V1.0(软件著作权编号: 2017SR570739)	摄像头

平治信息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及千越信息均为高新技术企业, 高度重视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 长期保持合理的研发投入, 并运用先进的研发模式和规范的研发体制。公司在研发过程中, 自主掌握了多种核心技术, 均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累计拥有 188 项专利, 其中发明专利 62 项、实用新型专利 71 项及外观设计专利 55 项。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均为行业内的主流技术, 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五) 公司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发行人围绕主营业务进行多个项目的研发, 具体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所属单位	项目起止时间	研发进展	研发目标
5G 多模块基站电调天线	平治信息	2021.07-2023.12	在研	丰富公司的产品层次, 保证主营业务业绩
公众号站点配置管理系统	千越信息	2022.01-2023.10	在研	掌握核心技术, 为公司带来更多市场新机会

项目名称	所属单位	项目起止时间	研发进展	研发目标
消息推送任务管理系统	千越信息	2022.06-2023.12	在研	掌握核心技术，为公司带来更多市场新机会
10GPON 相关产品	平治信息	2021.06-2023.12	在研	为用户提供的下行带宽更高，用户的网络体验更好。
融合网关双频产品	平治信息	2021.06-2023.12	在研	为用户提供更便捷的家庭网关与机顶盒一体化服务
全 4K 智能机顶盒产品	平治信息	2021.06-2023.12	在研	掌握核心技术，为公司带来更多市场新机会
AX3000 WiFi6 千兆路由器	平治信息	2021.06-2023.12	在研	智慧家庭产品的更新迭代，支持最新的 WiFi6 标准，提升用户无线体验，增加产品的竞争力
FTTR 系列产品	平治信息	2021.06-2023.12	在研	加强新一代家庭网络通信设备的研发：FTTR 全光组网解决方案系列化产品。
8K 机顶盒产品	平治信息	2022.08-2023.12	在研	智慧家庭产品的更新迭代

九、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发行人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和机器设备。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795.23	1,297.71	3,497.52	72.94%
机器设备	6,596.77	2,107.45	4,489.32	68.05%
运输工具	110.89	106.81	4.08	3.6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42.55	498.54	144.01	22.41%
合计	12,145.45	4,010.51	8,134.94	66.98%

1、主要房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 27 处境内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号	用途	产权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坐落地点	是否 抵押	登记 日期	使用 期限
1	浙(2018)杭州市不动	出租	平治信息	294.87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	否	-	2013.09.03-2053.09.02

序号	证书号	用途	产权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坐落地点	是否 抵押	登记 日期	使用 期限
	产 权 第 0129834 号				商务中心 3 幢 601 室			
2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29738 号	出 租	平治信息	147.91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国际 商务中心 3 幢 602 室	否	-	2013.09.03- 2053.09.02
3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29721 号	出 租	平治信息	242.42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国际 商务中心 3 幢 603 室	否	-	2013.09.03- 2053.09.02
4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27467 号	出 租	平治信息	248.45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国际 商务中心 3 幢 604 室	否	-	2013.09.03- 2053.09.02
5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27468 号	出 租	平治信息	60.78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国际 商务中心 3 幢 605 室	否	-	2013.09.03- 2053.09.02
6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27462 号	出 租	平治信息	60.33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国际 商务中心 3 幢 606 室	否	-	2013.09.03- 2053.09.02
7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29191 号	出 租	平治信息	122.28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国际 商务中心 3 幢 607 室	否	-	2013.09.03- 2053.09.02
8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5387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03.3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16 室	是	2018. 04.27	2013.09.26- 2053.09.25
9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5309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57.71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17 室	是	2018. 04.27	2013.09.26- 2053.09.25
10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5284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57.71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18 室	是	2018. 04.27	2013.09.26- 2053.09.25
11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4786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54.05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19 室	是	2018. 04.27	2013.09.26- 2053.09.25
12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5354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36.31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20 室	是	2018. 04.27	2013.09.26- 2053.09.25
13	浙(2018) 杭州市不动	办 公	平治信息	113.90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否	-	2013.09.26- 2053.09.25

序号	证书号	用途	产权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坐落地点	是否 抵押	登记 日期	使用 期限
	产 权 第 0118121 号				中心 2 号楼 1121 室			
14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8113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14.96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22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15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8106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07.2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23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16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8316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07.2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24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17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7338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07.2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25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18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8099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07.2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26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19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8304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07.2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27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20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8808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07.2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28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21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8793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07.2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29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22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8782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07.2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30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23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8189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51.90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31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24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7375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07.2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32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25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办 公	平治信息	107.24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否	-	2013.09.26- 2053.09.25

序号	证书号	用途	产权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坐落地点	是否 抵押	登记 日期	使用 期限
	产 权 第 0117363 号				中心 2 号楼 1133 室			
26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7321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14.96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34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27	浙 (2018) 杭州市不动 产 权 第 0117273 号	办 公	平治信息	114.96	杭州市西湖 区西溪世纪 中心 2 号楼 1135 室	否	-	2013.09.26- 2053.09.25

2017年8月26日,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蒋村支行分别签订五份借款合同,借款合计金额为737万元,借款期限自2017年8月26日至2027年8月25日,用于购买杭州市西湖区西溪世纪中心2号楼1116-1120办公楼,并以第8-12项杭州市西湖区西溪世纪中心写字楼作为抵押物抵押给银行。

2021年12月2日,公司与绿城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房租租赁合同》,公司将上述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3幢601室-607室房产出租给绿城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租赁面积共计1,177.04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21年12月15日至2026年12月14日,在5年的租赁期内,租金(含税)以每日每平方米3.446元为基数,每年上涨5%。

2、租赁房产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座落	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1	发行人	杭州东方电子商务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A18幢5楼518室	25.00	2021.07.05-2024.07.04
2	发行人	杭州东方电子商务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九盛路9号)东方电子商务园A18幢505室	90.00	2023.01.01-2024.12.31
3	千越信息	杭州东方电子商务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A09幢4楼430室	25.00	2020.09.01-2023.08.31
4	昇越信息	杭州东方电子商务园投资有限	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24幢1楼011室	20.00	2021.02.28-2024.02.27

		公司			
5	五八互娱	伍宏佳、张淑婷	广州市海珠区叠景路251号2003房自编之一	-	2021.12.28-2023.12.27
6	华一驰纵	广州市精品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解放中路306号四楼B59	10.00	2023.07.01-2024.01.15
7	中汉贸易	广州市精品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解放中路306号中曦大厦4楼	-	2023.05.22-2023.12.21
8	酷克信息	杭州东方电子商务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24幢1楼026室	20.00	2021.02.28-2024.02.27
9	煜文信息	杭州东方电子商务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24幢1楼027室	20.00	2021.02.28-2024.02.27
10	韵泽信息	伍宏佳、张淑婷	广州市海珠区叠景路251号2003房自编之二	25.00	2023.05.20-2024.05.19
11	南颖北琪	北京适家好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北二里庄44号迤南1号楼1327房屋	28.00	2023.07.24-2024.01.23
12	北京爱捷讯	北京鸿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26号院6号楼3层03037	10.00	2022.09.22-2023.09.21
13	北京万鑫瑞和	北京永乐颐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造甲街110号31幢二层453室	30.00	2022.11.18-2023.11.17
14	华玛信息	广州市精品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解放中路306号中曦大厦4楼	—	2023.05.22-2023.12.21
15	信朔科技	邓以豪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26号19层A2205	—	2022.12.16-2023.12.16
16	平治约读	何林香	杭州市江干区沁园雅舍生活馆1003	60.07	2023.05.01-2026.05.01
17	讯奇信息	杭州东方电子商务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九盛路9号24幢1楼013室	20.00	2021.02.28-2024.02.27
18	深圳创微达	深圳市知寓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大外环路南侧汇得宝工业园七栋厂房第1-5层及A-B-C-D栋宿舍35间	10,500.00	2018.08.01-2023.07.31

19	南京西客	南京优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68 号 C、D 区 411-01 室	-	2022.08.10-2023.08.09
----	------	--------------	---------------------------------	---	-----------------------

3、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智慧家庭业务产品主要通过外部代工生产；移动阅读业务为互联网相关行业，产品为无形产品，生产主要是数字内容的编辑和加工过程。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值	摊销年限	期末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软件	外购	1,396.04	3-10 年	1,117.83	110.27	167.94
著作权	外购	8,054.11	1-5 年	6,216.88	-	1,837.23
收购资产组	外购	1,222.17	5 年	622.09	600.08	0.00
土地使用权	外购	1,220.53	50 年	46.79	-	1,173.74
专利使用费及其他	外购	1,749.07	5-20 年	620.21	-	1,128.86
合计		13,641.92	-	8,623.80	710.36	4,307.77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面积 (平方米)	使用权类型	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1	浙(2021)富阳区不动产权第 0032335 号	12,001.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工业用地	出让	2071.07.10
2	浙(2021)富阳区不动产权第 0032354 号	10,433.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工业用地	出让	2071.07.10

2、商标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境内注册商标 11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4092794	发行人	9	2016.07.21-2026.07.20	原始取得
2		4837775	发行人	9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3		6500079	发行人	9	2020.04.07-2030.04.06	受让取得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4	 www.51quanqun.com 如意圈圈	6500078	发行人	41	2020.07.21-2030.07.20	受让取得
5	 www.51quanqun.com 如意圈圈	6500077	发行人	42	2020.07.14-2030.07.13	受让取得
6	 www.51quanqun.com 如意圈圈	6500076	发行人	45	2020.04.14-2030.04.13	受让取得
7		8010246	发行人	9	2021.03.21-2031.03.20	原始取得
8		8010264	发行人	41	2021.02.28-2031.02.27	原始取得
9	HuaXiaZi	8010276	发行人	41	2021.02.28-2031.02.27	原始取得
10	平治	8010287	发行人	41	2021.02.28-2031.02.27	原始取得
11		8010312	发行人	41	2021.02.28-2031.02.27	原始取得
12	HuaXiaZi	8010329	发行人	9	2021.08.21-2031.08.20	原始取得
13	平治	8010346	发行人	42	2021.02.28-2031.02.27	原始取得
14	平治信息	11596959	发行人	42	2014.05.14-2024.05.13	原始取得
15	货郎回收	19331519	发行人	9	2017.06.28-2027.06.27	原始取得
16	慧屏	39924660	发行人	36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17	平治慧屏	39921045	发行人	35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18	慧屏	39920025	发行人	45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19	平治慧屏	39916017	发行人	41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20	平治慧屏	39906892	发行人	38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21	平治慧屏	39906605	发行人	36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22	平治慧屏	39904189	发行人	42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23	屏智	39902390	发行人	36	202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24	慧屏	39898966	发行人	35	202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25	屏智	39898145	发行人	45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26	慧屏	39897828	发行人	42	202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27	慧屏	39895739	发行人	41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28	平治慧屏	39895569	发行人	45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29	慧屏	39894723	发行人	38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30	平治慧屏	39858423	发行人	9	2020.03.21-2030.03.20	原始取得
31	平治阅读	34275277	发行人	41	2019.07.07-2029.07.06	原始取得
32	平治阅读	34271226	发行人	35	2019.09.28-2029.09.27	原始取得
33	平治阅读	34267078	发行人	9	2019.11.07-2029.11.06	原始取得
34	平治阅读	34261130	发行人	42	2019.06.28-2029.06.27	原始取得
35	平治阅读	34257720	发行人	16	2019.06.28-2029.06.27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36	平治文学	33205439	发行人	41	2019.05.07-2029.05.06	原始取得
37	平治文学	33204612A	发行人	35	2019.06.07-2029.06.06	原始取得
38	平治文学	33191903A	发行人	9	2019.06.07-2029.06.06	原始取得
39	平治文学	33190936	发行人	42	2019.05.07-2029.05.06	原始取得
40	慧屏	39837646	发行人	9	2020.11.14-2030.11.13	原始取得
41	盒子小说	22273445	千越信息	41	2018.02.28-2028.02.27	原始取得
42	悦看小说	23280951	千越信息	9	2018.06.07-2028.06.06	原始取得
43	榴莲阅读网	23281340	千越信息	35	2018.03.21-2028.03.20	原始取得
44	鸽子阅读	23281452	千越信息	42	2018.06.07-2028.06.06	原始取得
45	悦看小说	23281453	千越信息	42	2018.06.07-2028.06.06	原始取得
46	鸽子阅读	23281457	千越信息	35	2018.10.21-2028.10.20	原始取得
47	悦看小说	23281458	千越信息	35	2018.03.14-2028.03.13	原始取得
48	悦看小说	23281630	千越信息	41	2018.06.07-2028.06.06	原始取得
49	榴莲阅读网	23281952	千越信息	42	2018.06.07-2028.06.06	原始取得
50		35484940	千越信息	16	2019.09.07-2029.09.06	原始取得
51		35467894	千越信息	9	2019.08.14-2029.08.13	原始取得
52	鸽子阅读	23281022	千越信息	41	2019.02.21-2029.02.20	原始取得
53	榴莲阅读网	23280956	千越信息	9	2019.02.21-2029.02.20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54	匆忙宇宙	30612300	亦竹文化	18	2019.02.14-2029.02.13	原始取得
55	匆忙宇宙	30604652	亦竹文化	35	2019.02.14-2029.02.13	原始取得
56	匆忙宇宙	30603139	亦竹文化	25	2019.02.14-2029.02.13	原始取得
57		30598600	亦竹文化	18	2019.06.07-2029.06.06	原始取得
58	The universe in a hurry	30331171	亦竹文化	14	2019.02.14-2029.02.13	原始取得
59	The universe in a hurry	30327159	亦竹文化	18	2019.02.14-2029.02.13	原始取得
60	The universe in a hurry	30327141	亦竹文化	9	2019.02.14-2029.02.13	原始取得
61	The universe in a hurry	30326678	亦竹文化	35	2019.02.14-2029.02.13	原始取得
62	The universe in a hurry	30324968	亦竹文化	25	2019.02.14-2029.02.13	原始取得
63	时代新人	27809589	平治约读	38	2018.11.07-2028.11.06	原始取得
64	时代新人	27806953	平治约读	16	2019.11.14-2029.11.13	原始取得
65	宅生活	12185212	爱捷讯	38	2014.08.07-2024.08.06	原始取得
66	宅生活	12185213	爱捷讯	42	2014.08.07-2024.08.06	原始取得
67	三更小说	18420628	爱捷讯	9	2016.12.28-2026.12.27	原始取得
68	三更小说	18420602	爱捷讯	41	2016.12.28-2026.12.27	原始取得
69	三更小说	18420653	爱捷讯	42	2016.12.28-2026.12.27	原始取得
70	超阅小说	22272262	爱捷讯	9	2018.02.28-2028.02.27	原始取得
71	超阅小说	22272749	爱捷讯	42	2018.03.28-2028.03.27	原始取得
72	爱阅V	36527046	爱捷讯	42	2019.11.07-2029.11.06	原始取得
73	爱阅V	36511270	爱捷讯	9	2020.05.21-2030.05.20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74	巨星小说	22272518	爱捷讯	42	2019.01.07-2029.01.06	原始取得
75	星芒小说	22274738	南颖北琪	41	2018.03.28-2028.03.27	原始取得
76	星芒小说	22274717	南颖北琪	9	2018.03.28-2028.03.27	原始取得
77	奇文小说	22275006	南颖北琪	42	2018.01.28-2028.01.27	原始取得
78	奇文小说	22274742	南颖北琪	41	2018.03.28-2028.03.27	原始取得
79	奇文小说	22274534	南颖北琪	9	2018.03.28-2028.03.27	原始取得
80	秋语阅读	22274914	南颖北琪	41	2018.03.28-2028.03.27	原始取得
81	秋语阅读	22274649	南颖北琪	9	2018.02.28-2028.02.27	原始取得
82	秋语阅读	22275158	南颖北琪	42	2019.03.28-2029.03.27	原始取得
83	雨墨小说	22273962	昇越信息	41	2018.02.28-2028.02.27	原始取得
84	雨墨小说	22274163	昇越信息	9	2018.02.28-2028.02.27	原始取得
85	雨墨小说	22274353	昇越信息	42	2018.01.28-2028.01.27	原始取得
86	柚子文学	22274085	昇越信息	9	2018.03.28-2028.03.27	原始取得
87	柚子文学	22274131	昇越信息	42	2018.03.28-2028.03.27	原始取得
88	灵书阅读	22029395	煜文信息	9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89	灵书阅读	22029835	煜文信息	35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90	灵书阅读	22029562	煜文信息	41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91	灵书阅读	22029486	煜文信息	42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92	365好书	22279019	煜文信息	41	2018.02.28-2028.02.27	原始取得
93	365好书	22278883	煜文信息	42	2018.01.28-2028.01.27	原始取得
94	梦想家中文	22279445	启越信息	41	2018.01.28-2028.01.27	原始取得
95	梦想家中文	22279383	启越信息	42	2018.01.28-2028.01.27	原始取得
96	七册小说	22029744	光迅信息	9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97	七册小说	22030012	光迅信息	41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98	七册小说	22030042	光迅信息	42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99	掌读小说	22278133	众越信息	35	2018.01.28-2028.01.27	原始取得
100	掌读小说	22277969	众越信息	9	2018.03.28-2028.03.27	原始取得
101	麦子阅读	22655207	顺奇信息	9	2018.04.28-2028.04.27	原始取得
102	麦子阅读	22654851	顺奇信息	42	2018.04.28-2028.04.27	原始取得
103	 兆能讯通	36637489A	兆能讯通	35	2019.11.14-2029.11.13	原始取得
104	 兆能讯通	36631743	兆能讯通	9	2019.12.28-2029.12.27	原始取得
105	兆能讯通	18619350	兆能讯通	9	2017.01.21-2027.01.20	原始取得
106	 创微达 Tron-Wader	33369821	深圳创微达	9	2019.05.28-2029.05.27	原始取得
107	 创微达 Tron-Wader	33348606	深圳创微达	42	2019.05.21-2029.05.20	原始取得
108	SAY INFO	28399893	杭州任你说	35	2018.12.07-2028.12.06	原始取得
109	SAY INFO	28391121	杭州任你说	42	2019.04.07-2029.04.06	原始取得
110	SAY INFO	28384335	杭州任你说	9	2019.03.07-2029.03.06	原始取得
111	ConVaid	26120230	杭州任你说	35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112	ConVaid	26111217	杭州任你说	42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113	ConVaid	26110002	杭州任你说	9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114	任我说	25872607	杭州任你说	42、35、9	2018.08.07-2028.08.06	原始取得
115	任你说	25448875	杭州任你说	42、35、9	2018.08.07-2028.08.06	原始取得

注 1：经保荐机构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网站（<http://sbj.cnipa.gov.cn/>）查询，上述第 49 项、第 99 项处于正“撤销/无效宣告申请审查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的规定，在商标局做出撤销/宣告注册商标无效的决定生效之前，该等商标仍处于有效状态。

注 2：上述第 57 项、第 72-73 项证书已遗失，公司正在办理补证手续。经保荐机构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网站（<http://sbj.cnipa.gov.cn/>）进行查询，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等商标权仍属于上述权利人所有。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368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平治图形化虚拟生活平台软件[简称：菠菜家园]V1.0	发行人	2009SR031284	2008.11.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	平治手机下载和内容推送平台软件 V1.0	发行人	2009SR031282	2009.02.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	平治移动设备互动社区系统软件 V1.0	发行人	2009SR031283	2009.03.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	平治法律顾问服务平台软件 V1.0	发行人	2009SR031285	2008.10.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	平治网游即时通讯系统软件 V1.0	发行人	2009SR031286	2008.06.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	平治网站内容管理系统软件 V1.0	发行人	2009SR031287	2008.07.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	平治网游视频 k 歌系统软件 V1.0	发行人	2009SR031289	2008.09.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	平治基于 Symbian 智能手机系统的有声读物客户端软件 V1.0	发行人	2010SR024936	2010.02.0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	平治基于 WindowMobile 智能手机系统的有声读物客户端软件 V1.0	发行人	2010SR024938	2010.01.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	平治基于 J2ME 平台的手机有声读物客户端软件 V1.0	发行人	2010SR030225	2010.02.2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	平治基于 MTK 平台的手机有声读物客户端软件 V1.0	发行人	2010SR030231	2009.07.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	平治智能服务信息化平台软件[简称：智能信息服务平台]V1.0	发行人	2010SR059355	2010.06.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	平治手机视频点播服务系统软件[简称：手机视频点播服务系	发行人	2010SR060574	2009.08.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统]V1.0					
14	平治网游虚拟商品交易系统软件[简称:虚拟社区商品交易系统]V1.0	发行人	2010SR061332	2010.03.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	平治话匣子 WAP 网络联盟管理平台软件[简称:话匣子网盟管理平台]V1.0	发行人	2010SR062935	2010.04.0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	平治可视化交互社区软件 V1.0	发行人	2010SR064163	2010.03.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	平治网游即时通讯系统软件 V2.0	发行人	2011SR074274	2011.08.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	平治网游视频k歌系统软件 V2.0	发行人	2011SR074236	2011.08.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	平治网游虚拟商品交易系统软件[简称:虚拟社区商品交易系统]V2.0	发行人	2011SR074231	2011.08.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	平治基于 BREW 平台的手机有声读物软件 V1.0	发行人	2011SR074230	2011.08.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	平治基于 WindowsCE 平台的手机有声读物软件 V1.0	发行人	2011SR074353	2011.08.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	平治基于扬讯平台的手机有声读物软件 V1.0	发行人	2011SR074326	2011.08.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	平治基于沃勤平台的手机有声读物软件 V1.0	发行人	2011SR074504	2011.08.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	平治网络行为管理软件 V1.0	发行人	2011SR077445	2011.08.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	平治面向粉丝的手机客户端软件[简称:粉丝客户端]V1.0	发行人	2012SR033528	2012.01.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	平治网站内容管理系统软件 V2.0	发行人	2012SR042143	2012.02.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	平治智能服务信息化平台软件[简称:智能信息服务平台]V2.0	发行人	2012SR049718	2012.04.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	平治话匣子 WAP	发行人	2012SR049714	2012.04.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网络联盟管理平台软件[简称: 话匣子网盟管理平台]V2.0					
29	平治手机视频点播服务系统软件[简称: 手机视频点播服务系统]V2.0	发行人	2012SR050395	2012.04.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	平治多媒体教育互动平台软件[简称: 教子有方]V1.0	发行人	2012SR052635	2009.02.11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31	平治视频流媒体直播系统软件[简称: 如意圈圈]V1.0	发行人	2012SR052638	2007.11.03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32	平治基于移动通信的网络电台系统软件 V1.0	发行人	2012SR052633	2009.05.14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33	平治多媒体教育互动平台软件[简称: 教子有方]V2.0	发行人	2012SR052570	2010.01.28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34	平治多功能在线客服平台软件 V1.0	发行人	2012SR052596	2009.08.11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35	平治基于移动通信的网络电台系统软件 V2.0	发行人	2012SR052600	2010.01.28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36	平治母婴教育互动平台软件[简称: 母婴教育互动平台]V1.0	发行人	2012SR052604	2009.08.10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37	平治增值业务综合营业系统软件 V1.0	发行人	2012SR052609	2009.11.05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38	平治基于互联网的远程呼叫营销系统软件 V1.0	发行人	2012SR052623	2009.06.25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39	平治基于智能搜索的中小企业信息服务平台软件 V1.0	发行人	2012SR052627	2009.09.03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40	平治宠物养成系统软件 V1.0	发行人	2012SR053370	2012.04.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1	平治方块大战内嵌式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方块大	发行人	2003SR11809	2003.04.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战]V1.0					
42	平治多人在线RPG手机网络游戏软件 V2.0[简称: 天下 online]	发行人	2005SR11854	2005.07.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3	平治翱翔时空游戏软件[简称: 翱翔时空]V1.0	发行人	2013SR099914	2011.03.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4	平治基于 Android 智能手机系统有声读物客户端软件 V1.0	发行人	2013SR156496	2013.03.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5	平治基于 iOS 智能手机系统有声读物客户端软件 V1.0	发行人	2013SR156250	2013.03.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6	平治大型多人在线虚拟社区平台软件 V1.0	发行人	2014SR101868	2013.03.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7	平治面向 WindowsPhone7 手机的有声阅读软件 V1.0	发行人	2014SR173075	2014.04.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8	平治“乐动”手机音乐播放软件 V1.0	发行人	2014SR174815	2014.05.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9	平治面向 iPhone 手机的有声阅读软件 V1.0	发行人	2014SR174795	2013.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0	平治面向 android 手机的有声阅读软件 V1.0	发行人	2014SR176629	2013.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1	平治智能手机用户团购导航服务系统软件 V1.0	发行人	2014SR205633	2013.09.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2	冰封王座 Online 游戏软件[简称: 冰封王座 Online]1.0	发行人	2015SR02154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3	三国制霸 OL 游戏软件[简称: 三国制霸 OL]V1.0	发行人	2015SR03165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4	三国霸将游戏软件[简称: 三国霸将]V1.0	发行人	2015SR06359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5	平治动漫点播服务平台软件 V1.0	发行人	2015SR086262	2015.01.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6	平治“实惠多”餐饮预订服务平台	发行人	2015SR086215	2014.07.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软件[简称: 实惠多]V1.0					
57	平治增值业务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发行人	2015SR085942	2015.01.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8	平治妈妈课堂音频在线服务平台 [简称: 妈妈课堂]V1.0	发行人	2015SR089788	2015.01.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9	平治面向移动互联网的少儿故事音频流量定向服务平台 V1.0	发行人	2015SR091197	2015.01.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0	平治面向 ipad 的有声阅读软件 V1.0	发行人	2015SR091195	2014.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1	平治智能手机用户团购导航服务系统软件 V2.0	发行人	2015SR091106	2013.09.0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2	平治话匣子 WAP 网络联盟管理平台软件[简称: 话匣子网盟管理平台]V3.0	发行人	2015SR090928	2013.07.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3	平治面向粉丝的手机客户端软件 [简称: 粉丝客户端]V2.0	发行人	2015SR090704	2013.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4	刀君游戏软件[简称: 刀君]V1.0.3	发行人	2015SR12660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5	神魔三国 OL 游戏软件[简称: 神魔三国 OL]V1.0	发行人	2015SR15135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6	平治神魔天尊 online 游戏软件 V1.0	发行人	2015SR190241	2015.01.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7	平治二战塔防 online 游戏软件 V1.0	发行人	2015SR199207	2015.01.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8	平治融合社区交互的原创文学阅读安卓客户端软件 V1.0	发行人	2015SR232557	2015.09.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9	平治有声读物内容管理系统软件 [简称: 内容管理系统]V1.0	发行人	2015SR248046	2015.09.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0	平治故事宝贝有声读物软件[简	发行人	2015SR248038	2015.09.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称：故事宝贝]V1.0					
71	平治面向智能手机的在线教育辅导软件[简称：在线辅导软件]V1.0	发行人	2015SR248042	2015.05.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2	平治求职资讯服务系统[简称：求职服务系统]V1.0	发行人	2015SR248907	2015.07.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3	平治面向移动互联网的多媒体交互服务系统 V1.0	发行人	2015SR248037	2015.10.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4	平治增值业务综合管理平台软件[简称：增值业务综合管理平台]V2.0	发行人	2015SR283576	2015.08.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5	超级枪手 H5 网页游戏[简称：超级枪手]V1.0	发行人	2017SR04433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6	小猴碰撞球游戏软件[简称：小猴碰撞球]V1.0	发行人	2017SR02141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7	诸天浮屠游戏软件[简称：诸天浮屠]V1.0	发行人	2017SR0214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8	跳木桩的小鸟游戏软件[简称：跳木桩的小鸟]V1.0	发行人	2016SR28895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9	萌蛇进化游戏软件[简称：萌蛇进化]V1.0	发行人	2016SR3406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0	面向 android 手机的真人在线命理测算软件[简称：真人在线命理测算软件]V1.0	发行人	2016SR379912	2016.04.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1	面向 android 手机的购物抽奖软件[简称：购物抽奖软件]V1.0	发行人	2016SR379985	2016.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2	多媒体答疑交互软件 V1.0	发行人	2016SR385185	2016.04.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3	平治面向 android 手机的看书软件[简称：看书软件]V1.0	发行人	2016SR399855	2016.04.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4	面向 android 手机的电台联盟软件	发行人	2016SR385691	2016.05.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简称：电台联盟软件]V1.0					
85	天使飞车游戏软件[简称：天使飞车]V1.0	发行人	2016SR38010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6	万古镇魔游戏[简称：万古镇魔]V1.0	发行人	2016SR38028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7	欢乐钓鱼游戏软件[简称：欢乐钓鱼]V1.0	发行人	2016SR388836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8	保卫珍珠游戏软件[简称：保卫珍珠]V1.0	发行人	2016SR38854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9	平治网络游戏推广服务平台[简称：游戏推广平台]V1.0	发行人	2018SR056748	2017.09.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0	平治音悦台快线手机软件[简称：音乐播放软件]V1.0	发行人	2018SR056753	2017.11.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1	平治有声读物内容管理系统软件[简称：内容管理系统]V2.0	发行人	2018SR056762	2017.06.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2	平治互动交友直播电台软件[简称：交友直播软件]V1.0	发行人	2019SR0575731	2019.04.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3	平治公众号第三方管理平台 V1.0	发行人	2019SR0575701	2019.04.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4	平治有声读物数字水印系统软件[简称：平治水印软件]V1.0	发行人	2019SR0574775	2019.04.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5	平治有声阅读大数据商务智能服务平台[简称：有声阅读服务平台]V1.0	发行人	2019SR0575789	2019.01.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6	平治 Android 手机阅读微信小程序软件[简称：阅读微信软件]V1.0	发行人	2019SR0575692	2019.04.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7	平治话匣子听书软件[简称：话匣子听书]V1.0	发行人	2019SR0349554	2019.02.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98	平治课程微视频点播和下载系统[简称：在线公开课学习系统]V1.0	发行人	2018SR1079482	2018.01.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9	平治 K12 在线学习问题诊断系统软件[简称：在线学习软件]V1.0	发行人	2018SR146544	2017.12.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0	平治多媒体有声社区系统软件[简称：网络电台软件]V1.0	发行人	2018SR145698	2017.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1	平治线上听写练习系统软件[简称：在线学习系统]V1.0	发行人	2018SR128118	2017.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2	平治城市大熊猫手机游戏软件[简称：城市大熊猫]V1.0	发行人	2018SR79007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3	平治文学手机阅读客户端软件[简称：平治文学]V1.0	发行人	2018SR632897	2018.04.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4	平治文学 iphone 手机客户端软件	发行人	2020SR1614348	2019.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5	平治文学可视化模版编辑软件	发行人	2020SR1591528	2018.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6	平治文学内容管理软件	发行人	2020SR1591552	2020.10.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7	音频问答知识分享软件	发行人	2020SR1591523	2019.09.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8	平治文学 android 手机客户端软件	发行人	2020SR1591519	2020.08.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9	平治文学手机快应用软件 V1.0	发行人	2022SR0502846	2021.12.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0	平治文学专题活动系统 V1.0	发行人	2022SR0502845	2021.06.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1	平治移动 APP 推广系统 V1.0	发行人	2022SR0519049	2021.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2	学习时空运营管理平台 V1.0	发行人	2022SR0519048	2021.08.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3	平治文学内容分发管理系统	发行人	2023SR0505723	2023.02.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4	平治文学内容签约管理系统	发行人	2023SR0500149	2023.01.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5	平治文学文本审核系统	发行人	2023SR0497062	2023.01.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16	平治网络智能测绘云平台	发行人	2023SR0448320	2023.03.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7	平治编排式智能安全云平台	发行人	2023SR0448245	2023.02.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8	平治睿达智慧园区系统软件[简称:平治智慧园区软件]V1.0	平治睿达	2021SR0555429	2021.01.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9	平治睿达一键报警对讲系统软件[简称:平治报警软件]V1.0	平治睿达	2021SR0555565	2021.01.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0	平治睿达数字乡村云平台软件[简称:数字乡村云平台软件]V1.0	平治睿达	2021SR152416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1	亦竹秘制汉堡软件[简称:秘制汉堡]V1.0	亦竹文化	2022SR100676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2	亦竹古堡探险软件[简称:古堡探险]V1.0	亦竹文化	2022SR100677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3	亦竹记忆力大测验软件[简称:记忆力大测验]V1.0	亦竹文化	2022SR100721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4	红杏小说软件[简称:红杏小说]V1.0	亦竹文化	2022SR051497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5	彩球马戏团游戏软件[简称:彩球马戏团]V1.0	光迅信息	2016SR39024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6	逃出死亡谷游戏软件[简称:逃出死亡谷]V1.0	光迅信息	2016SR39854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7	平治约读党员干部读书学习系统[简称:学习时空]V1.0	平治约读	2018SR50044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8	爱捷讯基于Android智能手机系统阅读客户端软件V1.0	爱捷讯	2014SR036225	2013.10.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9	抽奖送话费游戏软件[简称:抽奖送话费]V1.0	爱捷讯	2014SR1968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0	水果机游戏软件[简称:水果机]V1.0.3	爱捷讯	2014SR19686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31	超级桌球消消乐H5网页游戏[简称: 超级桌球消消乐]V1.0	爱捷讯	2017SR04433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2	命理测算运营管理平台 V1.0	爱捷讯	2017SR230891	2015.06.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3	命理测算手机wap 软件 V1.0	爱捷讯	2017SR231613	2015.05.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4	H5游戏手机分发WAP 软件 V1.0	爱捷讯	2017SR231587	2014.03.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5	原创网络文学安卓手机客户端软件 V1.0	爱捷讯	2017SR231601	2016.05.1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6	原创网络文学 pc 站软件 V1.0	爱捷讯	2017SR231592	2015.09.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7	原创漫画 PC 站软件 V1.0	爱捷讯	2017SR236685	2015.09.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8	原创漫画内容管理平台 V1.0	爱捷讯	2017SR236673	2015.09.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9	原创网络文学内容分发平台 V1.0	爱捷讯	2017SR236692	2015.08.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0	原创网络文学内容管理平台 V1.0	爱捷讯	2017SR236703	2015.08.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1	原创网络文学苹果手机客户端软件 V1.0	爱捷讯	2017SR236665	2015.12.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2	H5游戏运营管理平台 V1.0	爱捷讯	2017SR244265	2015.03.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3	原创网络文学渠道推广平台 V1.0	爱捷讯	2017SR249752	2016.03.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4	原创网络文学手机 wap 软件 V1.0	爱捷讯	2017SR250108	2016.12.2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5	原创网络文学运营管理平台 V1.0	爱捷讯	2017SR250119	2016.08.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6	知识问答分享手机 wap 软件 V1.0	爱捷讯	2017SR249693	2016.09.2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7	步步逼婚消消乐手机游戏软件[简称: 步步逼婚消消乐]V1.0	爱捷讯	2016SR088962	2016.04.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8	互联网短信息访问系统 V1.0	爱捷讯	2006SRBJ2743	2006.09.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9	反恐高手 V1.0	华一驰纵	2015SR08814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0	超神游戏魔导圣战游戏软件[简称: 魔导圣战]V1.0	华一驰纵	2016SR02771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1	急速一号游戏软	华一驰纵	2016SR38854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件[简称：急速一号]V1.0					
152	道路追逐游戏软件[简称：道路追逐]V1.0	华一驰纵	2016SR38853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3	神箭护卫 H5 网页游戏[简称：神箭护卫]V1.0	华一驰纵	2017SR04433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4	财神打地鼠游戏软件[简称：财神打地鼠]V1.0	华一驰纵	2017SR07383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5	口袋问答教育软件[简称：口袋问答]V1.0	华一驰纵	2017SR06306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6	华一欢乐听书有声读物软件[简称：欢乐听书]V1.0	华一驰纵	2019SR0478517	2018.09.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7	华一上古仙器手机游戏软件[简称：上古仙器]V1.0	华一驰纵	2018SR79007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8	华一陆战先锋手机游戏[简称：陆战先锋]V1.0	华一驰纵	2018SR78411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9	疯狂捕鱼游戏软件	华一驰纵	2016SR02771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0	小鸟爆破游戏软件[简称：小鸟爆破]V1.0	南颖北琪	2016SR01452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1	全民消星星游戏软件[简称：全民消星星]V1.0	南颖北琪	2016SR01452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2	狂奔少年游戏软件[简称：狂奔少年]V1.0	南颖北琪	2016SR04215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3	奇文小说系统安卓客户端软件[简称：奇文小说]V2.0	南颖北琪	2017SR490642	2016.09.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4	南颖北琪神之魔石游戏软件[简称：神之魔石]V1.0	南颖北琪	2018SR78434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5	千越原创网络文学网站软件[简称：PC 网站阅读软件]V1.0	千越信息	2018SR1005016	2017.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66	千越基于安全桌面的有声读物服务软件[简称: 有声读物]V1.0	千越信息	2013SR040998	2013.03.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7	千越有声读物内容支撑平台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2SR107793	2012.09.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8	千越手机流式音频直播系统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4SR154704	2014.07.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9	千越有声读物内容支撑平台软件 V2.0	千越信息	2014SR176072	2014.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0	千越基于安全桌面的有声读物服务软件[简称: 有声读物]V2.0	千越信息	2014SR175876	2014.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1	千越面向 andriod 手机的动漫阅读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6SR043243	2015.10.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2	千越基于 HTML5 的跨平台有声阅读服务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6SR071404	2015.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3	千越有声读物版权管理平台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6SR071407	2015.12.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4	千越有声读物内容提供商系统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6SR073185	2014.06.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5	千越有声读物编审发布平台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6SR073370	2014.06.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6	千越面向 android 手机的动漫阅读平台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6SR073375	2015.12.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7	千越有声读物运营管理系统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6SR072849	2014.06.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8	千越有声读物版权管理内容分发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6SR077438	2015.12.1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9	千越有声读物内容分享社区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6SR080635	2015.12.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0	千越文字阅读运营管理平台 V1.0	千越信息	2016SR104676	2015.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1	千越原创网络文学手机 wap 软件	千越信息	2016SR105727	2015.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V1.0					
182	千越基于粉丝互动的安卓手机文字阅读客户端软件 V1.0	千越信息	2016SR105741	2015.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3	天天捞金鱼游戏软件[简称: 天天捞金鱼]V1.0	千越信息	2016SR380046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4	高尔夫竞技 H5 网页游戏[简称: 高尔夫竞技]V1.0	千越信息	2017SR044336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5	水果历险记游戏软件[简称: 水果历险记]V1.0	千越信息	2017SR07380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6	千越原创网文作者管理平台[简称: 作者管理平台]V1.0	千越信息	2018SR056787	2017.06.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7	千越基于粉丝互动的盒子小说手机文字阅读客户端软件 V1.2.1	千越信息	2019SR083779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8	千越基于用户互动的米汤免费手机文字阅读客户端软件[简称: 米汤免费阅读]V1.0	千越信息	2019SR0657156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9	千越手机漫画微信小程序软件[简称: 漫画微信小程序]V1.0	千越信息	2019SR0575752	2019.04.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0	千越有声读物内容分享型社区软件[简称: 内容分享社区软件]V1.0	千越信息	2019SR0575777	2017.03.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1	千越有声读物版权管理与内容分发软件[简称: 版权管理分发软件]V1.0	千越信息	2019SR0575765	2017.02.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2	千越 Android 手机移动广告管理系统[简称: 广告管理系统]V1.0	千越信息	2019SR0575741	2019.01.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3	千越基于粉丝互动的安卓手机文字阅读客户端软件[简称: 阅读互	千越信息	2019SR0033408	2017.06.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动客户端]V2.0					
194	千越基于HTML5的跨平台有声阅读服务软件[简称:盒子小说]V2.0	千越信息	2019SR0033181	2018.02.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5	千越基于粉丝互动的iPhone手机文字阅读客户端软件[简称:文字阅读软件]V1.0	千越信息	2018SR1007750	2017.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6	千越文字阅读运营平台[阅读运营管理平台]V1.0	千越信息	2018SR1005026	2017.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7	千越原创网文内容开放平台[简称:网文内容开放平台]V1.0	千越信息	2018SR1003556	2017.12.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8	千越阅读大数据分析系统[简称:阅读大数据分析系统]V1.0	千越信息	2018SR1003549	2018.06.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9	千越阅读个性化推送系统[简称:个性化推送系统]V1.0	千越信息	2018SR1004746	2018.10.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	基于免费阅读的广告收益变现软件	千越信息	2020SR1564774	2020.10.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	手机漫画WAP软件	千越信息	2020SR1564775	2019.10.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	手机阅读分销WAP软件	千越信息	2020SR1564270	2020.07.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3	手机阅读分销运营管理软件	千越信息	2020SR1564269	2020.08.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4	公众号客服信息聚合管理软件【简称:聚合管理软件】	千越信息	2021SR1980356	2021.05.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5	会员权益交易平台V1.0【简称:权益交易平台】	千越信息	2021SR1820369	2021.08.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6	漫画阅读微信小程序软件VA1.0【简称:漫画阅读软件】	千越信息	2021SR1982852	2019.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7	权益券码采购和供货系统V1.0	千越信息	2021SR1990527	2021.09.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简称：权益券 码系统】					
208	手机漫画内容管理 平台 V1.0【简称： 漫画管理平台】	千越信息	2021SR1980070	2021.10.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9	手机阅读虚拟币 管理系统 V1.0 【简称：虚拟币 管理系统】	千越信息	2021SR1997999	2021.03.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0	手机阅读智能推 送系统 V1.0【简 称：阅读推送系 统】	千越信息	2021SR1989667	2021.03.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1	千越有声读物安 卓客户端软件 V1.0【简称：有 声读物客户端软 件】	千越信息	2022SR0503084	2021.11.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2	权益 API 直充交 易系统 V1.0【简 称：直充交易系 统】	千越信息	2022SR0503086	2021.11.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3	原创网文免费阅 读小程序 V1.0 【简称：原创网 文阅读小程序】	千越信息	2022SR0503085	2021.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4	破坏蘑菇游戏软 件【简称：破坏蘑 菇】V1.0	昇越信息	2017SR01945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5	顺奇原创麦子文 学 Android 手机 阅读客户端软件 V1.0【简称：麦 子阅读】	顺奇信息	2020SR0671901	2017.03.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6	麦豆阅读软件【简 称：麦豆阅 读】V1.0	顺奇信息	2022SR06421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7	煜文原创灵书文 学 Android 手机 阅读客户端软件 V1.0【简称：灵 书阅读】	煜文信息	2020SR0671909	2017.03.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8	煜文手机阅读分 销系统软件【简 称：手机阅读分 销系统】V1.0	煜文信息	2018SR295966	2018.03.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9	田鼠阅读手机客 户端软件【简称：	煜文信息	2020SR0250420	2020.0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田鼠阅读]V1.0					
220	煜文原创文学 Android 手机阅读客户端软件 V1.0	煜文信息	2019SR0521705	2017.03.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1	煜文面向粉丝的手机客户端软件 V1.0	煜文信息	2019SR0521633	2016.05.1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2	煜文文字阅读运营管理平台 V1.0	煜文信息	2019SR0521624	2016.11.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3	煜文 Android 手机阅读智能推荐系统 V1.0	煜文信息	2019SR0521905	2016.03.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4	煜文手机阅读智能推荐系统软件 [简称: 手机阅读智能推荐系统]V1.0	煜文信息	2018SR1040525	2018.03.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5	海底不平静游戏软件[简称: 海底不平静]V1.0	韵泽信息	2015SR08804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6	冲锋小蜜蜂游戏软件[简称: 冲锋小蜜蜂]V1.0	韵泽信息	2016SR38859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7	迷糊保卫战游戏软件[简称: 迷糊保卫战]V1.0	韵泽信息	2016SR38859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8	法老的怒吼游戏软件[简称: 法老的怒吼]V1.0	韵泽信息	2016SR38858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9	深海捕鱼总动员软件[简称: 深海捕鱼总动员]V1.0	中汉贸易	2016SR158113	2016.04.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0	众越原创掌读小说 Android 手机阅读客户端软件 V1.0【简称: 掌读小说】	众越信息	2020SR0676167	2017.03.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1	狂野猎兔犬游戏软件[简称: 狂野猎兔犬]V1.0	众越信息	2016SR38883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2	任你说 TV 智能语音麻将平台[简称: 任你说麻将]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1428879	2019.08.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3	任你说 TV 智能语音商城平台[简称: 任你说商城]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1428866	2019.08.1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234	任你说 TV 智能交互有声读物系统[简称: 任你说有声读物]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1429005	2019.09.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5	任你说快递查询语音交互系统[简称: 任你说快递查询系统]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1413675	2019.10.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6	任你说大屏语音播放系统[简称: 任你说语音播放]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138912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7	任你说大屏语音订票系统[简称: 大屏语音订票系统]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138913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8	任你说大屏语音家政平台[简称: 任你说家政平台]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13891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9	任你说可视智能音箱系统[简称: RNS-DSVD 音箱系统]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138911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0	任你说大屏语音保健系统[简称: 任你说保健系统]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090322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1	任你说大屏语音打车系统[简称: 大屏语音打车系统]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090319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2	任你说大屏语音点餐系统[简称: 任你说语音点餐]V1.0	杭州任你说	2019SR064558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3	天宇尚医健康咨询医生端[简称: 天宇尚医医生端]V1.0.0	杭州任你说	2019SR004646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4	天宇尚医健康咨询用户端[简称: 天宇尚医用户端]V1.0.0	杭州任你说	2019SR00404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5	天宇尚医健康管理业务系统[简称: 天宇尚医管理端]V1.0.0	杭州任你说	2018SR108704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246	任信 AI 语音助手系统[简称: 任信 AI]V1.0.0	杭州任你说	2018SR610757	2018.04.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7	任你说净苑卫士安全系统[简称: 净苑安全卫士]V0.2	杭州任你说	2018SR6104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8	家庭网关管理云平台[简称: 网关云平台]1.0	杭州任你说	2018SR150733	2017.12.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9	sayinfo 智能音箱语音控制系统[简称: sayinfo 系统]V1.1.6	杭州任你说	2018SR126482	2018.01.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0	sayinfo 智能网管监控系统[简称: sayinfo 网管系统]V1.0.0	杭州任你说	2018SR126201	2018.01.0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1	任你说设备出入库系统[简称: PMS]V1.0	杭州任你说	2018SR120594	2017.11.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2	任你说 AI 音箱语音助手系统[简称: sayinfo]V1.0.0	杭州任你说	2017SR730343	2017.09.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3	任你说 AI 音箱 Smart 系统[简称: sayinfo]V1.1.4	杭州任你说	2017SR730353	2017.11.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4	移动通讯互通网关系统 V1.0	深圳创微达	2019SR0339879	2019.02.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5	多协议融合网关管理系统 V1.0	深圳创微达	2019SR0339496	2019.01.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6	网络机顶盒自动升级控制系统 V1.0	深圳创微达	2019SR0339737	2019.02.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7	物联网设备网关架构设计软件 V1.0	深圳创微达	2019SR0339745	2019.02.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8	多网融合物联网网关管理系统 V1.0	深圳创微达	2019SR0340776	2019.01.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9	数字电视机顶盒多媒体家庭网关控制系统 V1.0	深圳创微达	2019SR0339730	2019.01.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0	路由器局域网网络互联系统 V1.0	深圳创微达	2019SR0339514	2019.01.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1	网关安全远程测试管理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51933	2019.09.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2	路由器流量实时	深圳兆能	2020SR0443650	2019.07.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监测管理系统 V1.0					
263	智能云网关访问 控制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46573	2019.11.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4	应用接口网关管 理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46964	2019.10.2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5	无线网关嵌入式 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43565	2019.12.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6	多线路接入网关 协议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48190	2019.09.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7	路由器防火墙控 制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38231	2019.07.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8	兆能摄像机软件 -android 版[简称： 兆能摄像机]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4001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9	路由器安全防御 网关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41540	2019.08.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0	路由器网关采集 平台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37267	2019.08.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1	兆能摄像机软件 -iOS 版[简称：兆 能摄像机]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4002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2	路由器上网环境 安全监测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441266	2019.08.1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3	兆能全景监控平 台-windows 版 [简称：兆能全景 监控平台]V1.0	深圳兆能	2020SR031211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4	数字小微园运营 支撑平台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19431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5	教育局视讯会议 系统集成及运维 平台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19431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6	物流大数据平台 优化与运维服务 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19457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7	物流视频监控系 系统集成及运维平 台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0SR019432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8	无线局域网数据 传输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9SR0344130	2018.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9	网络网关自动获 取代理服务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9SR0345341	2018.09.2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0	无线电力线通信 网络信号转换系 统 V1.0	深圳兆能	2019SR0343409	2018.11.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281	路由器网络性能配置管理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9SR0345336	2018.08.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2	路由器分组数据过滤处理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9SR0345027	2018.07.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3	3G无线路由器动态路由通信协议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9SR0345019	2018.07.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4	应用网关数据格式转换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9SR0339889	2018.12.2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5	无线电力猫信号自动优化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9SR0338942	2018.10.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6	有线数字电视机顶盒 Loader 改进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8SR997987	2018.05.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7	数字电视机顶盒中间件模块设计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8SR1002483	2018.09.0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8	基于双 SSID 机顶盒的屏屏通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8SR957269	2018.06.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9	机顶盒触屏红外遥控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8SR957019	2018.03.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0	数字机顶盒媒体中心控制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8SR957275	2018.09.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1	兆能讯通智能机顶盒交互数据管理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69948	2017.03.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2	兆能讯通 Z36 网络机顶盒信号测试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665	2017.06.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3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信号发送基站管理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739	2017.03.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4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信号检测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729	2017.04.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5	兆能讯通 S62 网络摄像机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55188	2017.05.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6	兆能讯通 S61 网络摄像机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53476	2017.04.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7	兆能讯通 Z82 网络智能机顶盒软	深圳兆能	2017SR540649	2016.12.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件 V1.0					
298	兆能讯通 Z84 网络智能机顶盒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42430	2016.12.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99	兆能讯通 Z85 网络智能机顶盒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42439	2016.12.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0	兆能讯通智能机顶盒控制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858	2016.11.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1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信号覆盖范围检测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2875	2017.06.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2	兆能讯通家用机顶盒无线控制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696	2017.02.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3	兆能讯通 Z34 网络机顶盒信号传输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699	2017.05.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4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网络管理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69957	2017.03.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5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信息发射快速准确解码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710	2017.04.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6	兆能讯通机顶盒控制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69952	2017.05.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7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网络监测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643	2016.12.1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8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运行控制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511	2017.04.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9	兆能讯通 Z34 机顶盒信息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865	2017.04.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0	兆能讯通 Z65 网络智能机顶盒信号防干扰预警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69972	2017.03.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1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电源检测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260	2017.06.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2	兆能讯通 Z67 机顶盒性能检测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502	2017.04.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313	兆能讯通机顶盒售后服务管理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434	2016.12.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4	兆能讯通 Z36 网络智能机顶盒销售管理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1021	2017.04.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5	兆能讯通红外线摄像机感应控制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1237	2017.06.0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6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温度预警监控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3126	2017.04.1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7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数字电视接收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1223	2017.03.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8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信息发布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2589	2017.05.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9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网关配置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901	2017.04.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0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信号监控终端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910	2017.03.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1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数字传输文件管理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2585	2017.06.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2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电流控制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1305	2017.03.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3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接收信号分析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880	2017.01.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4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网络监控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69966	2017.04.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5	兆能讯通基于融合型机顶盒的商城平台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411	2017.04.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6	兆能讯通智能化机顶盒信号调频控制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2581	2017.05.2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7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串口控制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400	2017.06.0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8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开关控制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440	2017.05.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329	兆能讯通机顶盒网络运维管理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686	2017.05.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0	兆能讯通网络摄像机主控台控制管理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423	2017.02.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1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安全管理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851	2016.11.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2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网络维护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450	2016.12.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3	兆能讯通 Z34 网络机顶盒操作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1213	2017.02.2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4	兆能讯通 Z34 智能机顶盒管理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1241	2017.02.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5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综合服务平台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2846	2017.06.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6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网络检测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69978	2017.03.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7	兆能讯通无线摄像机成像检查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212	2017.02.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8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网关控制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630	2017.03.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9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客户管理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238	2017.03.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0	兆能讯通机顶盒射频信号优化检测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2578	2017.05.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1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室内环境监控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2854	2017.03.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2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信号传输检测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815	2017.03.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3	兆能讯通机顶盒设备运维管理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231	2017.03.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4	兆能讯通高清摄像机视频监控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0918	2017.06.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345	兆能讯通融合型机顶盒性能测试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7SR572869	2017.06.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6	交互式家庭多媒体共享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8SR1001777	2018.06.1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7	数字电视机顶盒智能监控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8SR1001916	2018.07.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8	机顶盒数字信息分级发布与导引系统 V1.0	深圳兆能	2018SR1001780	2018.07.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9	虚拟交换机 SDN 网络安全防护系统	深圳兆能	2021SR018576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0	基于 VNF 的网络智能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深圳兆能	2021SR018576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1	基于 SDN 技术的多区域安全云计算软件	深圳兆能	2021SR018590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2	区域网络 POP 节点实时控制系统	深圳兆能	2021SR018576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3	考点端巡查管理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1SR0583335	2020.11.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4	视频管家图像报警集中管理平台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1SR0583328	2021.04.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5	智能分布式数字网络视频存储应用系统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1SR0583336	2020.12.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6	金融行业视频监控联网报警管理系统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1SR0580696	2021.04.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7	数字矩阵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1SR0580695	2020.10.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8	兆能办公会议实时字幕系统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2SR0633052	2021.07.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9	兆能办公会议语音操控系统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2SR0633051	2021.06.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0	兆能智能办公会议签到核验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2SR0633689	2021.11.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1	兆能智能办公自动会议纪要系统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2SR0629711	2021.10.2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2	一种基于 5G 的智能调度处理系统	深圳兆能	2022SR1307615	2021.09.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363	兆能基于用户体验的智能办公软件 V1.0	深圳兆能	2022SR0745469	2021.10.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4	兆能 FTTR 摄像头检测数据平台	深圳兆能	2023SR0488046	2022.12.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5	兆能 FTTR 数据传输平台	深圳兆能	2023SR0488101	2023.01.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6	兆能 FTTR 数据平台维护系统	深圳兆能	2023SR0479741	2022.10.0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7	兆能 FTTR 虚拟网络安全保护系统	深圳兆能	2023SR0479740	2022.09.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8	兆能 FTTR 办公会议智能签到软件	深圳兆能	2023SR0476693	2022.08.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注：上述第 121-124 项、第 147-148 项、第 159 项、第 216 项、第 363 项证书已遗失，公司正在办理补证手续。经保荐机构登录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网站（<https://register.ccopyright.com.cn/>）进行查询，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仍属于上述权利人所有。

4、作品著作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39 项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制作日期	登记日期	作品类型
1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22-A-12018	2020.4.13	2022.5.17	文字作品
2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22-A-12017	2019.12.01	2022.5.17	文字作品
3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F-3950	2018.12.07	2019.03.27	美术作品
4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F-5650	2018.12.21	2019.05.06	美术作品
5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8-A-6058	2017.10.24	2018.05.16	文字作品
6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374	2016.10.08	2019.01.16	文字作品
7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436	2018.08.03	2019.02.26	文字作品
8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435	2018.11.02	2019.02.26	文字作品
9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4837	2018.12.17	2019.04.16	文字作品
10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4836	2018.12.25	2019.04.16	文字作品
11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5154	2018.12.21	2019.04.22	文字作品
12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7421	2019.01.22	2019.06.12	文字作品
13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7420	2019.02.28	2019.06.12	文字作品
14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2019.03.21	2019.07.15	文字作品

序号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制作日期	登记日期	作品类型
		11-2019-A-8734			
15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9146	2019.03.22	2019.07.24	文字作品
16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9501	2019.04.26	2019.07.30	文字作品
17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14688	2019.07.31	2019.10.23	文字作品
18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18789	2019.07.31	2019.11.28	文字作品
19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18788	2019.08.30	2019.11.28	文字作品
20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3958	2019.09.19	2019.12.27	文字作品
21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3962	2019.09.30	2019.12.27	文字作品
22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3967	2019.09.27	2019.12.27	文字作品
23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3963	2019.10.08	2019.12.27	文字作品
24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3964	2019.09.25	2019.12.27	文字作品
25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3960	2019.10.08	2019.12.27	文字作品
26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3965	2019.08.22	2019.12.27	文字作品
27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3961	2019.10.20	2019.12.27	文字作品
28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3959	2019.09.23	2019.12.27	文字作品
29	煜文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9-A-23966	2019.08.29	2019.12.27	文字作品
30	昇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18-A-6483	2016.08.03	2018.05.28	文字作品
31	亦竹文化	国作登字 -2018-F-00519369	2018.04.17	2018.06.28	美术作品
32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22-A-20173	2020.10.01	2020.10.01	文字作品
33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22-A-20175	2021.06.07	2022.01.08	文字作品
34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22-A-20176	2020.09.12	2022.06.20	文字作品
35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22-A-20174	2020.03.23	2022.06.20	文字作品
36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22-A-20179	2020.10.11	2022.06.20	文字作品
37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22-A-20178	2018.12.01	2022.06.20	文字作品
38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11-2022-A-20177	2020.11.19	2022.06.20	文字作品
39	千越信息	浙作登字	2019.09.01	2022.06.16	文字作品

序号	权利人	登记号	首次发表/制作日期	登记日期	作品类型
		11-2022-A-18812			

注：上述第 31 项证书已遗失，公司正在办理补证手续。经保荐机构登录中国版权保护中心（<https://www.ccopyright.com.cn>）进行查询，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等作品著作权仍属于上述权利人所有。

5、专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专利 18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天线振子组件结构	2022225725857	2022.09.27	原始取得
2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天线下倾角调节装置	2022214264664	2022.06.06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串并联式移相器	201610678677X	2016.08.17	受让取得
4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应用于多系统天线的超宽带辐射单元	2016105755562	2016.07.20	受让取得
5	发行人	发明专利	基于协作通信技术的移动台自动伸缩天线	2016104040469	2016.06.08	受让取得
6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双频段 L 形回折天线	2016101695810	2016.03.23	受让取得
7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多频段指环天线	2016101704951	2016.03.23	受让取得
8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双宽频射灯天线	2014107895135	2014.12.17	受让取得
9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索网天线裁线机	2014105632417	2014.10.20	受让取得
10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低频振子	2014104203791	2014.08.25	受让取得
11	发行人	发明专利	具有渐变开槽式辐射单元的宽带双极化天线	201410302100X	2014.06.26	受让取得
12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偶极子双极化 LTE 宽带天线	2014101608014	2014.04.21	受让取得
13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高增益双频基站天线	2013106103134	2013.11.27	受让取得
14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由多个定向天线组成的 MIMO 天线	2013101034142	2013.03.27	受让取得
15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宽频带高隔离度双极化天线及其辐射单元	2012105599689	2012.12.20	受让取得
16	发行人	发明专利	具有陷波特性的超宽带天线	2012100509474	2012.03.01	受让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7	发行人	发明专利	宽频多频单极子天线	2011100015338	2011.01.06	受让取得
18	发行人	发明专利	移动通信基站天线及其双极化振子	2010105984422	2010.12.21	受让取得
19	发行人	发明专利	移动通信基站天线及其宽频双极化振子	2010105984418	2010.12.21	受让取得
20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移动通信基站天线的振子	2010101406207	2010.03.31	受让取得
21	发行人	发明专利	宽频多频全向阵列天线	2010100135392	2010.01.04	受让取得
22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高频五口移相器	201511015000X	2015.12.31	受让取得
23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用于室内的MIMO吸顶天线	2019108880055	2019.09.19	受让取得
24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应用于5G移动通信的小型化天线	201911152599X	2019.11.22	受让取得
25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控制小区重选的方法及无线通信终端	2010105464894	2010.11.16	受让取得
26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无线通信方法及系统、全双工无线收发机	2014800350249	2014.06.26	受让取得
27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时空分离的移动加密通信机制	2015104790314	2015.08.03	受让取得
28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信号处理方法及相关设备	2015800286302	2015.08.27	受让取得
29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门铃	2020301554504	2020.04.17	原始取得
30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VR眼镜	2020301554491	2020.04.17	原始取得
31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网络摄像头(枪机)	2020301553094	2020.04.17	原始取得
32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人脸支付设备	202030155308X	2020.04.17	原始取得
33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网络摄像头(卡片机)	2020301553003	2020.04.17	原始取得
34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网络摄像头(云台)	2020301552354	2020.04.17	原始取得
35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便捷的云台型网络摄像头	202020575594X	2020.04.17	原始取得
36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融合型智能网关	2019301777340	2019.04.17	原始取得
37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立式智能融合网关	2019301777336	2019.04.17	原始取得
38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网关路由器	2019301777321	2019.04.17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39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电力猫	2019301777317	2019.04.17	原始取得
40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插墙电力猫	2019301777302	2019.04.17	原始取得
41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无线路由器	2019301774183	2019.04.17	原始取得
42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路由器	2019301774179	2019.04.17	原始取得
43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电力猫（单口）	2019301774164	2019.04.17	原始取得
44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综合融合网关	2019301774107	2019.04.17	原始取得
45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路由器	2019301774094	2019.04.17	原始取得
46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网络路由器	201930177408X	2019.04.17	原始取得
47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无线电力猫	2019301774075	2019.04.17	原始取得
48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电力猫外壳	2019301774060	2019.04.17	原始取得
49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数据网关	2019301197504	2019.03.21	原始取得
50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网络机顶盒	2019301180429	2019.03.20	原始取得
51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融合网关	2019301180414	2019.03.20	原始取得
52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融合网关	201930118040X	2019.03.20	原始取得
53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机顶盒	2019301177572	2019.03.20	原始取得
54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机顶盒（迷你）	2019301177500	2019.03.20	原始取得
55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壁挂机顶盒	2019301177498	2019.03.20	原始取得
56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机顶盒	2019301177483	2019.03.20	原始取得
57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网关	2019301124715	2019.03.18	原始取得
58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安防网关	2019301121914	2019.03.18	原始取得
59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无线网关	2019301121702	2019.03.18	原始取得
60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网关	201930112169X	2019.03.18	原始取得
61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多输出端电力猫	2019222136331	2019.12.11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62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无线投影网关	2019222136327	2019.12.11	原始取得
63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隐藏式多路PPPOE融合网关	2019216271868	2019.09.27	原始取得
64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的网关接口器件	2019216264563	2019.09.27	原始取得
65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自清洁的人脸识别摄像头	2019207608092	2019.05.24	原始取得
66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路由器快速安装的微调装置	2019205237030	2019.04.17	原始取得
67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线缆支架的电力猫无线路由器	2019205237011	2019.04.17	原始取得
68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隐藏式多层插口的无线路由器	201920523180X	2019.04.17	原始取得
69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可旋转隐藏接口的电力猫	2019205231481	2019.04.17	原始取得
70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插座式电力猫	2019205231477	2019.04.17	原始取得
71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散热功能的双盘体式网络机顶盒体	2019203583471	2019.03.20	原始取得
72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便于悬挂的计算机网络路由器装置	2019203583467	2019.03.20	原始取得
73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隐藏式智能卡插卡的机顶盒	2019203578204	2019.03.20	原始取得
74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折叠式GPON上行融合机顶盒	2019203578191	2019.03.20	原始取得
75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多网融合的ZigBee网关设备	2019203577894	2019.03.20	原始取得
76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物理报警功能的融合网关	201920357788X	2019.03.20	原始取得
77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安装便捷的多源信息融合网关装置	2019203577875	2019.03.20	原始取得
78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机顶盒屏蔽罩结构	2019203423148	2019.03.18	原始取得
79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可拆卸式墙壁嵌入式电脑网关	2019203419250	2019.03.18	原始取得
80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室外型电力物联网网关设备结构	2019203419246	2019.03.18	原始取得
81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多角度调节的监控摄像头	2019202048003	2019.02.18	受让取得
82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结构稳固的摄像头	2019201759883	2019.01.31	受让取得
83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使用方便的摄像头	2019200289861	2019.01.09	受让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84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机顶盒	2018304531598	2018.08.09	原始取得
85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数字有线多屏智能网关	2018217321291	2018.10.24	原始取得
86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双模智能机顶盒	2018217281044	2018.10.24	原始取得
87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多媒体机顶盒改良结构	201821728103X	2018.10.24	原始取得
88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 Android 智能机顶盒	2018217281025	2018.10.24	原始取得
89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 Android 平台和 WIFI 传控的多功能机顶盒	2018217280982	2018.10.24	原始取得
90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数字机顶盒	2018217280978	2018.10.24	原始取得
91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车内遇险紧急预警对讲机	2018207003292	2018.05.11	受让取得
92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路由器安全防护设备及方法	2018111916715	2018.10.12	受让取得
93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区块链技术的除湿型摄像头	2018110928541	2018.09.19	受让取得
94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网络机顶盒 (Z86)	2017304091485	2017.08.31	原始取得
95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网络机顶盒 (Z81)	2017304088016	2017.08.31	原始取得
96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网络机顶盒 (Z87)	2017304087526	2017.08.31	原始取得
97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网络机顶盒 (Z82)	2017304084867	2017.08.31	原始取得
98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网络机顶盒 (Z83)	201730408480X	2017.08.31	原始取得
99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网络机顶盒 (Z84)	2017304084782	2017.08.31	原始取得
100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便于装卸的楼宇对讲机	2017213506152	2017.10.19	受让取得
101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可稳定固定的融合型机顶盒	201721239260X	2017.09.25	原始取得
102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能够多角度调节信号接收模块的机顶盒	2017212367063	2017.09.25	原始取得
103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便于组装的机顶盒	2017212366234	2017.09.25	原始取得
104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抗震防摔的机顶盒结构	2017212365481	2017.09.25	原始取得
105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具有稳定收纳门的防尘摄像头	2017114053012	2017.12.22	受让取得
106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识别精度高的人脸识别装置	2017113792271	2017.12.20	受让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07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新型机顶盒	2017113455780	2017.12.15	受让取得
108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便于拆卸的网络路由器	201710701871X	2017.08.16	受让取得
109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节约能源的安防用摄像头	2017106391835	2017.07.31	受让取得
110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基于低功耗广域网和 Mesh 融合的泛在接入方法及系统	2017102583963	2017.04.19	受让取得
111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双摄像头的立体照片展示方法、装置和移动终端	2017102053100	2017.03.31	受让取得
112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腕表式对讲机	2016214255284	2016.12.23	受让取得
113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无线路由器	2016110153093	2016.11.18	受让取得
114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无尘散热监控器	2016104763097	2016.06.27	受让取得
115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电子猫眼供电装置、电子猫眼室内安装机及电子猫眼系统	2016104545675	2016.06.21	受让取得
116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具有多种协议转换功能的路由器	2016102596827	2016.04.22	受让取得
117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 WiFi/双 24L01 网关	2015103495015	2015.06.24	受让取得
118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共享型无线路由器及其动态调整方法	2015102175895	2015.04.30	受让取得
119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物联网智能网关	2015101052084	2015.03.11	受让取得
120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普通语音与加密语音的相互转换系统及方法	2014101650651	2014.04.23	受让取得
121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用于波分复用无源光网络故障检测装置及其检测方法	2011101168858	2011.05.07	受让取得
122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结合电力通信的摄像设备	2012104711499	2012.11.20	受让取得
123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基于 NAT 技术的 SDN 主备控制器无缝切换方法	2014107534090	2014.12.10	受让取得
124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分布式系统中的通信服务容器及通信方法	2015108876795	2015.12.04	受让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25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SDN的全网络整形方法、装置和系统	2016109080477	2016.10.18	受让取得
126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SDN的最小连接负载均衡方法和系统	2016109574585	2016.11.03	受让取得
127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高清户外摄像头	2017108609098	2017.09.21	受让取得
128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散热性能良好的网络安全柜	2019201049808	2019.01.22	受让取得
129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云计算服务器用散热装置	2019212819712	2019.08.08	受让取得
130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区块链计算方面的服务器固定结构	2019220758284	2019.11.27	受让取得
131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可扩展接口的带SIM卡的双层路由器	201922219741X	2019.12.11	原始取得
132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便于安装的安防摄像头	2020203048554	2020.03.12	受让取得
133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用于安防监控领域的摄像头	2020204395932	2020.03.31	受让取得
134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一体式无线VR眼镜	2020205750679	2020.04.17	原始取得
135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便携式卡片机	2020205750683	2020.04.17	原始取得
136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人脸识别功能的扫码支付装置	2020205750698	2020.04.17	原始取得
137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家庭用可视化门的门铃	2020205751741	2020.04.17	原始取得
138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智能网络摄像头用的枪机	2020205755348	2020.04.17	原始取得
139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人工智能监控摄像机	2020205804946	2020.04.18	受让取得
140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防尘式数据传输设备	2020207225882	2020.05.06	受让取得
141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智能控温的监控摄像头	2020208303376	2020.05.18	受让取得
142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市政道路监控用的防镜头起雾的摄像头	2020210228528	2020.06.07	受让取得
143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烟雾报警功能的消防监控摄像头	2020211487939	2020.06.19	受让取得
144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信息安全用散热处理器	2020211573898	2020.06.21	受让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45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门铃	2020306577945	2020.11.02	原始取得
146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夜视网络摄像机	2020307510088	2020.12.07	原始取得
147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夜视网络摄像机	2020307517443	2020.12.07	原始取得
148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球型网络摄像机	2020307517566	2020.12.07	原始取得
149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防水网络摄像机	2020307517602	2020.12.07	原始取得
150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高清网络摄像机	2020307510213	2020.12.07	原始取得
151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全景网络摄像机	2020307510143	2020.12.07	原始取得
152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网络摄像机	2020307510162	2020.12.07	原始取得
153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摄像头	2021304951539	2021.08.02	原始取得
154	深圳兆能	实用新型	一种支持语音交互的 AI 智能机顶盒	2021200682792	2021.01.12	受让取得
155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闪存卡网络摄像机	2020307510177	2020.12.07	原始取得
156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家居网络摄像机	2020307509945	2020.12.07	原始取得
157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智能网络摄像机	2020307509907	2020.12.07	原始取得
158	深圳兆能	外观设计	旋转式网络摄像机	2020307517481	2020.12.07	原始取得
159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人工交互型智能化电视机顶盒	2019110482855	2019.10.30	受让取得
160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与不同类型网络兼容、且具有高可靠性的网关	2019110359530	2019.10.29	受让取得
161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带有集线装置的电视机顶盒	2019110162344	2019.10.24	受让取得
162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可融合多模式机顶盒功能的数字电视机顶盒	2019110027709	2019.10.21	受让取得
163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电子身份实名认证的产品和方法	2016101996409	2016.04.04	受让取得
164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两维线性鉴别分析的人脸识别方法	2016100238038	2016.01.14	受让取得
165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核验证件真伪的方法	2015107290372	2015.10.31	受让取得
166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证件信息录入输出和信息数据交换系统	2015101511013	2015.04.01	受让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67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 ONU 系统中的程序调试方法及系统	2015109349309	2015. 12. 15	受让取得
168	深圳兆能	发明专利	一种异步配置 ONU 方法、系统及 OLT	2015104520334	2015. 07. 28	受让取得
169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连接支架及使用该支架的叠堆式机顶盒	2019203472977	2019.03.19	原始取得
170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路由器接线线路用集线装置	2019203472962	2019.03.19	原始取得
171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嵌入式工业网关	2019203472924	2019.03.19	原始取得
172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嵌入 3G/4G 网络模块的电力猫	2019203472854	2019.03.19	原始取得
173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轻量型融合网关防眩外罩体	2019203472657	2019.03.19	原始取得
174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防摔音响	2020214127865	2020.07.16	原始取得
175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防摔路由器	2020214140658	2020.07.16	原始取得
176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机顶盒外壳快速组装结构	2020214143711	2020.07.16	原始取得
177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防震一体化音响	2020214799561	2020.07.23	原始取得
178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网关机箱结构	2020214799580	2020.07.23	原始取得
179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快速散热路由器	202021482100X	2020.07.23	原始取得
180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固定机顶盒的安装结构	2020214984933	2020.07.23	原始取得
181	深圳创微达	实用新型	一种易于安装的网关	2020214204378	2020.07.16	原始取得
182	杭州任你说	外观设计	智能音箱（大屏）	2020300951910	2020.03.19	原始取得
183	杭州任你说	实用新型	一种导音结构及音箱	2020203582274	2020.03.19	原始取得
184	杭州任你说	外观设计	智能音箱（RNS-DSVD）	201930272193X	2019.05.29	原始取得
185	杭州任你说	外观设计	遥控器（蓝色）	2018303592698	2018.07.05	原始取得
186	杭州任你说	外观设计	智能音箱（任你说）	2017303664850	2017.08.11	原始取得
187	杭州任你说	发明专利	一种实体机器人接入云端语音平台的方法及实体机器人	2018112314031	2018.10.22	原始取得
188	杭州任你说	发明专利	一种家庭网络流量截获方法及家庭网络流量管理设备	2018107493154	2018.07.10	原始取得

6、域名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42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权利人	注册日期	到期日
1	anysoft.cn	发行人	2003.03.17	2024.03.17
2	anysoft.com.cn	发行人	2003.11.26	2023.11.26
3	movgame.com	发行人	2004.11.05	2023.11.07
4	51quanquan.com	发行人	2006.07.21	2023.07.21
5	unidian.com	发行人	2006.09.30	2023.09.30
6	tiansign.com	发行人	2003.12.18	2023.12.18
7	tiansign.net	发行人	2003.12.18	2023.12.18
8	6612345.net	发行人	2007.05.28	2024.05.28
9	bochai.net	发行人	2008.04.25	2024.04.25
10	8787520.com	发行人	2008.08.11	2023.08.11
11	huaxiazi.com	发行人	2009.01.22	2024.01.22
12	huaxiazi.net	发行人	2010.01.06	2024.01.06
13	116114shd.com	发行人	2012.02.21	2024.02.21
14	china12.net	发行人	2005.09.20	2023.09.20
15	xiaoshuozx.cn	爱捷讯	2013.10.29	2023.09.20
16	aijiexun.com	爱捷讯	2016.11.02	2023.11.02
17	hezibook.com	千竺信息	2015.10.20	2023.10.20
18	1huasheng.com	千钟信息	2015.11.17	2023.11.17
19	qianrunxinxi.com	千钟信息	2016.03.22	2024.03.22
20	zdsming.com	千钟信息	2016.06.02	2024.06.02
21	chuangread.com	千钟信息	2016.09.30	2023.09.30
22	llongbook.com	千钟信息	2017.02.10	2024.02.10
23	llongread.com	千钟信息	2017.02.10	2024.02.10
24	51boheread.com	千钟信息	2017.03.03	2024.03.03
25	tudoubook.com	千钟信息	2017.03.03	2024.03.03
26	51bohebook.com	千钟信息	2017.03.03	2024.03.03
27	yuyueread.com	千钟信息	2015.12.18	2023.12.18
28	zhangread.com	千钟信息	2016.02.25	2024.02.25
29	qgnovel.com	千钟信息	2016.07.19	2023.07.19
30	cyread.cn	平治约读	2014.05.09	2024.05.09
31	mg67zx.com	华一驰纵	2017.03.14	2024.03.14
32	wanxinruihe.com	北京万鑫	2016.08.25	2023.08.25
33	guangzhouhuama.com	华玛信息	2015.02.28	2024.02.28
34	yunzexinxi.com	韵泽信息	2016.04.19	2024.04.19
35	superelectron.com.cn	深圳兆能	2014.11.18	2023.11.18

36	yreader.cn	平治约读	2018.01.10	2024.01.10
37	xireader.com	平治约读	2018.01.10	2024.01.10
38	pingzhiyuedu.com	平治约读	2018.01.10	2024.01.10
39	sayinfo.cn	杭州任你说	2017.04.14	2025.04.14
40	xinshuogame.com	北京信朔	2016.07.08	2023.07.08
41	58huyu.cn	五八互娱	2021.01.07	2024.01.07
42	hangzhouxunqi.com	杭州讯奇	2023.05.16	2024.05.16

7、资质证书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有的资质证书如下：

(1) 发行人

1) 业务经营资质证书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050091	2025.01.13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浙 B2-20080248	2023.11.23	业务种类：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含出版、文化；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
3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浙网文 [2022]1207-0 53 号	2025.05.29	利用信息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利用信息网络经营动漫产品。
4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浙）字第 01002 号	2025.03.31	制作、发行广播电视节目（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除外）
5	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	（署）网出证 （浙）字第 038 号	2022.03.18	以有声读物形式，通过网络（含手机网络）传播中国内地已正式出版的图书、音像制品内容
6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239314	2024.12.05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冀号 [2010]00050- B01 号	2025.01.13	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10620886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2007]00516- A01	2025.01.13	码号资源：10663988；批准用途：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全国
9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湘号 [2010]00012- A01	2025.01.13	码号资源：10621925；批准用途：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湖南省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赣号 [2010]00008- B01	2025.01.13	码号资源：10629801；批准用途：省内经营性短消息服务代码；使用范围：江西省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	蒙号 [2020]002-B	2025.01.13	码号资源：10620183；批准用途：经营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01		性短消息服务代码；使用范围：内蒙古自治区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鲁号 [2010]00026-B01	2025.01.12	码号资源：10628211；批准用途：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山东省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浙号 [2020]00053-B01	2025.01.13	码号资源：10621583；批准用途：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浙江省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粤号 [2010]00044-B01	2025.01.13	码号资源：10621124；批准用途：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广东省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黑号 [2020]00001-B01	2025.01.13	码号资源：10621588；批准用途：经营性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黑龙江省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琼号 [2020]00001-B01	2025.01.29	码号资源：10620036；批准用途：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海南省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川号 [2010]00012-B01	2025.01.13	码号资源：10628122；批准用途：经营性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四川省

注：截至报告期末，上表中第5项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已到期，根据公司说明，该证书正在办理续期手续。

2)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序号	证书编号	核准代码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2021-5770	2021CP5770	5G 基站	PZ-100JZ	2021.06.01	5 年
2	2021-13522	2021CP13522	LTEFDD 基站	MAC-B3-46	2021.09.30	5 年
3	2021-10637	2021CP10637	LTEFDD/5G 基站	PZ-200JZ	2021.08.16	5 年
4	2021-11051	2021CP11051	LTEFDD 基站	FEM-B3-21	2021.08.24	5 年
5	2021-13692	2021CP13692	蜂窝窄带物联网 (NB-IoT) 基站	FEM-NB-21D	2021.10.14	5 年
6	2023-1684	2023AP1684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PZ-AX191G	2023.02.03	3 年
7	2023-1124	2023AP1124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PZ-AX110G	2023.01.19	3 年
8	2023-1140	2023AP1140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PZ-AX190G	2023.01.19	3 年
9	2023-1255	2023AP1255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PZ-AX111G	2023.01.19	3 年
10	2023-1696	2023AP1696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PZ-AX172G	2023.02.03	3 年

3) 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许可证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1	5G 移动通信基站	PZ-100JZ	00-F956-218890	2024.01.12

2	5G 移动通信基站	PZ-200JZ	00-F956-218891	2024.01.12
3	LTEFDD 移动通信基站	PZ-200JZ	17-F956-214017	2024.08.24
4	光纤收发器	PZ-TC200	28-F956-215117	2024.12.24
5	OTN 终端复用设备	PZ-TE100	28-F956-220195	2025.01.21
6	OTN 终端复用设备	PZ-CWT1	28-F956-220194	2025.01.21
7	LTEFDD 移动通信基站	MAC-B3-46	17-F956-220892	2025.04.06
8	用户接入服务管理器	PZ-AX110G	12-F956-230079	2026.01.12
9	用户接入服务管理器	PZ-AX111G	12-F956-230078	2026.01.12
10	10Gbit/s 无源光网络用户端设备 (XG-PON ONU)	PZ-AX191G	19-F956-230075	2026.01.12
11	10Gbit/s 无源光网络用户端设备 (XG-PON ONU)	PZ-AX190G	19-F956-230074	2026.01.12
12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设备 (GPON ONU)	PZ-AX172G	19-F956-230073	2026.01.12

4) 信息通信设备抗震性能合格证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1	5G 移动通信基站	CTTL-22-0063-0047	2025.04.11
2	LTEFDD/5G 移动通信基站	CTTL-22-0064-0048	2025.04.11

(2) 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	浙 B2-20130252	2023.12.08	业务种类：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含文化；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	B2-20190596	2024.01.29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3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浙网文 [2022]0652-033 号	2025.03.31	利用信息网络经营动漫产品
4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浙杭江零字 字第 00268 号	2026.08.13	出版物零售（网）

(3) 杭州煜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	------	------	--------	--------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浙 B2-20170139	2027.01.13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
2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浙杭江字第 00099 号	2025.05.29	图书报刊、音像制品零售

(4) 杭州昇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浙杭江零字第 00265 号	2026.08.13	出版物零售（网）

(5) 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京 ICP 证 160437 号	2026.03.05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060099	2025.07.10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3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京网文 [2020]5869-1159 号	2023.12.15	利用信息网络经营动漫产品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苏号 [2020]00009-B01	2025.07.10	码号资源:10621314；批准用途：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江苏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号[2019]01105-A01	2025.07.10	码号资源:10624874；批准用途：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全国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号[2011]00194-A01	2025.07.10	码号资源:10660254；批准用途：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全国

(6) 北京南颖北琪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	------	------	--------	--------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	B2-20190562	2024.01.29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	------------	-------------	------------	-------------------------------------

(7)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	B2-20200652	2025.03.18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粤 B2-20210778	2026.06.15	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含文化，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

(8) 广州中汉贸易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	B2-20184055	2023.10.25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9)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1)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1	无线数据终端（4G）	2022011606515107	2027.10.26
2	云 NAS 网络存储服务器	2022010911512334	2027.10.26
3	高清智能数字有线机顶盒	2020010808275535	2025.03.03
4	智能交互式一体机(具有显示器和电视功能)	2021010903370362	2024.01.23

注：截至报告期末，上表中第 1-2 项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已遗失，根据公司说明，上述证书正在补办。经保荐机构登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http://cx. c nca. cn/CertECloud/index/](http://cx.c nca. cn/CertECloud/index/)），上述证书有效且仍属于深圳兆能所有。

2) 进网许可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深圳兆能主要产品已取得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许可证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1	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EPONONU）	ZNHE600	19-B533-181235	2024.04.13
2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GPONONU）	ZNHG600	19-B533-181228	2024.04.13
3	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EPONONU）	ZNHE602	19-B533-181418	2024.04.21
4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ZNHG602	19-B533-181412	2024.04.13

	(GPONONU)			
5	边缘路由器	ZN802	12-B533-184468	2024. 11. 05
6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HG605	19-B533-200147	2025. 12. 26
7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M800	19-B533-200143	2025. 12. 26
8	用户接入服务管理器	ZNM802	12-B533-200144	2025. 12. 26
9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M174G	19-B533-220676	2025. 03. 18
10	10Gbit/s 以太网无源光网络用户端设备 (10G EPON ONU)	ZN600	19-B533-220520	2025. 03. 04
11	10Gbit/s 无源光网络用户端设备 (XG-PON ONU)	ZN601	19-B533-220513	2025. 03. 04
12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E146G	19-B533-220596	2025. 03. 04
13	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EPON ONU)	ZN801	19-B533-184388	2024. 10. 28
14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800	19-B533-184386	2024. 10. 28
15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M142G	19-B533-214274	2024. 09. 17
16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M160G	19-B533-213013	2024. 05. 25
17	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EPON ONU)	ZN-GE120	19-B533-204428	2023. 12. 02
18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XG120	19-B533-204426	2023. 12. 02
19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M180G	19-B533-203642	2023. 11. 18
20	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EPON ONU)	ZN-M180E	19-B533-203644	2023. 11. 18
21	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EPON ONU)	ZN-GE100	19-B533-231881	2026. 06. 19
22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XG100	19-B533-231883	2026. 06. 19
23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M140G	19-B533-202105	2026. 06. 12
24	吉比特无源光纤接入用户端设备 (GPON ONU)	ZN-M170G	19-B533-203023	2026. 08. 17

注：上述主要产品系指深圳兆能近三年内各期销售收入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产品。

3)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深圳兆能主要产品已取得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书编号	核准代码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	------	------	------	------	------	-----

1	2018-4403	2018AP4403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蓝牙设备	Z86	2018.07.13	5年
2	2018-5139	2018DP5139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84B	2018.08.29	5年
3	2018-7356	2018DP7356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801	2018.11.17	5年
4	2018-7363	2018DP7363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800	2018.11.17	5年
5	2018-7371	2018DP7371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802	2018.11.17	5年
6	2019-1713	2019AP1713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600	2019.03.21	5年
7	2019-1939	2019AP1939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601	2019.04.01	5年
8	2019-3578	2019AP3578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蓝牙设备	Z89	2019.05.21	5年
9	2020-0079	2020DP0079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HG605	2020.01.08	5年
10	2021-1394 5	2021AP13945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M142G	2021.10.22	5年
11	2020-4505	2020DP4505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IPC-206 DJ-IR	2020.05.27	5年
12	2019-8203	2019AP8203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R1200G	2019.09.02	5年
13	2020-3289	2020DP3289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M800	2020.04.26	5年
14	2020-3290	2020DP3290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M802	2020.04.26	5年
15	2020-7405	2020AP7405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M140G	2020.07.31	5年
16	2022-3750	2022AP3750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E146G	2022.03.11	2025.12.31
17	2022-3590	2022DP3590	蓝牙设备	ZN90	2022.03.11	2025.12.31
18	2022-1094 3	2020AP6154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M2	2022.07.21	2025.07.10
19	2022-1096 2	2021AP1871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M3	2022.07.21	2025.03.01

20	2022-11600	2020AP6786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XG100	2022.08.02	2025.07.29
21	2022-11603	2020AP6858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GE100	2022.08.02	2025.07.29
22	2022-7101	2022AP7101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M174G	2022.05.16	2025.12.31
23	2023-3390	2018DP2287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HE600	2023.03.03	2025.12.31
24	2023-3384	2018AP2263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HG602	2023.03.03	2025.12.31
25	2023-3382	2018DP2008	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HG600	2023.03.03	2025.12.31
26	2023-3393	2018AP2264	5.8GHz/5.1GHz/2.4GHz 无线局域网设备	ZNHE602	2023.03.03	2025.12.31

注：上述主要产品系指深圳兆能近三年内各期销售收入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产品。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表中第 1-2 项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已完成续期。

(10) 杭州任你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94879	2024.09.17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2)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序号	证书编号	核准代码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2018-6810	2018DP6810	2.4GHz 无线局域网/蓝牙设备	RNS-007	2018.11.02	5 年
2	2019-5735	2019DP5735	2.4GHz 无线局域网/蓝牙设备	RNS-DSVD	2019.07.08	5 年
3	2019-12505	2019DP12505	2.4GHz 无线局域网/蓝牙设备	RNS-DSVD	2019.12.16	5 年

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上表中第 1-3 项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已遗失，根据公司说明，公司正在补办相关设备的核准证。经保荐机构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务服务平台查询 (<https://ythzxfw.miit.gov.cn/resultQuery>)，上述证书有效且仍属于上述权利人所有。

(11) 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300MA5F99WQXF001W	2025.09.23	—

(12) 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号 [2019]00635-A01	2024.02.25	码号资源：10694445； 批准用途：短信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全国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90855	2024.02.25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13) 广州五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书	粤网文 [2021]1311-161号	2024.03.25	利用信息网络经营动漫产品

(14) 北京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京 B2-20180895	2028.05.05	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 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及 时交互服务[已发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71644	2027.07.01	业务种类：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 国内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 （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15) 广州华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91131	2024.03.18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粤 B2-20191514	2024.10.15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含文化，不含信息发布平台和递送服务、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和信息保护和加工处理服务。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号 [2019]01184-A01	2024.03.18	码号资源：10661944；批准用途：短信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范围：全国

(16) 杭州讯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 许可证	B2-20194682	2024.08.26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17) 南京西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 许可证	B2-20183054	2023.08.21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18) 上海言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 许可证	B2-20182247	2028.06.21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全国

(19) 广州韵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业务资质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	许可业务种类
1	网络文化经营许 可证	粤网文 [2021]0103-022 号	2024.01.07	利用信息网络经营动漫产品
2	增值电信业务经 营许可证	粤 B2-20211183	2026.09.07	业务种类：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含文化，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经营活动]

十、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十一、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一) 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预案》等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宁波兆鼎购买其持有的深圳兆能 49.00% 股权、向共青城有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持有的杭州悠书 49.00% 股权、向 NetEase Digital Entertainment Limited（中文名称：网易数字娱乐有限公司）及杭州心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持有的杭州云悦读网络有限公司（包含网易云阅读业务全部核心资产）100% 股权。

（二）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受公共卫生事件影响，上市公司及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有所延迟，致使公司无法在首次董事会披露预案的六个月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并公告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公司需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该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并以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作为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鉴于该次重组历时较长，国内证券市场环境 and 政策已较该次交易筹划之初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价也出现一定幅度波动，公司及控股股东从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考虑，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各方决定终止该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签署了终止协议。

（三）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项获得了公司独立董事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并经过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十二、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在境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境外采购事项。

2020 年及 2021 年公司销往境外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41.62 万元和 200.00 万元，占比分别为 0.07% 和 0.08%，系发行人直接出口销售给境外客户，境外收入占营业收入占比较低。2022 年、2023 年 1-6 月公司未发生境外经营事项。

十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股利分配政策详见本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二）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47.59	24,366.14	21,052.66
现金分红金额	-	1,534.81	1,245.82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	6.30%	5.92%
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19,222.1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4.47%		

报告期内，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发行人的分红政策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发行人历年分红执行情况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相关政策的要求。

（三）实际分红情况与公司章程及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年度现金分红比例分别为 5.92%、6.30%、0.00%。公司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下，基于日常生产经营、建设项目支出等业务的实际需求，本着回报股东、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的综合考虑，实施相关现金分红计划。现金分红与公司的资本支出需求相匹配。

十四、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一）最近三年公司发行债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过债券，不存在其他债务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

（二）最近三年公司偿付能力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1,052.66 万元、24,366.14 万元及 12,247.59 万元，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9,222.13 万元。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72,703.44** 万元（含 **72,703.44** 万元），参考近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报告期内及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2023年1-6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若投资者需要更详细的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请仔细阅读公司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一、财务报告情况

（一）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事项判断标准为：根据发行人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公司首先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主要考虑项目金额是否超过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5%。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其审计机构，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均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492号、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607号和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77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1-6月**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157.60	48,373.47	72,399.53	42,833.89
应收票据	6,741.63	8,724.52	19,219.33	-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	196,474.56	239,730.85	229,941.76	143,936.10
应收款项融资	-	18.56	-	19,176.74
预付款项	8,810.43	7,239.22	11,849.88	13,508.49
其他应收款	7,184.17	7,253.11	8,826.28	5,703.07
存货	34,725.65	38,632.48	31,246.24	14,445.44
合同资产	354.90	261.16	1,378.70	1,653.07
其他流动资产	2,797.59	4,870.60	536.87	91.17
流动资产合计	286,246.54	355,103.97	375,398.60	241,347.9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176.54	12,027.40	11,391.69	8,454.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79.77	6,654.77	6,483.32	5,607.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58.22	1,558.22	-	-
投资性房地产	1,253.49	1,300.02	1,393.06	1,486.11
固定资产	8,134.94	5,464.44	5,935.97	6,278.43
在建工程	17,856.92	8,648.49	-	-
使用权资产	34.00	237.99	725.99	-
无形资产	4,307.77	5,037.47	4,955.75	3,607.52
商誉	2,668.80	2,668.80	3,128.46	8,795.44
长期待摊费用	57.57	81.47	131.14	791.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1.72	4,019.91	2,964.92	2,208.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10.64	3.20	261.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859.72	47,809.61	37,113.50	37,491.92
资产总计	344,106.27	402,913.58	412,512.10	278,839.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664.24	97,602.27	79,782.72	91,539.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7,056.00	14,112.00	31,572.89
应付票据	-	1,100.00	100.00	1,935.57
应付账款	38,915.18	71,330.74	80,916.62	40,157.25
合同负债	101.22	535.53	976.21	1,934.96
应付职工薪酬	324.73	567.29	800.18	701.59
应交税费	12,774.35	18,948.39	22,677.85	13,751.50
其他应付款	24,526.31	18,146.22	26,372.21	11,645.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21.30	5,114.96	9,493.27	1,473.50
其他流动负债	5.83	437.58	1,206.69	3,502.88
流动负债合计	151,033.17	220,839.00	236,437.76	198,215.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501.47	21,152.63	21,809.94	4,815.62
租赁负债	-	-	328.26	-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长期应付款	-	-	191.39	-
预计负债	109.36	102.98	95.34	38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163.89	255.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10.84	21,255.61	22,588.81	5,460.41
负债合计	181,644.00	242,094.61	259,026.58	203,676.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3,952.83	13,952.83	13,969.46	12,459.77
资本公积金	55,247.50	55,320.13	55,837.04	502.25
减: 库存股	-	-	471.23	516.33
其它综合收益	621.21	621.21	975.28	862.09
盈余公积金	1,057.65	1,057.65	677.41	429.53
未分配利润	92,168.75	90,480.78	79,556.74	55,661.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047.94	161,432.60	150,544.69	69,398.36
少数股东权益	-585.68	-613.63	2,940.83	5,765.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462.26	160,818.97	153,485.52	75,163.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4,106.27	402,913.58	412,512.10	278,839.89

2、合并利润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6,541.24	355,632.89	360,139.41	240,789.59
二、营业总成本	105,553.08	340,787.36	327,596.03	209,446.25
其中: 营业成本	96,083.65	318,592.48	306,254.44	191,420.19
税金及附加	105.42	462.96	573.57	585.51
销售费用	1,177.21	2,736.25	3,806.59	2,147.83
管理费用	3,072.13	6,559.89	7,285.46	6,534.87
研发费用	2,828.19	5,281.39	5,230.86	4,667.92
财务费用	2,286.48	7,154.40	4,445.11	4,089.93
其中: 利息费用	2,471.69	6,710.06	5,231.82	3,817.80
利息收入	264.79	294.33	295.79	371.47
加: 其他收益	655.27	1,373.49	1,728.90	925.75
投资收益	207.66	75.35	632.42	-18.6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75	8.44	95.89	44.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58.22	-	-
信用减值损失	976.24	-1,892.68	-4,810.03	-2,735.60
资产减值损失	-55.34	-1,903.69	-2,021.42	-2,020.67
资产处置收益	5.46	-	38.08	-5.40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营业利润	2,777.43	12,656.21	28,111.34	27,488.77
加：营业外收入	98.28	432.17	37.14	75.81
减：营业外支出	658.04	125.53	326.45	129.90
四、利润总额	2,217.67	12,962.85	27,822.02	27,434.68
减：所得税费用	664.03	819.83	4,241.38	3,629.47
五、净利润	1,553.64	12,143.02	23,580.65	23,805.2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53.64	12,143.02	23,580.65	23,805.21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7.98	12,247.59	24,366.14	21,052.66
少数股东损益	-214.33	-104.57	-785.49	2,752.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00	225.93	1,135.38	-44.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00	225.93	1,135.38	-44.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73.64	12,368.95	24,716.03	23,76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7.98	12,473.52	25,501.52	21,007.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33	-104.57	-785.49	2,752.55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88	1.96	1.69
稀释每股收益	0.13	0.88	1.96	1.6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491.09	381,568.47	332,523.91	188,733.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5	-	-	24.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7.98	6,065.70	5,155.57	3,69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554.22	387,634.17	337,679.49	192,451.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035.25	376,553.13	337,081.90	201,614.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7.60	6,539.38	6,890.02	6,887.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98.01	5,946.05	5,987.89	6,615.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3.78	14,449.65	14,465.75	10,036.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204.65	403,488.21	364,425.55	225,15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9.57	-15,854.04	-26,746.07	-32,702.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0.00	29,082.83	1,590.19	274.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12.5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65.00	2.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216.84	217.84	2,407.6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0	50.48	444.11	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8.50	31,350.15	2,429.71	2,704.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31.94	10,498.26	4,567.30	4,288.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	31,625.00	3,153.62	2,41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88.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	38.51	0.20	26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59.01	42,161.77	8,109.12	6,97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0.51	-10,811.62	-5,679.41	-4,266.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0	-	57,493.69	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0	-	2.50	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580.00	132,844.98	124,839.41	92,313.4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000.00	22,251.07	1,352.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45.00	164,844.98	204,584.17	93,673.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157.16	105,302.00	111,491.20	57,276.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1.30	10,869.68	5,848.29	10,555.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3,816.00	-	1,047.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00	48,995.09	24,547.14	15,112.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31.46	165,166.77	141,886.63	82,94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6.46	-321.79	62,697.54	10,729.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0.09	1.43	-15.90	31.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37.30	-26,986.02	30,256.18	-26,208.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14.75	71,900.77	41,644.60	67,852.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77.45	44,914.75	71,900.77	41,644.6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

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1）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具体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发行人子公司基本情况”之“1、发行人控股公司基本情况及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主体

序号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方式
1	德清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投资设立
2	广州五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杭州兆驰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3月	投资设立
4	广东平治晖速通信有限公司	2020年4月	投资设立
5	杭州阅澜三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0年5月	投资设立
6	上海酷力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5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上海仕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5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杭州兆赫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投资设立
9	平治智慧（河北雄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8月	投资设立
10	洛阳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8月	投资设立
11	杭州心扬泰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投资设立
12	深圳市兆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投资设立
13	杭州启翱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投资设立
14	杭州平治赋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投资设立
15	杭州平治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投资设立
16	杭州千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投资设立
17	杭州平治驿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5月	投资设立
18	河南腾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投资设立
19	海南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投资设立
20	海南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投资设立
21	海南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投资设立
22	浙江创元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投资设立
23	杭州博澳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3月	投资设立

序号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方式
24	海南庆祥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投资设立
25	南昌堃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投资设立
26	怀化兆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7	江西配飞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	广西南枫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	宁波兆驰通讯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投资设立
30	平治睿盈微电子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投资设立
31	杭州千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投资设立
32	杭州千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投资设立
33	杭州平治智家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投资设立

(3)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主体

报告期内，平治信息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变动时点	业务性质	变动方式
1	成都看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移动阅读	注销
2	成都九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移动阅读	注销
3	杭州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智慧家庭	注销
4	德清平治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技术服务	处置
5	深圳市兆能讯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智慧家庭	注销
6	郑州飞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移动阅读	注销
7	青岛鹏硕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移动阅读	注销
8	北京腾达远创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8月	移动阅读	注销
9	杭州晓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移动阅读	注销
10	北京趣看互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移动阅读	注销
11	上海仕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移动阅读	处置
12	沧州阅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移动阅读	注销
13	合肥苍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移动阅读	注销
14	杭州兆赫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智慧家庭	注销
15	江苏屏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移动阅读	处置
16	杭州兆驰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智慧家庭	注销
17	德清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智慧家庭	注销
18	深圳游迅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移动阅读	注销
19	上海酷力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网络、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转让等	处置
20	福州万象更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3月	移动阅读	注销
21	上海图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3月	移动阅读	处置
22	安徽书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1年5月	移动阅读	注销

序号	公司名称	变动时点	业务性质	变动方式
23	广州星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移动阅读	注销
24	杭州心扬泰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新闻和出版业	处置
25	河南腾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移动阅读	处置
26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移动阅读	处置
27	杭州微阅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技术服务	处置
28	北京鼎跃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移动阅读	注销
29	霍尔果斯平治影业公司	2021年12月	影视业	注销
30	杭州圣万动漫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1月	移动阅读	处置
31	成都良辰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2年2月	智慧家庭	处置
32	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移动阅读	处置
33	杭州奇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移动阅读	处置
34	杭州晚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移动阅读	处置
35	杭州乐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移动阅读	处置
36	杭州蓝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移动阅读	处置
37	杭州阅庭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移动阅读	处置
38	杭州平治影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影视业	处置
39	杭州千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移动阅读	注销
40	杭州千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移动阅读	注销
41	宿迁华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月	移动阅读	注销
42	徐州万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移动阅读	注销
43	杭州搜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移动阅读	注销
44	杭州咖梦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移动阅读	注销
45	杭州阅澜三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处置
46	平治智慧（河北雄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月	技术服务	注销
47	南昌堃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注销
48	海南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硬件制造	注销
49	杭州淘影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移动阅读	注销
50	杭州齐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移动阅读	注销
51	淮安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移动阅读	注销
52	徐州煜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移动阅读	注销
53	洛阳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无实际业务	注销
54	杭州平治云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移动阅读	注销
55	深圳市兆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智慧家庭	处置
56	广西南枫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科技推广和应用推广	处置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1-6月 /2023.6.30	2022年度 /2022.12.31	2021年度 /2021.12.31	2020年度 /2020.12.31
流动比率	1.90	1.61	1.59	1.22
速动比率	1.67	1.43	1.46	1.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56.54%	56.05%	51.67%	72.57%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52.79%	60.09%	62.79%	73.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9	1.51	1.93	2.07
存货周转率（次）	2.60	8.91	13.41	14.7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53	-1.14	-1.91	-2.6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25	-1.93	2.17	-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 （元）	基本	0.13	0.88	1.96
	稀释	0.13	0.88	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09%	7.86%	29.96%	24.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元）	基本	0.12	0.75	1.82
	稀释	0.12	0.75	1.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00%	6.67%	27.73%	24.12%

(二)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98	82.78	560.21	-8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 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 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91	376.91	1,287.94	550.7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22.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 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 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 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8.22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转回	-	123.78	118.5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 出	-556.38	311.30	-307.48	-42.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15.36	996.58	460.96	375.00

小计	165.86	2,072.30	2,120.13	802.75
所得税影响额	22.29	221.12	336.38	136.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83	3.75	-30.85	13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42.74	1,847.42	1,814.60	532.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5.23	10,400.17	22,551.53	20,519.82

四、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计入合同资产；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递延收益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应收账款	-1,516.25	-
	合同资产	1,516.25	-
	预收款项	-272.78	-
	合同负债	2,334.99	0.47
	其他流动负债	15.60	-
	递延收益	-2,077.81	-0.47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应收账款	-1,653.07	-

合同资产	1,653.07	-
合同负债	1,934.96	0.06
其他流动负债	22.53	-
预收款项	-248.21	-
递延收益	-1,709.28	-0.06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成本	343.91	-
销售费用	-343.91	-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1）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2）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

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8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以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

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6)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7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255.60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1,181.66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1,181.66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3）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1,197.98	-
	预付款项	-16.32	-
	租赁负债	695.2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6.47	-

5、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1）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6、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

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7、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8、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1）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9、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1）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报告期内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披露《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经自查，财务人员对少数股权购买时点判断有误，误将原应在 2020 年 10 月

上旬作为购买日时点的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49.00%的少数股权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作为购买时点进行会计处理，从而导致公司 2020 年三季度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交易性金融负债、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权益等科目以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长期股权投资、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存在差错。公司已披露的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数据无需进行调整。

公司就上述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披露了更新后的 2020 年三季度报全文，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28）。该项会计差错更正，经 2020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分析

1、总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86,246.54	83.19	355,103.97	88.13	375,398.60	91.00	241,347.97	86.55
非流动资产	57,859.72	16.81	47,809.61	11.87	37,113.50	9.00	37,491.92	13.45
资产总计	344,106.27	100.00	402,913.58	100.00	412,512.10	100.00	278,839.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78,839.89 万元、412,512.10 万元、**402,913.58** 万元和 **344,106.27** 万元。从资产结构分析，公司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15.36%、17.55%、**12.01%**和 **8.47%**，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51.62%、55.74%、**59.50%**和 **57.10%**，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5.18%**、**7.57%**、**9.59%**和 **10.09%**。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主要系公司客户主要为通信运营商，回款相对较慢，引起了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持续增长，公司资产结构与其所处行业特征相一致。

2、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9,157.60	10.19	48,373.47	13.62	72,399.53	19.29	42,833.89	17.75
应收票据	6,741.63	2.36	8,724.52	2.46	19,219.33	5.12	-	-
应收账款	196,474.56	68.64	239,730.85	67.51	229,941.76	61.25	143,936.10	59.64
应收款项融资	-	-	18.56	0.01	-	-	19,176.74	7.95
预付款项	8,810.43	3.08	7,239.22	2.04	11,849.88	3.16	13,508.49	5.60
其他应收款	7,184.17	2.51	7,253.11	2.04	8,826.28	2.35	5,703.07	2.36
存货	34,725.65	12.13	38,632.48	10.88	31,246.24	8.32	14,445.44	5.99
合同资产	354.90	0.12	261.16	0.07	1,378.70	0.37	1,653.07	0.68
其他流动资产	2,797.59	0.98	4,870.60	1.37	536.87	0.14	91.17	0.04
流动资产合计	286,246.54	100.00	355,103.97	100.00	375,398.60	100.00	241,347.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 241,347.97 万元、375,398.60 万元、355,103.97 万元和 286,246.54 万元，2020 年至 2021 年公司流动资产有所增长主要系随着智慧家庭业务的发展，应收款项及存货相应增加，导致公司流动资产有所增长；同时，受到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的影响。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公司流动资产有所下降，主要系运营商阶段性去库存影响，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有所下降，以及购建固定资产及偿还债务所致。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5.46	0.02	14.41	0.03	12.33	0.02	5.42	0.01
银行存款	27,471.99	94.22	46,900.34	96.95	71,888.84	99.29	41,639.18	97.21
其他货币资金	1,680.15	5.76	1,458.72	3.02	498.36	0.69	1,189.29	2.78
合计	29,157.60	100.00	48,373.47	100.00	72,399.53	100.00	42,833.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2,833.89 万元、72,399.53 万元、48,373.47 万元和 29,157.60 万元，主要系银行存款。2021 年，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高，主要系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以及新增借款所致。2022 年及 2023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有所下降，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及偿还债务

所致。

(2) 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741.63	-	15,264.39	-
商业承兑汇票	-	8,994.35	4,077.26	-
小计	6,741.63	8,994.35	19,341.65	-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269.83	122.32	-
合计	6,741.63	8,724.52	19,219.33	-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0 万元、19,219.33 万元、8,724.52 万元和 6,741.63 万元，分别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4.66%、2.17%和 1.96%，主要系智慧家庭业务收到承兑汇票回款所致。

(3)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余额	208,444.11	252,940.09	241,803.71	151,056.43
坏账准备	11,969.55	13,209.25	11,861.95	7,120.33
应收账款净额	196,474.56	239,730.85	229,941.76	143,936.10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例	57.10%	59.50%	55.74%	51.62%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84.41%	67.41%	63.85%	59.7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43,936.10 万元、229,941.76 万元、239,730.85 万元和 196,474.56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51.62%、55.74%、59.50%和 57.10%，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分别为 59.78%、63.85%、67.41%和 184.41%。报告期内，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的客户以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等通信运营商为主，但相关业务的回款周期普遍较长，2020 年至 2022 年应收账款净额随相关业务的收入增长而逐年上升具有合理性。2023 年 1-6 月，智慧家庭和移动阅读业务受市场需求及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收入规模有所下降，因此应收账款净额有所下降。

1)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计提情况及可比公司情况

①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

A.按照单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计提政策
按照单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00%	3.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A.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6.30			2022.12.31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87.46	1.39	2,887.46	2,888.65	1.14	2,888.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556.66	98.61	9,082.09	250,051.44	98.86	10,320.59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05,556.66	98.61	9,082.09	250,051.44	98.86	10,320.59
合计	208,444.11	100.00	11,969.55	252,940.09	100.00	13,209.25
类别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38.23	0.93	2,094.19	1,297.27	0.86	1,297.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9,565.48	99.07	9,767.76	149,759.15	99.14	5,823.0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39,565.48	99.07	9,767.76	149,759.15	99.14	5,823.05
合计	241,803.71	100.00	11,861.95	151,056.42	100.00	7,120.33

B.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6.30	2022.12.31
----	-----------	------------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83,577.41	89.31	5,507.32	226,243.62	90.48	6,787.31
1至2年	16,683.90	8.12	1,668.39	18,009.54	7.20	1,800.95
2至3年	3,395.80	1.65	679.16	4,411.20	1.76	882.24
3至4年	1,154.63	0.56	577.31	974.99	0.39	487.50
4至5年	475.06	0.23	380.05	247.46	0.10	197.97
5年以上	269.86	0.13	269.86	164.63	0.07	164.63
合计	205,556.66	100.00	9,082.09	250,051.44	100.00	10,320.59
账龄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7,118.98	90.63	6,513.57	139,300.57	93.02	4,179.02
1至2年	18,454.97	7.70	1,845.50	8,681.50	5.80	868.15
2至3年	2,844.31	1.19	568.86	1,069.47	0.71	213.89
3至4年	546.28	0.23	273.14	260.43	0.17	130.21
4至5年	171.30	0.07	137.04	77.03	0.05	61.62
5年以上	429.65	0.18	429.65	370.16	0.25	370.16
合计	239,565.48	100.00	9,767.76	149,759.15	100.00	5,823.05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通信运营商的款项，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在 90%左右，应收账款账龄分布较为合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按照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应收账款的实际回收情况。

③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由于智慧家庭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的运营模式、信用政策和结算模式不同，因此按照两类业务进行分析，具体如下：

A.智慧家庭业务

公司与智慧家庭业务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的对比如下：

账龄	公司	烽火通信	九联科技	四川九洲	天邑股份
1年以内	3%	1%、3%	2%、5%	1.5%	5%
1-2年	10%	10%	10%	5%	20%
2-3年	20%	40%、35%至50%	20%	15%	50%
3-4年	50%	60%、100%	50%	40%	100%
4-5年	80%	80%至100%、100%	80%	6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注：烽火通信对于国内客户与国外客户（内部分逾期或未逾期）分别按不同的比例计提坏账，本次对比仅列举国内客户和未逾期的国外客户计提比例。其中对于国内客户 2-3 年、2-4 年、4-5 年

账龄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 40%、60%和 80%至 100%。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B.移动阅读业务

公司与移动阅读业务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的对比如下：

账龄	公司	掌阅科技	中文在线
1 年以内	3%	2%	2%
1-2 年	10%	15%	15%
2-3 年	20%	50%	50%
3-4 年	50%	100%	100%
4-5 年	80%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注：可比公司选取的阅文集团为港股上市公司，未披露具体的坏账计提比例，因此不再列示。

公司移动阅读业务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掌阅科技、中文在线的计提比例。由于公司 90%左右的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相比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较为谨慎。

综上，虽然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但是 90%左右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且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 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情况

①智慧家庭业务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开展智慧家庭业务，主要产品为网关、路由器及相关材料。公司获取客户和订单方式以招投标为主，主要包括参加国内通信运营商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分公司或子公司就相关物资、工程项目组织的招投标（包括公开比选、公开询价等方式），投标入围取得供应商资格，并获取客户和订单。

公司网关、路由器等产品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国内通信运营商。运营商集团公司按期根据技术、价格、商务、服务等技术指标进行招标集采活动，对入围供应商有着严格的资质条件限制，完成招标并确定各中标供应商的中标产品的价格及金额（或份额）后，实际采购活动由通信运营商集团公司的下属各省市分公司执行，由各分公司以订单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具体采购需求，公司按订单需求组织生产，产品检验合格包装后送达交货地点。

对于通信运营商客户，公司一般遵循其既定的结算流程进行结算。当通信运营商集团内部的结算政策发生变更，则公司与通信运营商及其子公司之间的结算流程也随之变化。对于其他客户，公司一般会在认真分析客户信用及支付能力后，审慎制定每一客户的信用政策。对于采购数量大、支付能力好的长期合作客户给予较长的信用期，而对于合作时间较短或者信誉不明朗的客户给予较短的信用期。

公司芯片等材料的主要客户为深圳市凯利华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世纪本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欧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固信永泰科技有限公司。该类客户一般以到货签收作为收入确认的方式。2020年以前，芯片等材料的主要客户的结算周期为一个月或两个月。受**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客户付款结算周期有所延长，结算周期为两个月或三个月。

②移动阅读业务

公司移动阅读的主要产品为原创小说阅读业务、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和用户分流业务。

A.原创小说阅读业务

原创小说阅读业务是指公司通过设立原创阅读站为客户提供各类小说阅读服务，并以阅读站的首页推荐、排行榜、积分奖励、互动体系、邮件提醒、短信提示、联盟推广等多种推广手段吸引阅读用户付费阅读。个人用户一般通过财付通等第三方支付平台实时付费，第三方机构将扣除手续费后的交易款项划付至公司银行账户，结算周期较短。

B.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

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是指公司与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三大运营商合作，向其提供数字版权内容形成适合在手机上阅读或使用的产品，公司与三大运营商通过推荐位、积分奖励、互动体系、打折促销、地方基础运营商推广、联盟推广等营销策划、渠道推广手段吸引用户订购，该业务主要通过单本/集/章点播和包月两种形式向用户收费。除了数字版权内容，自2020年以来公司与运营商新增权益类合作业务，向运营商提供外采的会员权益产品（如音乐或视频APP会员、商品优惠券），根据双方对账统计结果并按照运营商结算付款流程进行结算。

由于电信运营商都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与良好的信誉，公司一般遵循电信运营商

既定的结算流程进行结算。当电信运营商的结算政策发生变更，则公司与电信运营商及其子公司之间的结算流程也随之变化。

C.用户分流业务

用户分流业务是指公司利用电信运营商基地平台等渠道帮助客户推广移动阅读、手机视频等产品，并根据推广的有效用户个数或者收入的一定比例而取得的收入。如果利用电信运营商基地平台推广则结算存在延迟，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公司一般会根据采购规模、信誉等多项因素采取不同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

③5G 通信业务

5G 通信业务为 2021 年新增业务。**报告期内**，公司 5G 通信业务收入主要系 5G 天线等产品的销售收入，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不同省份的中国移动分公司结算流程略有差异，但基本以客户入库验收作为结算时点。根据合同约定，客户收到公司提交的发票、对方出具的验货合格证书和签收入库单等材料后，在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70%，并于验收合格的 6 个月内（部分省份规定为 1 个月内）支付合同尾款。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基本稳定。虽然部分客户受**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导致付款结算周期有所延长，但不存在通过放宽信用期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形。

3) 报告期末发行人前五大客户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前五大客户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三）发行人主要产品产销及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变动符合自身业务变化情况。公司不存在通过变更信用政策，扩大销售收入的情况。

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收回/转回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收回/转回净额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计提、收回/转回、核销净额	-1,239.69	1,347.30	4,741.62	2,266.66
当期利润总额	2,217.67	12,962.85	27,822.02	27,434.68
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	-55.90	10.39	17.04	8.2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收回/转回、核销净额分别为 2,266.66 万元、4,741.62 万元、1,347.30 万元和-1,239.69 万元，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26%、17.04%、10.39%和-55.90%，不存在通过信用损失准备/坏账准备的计提、收回/转回、核销来调节利润的情况。

5) 报告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期后回款金额	57,826.86	170,080.35	216,432.55	128,401.47
应收账款余额	208,444.11	252,940.09	241,803.71	151,056.42
期后回款金额占比	27.74	67.24	89.51	85.00

注：2020 年至 2021 年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期间为次年 1-12 月；2022 年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期间为 2023 年 1-8 月；2023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期间为 2023 年 7-8 月。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在期后回款比例较高，公司客户信用良好，坏账风险较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与公司的业务情况相符。

(4) 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款项融资	-	18.56	-	19,176.74
合计	-	18.56	-	19,176.74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于较高信用等级的承兑汇票，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2020 年，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为 19,176.74 万元，为银行或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主要系深圳兆能业绩增长，收到较多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5)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分布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 6. 30		2022. 12. 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8, 136. 61	92. 35	6, 675. 28	92. 21
1 到 2 年	605. 03	6. 87	529. 08	7. 31
2 到 3 年	66. 49	0. 75	18. 95	0. 26
3 年以上	2. 31	0. 03	15. 91	0. 22
合计	8, 810. 43	100. 00	7, 239. 22	100. 00
账龄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1,468.45	96.78	13,332.58	98.70
1 到 2 年	365.51	3.08	138.57	1.03
2 到 3 年	15.91	0.13	22.56	0.17
3 年以上	-	-	14.78	0.11
合计	11,849.88	100.00	13,508.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 13,508.49 万元、11,849.88 万元、7,239.22 万元和 8,810.43 万元。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推广费及货款。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公司移动阅读业务在快应用平台进行推广需要提前预付款项。此外，公司需提前预付腾讯视频卡等货款。

2) 发行人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杭州乐读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1.63	19.43%
2	华云联合(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5.15	9.14%
3	吉翁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57	4.17%
4	杭州寒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85	3.20%
5	南宁市欧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53	2.74%
	合计		3,407.74	38.68%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布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1年以内	4,750.80	4,588.06	7,915.36	3,260.20
1到2年	2,231.17	2,577.25	769.84	2892.44
2到3年	576.65	475.88	660.99	209.8
3到4年	186.91	444.88	77.30	34.43
4到5年	330.37	62.63	22.95	7.64
5年以上	69.20	68.86	58.91	51.27
小计	8,145.09	8,217.56	9,505.35	6,455.78
坏账准备	960.92	964.45	679.07	752.71
合计	7,184.17	7,253.11	8,826.28	5,703.07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5,703.07 万元、8,826.28 万元、7,253.11 万元和 7,184.17 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较低，占资产总额比例约在 2%。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业务往来需要的应收回款项、应收股权转让款、保证金和职工备用金等。

2021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20 年末增长了 3,123.21 万元，主要系公司与北京易华录国际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安录国际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下半年签署技术服务协议，针对合作项目，平治信息支付 2,700 万元预付款项。由于客观市场行情变化，双方于 2022 年 3 月一致同意解除上述合同，并约定在期限内全额退回上述款项，因此将预付款项列报于其他应收款。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公司收到安录技术转款 200 万元；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前，上述预付款项已经被全部收回。

2) 发行人其他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形成原因
1	南基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3.74	17.81%	保证金、返利款
2	崔锋	非关联方	981.80	11.95%	股权转让款
3	杭州乐读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0.92	11.33%	保证金
4	上海三快智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	6.08%	保证金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8.00	5.45%	保证金
	合计	-	4,324.46	52.62%	

(7)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及占总资产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存货余额	37,157.97	41,012.35	32,639.00	15,113.89
存货净值	34,725.65	38,632.48	31,246.24	14,445.44
净值占总资产比例	10.09	9.59	7.57	5.18

公司的存货主要由智慧家庭业务的通信硬件设备产品及其相关原材料构成。2020年至2022年，公司存货余额逐年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智慧家庭业务及5G通信业务规模扩大。伴随芯片等原材料供应充足，2023年6月末公司存货规模较上年有所下降。

1) 存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及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2,393.35	60.27	1,254.80	27,426.05	66.87	1,628.56
库存商品	13,751.15	37.01	855.64	10,577.98	25.79	484.93
委托加工物资	232.06	0.62	-	513.83	1.25	-
发出商品	781.41	2.10	321.87	2,494.49	6.08	266.38
在产品	-	-	-	-	-	-
合计	37,157.97	100.00	2,432.32	41,012.35	100.00	2,379.87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9,303.03	59.14	445.75	8,730.75	57.77	-
库存商品	10,101.23	30.95	453.67	4,296.81	28.43	668.45
委托加工物资	188.53	0.58	-	623.00	4.12	-
发出商品	3,033.32	9.29	493.34	832.40	5.51	-
在产品	12.89	0.04	-	630.94	4.17	-
合计	32,639.00	100.00	1,392.76	15,113.89	100.00	668.45

公司存货主要是智慧家庭业务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及在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8,730.75万元、19,303.03万元、27,426.05万元和22,393.35万元。公司原材料主要由主芯片、WIFI模块、DDR构成，2020年至

2022 年原材料持续增长，主要系智慧家庭业务规模较大，为了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公司储备的原材料相应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 4,296.81 万元、10,101.23 万元、10,577.98 万元和 13,751.15 万元。公司库存商品主要系机顶盒、网关、摄像头等，库存商品增加的原因系随着最近三年公司智慧家庭业务规模较大，相应的库存商品亦相应增长；2023 年 6 月末库存商品增加主要系为满足新订单需求，结存的网关等整机产品数量变动不大但单价较高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及跌价准备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期末余额	计提、转销或转回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转销或转回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转销或转回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转销或转回金额
原材料	1,254.80	-373.76	1,628.56	1,182.81	445.75	445.75	-	-
库存商品	855.64	370.72	484.93	31.26	453.67	-214.78	668.45	573.13
发出商品	321.87	55.49	266.38	-226.96	493.34	493.34	-	-
合计	2,432.32	52.45	2,379.87	987.11	1,392.76	724.31	668.45	573.13

报告期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668.45 万元、1,392.76 万元、2,379.87 万元和 2,432.32 万元，主要系对原材料、库存商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并计提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各类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3) 存货库龄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5,551.61	68.76	31,469.10	76.73	29,286.78	89.73	13,927.76	92.15
1 到 2 年	10,481.74	28.21	8,686.44	21.18	2,939.52	9.01	1,176.42	7.78
2 年以上	1,124.62	3.03	856.80	2.09	412.70	1.26	9.71	0.06
合计	37,157.97	100.00	41,012.35	100.00	32,639.00	100.00	15,113.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库龄基本在 1 年以内，1 年以内库龄存货的账面余额占比较

高。库龄 1 年以上的部分主要由芯片等原材料及少量周转较慢的产成品构成，**公司针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4) 退换货的金额及占比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退换货金额	302.61	187.85	190.54	1,770.80
营业收入	106,541.24	355,632.89	360,139.41	240,789.59
占营业收入比例	0.28	0.05	0.05	0.74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退换货金额规模较小。公司 2020 年存在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奎屯市分公司的销售收入退货事项，不含税金额为 1,770.80 万元。退货的主要原因为该部分网关无法适应新疆地区的特殊环境，联通奎屯在收到多起反馈后决定对该部分网关进行召回和退货。此外，各期均不存在大额异常退换货情况。

5) 在手订单情况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对应存货库存余额为 10,456.17 万元，占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余额比例达 71.95%，与库存商品的整体匹配性较好，公司期末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不存在大额减值风险。

6) 发出商品情况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出商品为 781.41 万元，占存货比例较低，对公司的整体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8) 合同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资产分别为 1,653.07 万元、1,378.70 万元、261.16 万元和 354.90 万元。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9)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91.17 万元、536.87 万元、4,870.60 万和 2,797.59 万元。2022 年及 2023 年 6 月末其他流动资产金额较大，主要系待取得抵扣

凭证的进项税额分别为 3,869.92 万元和 1,526.59 万元。

3、非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12,176.54	21.04	12,027.40	25.16	11,391.69	30.69	8,454.88	22.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79.77	11.37	6,654.77	13.92	6,483.32	17.47	5,607.55	14.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58.22	1.83	1,558.22	3.26				
投资性房地产	1,253.49	2.17	1,300.02	2.72	1,393.06	3.75	1,486.11	3.96
固定资产	8,134.94	14.06	5,464.44	11.43	5,935.97	15.99	6,278.43	16.75
在建工程	17,856.92	30.86	8,648.49	18.09	-	-	-	-
使用权资产	34.00	0.06	237.99	0.50	725.99	1.96	-	-
无形资产	4,307.77	7.45	5,037.47	10.54	4,955.75	13.35	3,607.52	9.62
商誉	2,668.80	4.61	2,668.80	5.58	3,128.46	8.43	8,795.44	23.46
长期待摊费用	57.57	0.10	81.47	0.17	131.14	0.35	791.94	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1.72	6.45	4,019.91	8.41	2,964.92	7.99	2,208.42	5.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110.64	0.23	3.20	0.01	261.64	0.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859.72	100.00	47,809.61	100.00	37,113.50	100.00	37,491.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7,491.92 万元、37,113.50 万元、47,809.61 万元和 57,859.72 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等。

(1)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上海成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829.55	27.27	4,796.45	27.27	4,756.63	27.27	4,765.61	27.27
爱阅读(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25.52	35.00	3,429.92	35.00	3,436.35	35.00	3,333.99	35.00
杭州众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18.01	51.00
杭州何傲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	-	-	-	-	-	86.25	30.00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210.10	20.71	210.10	20.71	210.15	20.71	202.40	20.71
合肥微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97	50.00	44.97	50.00	48.56	50.00	48.62	50.00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18.76	30.00	2,418.76	30.00	2,940.00	30.00	-	-
武汉飞沃科技有限公司	1,247.65	25.00	1,127.22	25.00	-	-	-	-

合计	12,176.54		12,027.40		11,391.69		8,454.88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8,454.88 万元、11,391.69 万元、12,027.40 万元和 12,176.54 万元。公司 2021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较 2020 年末增加了 2,936.81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处置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从而转为权益法核算引起的。公司 2022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较 2021 年末增加了 635.72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新增对武汉飞沃科技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118.53 万元，以及对麦睿登计提减值 505.37 万元引起的。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帕科视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1,501.18	2.27	1,501.18	2.27	1,501.18	2.35	1,501.18	2.50
厦门沃动漫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496.55	3.33	496.55	3.33	1,000.00	3.33	1,000.00	3.33
成都不仅于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00	5.56	500.00	5.56	500.00	5.56	500.00	5.56
北京虎鲸跳跃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497.56	3.22
广东畅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37	4.85	500.37	4.85	485.00	4.85	485.00	4.85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91.77	19.79	791.77	19.79	400.00	19.79	400.00	19.79
广州世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	510.72	1.71	300.00	5.00
深圳市养老管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2.80	2.91	232.80	2.91	232.80	2.91	232.80	2.91
成都易瞳科技有限公司	210.47	2.74	210.47	2.74	200.00	2.74	200.00	2.74
杭州立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	200.00	10.00	200.00	10.00
北京旖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	100.00	5.00	100.00	5.00	100.00	5.00
杭州西风动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	-	-	-	-	75.00	5.00
包头市易阅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50.00	5.00
湖南半刻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	-	-	30.00	4.50	30.00	4.50
重庆晖速智能通信有限公司	26.00	1.00	26.00	1.00	26.00	1.00	26.00	1.00
杭州愚猫卡漫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8.00	5.00
杭州慧园科技有限公司	-	-	-	-	2.00	20.00	2.00	20.00
HILIGHT SEMICONDUCTOR LIMITED	1,295.62	3.23	1,295.62	3.23	1,295.62	3.23	-	-
北京小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	1,000.00	10.00	-	-	-	-
浙江娱播帮科技有限公司	25.00	10.00	-	-	-	-	-	-
合计	6,579.77		6,654.77		6,483.32		5,607.55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 5,607.55 万元、6,483.32 万元、6,654.77

万元和 **6,579.77 万元**。公司 2021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 2020 年末增加了 857.77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 2021 年投资 HILIGHT SEMICONDUCTOR LIMITED 等引起的。公司 2022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 2021 年末的变动，主要由于公司处置了广州世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账面价值为 510.72 万元；对厦门沃动漫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计提减值 **503.45 万元**；并向北京小顺科技有限公司投入 **1,000.00 万元**所致。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2 年末和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别为 **1,558.22 万元**和 **1,058.22 万元**。2022 年，公司投资入股尊湃通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和杭州万林数链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0.63% 和 2.00%，投资款项分别为 900 万元和 500 万元；上述权益投资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158.22 万元**。2023 年 1 月，公司处置所持杭州万林数链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虽然被投资企业与公司具备一定的业务协同性，但通过研判持有目的，公司将上述股权投资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项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

(4)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59.94	1,859.94	1,859.94	1,859.9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59.94	1,859.94	1,859.94	1,859.94
二、累计折旧合计	606.45	559.93	466.88	373.83
其中：房屋建筑物	606.45	559.93	466.88	373.83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253.49	1,300.02	1,393.06	1,486.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53.49	1,300.02	1,393.06	1,486.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1,253.49	1,300.02	1,393.06	1,486.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53.49	1,300.02	1,393.06	1,486.11

投资性房地产系公司 2017 年搬入新办公楼，将以前年度购买的办公楼对外出租所形成的。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未发生较大变动，随着折旧逐年减少。

(5)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 145. 45	9, 066. 90	8,687.37	8,213.39
其中：房屋建筑物	4, 795. 23	4, 795. 23	4,769.49	4,769.49
机器设备	6, 596. 77	3, 483. 11	3,033.21	2,459.42
运输工具	110. 89	110. 89	110.89	110.89
电子及其他设备	642. 55	677. 66	773.78	873.60
二、累计折旧合计	4, 010. 51	3, 602. 46	2,751.41	1,934.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 297. 71	1, 182. 01	927.43	695.41
机器设备	2, 107. 45	1, 781. 28	1,199.61	724.58
运输工具	106. 81	106. 79	86.63	65.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498. 54	532. 38	537.74	449.5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 134. 94	5, 464. 44	5,935.97	6,278.43
其中：房屋建筑物	3, 497. 52	3, 613. 22	3,842.07	4,074.07
机器设备	4, 489. 32	1, 701. 84	1,833.60	1,734.85
运输工具	4. 08	4. 10	24.26	45.49
电子及其他设备	144. 01	145. 28	236.04	424.0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8, 134. 94	5, 464. 44	5,935.97	6,278.43
其中：房屋建筑物	3, 497. 52	3, 613. 22	3,842.07	4,074.07
机器设备	4, 489. 32	1, 701. 84	1,833.60	1,734.85
运输工具	4. 08	4. 10	24.26	45.49
电子及其他设备	144. 01	145. 28	236.04	424.02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6,278.43 万元、5,935.97 万元、**5, 464. 44** 万元和 **8, 134. 94**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较大变动，伴随业务发展每年会购入机器设备，但折旧摊销和处置报废导致固定资产净值总体逐年减少。2023 年，伴随研发中心等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对应购置相关设备，导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大幅上升。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期末不存在减值迹象。

1)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单位：年、%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实际经营情况对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按 5 年计提折旧，房屋建筑物按照 20 年计提折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具有合理性。

(6)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9,938.77	3,925.19	-	-
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	7,918.15	4,723.31	-	-
合计	17,856.92	8,648.49	-	-

2022 年末和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8,648.49 万元和 17,856.92 万元，主要为 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和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7)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一、无形资产原值	13,641.92	19,149.59	22,337.48	20,824.54
软件	1,396.04	1,385.90	1,243.64	1,260.01
著作权	8,054.11	13,578.07	15,558.22	15,530.18
收购资产组	1,222.17	1,222.17	2,632.17	4,012.45
土地使用权	1,220.53	1,214.37	1,214.37	-
专利使用费及其他	1,749.07	1,749.07	1,689.07	21.90
二、累计摊销	8,623.80	13,401.76	16,671.37	16,436.39
软件	1,117.83	1,064.59	931.59	796.03
著作权	6,216.88	11,237.73	13,818.72	13,224.96
收购资产组	622.09	622.09	1,820.59	2,411.92

土地使用权	46.79	34.41	10.12	-
专利使用费及其他	620.21	442.95	90.36	3.47
三、减值准备	710.36	710.36	710.36	780.63
软件	110.27	110.27	110.27	110.27
著作权	-	-	-	-
收购资产组	600.08	600.08	600.08	670.36
土地使用权	-	-	-	-
专利使用费及其他	-	-	-	-
四、账面价值	4,307.77	5,037.47	4,955.75	3,607.52
软件	167.94	211.05	201.77	353.70
著作权	1,837.23	2,340.34	1,739.51	2,305.22
收购资产组	0.00	-	211.50	930.17
土地使用权	1,173.74	1,179.96	1,204.25	-
专利使用费及其他	1,128.86	1,306.13	1,598.72	18.44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607.52 万元、4,955.75 万元、5,037.47 万元和 4,307.77 万元，主要为著作权、土地使用权和专利使用权。其中，著作权主要为公司购入的小说版权和支付给小说作者的稿酬。另外，2021 年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增加 1,348.23 万元，主要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购入相关土地和专利技术所致。

1)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3-10 年	受益年限直线法
著作权	1-5 年	受益年限双倍余额递减法
收购资产组	5 年	受益年限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受益年限直线法
专利使用费及其他	5-20 年	受益年限直线法

综上，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实际经营情况对无形资产计提摊销，公司无形资

产摊销年限具有合理性。

(8) 商誉

报告期内，公司商誉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3. 6. 30			2022. 12. 31		
	金额	占比	减值准备	金额	占比	减值准备
北京南颖北琪科技有限公司	29.33	0.93	29.33	29.33	0.93	29.33
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338.40	10.69	338.40	338.40	10.69	338.40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55	3.18	100.55	100.55	3.18	100.55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上海言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58	0.40	-	12.58	0.40	-
南京西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52	0.59	-	18.52	0.59	-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487.86	78.60	-	2,487.86	78.60	-
杭州圣万动漫设计有限公司	-	-	-	-	-	-
北京信朔科技有限公司	17.61	0.56	17.61	17.61	0.56	17.61
北京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149.83	4.73	-	149.83	4.73	-
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50	0.33	10.50	10.50	0.33	10.50
合计	3,165.18	100.00	496.38	3,165.18	100.00	496.38
被投资单位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减值准备	金额	占比	减值准备
北京南颖北琪科技有限公司	29.33	0.65	29.33	29.33	0.27	29.33
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338.40	7.45	338.40	338.40	3.16	338.40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55	2.21	100.55	100.55	0.94	100.55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6,166.09	57.59	1,415.21
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10.42	28.86	916.10	1,310.42	12.24	-
上海言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58	0.28	-	12.58	0.12	-
南京西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52	0.41	-	18.52	0.17	-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487.86	54.79	-	2,487.86	23.24	-
杭州圣万动漫设计有限公司	65.34	1.44	-	65.34	0.61	-
北京信朔科技有限公司	17.61	0.39	17.61	17.61	0.16	17.61
北京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149.83	3.30	-	149.83	1.40	-
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50	0.23	10.50	10.50	0.10	10.50
合计	4,540.94	100.00	1,412.48	10,707.03	100.00	1,911.60

1) 商誉的形成过程

报告期内，公司商誉账面原值分别为 10,707.03 万元、4,540.94 万、3,165.18 万元和 3,165.18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主要为：①2017 年公司收购杭州优书 51% 的股权产生商誉 1,310.42 万元；②实际控制人郭庆控制的共青城君源文通 2017 年末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深圳兆能产生商誉 2,487.86 万元，公司于 2019 年上半年同一控制下收购了深圳兆能 51% 的股权，合并报表层面并入前述收购行为产生的商誉。

相较 2020 年，2021 年末公司商誉账面原值发生较大变动，主要是公司前期购入的麦睿登 51% 的股权产生商誉 6,166.09 万元，于 2021 年公司处置持有的麦睿登 21% 的股权，从而转为权益法核算所致。

相较 2021 年，2022 年末公司商誉账面下降 1,375.76 万元，主要是前期购入的杭州优书 51% 的股权产生商誉 1,310.42 万元，于 2022 年 4 月公司将持有的杭州优书股权全部处置所致。

2) 业绩完成情况

①深圳兆能业绩完成情况

根据收购协议，平治信息收购深圳兆能时，业绩要求如下：“标的公司在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内实现的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500 万元、10,000 万元和 12,800 万元。”

2020 年度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4.48 万元，深圳兆能第一期未完成业绩承诺。贵州兆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为福建安鼎）已按照协议约定向公司进行补偿。

2021 年度，深圳兆能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4,700.84 万元，深圳兆能已经完成第二期业绩承诺。

2022 年度，深圳兆能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0,580.63 万元，未完成第三期业绩承诺，但累计完成了承诺的 3 年净利润。

②麦睿登业绩完成情况

根据收购协议，平治信息收购麦睿登时，业绩要求如下：“标的公司在交割日后的业绩承诺期为 36 个月，自交割日的次月作为第一个月起算。在交割日第一期 12 个

月内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500 万元，第二期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875 万元，第三期实现的净利不低于 2,344 万元。即交割日后乙方承诺的目标公司 36 个月净利润，按每 12 个月 25% 的增长率计算。” **报告期内**，麦睿登完成了第一期及第二期业绩承诺，未完成第三期业绩承诺，但累计完成了承诺的 36 个月净利润。2020 年，公司对收购麦睿登产生的商誉计提了 1,415.21 万元的减值准备；并于 2021 年公司处置了麦睿登 21% 的股权，因对其丧失控制权从而采取权益法核算。

③杭州优书业绩完成情况

根据收购协议，平治信息收购杭州优书（曾为杭州有书、杭州悠书）时，业绩要求如下：“标的公司在交割日后的业绩承诺期为 36 个月，自交割日的次月作为第一个月起算，在交割日后第一期 12 个月内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第二期 12 个月内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625 万元；第三期 12 个月内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782 万元，即交割日后，丙方承诺的目标公司 36 个月净利润累计不少于人民币 1,907 万元。”

2018 年，杭州优书承诺在 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0 日期间承诺净利润 500 万元，实际实现净利润 5,398.47 万元，超过第一期承诺利润。

2019 年，杭州优书承诺在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0 日期间承诺净利润 625 万元，实际实现净利润 2,073.03 万元，超过第二期承诺利润。

2020 年，杭州优书承诺在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期间承诺净利润 782 万元，实际实现净利润 2,351.58 万元，超过第三期承诺利润。

3) 商誉评估情况

2021 年，公司聘请了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 0882 号报告，经评估测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9,800.00 万元，据此公司对麦睿登商誉计提减值，相应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1,415.21 万元。

2022 年，公司聘请了浙江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出具了浙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 0139 号报告，经评估测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1,211.44 万元，相应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916.10 万元。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

可收回金额主要按照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未来现金流量均基于管理层批准的未来5年财务预算确定，并采用15%至19%的折现率。超过5年的现金流量均按照零增长率为基础计算。该增长率基于相关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并且不超过该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未来现金流量的预计是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以及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编制上述财务预算。

5) 商誉减值影响

2020年度，公司对收购北京信朔科技有限公司、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1,443.32万元。

2021年度，公司对收购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916.10万元。

综上，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计量和认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和结果具有合理性。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资产减值准备	2,419.16	2,682.19	2,113.77	1,418.27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95	54.47	80.70	23.58
股权激励费用	-	-	-	57.72
可抵扣亏损	1,327.94	1,349.59	755.46	649.00
暂未取得发票等税务纳税调增的成本	-	-	-	44.8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00	15.00	15.00	1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抵销额	-81.34	-81.34	-	-
合计	3,731.72	4,019.91	2,964.92	2,208.42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2,208.42万元、2,964.92万元、**4,019.91**万元和**3,731.72**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由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有所增长，主要是公司业务收入规模的持续扩张，

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长，按照账龄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亦继续增加，致使公司因资产减值准备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模也有所增长。

（二）负债分析

1、总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51,033.17	83.15	220,839.00	91.22	236,437.77	91.28	198,215.66	97.32
非流动负债	30,610.84	16.85	21,255.61	8.78	22,588.81	8.72	5,460.41	2.68
负债合计	181,644.01	100.00	242,094.61	100.00	259,026.58	100.00	203,676.0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03,676.07 万元、259,026.58 万元、**242,094.61 万元**和 **181,644.01 万元**。从负债结构分析，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借款构成。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44.94%、30.80%、**40.32%**和 **34.50%**。应付账款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19.72%、31.24%、**29.46%**和 **21.42%**。应交税费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6.75%、8.76%、**7.83%**和 **7.03%**。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5.72%、10.18%、**7.50%**和 **13.50%**。长期借款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2.36%**、**8.42%**、**8.74%**和 **16.79%**。

2、流动负债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62,664.24	41.49	97,602.27	44.20	79,782.72	33.74	91,539.94	46.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7,056.00	3.20	14,112.00	5.97	31,572.89	15.93
应付票据	-	-	1,100.00	0.50	100.00	0.04	1,935.57	0.98
应付账款	38,915.18	25.77	71,330.74	32.30	80,916.62	34.22	40,157.25	20.26
合同负债	101.22	0.07	535.53	0.24	976.21	0.41	1,934.96	0.98
应付职工薪酬	324.73	0.22	567.29	0.26	800.18	0.34	701.59	0.35
应交税费	12,774.35	8.46	18,948.39	8.58	22,677.85	9.59	13,751.50	6.94
其他应付款	24,526.31	16.24	18,146.22	8.22	26,372.21	11.15	11,645.56	5.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21.30	7.76	5,114.96	2.32	9,493.27	4.02	1,473.50	0.74
其他流动负债	5.83	0.01	437.58	0.20	1,206.69	0.51	3,502.88	1.77
流动负债合计	151,033.17	100.00	220,839.00	100.00	236,437.76	100.00	198,215.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账面价值分别为 198,215.66 万元、236,437.76 万元、220,839.00 万元和 151,033.17 万元，2020 年至 2021 年流动负债上升，主要系随着深圳兆能业务规模扩大，应付账款及短期借款和应交税费相应增加；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流动负债整体有所下降，主要系支付兆能股权收购价款、支付采购款项和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证借款	37,100.00	59.20	50,500.00	51.74	27,912.79	34.99	28,075.40	30.67
信用借款	24,500.00	39.10	14,000.00	14.34	31,005.00	38.86	49,000.00	53.53
质押借款	1,000.00	1.60	7,000.00	7.17	4,981.16	6.24	973.32	1.06
未到期已贴现 票据	-	-	26,010.66	26.65	15,795.75	19.80	13,394.70	14.63
短期借款 应付利息	64.24	0.10	91.61	0.09	88.02	0.11	96.53	0.11
合计	62,664.24	100.00	97,602.27	100.00	79,782.72	100.00	91,539.9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91,539.94 万元、79,782.72 万元、97,602.27 万元和 62,664.2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44.94%、30.80%、40.32% 和 34.50%，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由信用借款和保证借款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波动增长，主要原因是深圳兆能从事的智慧家庭业务前期垫付营运资金较多，公司主要靠债务融资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收购子公司的或有对价形成的合同义务	-	7,056.00	14,112.00	31,572.89
合计	-	7,056.00	14,112.00	31,572.89

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主要系公司收购标的公司，因交易对方对标的公司业绩进行了承诺，公司后续价款的支付将取决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因此公司将

标的估值与公司实际支付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若标的公司后续实现了业绩承诺，公司继续付款时，再冲抵交易性金融负债相关金额。

公司 2020 年末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为 31,572.89 万元，主要系平治信息于 2020 年 10 月中旬以 35,28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深圳兆能剩余 49% 的股权，股权收购价款分期支付，公司已经支付了第一期价款 3,528.00 万元，剩余尚未支付的款项计入了交易性金融负债，后续逐年按约定支付第二期和第三期股权转让价款；第四期转让款尚未支付，暂结转至其他应付款。

（3）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货款。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0,157.25 万元、80,916.62 万元、71,330.74 万元和 38,915.18 万元；2020 年至 2021 年应付账款余额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智慧家庭业务迎来发展期，收入规模持续扩大，带动相应采购量增长，引起了应付账款余额的持续增加。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有所下降，公司业务规模有所下降，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保持一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比重	性质
云链（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00.00	26.21%	货款
东莞市联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45.89	20.16%	货款
深圳固信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5.63	6.18%	货款
湖南中轶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5.26	5.77%	货款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26.95	4.95%	货款
合计	-	24,623.72	63.28%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合同负债及递延收益

因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 2020 年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递延收益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对比较期报表不做追溯调整。因此，报告期内的合同负债及递延收益应合并考虑。

合同负债和递延收益主要为公司原创小说阅读业务读者充值但尚未使用的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负债和递延收益的合计余额分别为 1,934.96 万元、976.21 万元、535.53 万元和 101.22 万元，合同负债和递延收益的余额持续下降，主要系原创小说业务收入逐年下降，导致读者充值但尚未使用的款项相应降低。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11,613.89	15,596.13	16,845.21	8,351.07
企业所得税	177.14	2,028.43	4,729.21	4,639.79
个人所得税	19.14	43.70	53.87	66.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6.55	729.15	592.7	370.50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389.47	534.24	433.47	266.17
印花税	14.42	12.11	15.39	1.39
房产税及其他	23.74	4.63	8.02	7.90
合计	12,774.35	18,948.39	22,677.87	13,702.93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构成。公司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有所波动，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发生变动，同公司业务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1,645.56 万元、26,372.21 万元、18,146.22 万元和 24,526.31 万元，主要由暂借款、股权转让款构成，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达到 5.72%、10.18%、7.50%和 13.50%。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呈整体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因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情况，向郭庆、张晖及福建安鼎（更名前为“宁波兆鼎”、“福建兆鼎”、“贵州兆鼎”）拆借和偿还资金所致。2023 年 6 月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 2022 年末上升较大，主要系公司应向福建安鼎支付收购深圳兆能股权的第四期股权转让款结转至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重	性质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2,110.77	49.38%	股权转让款、暂借款

张晖	实际控制人	7,381.00	30.09%	暂借款
郭庆	实际控制人	3,946.94	16.09%	暂借款
浙江省东阳市华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	1.83%	保证金
南宁市欧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	0.41%	保证金
合计		23,988.70	97.81%	-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473.50 万元、9,493.27 万元、5,114.96 万元和 11,721.30 万元。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3,502.88 万元、1,206.69 万元、437.58 万元和 5.83 万元。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系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3、非流动负债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30,501.47	99.64	21,152.63	99.52	21,809.94	96.55	4,815.62	88.19
租赁负债	-	-	-	-	328.26	1.45	-	-
长期应付款	-	-	-	-	191.39	0.85	-	-
预计负债	109.36	0.36	102.98	0.48	95.34	0.42	389.21	7.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163.89	0.73	255.58	4.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10.83	100.00	21,255.61	100.00	22,588.81	100.00	5,460.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占比分别为 88.19%、96.55%、99.52% 和 99.64%。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信用借款	10,326.00	15,940.00	16,460.00	-
质押借款	4,934.00	4,934.00	4,700.00	4,000.00
抵押借款	241.47	278.63	649.94	815.62
信托融资	15,000.00	-	-	-

合计	30,501.47	21,152.63	21,809.94	4,815.62
----	-----------	-----------	-----------	----------

公司长期借款主要由信用借款、质押借款和信托融资组成；其中质押借款是公司以并购子公司深圳兆能部分股权为目的，并将购入股权进行质押形成的并购贷款。报告期内长期借款余额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而借入的信用借款，以及为支付第二期、第三期兆能股权转让价款向银行提取并购贷款所致；以及2023年6月末公司与渤海信托签订财产权信托合同，融入资金15,000.00万元。

（三）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营运能力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9	1.51	1.93	2.07
存货周转率（次）	2.60	8.91	13.41	14.75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智慧家庭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公司对智慧家庭业务及移动阅读业务的营运能力分析如下：

1、智慧家庭业务及5G业务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营运能力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6	1.38	2.07	2.12
存货周转率（次）	1.00	6.23	11.08	11.63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12次、2.07次、1.38次和0.26次，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智慧家庭业务下游客户以移动、电信等通信运营商为主。公司根据运营商省市分公司的采购设备需求量进行生产，产品按客户需要发货至省市分公司处，经检测入库并取得收货单据时确认收入。运营商的回款进度与其整体业务推进情况以及付款计划相关，一般从运营商确认收货到通知公司开具发票需要2个月左右，运营商从收到发票到实际付款也需要2-3个月的时间。因此，从运营商确认收货至回款至公司的周期较长。报告期内，受公共卫生事件和运营商阶段性去库存的影响，叠加部分客户推迟了付款时间，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

单位：次

证券简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烽火通信	1.78	5.60	5.27	3.18
创维数字	1.74	3.90	3.43	2.19
九联科技	1.29	2.55	2.67	2.01
四川九洲	0.87	2.13	2.17	1.71
天邑股份	2.45	6.71	6.09	4.35
算术平均值	1.63	4.18	3.93	2.69
智慧家庭业务	0.26	1.38	2.07	2.12

报告期内，深圳兆能智慧家庭业务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系智慧家庭业务收入增速放缓甚至下降，但该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平均额有所增加。2020年，深圳兆能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无显著差异。报告期内，深圳兆能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烽火通信、创维数字和天邑股份，主要是可比公司为应对原材料价格上升，加速应收账款回收用以囤货备料所致。

（2）存货周转率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1.63次、11.08次、6.23次和1.00次，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到芯片供需市场影响，为满足未来市场的产品需求，公司仓储了一定数量的原材料作为保障，因此导致存货金额增加；另外，2022年末及2023年1-6月智慧家庭业务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运营商订单释放节奏有所延后导致业务规模放缓或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如下：

单位：次

证券简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烽火通信	0.83	1.66	1.46	1.46
创维数字	2.67	5.08	5.35	5.55
九联科技	1.77	3.50	5.22	4.31
四川九洲	1.89	3.46	3.34	3.19
天邑股份	0.92	2.05	2.15	2.30
算术平均值	1.62	3.15	3.50	3.36
智慧家庭业务	1.00	6.23	11.08	11.63

相较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深圳兆能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系深圳兆

能较多从外部采购产品，采购的产品装入深圳兆能研发的软件后直接向深圳兆能指定的客户发货，使深圳兆能存货积压相对较少所致。2023年1-6月，公司智慧家庭业务的存货周转率与烽火通信和天邑股份等同行业公司较为接近。

2、移动阅读业务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营运能力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4	1.46	1.58	1.99
存货周转率（次）	109.55	62.09	42.34	50.81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99次、1.58次、1.46次和0.94次，呈逐年下降趋势。报告期内移动阅读业务中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用户分流业务、广告推广业务的回款速度慢，原创小说阅读业务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付款，回款速度快。公司原创小说阅读业务收入占比逐年下降，上述收入结构的变化导致了移动阅读业务整体应收账款周转率的逐年递减。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

单位：次

证券简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掌阅科技	3.16	6.91	5.99	6.51
中文在线	7.42	10.86	8.38	6.13
阅文集团	1.70	3.18	2.87	2.56
算术平均值	4.09	6.98	5.75	5.07
移动阅读业务	0.94	1.46	1.58	1.99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主要系业务结构与可比公司不同，虽然同样为移动阅读业务，但公司移动阅读业务中权益类业务占比较高，而可比公司主要为版权业务收入。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0.81次、42.34次、62.09次和109.55次。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从事数字阅读业务，存货金额较小，因此不适用存货周转率的对比分析。

（四）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倍）	1.90	1.61	1.59	1.22
速动比率（倍）	1.67	1.43	1.46	1.14
资产负债率	52.79%	60.09%	62.79%	73.04%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的财务指标有所改善，2021年后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均有所改善，主要系平治信息于2021年12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募集资金到位，从而改善了公司资本结构，提升了公司偿债能力。

2、偿债能力指标与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智慧家庭业务发展迅速，营收占比较高。2020年至2022年，公司来自智慧家庭业务和5G通讯业务收入的比例超过公司营业收入的70%，与相关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证券简称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比率 （倍）	烽火通信	1.32	1.41	1.46	1.39
	创维数字	2.15	2.00	1.73	1.80
	九联科技	1.27	1.54	1.53	1.35
	四川九洲	1.70	1.89	2.18	2.18
	天邑股份	2.92	2.88	2.74	3.40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1.87	1.94	1.93	2.02
	平治信息	1.90	1.61	1.59	1.22
速动比率 （倍）	烽火通信	0.70	0.69	0.64	0.66
	创维数字	1.77	1.62	1.34	1.54
	九联科技	0.96	1.09	1.20	1.11
	四川九洲	1.45	1.58	1.76	1.81
	天邑股份	1.53	1.55	1.57	2.44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1.28	1.30	1.30	1.51
	平治信息	1.67	1.43	1.46	1.14
资产负债率 （%）	烽火通信	65.84	64.92	64.91	65.54
	创维数字	40.31	44.37	59.29	57.97
	九联科技	61.93	54.37	56.39	63.38
	四川九洲	50.99	46.75	46.22	44.20
	天邑股份	27.93	29.35	32.42	26.57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49.40	47.95	51.84	51.53
	平治信息	52.79	60.09	62.79	73.0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流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但公司速动比率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差不大，主要原因为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尤其是智慧家庭业务的阶段性经营扩张，导致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短期借款以及公司对供应商的期末应付账款较高，因此公司流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但为降低生产成本和存货持有成本，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策略，利用代工模式，控制存货规模，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因此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距小于流动比率的差距。

（2）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04%、62.79%、**60.09%和 52.79%**，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2020 年以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最近一年的资产负债率低于烽火通信。虽然可比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通信运营商，回款存在一定周期，但公司近年来智慧家庭业务发展迅速，较业务稳定的可比公司资金需求更大，为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进行融资，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较快，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差距变大；2021 年公司成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进行融资，改善了自身资本结构，虽资产负债率仍高于可比公司均值，但同比呈现下降趋势。

（3）现金流量及银行授信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702.55 万元、-26,746.07 万元、**-15,854.04 万元和 7,349.57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智慧家庭业务规模较大，而通信运营商的结算周期较长；2023 年 1-6 月，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主要系由于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智慧家庭业务业务规模有所下降，前期应收账款陆续收回，营运资金投入及采购规模有所下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逐步改善。

公司目前资信良好，无逾期未归还的银行贷款，无展期及减免情况，且拥有较为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各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120,168.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85,294.00 万元**。总体来看，公司具有良好的银行信用，银行融资渠道通畅，资信状况良好。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浦发银行	21,168.00	16,934.00	4,234.00
2	工商银行	16,000.00	11,000.00	5,000.00
3	兴业银行	37,000.00	25,000.00	12,000.00
4	华夏银行	19,000.00	16,860.00	2,140.00
5	中国银行	12,000.00	1,000.00	11,000.00
6	广发银行	10,000.00	9,500.00	500.00
7	杭州银行	5,000.00	5,000.00	-
合计		120,168.00	85,294.00	34,874.00

3、本次融资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暂时有所提升，但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带有股票期权的特性，在一定条件下，债券持有人可以在未来转换为公司的股票；同时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相对较低，每年的债券偿还利息金额较小，因此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还本付息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由净流出转为净流入，公司应收账款的质量较好。因此，从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看，公司未来有足够经营收入和资金来源来保证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的偿付。

（五）财务性投资分析

1、财务性投资的认定

根据《注册办法》，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2、财务性投资核查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科目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净额	其中：属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账面金额
1	其他应收款	7,184.17	74.00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58.22	900.00
3	其他流动资产	2,797.59	-

4	长期股权投资	12,176.54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79.77	-

(1)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为 7,184.17 万元，其中存在借予他人款项的财务性投资如下：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华一驰纵与浙江圣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签署借款合同，华一驰纵将 150.00 万元款项借予浙江圣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并收取相应的资金占用费，该笔借款为财务性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尚未收回的 74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部分款项尚在法院强制执行过程中。

除了上述借予他人款项的财务性投资外，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业务往来需要的应收回款项、应收股权转让款、保证金和职工备用金等，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 1,058.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第三季度，公司投资入股尊湃通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和杭州万林数链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0.63% 和 2.00%，投资款项分别为 900 万元和 500 万元；上述权益投资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158.22 万元。2023 年 1 月，公司处置所持杭州万林数链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上述被投资企业与公司具备一定的业务协同性。但综合考虑业务协同性和持有意图，公司将上述股权投资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项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系公司持有尊湃通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股权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初始投资金额为 900.00 万元。

(3)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223.85

未交增值税	918.10
发行费用	129.06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1,526.59
合计	2,797.59

(4)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投资时间	认缴 注册资本	实际 投资金额	持股 比例	期末 余额	主营业务	是否 为财 务性 投资
上海成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362.01	4,500.00	27.27	4,829.55	向广电运营商提供 管理系统业务	否
爱阅读（北京）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350.00	3,500.00	35.00	3,425.52	移动端的阅读业务	否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 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15.06	170.00	20.71	210.10	电子产品、网络通 讯产品、无线网卡、 路由器的技术开发 和生产	否
合肥微触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50.00	50.00	50.00	44.97	智能网关的生产和 销售	否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30.00	2,940.00	30.00	2,418.76	经营数字作品阅读 平台业务	否
武汉飞沃科技有限 公司	2022 年 8 月	1,252.50	1,125.00	25.00	1,247.65	5G 通讯业务	否
合计		-	12,285.00		12,176.54		

1) 上海成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上海成思成立于 2004 年，是交互电视行业内知名的技术服务商，上海成思的业务主要聚焦于 IPTV、互动电视、OTT 等大屏领域，拥有 IPTV 集成播控、交互电视内容融合运营、增值管理及业务运营三大平台产品线及其中多款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

上海成思的软件产品已在南方新媒体、芒果 TV、爱上电视、百视通、华数传媒等知名媒体运营商，浙江新媒体、云数传媒、四川金熊猫等多家省级媒体运营商，电信、移动、联通三大电信运营商等行业领先客户中进行了部署和应用。上海成思多年来一直专注于新媒体运营系统领域，深刻洞察新媒体运营的趋势，在为客户提供产品实施、方案咨询及技术服务的基础上，也积极开拓了智慧社区、智慧家庭、智能音箱、酒店行业应用等领域的业务，并协助部分客户在外地省份进行影视内容的代运营服务。

上海成思的产品、行业经验和技術实力均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与好评。

②上海成思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上海成思的软件系统已成功运行于多个全国级、省级广电新媒体运营商和电信运营商客户，覆盖终端用户五千万以上，得到了行业客户广泛的认可和好评，上海成思可以协助平治信息将文学阅读作品和影视作品的内容拓展到 IPTV 大屏领域，扩展作品的传播和营收渠道。

上海成思在管理后台、中台系统以及手机 Android、iOS、智能机顶盒终端的开发上均具有丰富的经验，在微服务架构、容器调度管理、大数据处理、机器学习等技术领域具有深厚的积累，结合领先的 DevOps 理念，以及对 CDN、编解码、终端设备等行业上下游的连接，上海成思可以协助平治信息在 OTT、智慧家庭、行业应用等领域的拓展布局，并提供快速的技术支持服务。

平治信息与上海成思在运营商领域的业务合作伙伴具有很高的重合度，平治信息可以帮助上海成思提高产品的覆盖度和市场占有率，上海成思的新媒体运营系统及团队将增加平治信息在智慧家庭行业竞争力以及加强平治信息 IPTV 互动新媒体方面的建设，双方协同以内容+技术的方式为客户提供更好的综合服务。

2) 爱阅读（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爱阅读成立于 2012 年 1 月，主要从事移动端的阅读业务。具体业务形态表现为爱阅读搭建以“爱阅读”移动阅读 App 为主的阅读产品族群，一方面签约各出版社、出版公司、原创网站，整合各类别数字版权内容；另一方面通过线上线下各类流量渠道发展平台的阅读用户，通过用户在移动平台阅读、充值、付费活动，实现爱阅读的主营产品收入。2016 年 4 月，爱阅读筹建了“米汤中文网”原创阅读站，自主签约原创网络文学作者，向行业上游发展迈出重要一步。内容风格以男频小说为主，类别覆盖以玄幻、都市、灵异悬疑为主。

②爱阅读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米汤中文网”已经接入了多家阅读平台，可以协助平治信息将自有版权内容推向自有平台，平治信息也可以授权爱阅读代运营部分内容。

爱阅读拥有北京的地域优势，可以协助平治信息将改编的影视化作品推广到北京地区各影视公司。

爱阅读深圳的商务团队拥有多年手机厂商预装经验和人脉资源，在部分厂商有较强的落实预装的能力，在一线厂商同样具备良好的商务基础，爱阅读可以直接协助平治信息将其产品预装到新出厂手机中。

3)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智路由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主营电子产品、网络通讯产品、无线网卡、路由器的技术开发等业务。智路由为专注于智慧家庭产品的专业解决方案，并致力于智能物联产品的研发，拥有经验丰富的软硬件工程师以及优秀的执行团队，并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

②智路由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智路由自主研发能力较强，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同时，智路由拥有路由器信号强度快速扩展系统 V1.0、路由器自动探测周边的无线终端设备软件 V1.0 等多项软件著作权，可以为深圳兆能从事的智慧家庭业务提供技术方面的支撑。此外，智路由拥有完善的技术设备、良好的产品质量口碑、合理的加工单价，同时具备对产品优化和改良的技术优势，能够满足深圳兆能代工采购主营产品的相关诉求。

4) 合肥微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合肥微触成立于 2015 年 2 月，在战略投资时主要负责智能网关的生产和销售。因该公司经营战略调整，目前无实际经营业务。

②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主要围绕通信运营商做硬件生产，实施主体为深圳兆能，合肥微触主营业务为智能网关的生产和销售，能够为深圳兆能提供智能网关产品相关技术支持。

5)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麦睿登成立于 2016 年 3 月，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因 2021 年 12 月公司处置麦睿登 21% 的股权，从而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麦睿登主要经营数字作品阅读平台业务，拥有众多优质版权，并为自媒体提供一站式运营平台。

②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公司移动阅读业务率先采用了多团队并行的模式，开展自有阅读站的运营。通过不断吸收业内精英人才，短期内孵化了一大批原创阅读内容生产平台。麦睿登开展 CPS 模式，吸引大量的自媒体和内容供应方入驻公司旗下小说代理分销平台，极大地扩大了文学内容的覆盖范围，同时将优秀的内容以更快的速度传递市场，能够为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提供较大业务支持。

6) 武汉飞沃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武汉飞沃为成立于 2012 年 6 月，致力于 5G 光通信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可以提供全系列的光模块产品和解决方案，PON 聚合拉远系统设备，CWDM/DWDM 系统设备，光缆监测系统设备，智能光电转换设备，小型化 PTN/IPRAN 等大客户专线接入系统设备。

②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武汉飞沃专注于通信运营商、广电和电力等行业市场，先后共计中标入围包括电信、联通、移动和广电在内的 46 个省级通信运营商，目前是国内通信运营商主要的 5G 前传产品和光模块产品供应商之一。基于武汉飞沃在客户、渠道的优势，其与公司正在协同准备中国电信 5G 前传波分彩光设备和光模块项目新一轮集采，同时也在共同积极应对中国移动 2023 年基站前传设备供应商信息核查，争取在 2023 年运营商前传波分项目集采中取得好的结果。

综上，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投资的上述公司旨在整合其他投资方资源并发挥各方优势，开展业务合作，以实现共同盈利与收益，公司的股权投资均为战略性投资。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时间	认缴 注册资本	实际 投资金额	持股 比例	期末余额	主营业务	是否为 财务性 投资
1	厦门沃动漫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36.66	1,000.00	3.33	496.55	漫画内容业务	否
2	帕科视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	70.00	840.00	2.27	1,501.18	向IPTV/OTT牌照方、运营商等提供平台软件开发及技术支撑服务	否
3	成都不只于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9年2月	6.70	500.00	5.56	500.00	二手出版物业务	否
4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752.02	400.00	19.79	791.77	运营商业务	否
5	广东畅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52.63	150.00	4.85	500.37	小说内容业务	否
6	深圳市养老管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2月	6.94	180.00	2.91	232.80	现有流量多形式变现业务	否
7	成都易瞳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8月	19.45	200.00	2.74	210.47	全景及AI类摄像头的解决方案以及产品供应	否
8	重庆晖速智能通信有限公司	2020年8月	26.00	26.00	1.00	26.00	天线的生产和销售	否
9	HILIGHTSEMICONDUCTORLIMITED	2021年2月	1,295.62	1,295.62	3.23	1,295.62	半导体行业	否
10	北京小顺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9月	55.56	1,000.00	10.00	1,000.00	5G物联网、互联网与AI结合	否
11	浙江娱播帮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2月	111.11	25.00	10.00	25.00	MCN创新服务平台	否
合计			-	5,616.62	-	6,579.77		

注：投资日期为投资的银行回单日期，如对同一公司存在多次投资，投资日期为最后一次投资银行回单日期。

1) 厦门沃动漫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厦门沃动漫成立于2018年9月11日，主要从事动画、漫画设计、制作。

②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厦门沃动漫聚焦泛二次元新文创领域，创新营销与服务模式，可以为平治信息提供动画内容，连接行业资源。同时厦门沃动漫是中国联通动漫产业唯一接口，与联通合作深入，多方面与联通合作业务，可以为平治信息提供推广渠道。

2) 帕科视讯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帕科科技成立于2007年8月，帕科科技立足于互动媒体行业的技术开发服务和运

营支持服务。帕科科技主要面向 IPTV/OTT 牌照方、地方广电新媒体、运营商、内容提供商提供平台软件开发服务，为运营商与广电新媒体的增值运营提供支持服务，并为行业客户提供符合行业特性的应用服务。帕科科技及子公司主要为广电新媒体、电信与移动等运营商、行业用户等提供技术开发服务，并提供运营支持服务，主要收入来源包括：一是通过销售平台软件与提供技术服务实现销售收入；二是通过为运营商与广电新媒体提供服务而获得分成收入。

②与平治信息的战略协同性

帕科科技软件市场品牌和客户资源优势：帕科科技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公司开展广泛合作，获取丰富商业资源，包括国广东方、央视国际、爱上电视、华数传媒、芒果TV 及十余家地方广电新媒体等，可以为平治信息提供 IPTV 业务各地商务的落地支持。

帕科科技软件技术研发优势：帕科科技核心研发和技术人员有较强的技术实力，骨干技术人员具有良好的知识背景和较丰富的内容运营产品研发经验，可以为平治信息提供 IPTV 相关软件技术支持。

帕科科技软件产品和服务定制化优势：帕科科技标准化平台软件产品是利用研发能力和对行业的深刻理解研发出的新技术、新应用。本地业务定制化则是利用帕科科技标准化软件产品实现解决方案的快速开发，并构建适合客户实际需求的整体解决方案，更好的实现 IPTV 硬件、软件产品的一体化。

帕科科技培养了一批具备技术架构、方案整合、产品管理和团队管理等综合能力的复合型人才，以协助平治信息适应互动媒体产业发展的需要。

3) 成都不只于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不只于书成立于就 2016 年 11 月，主要从事二手书籍的回收、翻新与售卖业务。具体业务形态表现为不只于书搭建基于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的“漫游鲸”平台，为用户提供书籍的原价回收（支付平台货币），并将回收的书籍进行翻新、消毒、重新包装后，放回平台进行以 15% 现金+85% 平台货币的主要形式进行销售。通过书籍销售实现不只于书主营产品的收入。目前其服务覆盖多个城市，涵盖书籍达 120 万余种，在行业内已经形成一定的品牌价值和口碑。

②与平治信息的战略协同性

不只于书搭建了基于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的平台，同时服务于微信生态圈，服务受众为阅读人群，与平治信息的目标用户重合度极高，可以协助平治信息对各个阅读人群深度渗透，组成自己的阅读生态圈。

不只于书可以协助平治信息对纸质书板块进行业务补充，涵盖更广的阅读生态。

4)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深圳致尚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主要面向运营商，以提供大屏视听、宽带产品和服务为基础，整合物联网、人工智能、金融科技等优质行业资源，助力运营商为家庭用户及政企客户提供互联网智能化产品及服务，致力于成为运营商行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②与平治信息的战略协同性

深圳致尚是一家广电网络智能化服务商，面向运营商客户群体，以“大屏视听+宽带”为基础业务，助力运营商为家庭用户及政企客户提供更优质地互联网智能化业务及服务。平治信息子公司深圳兆能从事宽带网络终端设备，通信网络设备、移动通信网络优化设备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在相同的渠道上，深圳致尚和深圳兆能业务互补，优势互补，互相提供渠道，拓宽了在运营商渠道的发展空间。

5) 广东畅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广东畅读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从事网络文学全版权精品孵化，是内容驱动型企业。广东畅读以互联网阅读为基础，同时致力于全版权作品衍生权利的开发，组建“有声小说剧、有声书”业务板块，精品漫画制作板块，影视版权联合开发板块，通过各种内容的呈现形态进入市场。广东畅读目前与众多阅读平台、大型综合内容类平台、有声平台、漫画平台建立了深度合作，作品题材涵盖玄幻、修仙、武侠、都市言情、古言、历史等。

②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广东畅读为内容驱动型企业，拥有众多原创全版权作品，可为平治信息提供内容支持。

广东畅读具有 IP 衍生品开发的经验，包括有声、漫画、影视等，可以实现与平治信息的经验、资源互补。

6) 深圳市养老管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养老管家成立于 2014 年，专注于老年教育事业。养老管家线上运营平台（App、小程序、H5）是目前国内领先的网络老年大学，策划制作了面向老年群体的医疗健康、兴趣爱好、运动休闲、养生保健、文化娱乐等系列音视频课程，拥有独立版权。

养老管家秉持“老年人、能学会、正能量”九字原则，坚持精品课程路线，不忘初心，坚守底线，致力打造宽容、有温度、强依赖的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知识老人平台。养老管家为政府、养老机构、老年大学，以及各类涉老服务机构和企业提供低成本广覆盖的老年教育解决方案服务。

养老管家产品与服务如下：

A.社区网络老年大学解决方案

养老管家面向社区、养老机构等推出了老年教育网络机顶盒，内置社区老年教育 SAAS 系统和内容，通过网络连接电视机或投影仪，即可在社区、养老机构组织老年教育群体活动。

B.移动互联网老年大学解决方案

养老管家面向社区、老年大学、养老机构等推出的乐活学堂小程序，为政府、企业搭建自有的老年教育线上平台提供内容和技术支撑服务，可帮助政府通过移动互联网实现低成本、广覆盖的普惠老年教育，以及满足企业品牌建设、市场推广和会员服务等方面的需求。

C.老年教育音视频课程体系介绍

养老管家专门针对老年人的学习需求和特点，组建专业的老年教育内容策划、制作和运营团队，与全国各领域的数百名专家教授和多年从事老年教育的老师合作，采取 PGC 模式，开发了 20+课程体系，200+精品课程，100 万+分钟时长音视频内容，拥有独立版权。包括手机微信、器乐课程、书法课程、绘画课程、英语天天说、朗诵课程、旅游攻略、健身养生操等众多课程。

②与平治信息的战略协同性

养老管家专注于服务老年群体，具备丰富的各项内容储备，涵盖养老保健知识，老年教育课程和老年旅游内容等。

上海成思、帕科科技为技术服务商，其软件产品部署应用于三大通信运营商、广电媒体运营商等行业客户，与公司在运营商领域的业务合作伙伴具有很高的重合度。公司通过投资上海成思、帕科科技布局 IPTV 互动新媒体领域，养老管家为该领域针对老年群体的内容提供商，内容储备丰富，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通过对养老管家的投资，可补充平治信息现有的 IPTV 内容，加强平治信息在 IPTV 互动新媒体领域的竞争力。

7) 成都易瞳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成都易瞳成立于 2015 年 3 月，主营计算机软硬件研发并提供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研发、销售智能化控制设备并提供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等业务。成都易瞳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于 2018 年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拥有易瞳全景监控平台 V1.0、易瞳后台管理平台 V1.0 等软件著作权，并拥有双鱼眼全景图像采集装置、全景图像渐晕现象的补偿方法、双鱼眼全景图像信息融合的采集装置等专利，包括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专利，致力于监控设备、监控设备终端领域的研发、改良和完善。

②与平治信息的战略协同性

平治信息之子公司深圳兆能 2019 年开发新产品，新增包括摄像头等安防监控设备产品。深圳兆能在前期阶段摄像头等监控设备领域的技术开发经验尚浅，需要有在监控设备领域技术经验丰富的企业给予深圳兆能技术支撑。目前深圳兆能由于技术开发经验不足，致使摄像头等监控设备的业务规模较小，待深圳兆能拥有自身成熟的技术经验后形成规模效应，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而成都易瞳具有多年致力于监控设备、监控设备终端领域的行业经验，拥有技术成熟的研发团队，并已经形成多项在监控设备终端领域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专利，能够为深圳兆能提供技术支撑，加强业务方面的战略合作。

8) 重庆晖速智能通信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重庆晖速成立于 2016 年 7 月，重庆晖速以生产移动通信基站天线为主，同时研发和生产杆塔一体化、城市智慧路灯等系列产品。

②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兆能主要从事机顶盒、网关等通信硬件设备的生产及销售，此外公司业务产品涉及基站天线，重庆晖速具有多年从事通信设备研发、生产等方面的技术积累，可以为公司提供技术支撑，加强业务方面的战略合作。

9) HILIGHT SEMICONDUCTOR LIMITED

①业务介绍

HILIGHT SEMICONDUCTOR LIMITED（以下简称“HiLight”）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为半导体企业，总部位于英国，是一家全球领先的 CMOS 光网络芯片设计公司，主要为 5G 无线基础设施、高速光通信、大数据中心和工业互联网等网络应用开发和提供模拟/混合信号 CMOS 集成电路。HiLight 研发实力雄厚，主要产品包括 TIAIC、ComboIC 等芯片产品，服务于 5G 的 25G/50Gb 传输网、FTTx(1Gbit到10GbEPON/GPON,NG-PON2 等)、数据中心和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网络市场，并为客户提供专属定制。

②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主要围绕通信运营商做硬件生产，主营智慧家庭网关(GPON)、IPTV/OTT 终端等网络智能终端设备。

HiLight 团队行业经验丰富，掌握着中高端芯片设计和制造技术，研发实力雄厚，HiLight 的研究领域与发展方向为公司所处 5G 通信产业链上游，通过对 HiLight 的投资，公司可切入半导体芯片领域，为公司在 5G、物联网等新兴行业的发展创设机遇，同时也有助于强化公司对 5G 上游产业链的资源整合，完善 5G 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

10) 北京小顺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小顺科技是一家以科技为驱动力的创新型企业，为客户提供横跨信息化战略、咨询、技术落地和运营等领域的服务。小顺科技目前拥有包括：智能编排、人工智能、

移动互联等多个原创技术。公司致力于“以成熟的技术为企业保驾护航、以新兴的技术提升企业科技实力”，帮助客户完成科技转型，从而使客户实现数字化、科技化、智能化升级。

②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小顺科技具备一体化解决方案的开发能力，与公司在通信运营商的业务合作方面具备深度协同作用。公司可借助小顺科技的客户服务能力和原创技术，共同推进智慧家庭业务的相关产品的优化和市场拓展。

11) 浙江娱播帮科技有限公司

①业务介绍

浙江娱播帮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短剧制作与发行、电商供应链服务为一体的 MCN 创新服务平台，具备企业筹备赋能、人才资源赋能、直播职业技能赋能、短视频职业技能赋能、企业管理辅导，电商与广告商业化体系辅导等多项业务。

②与平治信息战略协同性

公司在智慧家庭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中可借助浙江娱播帮的创新服务平台，增加客户端的销售协同，以及小说内容的 IP 转化。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投资的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企业，是公司的战略性投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被投资单位业绩规模较小，暂无 IPO 上市计划，公司投资的上述公司并非以获取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综上，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借予他人款项 74.00 万元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0 万元，占报告期末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低于 1%。公司最近一期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符合《注册办法》《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有关规定。

3、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2022 年 12 月 5 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包括：

2022年8月，公司投资入股尊湃通讯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和杭州万林数链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分别持股0.63%和2.00%，投资款项分别为900万元和500万元。该投资符合公司的产业发展方向，具备一定的战略协同性。基于谨慎性的考虑，公司将该等投资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并认定为财务性投资。公司已将上述财务性投资从拟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综上，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的前六个月（2022年6月4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除上述情况以外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事项；且在本次发行前，公司不存在拟投入财务性投资的业务规划。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整体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总收入	106,541.24	355,632.89	360,139.41	240,789.59
营业利润	2,777.43	12,656.21	28,111.34	27,488.77
利润总额	2,217.67	12,962.85	27,822.02	27,434.68
净利润	1,553.64	12,143.02	23,580.65	23,805.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7.98	12,247.59	24,366.14	21,052.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5.23	10,400.17	22,551.54	20,519.82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为240,789.59万元、360,139.41万元、355,632.89万元和106,541.24万元；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23,805.21万元、23,580.65万元、12,143.02万元和1,553.64万元。

公司2022年度收入较2021年波动较小，而利润出现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下滑所致，公司高毛利率的GPS业务规模呈下降趋势，而低毛利率的运营商基地权益类产品收入规模增长；此外，随着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网站的兴起，市场竞争加剧，引起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出现下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深圳兆能已中标未执行订单约为84.67亿元，5G通信业务的中标金额累计约为10.33亿元。2023年1-6月收入及利润出现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运营商订单释放节奏有所延后；此外芯片市场供应充足，

代工厂商有更多的市场渠道可以获得芯片供应，从2022年10月开始公司对代工厂商新的订单均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公司芯片销售大幅下降。

（二）营业收入分析

1、按业务明细类型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慧家庭业务	42,520.67	39.91	242,519.68	68.19	263,675.55	73.21	157,415.16	65.37
移动阅读业务	47,901.04	44.96	86,229.15	24.25	93,843.89	26.06	83,177.76	34.54
5G通信业务	15,847.25	14.87	26,171.37	7.36	2,401.63	0.67	-	-
其他业务	272.28	0.26	712.69	0.20	218.34	0.06	196.67	0.08
合计	106,541.24	100.00	355,632.89	100.00	360,139.41	100.00	240,789.59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智慧家庭和移动阅读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240,789.59万元、360,139.41万元、355,632.89万元和106,541.24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为当期智慧家庭业务高速发展。2022年起，智慧家庭和移动阅读业务受市场需求及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收入规模有所下降。

（1）智慧家庭业务收入分析

单位：万件、万元、元/件

产品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销量	金额	平均单价	销量	金额	平均单价
网关	173.27	25,015.98	144.38	779.09	107,546.06	138.04
机顶盒	57.10	9,366.08	164.02	154.99	24,552.05	158.41
路由器	17.06	2,998.24	175.70	110.02	19,785.89	179.84
IoT泛智能终端	18.32	2,106.27	114.98	53.54	9,376.41	175.13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NA	3,034.10	NA	NA	81,259.27	NA
其他	NA	-	NA	NA	-	NA
合计		42,520.67			242,519.68	

产品	2021年度			2020年度		
	销量	金额	平均单价	销量	金额	平均单价
网关	842.07	109,431.01	129.95	663.52	69,239.26	104.35
机顶盒	272.86	41,005.54	150.28	201.66	23,539.00	116.73
路由器	95.88	12,512.35	130.51	64.58	6,529.71	101.11
IoT泛智能终端	29.98	11,367.74	379.21	6.14	13,021.21	2,122.41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NA	88,634.52	NA	NA	45,085.99	NA
其他	NA	724.39	NA	-	-	-
合计		263,675.55			157,415.16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收入分别为 157,415.16 万元、263,675.55 万元、242,519.68 万元和 42,520.67 万元。公司智慧家庭业务主要围绕运营商做硬件（包括：IPTV 机顶盒、网关等）生产。

报告期内，智慧家庭业务中网关收入和销量规模较大，主要原因有以下两方面：首先，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千兆光网建设要求，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较快；其次，公司积极布局智慧家庭产品以及 5G 通信市场，近年以来，公司深耕通信运营商市场，推动业务快速发展，中标运营商多个智慧家庭产品大规模集中采购项目。2023 年 1-6 月，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导致公司产品交付、验收推迟，网关产品的收入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机顶盒业务收入分别为 23,539.00 万元、41,005.54 万元、24,552.05 万元和 9,366.08 万元，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机顶盒业务收入较 2021 年有所下降，主要受到机顶盒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机顶盒业务从新增需求逐步转变为更新需求，机顶盒销量下滑。

2020 年至 2022 年，电子元器件业务收入规模较大，主要系近年来受到公共卫生事件和国际贸易摩擦影响，部分通信设备生产商对芯片（CPU）、WiFi 模块和 IC 芯片需求较大。由于芯片市场供应充足，代工厂商有更多的市场渠道可以获得芯片供应；且从 2022 年 10 月开始，公司对代工厂商新的订单均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公司芯片销售数量大幅下降，2023 年 1-6 月电子元器件业务收入为 3,034.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2）移动阅读业务收入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原创小说阅读业务	2,939.93	14,764.99	17,729.95	23,109.87
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	10,583.62	29,306.89	27,972.23	21,305.11
用户分流业务	9,295.08	15,358.62	18,107.36	19,030.77
推广业务及其他	25,082.41	26,798.65	30,034.35	19,732.00
合计	47,901.04	86,229.15	93,843.89	83,177.76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收入分别为 83,177.76 万元、93,843.89 万元、86,229.15 万元和 47,901.04 万元。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收入主要由原创小说阅读业务、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用户分流业务板块和推广业务及其他业务构成。

公司的原创小说业务收入和用户分流业务有所下降，收入下降的原因：1) 随着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网站的兴起，微信端整体流量有所下滑；2) 监管政策趋严，微信公众号标题和文章的规范性要求越来越严苛，公众号的打开率受到一定的影响，导致小说收入有所下降。

(3) 5G 通信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5G 通信业务收入，产品主要为 5G 基站天线设备。该业务是公司未来重点战略布局的领域，当前该类业务占比持续增长。

(4) 其他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收入等，公司其他业务占比较小。

2、营业收入的区域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南地区	21,090.04	19.80	105,962.63	29.80	133,379.13	37.04	61,829.92	25.68
华东地区	44,299.18	41.58	114,116.13	32.09	106,158.04	29.48	59,225.17	24.60
华北地区	11,189.10	10.50	42,056.24	11.83	39,253.48	10.90	57,966.67	24.07
西南地区	17,301.31	16.24	45,815.83	12.88	51,732.94	14.36	52,205.39	21.68
华中地区	8,648.21	8.12	34,022.74	9.57	18,287.20	5.08	4,193.67	1.74
西北地区	3,643.67	3.42	10,299.43	2.90	8,681.23	2.41	5,124.69	2.13
东北地区	369.73	0.35	3,359.88	0.94	2,405.77	0.67	44.08	0.02
海外	-	-	-	-	241.62	0.07	200.00	0.08
合计	106,541.24	100.00	355,632.89	100.00	360,139.41	100.00	240,789.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华南、华东、华北、西南和华中地区，来自上述地区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77%、96.85%、96.16% 和 96.23%。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华南地区的收入占比较高，收入占比分别为 25.68%、37.04%、

29.80%和19.80%，主要系向深圳市凯利华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固信永泰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销售电子元器件。2023年1-6月，公司来自华南地区的收入占比下降，主要系芯片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华东地区的业务收入占比迅速增长，从2020年的收入占比24.60%增长到2022年的32.09%，主要系智慧家庭业务中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等产品销售形成收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西南地区的业务收入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智慧家庭业务中来自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和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数字技术分公司的收入有所下降。

3、营业收入的季节性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38,615.14	36.24	128,745.10	36.20	63,234.98	17.56	35,218.77	14.63
第二季度	67,926.11	63.76	108,907.14	30.62	83,938.40	23.31	59,155.40	24.57
第三季度	-	-	86,934.99	24.45	104,157.38	28.92	72,491.28	30.11
第四季度	-	-	31,045.66	8.73	108,808.65	30.21	73,924.15	30.70
合计	106,541.24	100.00	355,632.89	100.00	360,139.41	100.00	240,789.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季节性变动主要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因此存在一定波动，但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2020年至2021年，公司一季度营业收入占比相对较低主要系春节假期因素导致客户采购或阅读消费有所下降，因此销售收入较其他季度低。2022年上半年公司销售收入占全年比例较高，主要系通信运营商为应对公共卫生事件及芯片等原材料价格变动加紧备货所致。2022年四季度和2023年上半年收入同比下降主要系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运营商订单释放节奏有所延后；此外芯片市场供应充足，代工厂商有更多的市场渠道可以获得芯片供应，从2022年10月开始公司对代工厂商新的订单均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公司芯片销售大幅下降。

（三）营业成本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移动阅读业务及智慧家庭业务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按业务明细类型划分营业成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慧家庭业务	37,298.81	38.82	217,449.01	68.25	235,250.32	76.82	139,493.96	72.87
移动阅读业务	44,556.85	46.37	75,544.82	23.71	68,075.95	22.23	51,767.00	27.04
5G通信业务	14,056.31	14.63	24,680.88	7.75	2,758.02	0.90	-	-
其他业务	171.68	0.18	917.78	0.29	170.15	0.06	159.23	0.08
合计	96,083.65	100.00	318,592.48	100.00	306,254.44	100.00	191,420.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金额的变动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各业务成本占比情况较为稳定。除2023年上半年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外，智慧家庭业务的营业成本占比维持在70%左右；近三年虽然移动阅读业务的成本快速上升，但受到智慧家庭业务的快速增长的影响，移动阅读业务的成本占比反而逐年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按成本费用性质类型划分营业成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慧家庭业务	37,298.81	38.82	217,449.01	68.25	235,250.32	76.82	139,493.96	72.87
其中：产品销售成本	36,686.67	38.18	214,781.35	67.42	232,886.62	76.04	139,493.96	72.87
技术服务成本	612.14	0.64	2,667.66	0.84	961.74	0.31	-	-
硬转服成本	-	-	-	-	1,401.96	0.46	-	-
移动阅读业务	44,556.85	46.37	75,544.82	23.71	68,075.95	22.23	51,767.00	27.04
其中：市场推广费	42,735.75	44.48	72,564.03	22.78	63,523.49	20.74	44,050.96	23.01
版权费	748.60	0.78	2,221.75	0.70	2,760.81	0.90	4,082.59	2.13
其他	1,072.49	1.12	759.04	0.24	1,791.65	0.59	3,633.45	1.90
5G通信业务成本	14,056.31	14.63	24,680.88	7.75	2,758.02	0.90	-	-
其他业务成本	171.68	0.18	917.78	0.29	170.15	0.06	159.23	0.08
合计	96,083.64	100.00	318,592.48	100.00	306,254.44	100.00	191,420.19	100.00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按业务划分的营业毛利构成

按业务明细类型划分的营业毛利构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智慧家庭业务	5,221.86	49.93	25,070.67	67.68	28,425.23	52.75	17,921.20	36.30
移动阅读业务	3,344.20	31.98	10,684.34	28.85	25,767.94	47.82	31,410.76	63.62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5G通信业务	1,790.94	17.13	1,490.49	4.02	-356.39	-0.66	-	-
其他业务	100.60	0.96	-205.10	-0.55	48.19	0.09	37.44	0.08
合计	10,457.60	100.00	37,040.41	100.00	53,884.97	100.00	49,369.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整体存在波动。2021年营业毛利上升主要得益于当期智慧家庭业务的高速发展，2022年起，营业毛利有所下降，主要系营业收入规模减少及业务结构变动所致。

2020年至2022年，公司智慧家庭业务贡献的毛利占比在呈整体上升趋势，毛利占比分别为36.30%、52.75%、67.68%；2023年上半年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智慧家庭业务收入规模下降，其相应毛利占比亦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毛利占公司毛利总额比例分别为63.62%、47.82%、28.85%和31.98%，移动阅读业务贡献的毛利占比呈整体下降趋势，主要系业务结构变动的影响。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销售毛利率	9.82%	10.42%	14.96%	20.5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0.50%、14.96%、10.42%和9.82%，整体呈现下降的趋势。销售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下滑所致，公司高毛利率的CPS业务规模呈下降趋势，而低毛利率的运营商基地权益类产品收入规模增长；此外，随着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网站的兴起，市场竞争加剧，引起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出现下滑。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1) 智慧家庭业务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以机顶盒、网关和电子元器件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7.58%、90.67%、87.98%和88.00%；报告期内，上述产品毛利贡献占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82.22%、98.00%、84.60%和88.11%。因此，上述主要产品的毛利变动是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毛利变动的主要原因。智慧家庭业务中，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和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占比	收入占比	毛利占比	收入占比	毛利占比	收入占比	毛利占比	收入占比
网关	52.86	58.83	44.70	44.35	49.07	41.50	42.45	43.99
机顶盒	20.67	22.03	7.26	10.12	14.18	15.55	14.02	14.95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14.59	7.14	32.64	33.51	34.76	33.61	25.76	28.64
合计	88.11	88.00	84.60	87.98	98.00	90.67	82.22	87.58

报告期内，网关业务收入占比和毛利占比持续上升，主要为深圳兆能多次中标通信运营商大规模集采项目。报告期内网关销量分别为663.52万台、842.07万台、779.09万台和173.27万台，收入和毛利占智慧家庭业务比例较高。

2020年至2022年，智慧家庭业务中，公司机顶盒业务的收入占比和毛利占比逐年下降，收入占比由2020年的14.95%下降至2022年的10.12%，而毛利占比下降幅度较收入占比下降更显著，主要系随着市场渗透率的上升，机顶盒需求从新增客户逐步变少，因此机顶盒销量逐步下降，另外机顶盒销售成本有所增加，导致机顶盒单位毛利下降。2023年1-6月，机顶盒毛利和收入占比有所提升，主要系电子元器件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导致机顶盒的毛利占比、收入占比被动上升。

2020年至2022年，电子元器件的收入占比和毛利占比较高，主要系近年来受到公共卫生事件和国际贸易摩擦影响，部分通信设备生产商对芯片（CPU）、WiFi模块和IC芯片需求较大；公司电子元器件业务方面，新增深圳市华迅光通信有限公司和南宁市欧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重要客户，部分原有客户采购量也有所上升。由于芯片市场供应充足，代工厂商有更多的市场渠道可以获得芯片供应；且从2022年10月开始，公司对代工厂商新的订单均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2023年1-6月公司芯片毛利占比和收入占比较2022年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智慧家庭业务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变动比例	毛利率	变动比例	毛利率	变动比例	毛利率
网关	11.03	0.61	10.42	-2.32	12.74	1.76	10.99
机顶盒	11.52	4.11	7.41	-2.42	9.83	-0.84	10.67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	25.11	15.04	10.07	-1.08	11.15	0.91	10.24
智慧家庭业务整体	12.28	1.94	10.34	-0.44	10.78	-0.60	11.38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1.38%、10.78%、10.34%和12.28%，

主要系产品机顶盒、网关和电子元器件的毛利率变化所致。上述产品毛利率的变动既受到通信运营商整体招标价格变动和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的影响，也受到供货型号和产品功能不同导致产品销售成本结构性上升的影响。

报告期内，网关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99%、12.74%、**10.42%**和 **11.03%**，报告期内网关毛利率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机顶盒的毛利率分别为 10.67%、9.83%、7.41%和 11.52%，2020 年至 2022 年毛利率呈现整体下降趋势，主要系机顶盒市场需求趋于饱和，家庭用户对于机顶盒需求逐步转变为改善型，因此导致机顶盒附带功能逐步增多，销售成本和销售价格均有所上升，但销售价格上升幅度较小，导致机顶盒毛利率有所下降。2023 年 1-6 月机顶盒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具备 4K 功能的新品机顶盒毛利率较高，销售占比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电子元器件及其他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0.24%、11.15%、10.07%和 25.11%，2023 年 1-6 月该业务毛利率上升，主要系伴随芯片销售规模大幅下降，其他业务中酒店管理系统提供服务且销售相关配件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因此该产品类型的毛利占比较高所致。

（2）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分析

公司移动阅读业务分明细业务类型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变动比例	毛利率	变动比例	毛利率	变动比例	毛利率
原创小说阅读业务	5.67	-15.88	21.55	-13.69	35.24	-14.14	49.38
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	12.11	-3.89	15.99	-8.46	24.45	-19.09	43.54
用户分流业务	10.07	2.53	7.54	-41.26	48.80	1.07	47.73
推广业务及其他	3.83	-2.36	6.19	-6.61	12.80	4.48	8.32
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	6.98	-5.41	12.39	-15.07	27.46	-10.31	37.76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7.76%、27.46%、**12.39%**和 **6.98%**，移动阅读业务整体呈现毛利率下降的趋势。

1) 收入按板块毛利率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移动阅读业务整体毛利率的波动主要受两个因素的影响，一是每个

业务板块报告期内毛利率的波动，二是移动阅读业务收入板块收入结构发生的变化。具体分析如下：

①原创小说阅读业务毛利率分析

公司原创小说阅读业务按照推广模式的不同分为传统推广模式和 CPS 业务模式。传统推广模式是指向推广商提供产品推广链接和程序包，由推广商通过自有渠道站点或其网盟合作站点进行广告发布和宣传，用户点击推广商推广链接和程序包后，进入公司的原创阅读网站享受阅读服务。CPS 业务模式为通过“有书阁”和“微阅云”两个平台进行推广，该两个平台吸引自媒体利用自己广泛的流量资源引导用户进入阅读站并吸引客户付费阅读，该模式下公司无需承担过多的推广成本，较传统推广模式毛利率更高。

报告期内，公司原创小说阅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9.38%、35.24%、21.55%和 5.67%，呈现下降的趋势。报告期内，传统推广模式毛利率下滑较多主要系随着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网站的兴起，市场竞争加剧，致使公司推广投入的成本增加，引起了传统推广模式下毛利率出现下滑。公司报告期内开展 CPS 小说业务，拓展其他渠道对公司原创小说进行推广，初期 CPS 业务毛利率较高主要系依靠推广渠道的优势，对应推广成本较低，但由于 CPS 模式客户渗透转化的优势越来越小，因此报告期内 CPS 业务收入规模有所下降，叠加版权等摊销成本、推广力度等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整体 CPS 业务毛利率出现下滑。该 CPS 业务的变动对原创小说阅读业务毛利率的变动影响较大。以上原因引起了报告期内原创小说业务的毛利率大幅度下滑。

②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3.54%、24.45%、15.99%和 12.11%，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所致。自 2020 年以来公司与运营商新增权益类合作业务，向运营商提供外采的会员权益产品。报告期内运营商基地权益类产品包业务规模增长明显，该产品业务毛利率较低，低毛利业务的基地权益类业务收入规模上升从而降低电信运营商基地产品包整体业务毛利率。

③用户分流业务毛利率分析

用户分流业务收费方式分为按用户数和按点播次数支付。报告期内，公司用户分流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7.73%、48.80%、7.54%和 10.07%，2020 年开始用户分流业务收

入下降，但推广成本支出较多，导致毛利率出现下滑。

④其他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8.32%、12.80%、**6.19%**和 **3.83%**，呈下降的趋势，2020 年度开始新增互联网推广业务，主要是为客户提供用户增长、KOL 传播、电商转化等全案整合营销、优化、咨询、广告投放、推广服务等，这部分业务毛利率较低。

3、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

(1) 智慧家庭业务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家庭业务盈利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关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证券简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	烽火通信	20.88	21.97	21.70	21.75
	创维数字	16.67	17.67	16.24	18.19
	九联科技	16.81	20.57	19.50	19.54
	四川九洲	22.68	22.32	19.97	21.28
	天邑股份	19.09	19.56	20.48	20.98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19.23	20.41	19.58	20.35
	智慧家庭业务	12.28	10.34	10.78	11.38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毛利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的经营模式与可比公司存在差异，公司主要通过从第三方采购产品（包括机顶盒、网关等），装入公司研发的软件后对外销售，公司自身的加工环节较少，公司将部分毛利留给了供应商。而可比公司主要通过自身生产、销售。以上经营模式的差异引起了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毛利率低于可比公司。

(2) 移动阅读业务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阅读业务的毛利率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证券简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	掌阅科技	76.38	73.10	52.50	45.94
	中文在线	45.33	49.89	70.85	62.68
	阅文集团	48.88	52.85	53.06	49.66
	可比上市公司均值	56.86	58.61	58.81	52.76

项目	证券简称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移动阅读业务	6.98	12.39	27.46	37.76

掌阅科技、中文在线和阅文集团为行业内龙头公司，其主营业务为在线阅读和版权业务，报告期内可比公司的毛利率逐步上升，但移动阅读市场竞争愈加激烈，行业内头部效应愈加显著。因此公司在原有业务基础上，在细分业务运营商基地权益类产品进行开拓，并形成了差异化的业务发展策略。

报告期，同行业上市公司掌阅科技、中文在线、阅文集团毛利率较高，公司移动阅读业务远低于同行业公司并持续下降，主要系公司CPS业务收入大幅度下降，同时，权益类产品包业务占比上升，产品结构发生较大变化；另外为推动相关业务发展，公司推广成本支出较多，导致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有所区别。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销售费用	1,177.21	2,736.25	3,806.59	2,147.83
管理费用	3,072.13	6,559.89	7,285.46	6,534.87
研发费用	2,828.19	5,281.39	5,230.86	4,667.92
财务费用	2,286.48	7,154.40	4,445.11	4,089.93
期间费用合计	9,364.01	21,731.92	20,768.02	17,440.55
营业收入	106,541.24	355,632.89	360,139.41	240,789.59
销售费用率	1.10	0.77	1.06	0.89
管理费用率	2.88	1.84	2.02	2.71
研发费用率	2.65	1.49	1.45	1.94
财务费用率	2.15	2.01	1.23	1.70
期间费用率	8.79	6.11	5.77	7.24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7.24%、5.77%、6.11%和8.79%。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较为稳定，由于运营资金需求较大，利息支出金额较多，因此财务费用率呈上升趋势。2023年1-6月，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受到运营商阶段性去库存影响，叠加芯片销售规模下降的原因，营业收入有所下降，导致期间费用率较以前年度有所上升。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454.02	38.57	946.79	34.60	721.06	18.94	827.70	38.54
广告宣传费	-	-	4.72	0.17	1,614.56	42.41	2.71	0.13
业务招待费	156.49	13.29	410.94	15.02	400.90	10.53	270.47	12.59
差旅费	206.90	17.58	322.13	11.77	172.45	4.53	220.31	10.26
办公费	120.37	10.22	595.94	21.78	366.02	9.62	397.83	18.52
其他	239.44	20.34	455.73	16.66	531.59	13.97	428.82	19.97
合计	1,177.21	100.00	2,736.25	100.00	3,806.59	100.00	2,147.8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147.83 万元、3,806.59 万元、**2,736.25 万元**和 **1,177.21 万元**。2021 年广告费用为 1,614.56 万元，主要系公司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就综合推广信息服务和品牌新势力发展峰会等事项进行合作。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110.56	36.15	2,500.05	38.11	3,363.09	46.16	3,326.59	50.91
股权激励费用	-	-	-	-	-	-	-592.43	-9.07
咨询服务费	765.77	24.93	941.21	14.35	751.92	10.32	868.06	13.28
差旅费	194.32	6.33	340.45	5.19	365.33	5.01	403.60	6.18
租赁费	162.20	5.28	304.83	4.65	240.52	3.30	444.33	6.80
业务招待费	316.81	10.31	844.49	12.87	676.20	9.28	569.86	8.72
折旧费	315.65	10.27	573.29	8.74	563.55	7.74	362.60	5.55
办公费	104.92	3.42	259.22	3.95	565.98	7.77	288.11	4.41
其他	101.89	3.32	796.36	12.14	758.86	10.42	864.14	13.22
合计	3,072.13	100.00	6,559.89	100.00	7,285.46	100.00	6,534.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6,534.87 万元、7,285.46 万元、**6,559.89 万元**和 **3,072.13 万元**。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构成。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大幅下降，主要系缩减编辑运营人员所致。

（2）股权激励费用

2020年股权激励费用为-592.43万元。公司于2018年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费用在相应期间分期摊销，亦增加了相应的股权激励费用。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费用为-592.43万元，主要系公司以前年度授予员工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未达到相应的解锁及行权条件，原计提的等待期内的股权激励费用在2020年度冲回所致。

（3）咨询服务费

公司咨询服务费主要为律师费、会计师审计费用及技术服务费等。2022年公司咨询服务费有所增长，主要系因被告方侵权，公司进行诉讼并最终和解产生的律师服务费。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993.97	35.15	2,955.47	55.96	2,937.77	56.16	2,747.84	58.87
委托开发费	1,379.05	48.76	1,556.87	29.48	1,416.05	27.07	1,160.91	24.87
租赁费	12.35	0.44	58.85	1.11	122.74	2.35	419.58	8.99
折旧及摊销	247.30	8.74	48.12	0.91	64.48	1.23	66.92	1.43
办公费	56.31	1.99	76.39	1.45	89.65	1.71	31.52	0.68
试验试制费	49.00	49.00	239.22	4.53	435.94	8.33	-	-
其他	90.22	3.19	346.47	6.56	164.22	3.14	241.15	5.17
合计	2,828.19	100.00	5,281.39	100.00	5,230.86	100.00	4,667.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4,667.92万元、5,230.86万元、5,281.39万元和2,828.19万元。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薪酬及委托开发费构成。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为稳定，公司在研项目请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五）公司在研项目情况”。

(2) 委托开发费

报告期内，委托开发费波动上升，主要系深圳兆能的智慧家庭业务对新产品需求增加，为稳固市场占有率、满足客户要求，委托开发费相应提升。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支出	2,471.69	6,710.06	5,231.82	3,817.80
减：利息收入	264.79	294.33	295.79	371.47
汇兑损益	3.74	369.30	-866.71	77.26
手续费	75.85	369.36	375.79	566.34
合计	2,286.48	7,154.40	4,445.11	4,089.93

2020年至2022年，公司利息支出持续增长，主要系深圳兆能从事智慧家庭业务，即通信硬件设备的生产、销售，业务规模较大，需要公司投入的营运资金较多，公司主要通过债务融资的方式解决深圳兆能的流动资金需求。2023年1-6月随着公司债务融资规模的有所下降，公司利息支出金额相应减少。

2021年度至2022年，公司分别出现汇兑收益866.71万元和汇兑损失369.30万元，主要系公司自凯基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币借款1,200万欧元借款期间和到期偿还按照外币汇率计提汇兑损益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手续费主要系子公司麦睿登和杭州悠书推进CPS业务，公司CPS业务按照分成后净额确认收入，通常分成比例为10%，但需将手续费按照分成前的收入总额的一定比例支付给微信及支付宝。报告期内移动阅读收入规模下降，该类性质的手续费亦处于下降趋势。

(六) 其他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	139.91	376.91	1,267.94	550.75
个税手续费返还	6.77	8.93	9.80	23.69
进项税加计扣除	508.59	987.65	451.16	351.31
合计	655.27	1,373.49	1,728.90	925.75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由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构成。2020 年公司收到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中小企业研发补助、中小微企业研发补助、国家级和杭州市级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政府补助等款项，共计 550.75 万元。2021 年公司收到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和杭州钱塘智慧城产业建设中心财政资助款等，共计 1,267.94 万元。2022 年收到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等 **376.91** 万元。

其它收益中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	-	262.00	722.90	-
杭州钱塘智慧城产业建设中心财政资助款	-	-	389.20	-
2021年企业技术改造资助款	-	-	122.00	-
2020年光明区疫情防控期间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资助	-	20.22	15.04	-
杭州钱塘智慧城人才公寓租金补贴	-	7.20	6.45	3.60
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中小企业研发补助	-	11.68	-	49.90
中小微企业研发补助	-	-	-	108.90
市场监管局补贴	-	-	-	1.72
招商引资项目落地资助	-	-	-	93.30
技术改造扶持补助	-	-	-	38.00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助	89.40	-	-	36.53
2019年“四上”企业入库奖励奖金	-	-	-	8.00
中小企业升规补助	10.00	-	-	10.00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等增值税及附加税补助	-	-	-	36.55
杭州钱塘2018年财政综合资助款	-	-	-	13.09
杭州市“国高企”新认定财政奖励	-	-	-	60.00
2019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	-	-	60.00
2019年杭州市“雏鹰计划”企业认定补贴	-	-	-	20.00
深圳市光明区科技创新局2021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0.00	-	-	-
上城区科学技术局高企市级补助	20.00	-	-	-
财政局中小企业补助	4.68	-	-	-
其他补助款	5.83	75.81	12.36	11.16
合计	139.91	376.91	1,267.94	550.75

（七）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1、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269.83	-147.51	-122.32	-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	-	-	43.1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72.90	-1,445.71	-4,743.98	-2,285.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6.49	-299.46	56.28	-493.53
合计	976.24	-1,892.68	-4,810.03	-2,735.60

2、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52.45	-1,432.89	-1,113.81	-573.1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0	34.56	8.49	-4.23
商誉减值损失	-	-	-916.10	-1,443.3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505.37	-	-
合计	-55.34	-1,903.69	-2,021.42	-2,020.67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波动主要系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和商誉减值损失引起的。

公司智慧家庭业务高速发展，收入规模和存货规模持续增长，但通信运营商客户回款速度较慢，使得应收账款余额不断增加，公司根据应收账款余额充分计提了相应的坏账损失；因行业原材料价格波动，按照谨慎性原则，公司针对部分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20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高主要系麦睿登第三期未完成业绩承诺，但累计完成了承诺的36个月净利润，公司对收购麦睿登产生的商誉计提了1,415.21万元的减值准备。2021年由于移动阅读中CPS业务发展放缓，公司针对收购杭州优书形成的商誉计提916.10万元的减值准备。

2022年，由于移动阅读业务收入下降，公司对麦睿登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505.37

万元的减值准备。

（八）营业外收支分析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	-	-	20.00	-
盘盈利得	-	-	-	3.80
无须支付的款项	92.80	429.98	-	-
其他	5.48	2.20	17.14	72.02
合计	98.28	432.17	37.14	75.81

营业外收入中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江干区2020年优秀企业奖励	-	-	20.00	-
合计	-	-	20.00	-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38	4.66	1.83	11.26
对外捐赠	-	1.00	24.00	7.60
罚款	0.50	5.27	-	85.80
滞纳金	584.78	0.55	102.43	-
解约赔偿金及其他	69.37	114.05	198.19	25.25
合计	658.04	125.53	326.45	129.91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129.90万元、326.45万元、125.53万元和658.04万元。2020年度罚款及滞纳金金额为85.80万元，主要系千越信息因取得对方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于2020年8月受到税务局的罚款所致。2021年度和2023年1-6月营业外支出金额较高，主要系深圳兆能等公司补缴企业所得税产生的滞纳金，以及移动阅读业务支付的合同解约赔偿金等。

（九）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非经常性损益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60%、8.05%、17.76%和 8.78%，对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十）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智慧家庭业务收入	42,520.67	242,519.68	263,675.55	157,415.16
移动阅读收入	47,901.04	86,229.15	93,843.89	83,177.76
5G 通信业务	15,847.25	26,171.37	2,401.63	-
其他业务收入	272.28	712.69	218.34	196.67
营业收入	106,541.24	355,632.89	360,139.41	240,789.59
净利润	1,553.64	12,143.02	23,580.65	23,805.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5.24	10,400.17	22,551.54	20,519.82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3,805.21 万元、23,580.65 万元、12,143.02 万元和 1,553.64 万元，2021 年相较 2020 年净利润保持稳定；2022 年净利润下降主要系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下滑所致，公司高毛利率的 CPS 业务规模呈下降趋势，而低毛利率的运营商基地权益类产品收入规模增长；此外，随着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网站的兴起，市场竞争加剧，引起移动阅读业务毛利率出现下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兆能已中标未执行订单约为 84.67 亿元，5G 通信业务的中标金额累计约为 10.33 亿元。2023 年 1-6 月收入及利润较低主要原因为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运营商订单释放节奏有所延后；此外芯片市场供应充足，代工厂商有更多的市场渠道可以获得芯片供应，从 2022 年 10 月开始公司对代工厂商新的订单均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公司芯片销售大幅下降。

七、现金流量分析

（一）整体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9.57	-15,854.04	-26,746.07	-32,702.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0.51	-10,811.62	-5,679.41	-4,26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6.46	-321.79	62,697.54	10,729.3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0.09	1.43	-15.90	31.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37.31	-26,986.02	30,256.18	-26,208.18

(二)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491.09	381,568.47	332,523.91	188,733.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5	-	-	24.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7.98	6,065.70	5,155.57	3,69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554.22	387,634.17	337,679.49	192,451.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035.25	376,553.13	337,081.90	201,614.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7.60	6,539.38	6,890.02	6,887.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98.01	5,946.05	5,987.89	6,615.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3.78	14,449.65	14,465.75	10,036.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204.64	403,488.21	364,425.55	225,15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9.58	-15,854.04	-26,746.07	-32,702.55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利润表指标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491.09	381,568.47	332,523.91	188,733.97
营业收入	106,541.24	355,632.89	360,139.41	240,789.59
占营业收入比重	155.33	107.29	92.33	7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035.25	376,553.13	337,081.90	201,614.91
营业成本	96,083.65	318,592.48	306,254.44	191,420.19
占营业成本比重	150.95	118.19	110.07	10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9.58	-15,854.04	-26,746.07	-32,702.55
净利润	1,553.64	12,143.02	23,580.65	23,805.21
占净利润比重	473.06	-130.56	-113.42	-137.3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78.38%、92.33%、107.29%和 155.33%。报告期内该占比不断上升且 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该

比例超过 100%，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速放缓，前期应收账款陆续收回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3,805.21 万元、23,580.65 万元、**12,143.02 万元和 1,553.64 万元**，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702.55 万元、-26,746.07 万元、**-15,854.04 万元和 7,349.58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均为正数，但 2020 年至 2022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为净流出且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①深圳兆能从事智慧家庭业务，生产 IPTV 机顶盒、网关及路由器等通信设备，主要销售给通信运营商。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智慧家庭业务迎来了高速发展期，业务规模处于上升趋势，但通信运营商客户普遍回款速度慢，导致销售回款较慢。公司加强销售过程管控，并且加强应收账款回收考核，收入现金实现比率有所上升。②2020 年至 2022 年，为应对公共卫生事件导致的存货紧缺和业务规模上升，公司积极扩大生产和购入存货，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当期营业成本的比率超过 100%，公司从上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均能及时付款。2023 年 1-6 月，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主要系由于受运营商去库存影响，智慧家庭业务业务规模有所下降，前期应收账款陆续收回，营运资金投入及采购规模有所下降。

（三）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0.00	29,082.83	1,590.19	274.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12.5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65.00	2.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216.84	217.84	2,407.6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0	50.48	444.11	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8.50	31,350.15	2,429.71	2,704.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31.94	10,498.26	4,567.30	4,288.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	31,625.00	3,153.62	2,41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88.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	38.51	0.20	26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59.00	42,161.77	8,109.12	6,971.23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0.50	-10,811.62	-5,679.41	-4,266.66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266.66万元、-5,679.41万元、-10,811.62万元和-14,800.50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的波动引起的。

2021年度，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为1,590.19万元，主要处置其他权益工具中的投资单位所收到的转让价款。2022年度，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为29,082.83万元，主要系处置控股子公司优书股权所收到的转让价款及赎回结构性存款所致。

2020年，公司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为2,407.63万元，主要系处置德清平治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收回的现金2,410.00万元减去处置时德清平治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账上的现金余额3.33万元。2022年度，公司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为2,216.84万元，主要系处置杭州优书及其子公司、杭州圣万、平治影视、广州世炬收回的现金减去处置时杭州优书及其子公司、杭州圣万、平治影视账上的现金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4,288.73万元、4,567.30万元、10,498.26万元和15,531.94万元，主要系2020年公司购入机器设备499.89万元、软件和著作权1,614.74万元；2021年公司购入机器设备647.42万元，购入专利使用费、著作权和土地使用权等固定资产4,458.56万元（部分土地使用权保证金于前期已经支付）；2022年公司购入机器设备488.96万元，购入专利使用费、著作权和土地使用权等固定资产2,834.28万元，以及购建在建工程8,648.49万元（部分资金于前期已经支付）；2023年上半年公司购入机器设备3,360.13万元，购入专利使用费、著作权和土地使用权等资产501.09万元，以及购建在建工程9,208.42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2,417.50万元、3,153.62万元、31,625.00万元和25.00万元。2022年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主要系当年投资其他权益工具、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和结构性存款引发的。

（四）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0	-	57,493.69	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0	-	2.50	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580.00	132,844.98	124,839.41	92,313.4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000.00	22,251.07	1,352.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45.00	164,844.98	204,584.17	93,673.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157.16	105,302.00	111,491.20	57,276.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1.30	10,869.68	5,848.29	10,555.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3,816.00	-	1,047.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00	48,995.09	24,547.14	15,112.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31.46	165,166.77	141,886.63	82,94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6.46	-321.79	62,697.54	10,729.35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 10,729.35 万元、62,697.54 万元、-321.79 万元和-9,986.46 万元。公司对影响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科目分析如下：

公司 2021 年度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为 57,493.69 万元，主要为平治信息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建设募投项目，该项目于 2021 年下半年成功发行，平治信息于 2021 年下半年收到了相应的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借款及偿还债务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5,036.77 万元、13,348.21 万元、27,542.98 万元和-6,577.16 万元。公司取得借款及偿还债务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资产负债表中长短期借款余额的波动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0,555.71 万元、5,848.29 万元、10,869.68 万元和 2,251.30 万元。公司按照《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 年-2021 年）》向公司股东分配股利和利润；报告期内，因分配股利导致公司现金流出金额为 5,731.49 万元、1,245.82 万元、1,534.81 万元和 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4,824.22 万元、4,602.47 万元、5,518.87 万元和 2,251.30 万元，主要系向银行及保理公司支付的债务融资产生的利息。2022 年公司在杭州优书

处置当月进行分红，向少数股东支付 3,816.00 万元。

八、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4,288.73 万元、4,567.30 万元、10,498.26 万元和 15,531.94 万元。上述长期资产投资主要为购入著作权、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和购建在建项目等。上述资本性支出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支出，是为了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提升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的必要投入。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内容请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九、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之“（四）核心技术来源及其对发行人的影响”。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五）公司在研项目情况”。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公司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一）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三）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人员情况”。

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重大担保。

（二）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或有事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的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是公司实施发展战略的需要，提升公司生产和服务能力，增强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在智慧家庭业务的市场规模和战略布局。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和负债规模将有所增长，若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净资产逐步提高，财务结构进一步优化。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完成，公司运营规模和经济效益将实现进一步增长，本次发行将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所有股东利益。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动，不存在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而导致的业务及资产的整合计划。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情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应，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将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和盈利能力，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影响力，为后续业务发展提供保障。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报告期内合规经营情况

（一）公司生产经营相关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受的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二：公司生产经营相关违法违规情况”。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可能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的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二）公司证券监管相关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报告期内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及相应的整改落实情况公告如下：

1、2020年5月6日公司收到深交所监管函

（1）具体内容

2020年5月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0]第62号），具体内容如下：

2020年1月23日，公司披露《2019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26,100万元至31,800万元。2020年2月28日，公司披露《2019年度业绩快报》，预计2019年度净利润为26,400万元。2020年4月27日，公司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度实际净利润为21,269万元。因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预计净利润与年度报告经审计的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且未及时修正。上述行为违反了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条、第2.1条、第11.3.4条规定。

（2）整改措施

公司收到上述监管关注函后高度重视，及时对监管关注函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开会讨论，并进一步认真学习了相关证券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特别是组织有关

人员专项学习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等，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财务人会计核算水平，提高对涉及判断和估计的事项处理的谨慎性。

2、2020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监管函

(1) 具体内容

2020 年 11 月 5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0]第 175 号），具体内容如下：

2020 年 11 月 2 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称因对少数股权购买时点判断有误，对公司 2020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部分财务数据进行了更正。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由 661,647,757 元更正为 949,983,277 元，更正前后差异金额 288,335,520 元，占更正后该指标的 30.35%。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4 条、第 5.1.1 条的规定。

(2) 整改措施

公司收到上述监管函后高度重视，及时对监管函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开会讨论，并组织财务人员学习《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等政策法规，加强信息技术培训，增强财务人员的业务素质及专业能力，提高合规意识。

公司后续将积极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核算管控，加强内部审计对财务信息的审核，提高内部审计对财务信息进行审核的要求。同时将定期组织公司财务人员进行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等的专项培训，提高财务部、内部审计部的会计核算、审计水平，保障财务数据公允、准确。审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类似情况的出现。

3、2020 年 12 月 1 日公司相关人员收到证监局监管措施

(1) 具体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下达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98 号），其主要内容如下：

1) 2020年11月2日, 公司披露《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 称因对少数股权购买时点判断有误, 对公司2020年10月29日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部分财务数据进行更正。其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由661,647,757元更正为949,983,277元。

2) 浙江证监局现场检查发现, 公司存在未准确披露供应商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条的规定。董事长兼总经理郭庆、财务总监殷筱华、董事会秘书潘爱斌对上述事项负有责任。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第五十九条的规定, 浙江证监局决定对郭庆、殷筱华、潘爱斌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督管理措施, 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 整改措施

公司对上述监督管理措施高度重视,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郭庆、财务总监殷筱华、董事会秘书潘爱斌已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浙江证监局接受监管谈话并提交了书面整改报告。

公司董事会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吸取本次经验教训, 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 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意识, 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除上述事项外,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上市公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上述问题非重大违法违规问题, 未对上市公司造成严重后果, 且均已有效解决, 不存在遗留问题或事项。发行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针对交易所、证监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发行人积极采取整改措施、对相关问题进行回复, 公司落实、整改效果良好。

二、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郭庆先生持有公司 22.80%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张晖女士通过控制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12.28%的股权，郭庆先生和张晖女士夫妻两人合计控制公司 35.08%股权，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1、郭庆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除公司以外，郭庆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杭州天鼎会务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会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礼仪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展览展示；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2	共青城君源文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张晖女士控制的其他企业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除公司以外，张晖女士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共青城君源文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福建齐智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厦门齐智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厦门齐智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数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福建齐智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庆先生和张晖女士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智慧家庭和移动阅读等相关业务,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协议或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庆、实际控制人张晖及福建齐智兴已于2014年10月15日向公司出具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福建齐智兴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如下:

1、本人/本企业目前除持有平治信息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平治信息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平治信息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的经营活

2、本人/本企业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平治信息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平治信息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当本人/本企业及可控制的企业与平治信息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本企业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平治信息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

4、本人/本企业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平治信息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本企业持有平治信息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给平治信息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公司主要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所示：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郭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庆及张晖，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二）其他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福建齐智兴	直接持有公司 12.28%的股份

（三）发行人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发行人子公司基本情况”。

除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的参股公司外，重要参股公司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成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股 27.27%
2	爱阅读（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股 35.00%
3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间接持股 20.71%
4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已于 2021 年处置部分股权，丧失控制，但仍持有 30%股份，具有重大影响
5	武汉飞沃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 25%

（四）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五）报告期内自公司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

姓名	曾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离任时间
冯雁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12月22日
高鹏	职工监事	离任	2022年12月2日
余可曼	董事	离任	2022年12月2日

（六）截至2023年6月30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杭州天鼎会务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郭庆持有 50.00% 的股权
2	共青城君源文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郭庆持有 99.95% 财产份额，并由张晖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3	福建齐智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厦门齐智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齐智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晖持有 85.48% 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4	福建安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贵州兆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兆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兆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晖持有 48.98% 财产份额，并担任有限合伙人
5	厦门齐智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贵州齐智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晖持有 73.07% 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6	厦门齐智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贵州齐智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晖持有 73.07% 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7	福建齐智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福建齐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齐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齐智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晖实际控制的企业，福建齐智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殷筱华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法制视讯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殷筱华在该公司中担任经理、副董事长
2	浙江润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执行董事
3	杭州润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润歌网络有限公司持股 100%，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杭州润歌网络有限公司董事长
4	云彩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海南润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5	杭州润歌网络有限公司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董事长
6	杭州纬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持有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伙)	16.02%财产份额,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7	湖北润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董事
8	海南润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杭州润歌网络有限公司持股 100%
9	杭州华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0	杭州链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经理
11	深圳润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2	浙江润歌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润歌网络有限公司持股 100%,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杭州润歌网络有限公司董事长
13	杭州纬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经理持有 50%的财产份额
14	杭州硕洋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纬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0%
15	北京惠保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纬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2.89%
16	杭州瀚蓓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纬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60%
17	杭州爱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纬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2.50%
18	浙江硕洋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纬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70.00%

公司监事会主席方君英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杭州山野文化策划有限公司	方君英的配偶华国军持股 50%
---	--------------	-----------------

公司独立董事陈连勇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陈连勇担任总会计师, 副总裁
2	杭州广宇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陈连勇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	杭州市上城区广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陈连勇担任董事
4	一石巨鑫有限公司	陈连勇担任董事
5	杭州广科置业有限公司	陈连勇担任总经理
6	杭州祥瑞汽车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陈连勇担任董事
7	杭州万广置业有限公司	陈连勇担任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张轶男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张轶男担任合伙人、律师
---	-------------	-------------

公司独立董事郝玉贵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浙江国检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郝玉贵担任董事
---	----------------	---------

(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冯雁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冯雁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杭州爱教乐学科技有限公司	冯雁担任董事, 持有 5.53%的股权
2	杭州优甲科技有限公司	冯雁担任董事, 持有 5.10%的股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3	杭州铭之慧科技有限公司	冯雁担任董事
4	浙江木链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杭州木链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冯雁担任董事
5	宁波穿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冯雁持有 1.00%的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6	连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冯雁担任董事
7	杭州点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冯雁持有 52.3559%的财产份额
8	杭州万重科技有限公司	冯雁担任董事
9	杭州趣链科技有限公司	冯雁担任董事长
余可曼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余可曼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北京融创汇鑫科技有限公司	余可曼的哥哥余可青担任经理并持股 30%
其他关联方		
1	长沙易小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共青城曾持股 51%，已于 2019 年 11 月退出
2	杭州极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杭州闪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郭庆曾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19 年 4 月离任
3	深圳市致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19.79%的股权，郭庆曾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已于 2019 年 5 月离任
4	贵州齐智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晖持有 68.98%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1 年 11 月注销。
5	贵州齐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晖持有 68.98%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1 年 11 月注销。
6	南平齐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晖持有 68.98%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2 年 8 月注销。
7	杭州润歌长利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杭州润歌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曾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19 年 1 月离任
8	浙江九弈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曾担任董事，已于 2019 年 12 月离任
9	杭州云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曾担任经理，已于 2020 年 1 月离任
10	海南润歌慧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曾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20 年 8 月离任
11	武汉彩润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润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曾持股 65%，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注销
12	浙江睿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执行董事，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注销
13	上海保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曾为第一大股东，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注销
14	杭州星豹华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担任经理，该企业已于 2021 年 5 月注销。
15	江西云家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润歌网络有限公司持股 100%，已于 2021 年 11 月注销。
16	合肥兰德通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曾担任董事长，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注销
17	北京夜郎厨坊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前任董事余可曼的哥哥余可青曾任该公司董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曾用名为“北京紫荆新锐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 已于 2021 年 2 月离任
18	杭州思燕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陈连勇曾担任董事, 该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注销
19	杭州平治影视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51%, 于 2022 年 6 月退出。
20	北京仙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去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曾持股 100%, 已于 2019 年 5 月退出
21	霍尔果斯千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注销
22	杭州众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51%, 已于 2021 年 6 月退出
23	成都看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99%,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注销
24	成都九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注销
25	杭州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兆能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注销
26	浙江立昌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德清平治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100%, 已于 2020 年 7 月退出。
27	深圳市兆能讯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兆能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注销
28	郑州飞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注销
29	青岛鹏硕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注销
30	北京腾达远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注销
31	杭州晓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曾持股 100%, 已于 2020 年 9 月注销
32	北京趣看互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注销
33	杭州雷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30.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注销
34	上海仕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0%, 已于 2020 年 9 月退出
35	沧州阅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6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注销
36	合肥苍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注销
37	杭州兆赫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兆能曾持股 100%, 已于 2020 年 10 月注销
38	江苏屏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0%, 已于 2020 年 11 月退出
39	杭州兆驰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兆能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注销
40	德清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兆能间接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注销
41	深圳游迅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注销
42	上海酷力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0%, 已于 2021 年 1 月退出
43	福州万象更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100%, 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注销
44	杭州何傲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30%, 已于 2021 年 3 月退出
45	上海图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90%, 已于 2021 年 3 月退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46	安徽书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100%，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注销
47	广州星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0%，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注销
48	杭州心扬泰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51%，已于 2021 年 9 月退出
49	河南腾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麦睿登持股 100%，公司 2021 年处置麦睿登部分股权，对该公司丧失控制
50	杭州微阅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麦睿登持股 100%，公司 2021 年处置麦睿登部分股权，对该公司丧失控制
51	北京鼎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51%，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注销
52	霍尔果斯平治影业公司	公司曾持股 51%，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注销
53	杭州圣万动漫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51%，已于 2022 年 1 月退出
54	成都良辰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深圳兆能曾持股 100%，分两次转让该公司股权，并于 2022 年 2 月退出
55	杭州优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曾持股 51%，于 2022 年 4 月退出。
56	杭州奇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优书曾持股 100%，该公司随同杭州优书一并被处置
57	杭州晚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优书曾持股 100%，该公司随同杭州优书一并被处置
58	杭州乐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优书曾持股 100%，该公司随同杭州优书一并被处置
59	杭州蓝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优书曾持股 100%，该公司随同杭州优书一并被处置
60	杭州阅庭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优书曾持股 100%，该公司随同杭州优书一并被处置
61	杭州范娱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9%，郭庆曾担任董事，已于 2019 年 8 月离任
62	杭州禅一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10%，郭庆曾担任董事，已于 2020 年 1 月辞任
63	厦门齐智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贵州齐智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晖持有 69.00%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2 年 12 月注销。
64	江西小炽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殷筱华的配偶田欢控制的杭州华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1.00%，已于 2022 年 11 月注销
65	浙江中科兰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殷筱华的配偶田欢共同控制的杭州纬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5%，已于 2022 年 7 月退出
66	杭州慧园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持股 20%，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注销
67	杭州千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注销
68	杭州千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注销
69	宿迁华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注销
70	徐州万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注销
71	杭州搜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注销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72	杭州咖梦科技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3月注销
73	杭州阅澜三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3月处置
74	平治智慧（河北雄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1月注销
75	南昌堃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3月注销
76	合肥微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参股公司，于2023年4月注销
77	杭州淘影科技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6月注销
78	杭州齐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6月注销
79	淮安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6月注销
80	徐州煜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5月注销
81	洛阳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6月注销
82	杭州平治云科技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6月注销
83	深圳市兆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6月处置
84	广西南枫科技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子公司，于2023年6月处置

五、关联交易

（一）重大关联交易的判断标准及依据

公司判断是否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参照《上市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金额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含5%）的关联交易，或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等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界定为重大关联交易，不符合重大关联交易认定标准的为一般关联交易。

（二）重大关联交易

1、平治信息受让深圳兆能49%股权

2020年9月23日，公司与贵州兆鼎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收购贵州兆鼎持有的深圳兆能49.00%的股权，交易价格为35,280万元。独立董事针对该收购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平治信息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平治信息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公告了《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深圳兆能完成了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一般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采购商品	489.44	3,919.69	3,881.13	1,427.16
合计		489.44	3,919.69	3,881.13	1,427.16
关联采购合计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0.51%	1.23%	1.27%	0.75%

报告期内，公司向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商品金额分别为1,427.16万元、3,881.13万元、**3,919.69**万元和**489.44**万元，采购金额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1）公司向智路由采购的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主营电子产品、网络通讯产品、无线网卡、路由器的技术开发等业务。智路由的产品自主研发能力较强，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同时，智路由拥有路由器信号强度快速扩展系统V1.0、路由器自动探测周边的无线终端设备软件V1.0等多项软件著作权，符合公司主营产品所需的技术配备要求。

通过对产品技术指标、产品质量要求、厂家加工价格等多因素进行综合比对及综合评测，公司认为智路由拥有完善的技术设备、良好的产品质量口碑、合理的加工单价，同时具备一定对产品优化和改良的技术优势，符合公司目前委托外部加工主营产品的相关诉求。因此，公司向智路由采购产品具备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

（2）原材料采购的决策程序

根据《上市规则》，子公司深圳兆能与智路由的交易系深圳兆能与其联营企业之间的交易，由于联营企业不属于《上市规则》所述的公司的关联方。公司未将其作为上市公司层面的关联交易按照《上市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等决策程序。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将上述交易作为关联交易进行了披露。

2、提供服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提供服务的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服务、房屋租赁	383.37	1,214.70	618.39	190.61
广州沐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21	8,162.41	15,918.35	-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版权使用	0.17	-	-	-
合计		445.75	9,377.11	16,536.74	190.61
关联销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42%	2.64%	4.59%	0.08%

公司向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版权使用服务，向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加工服务和房屋租赁服务，服务价格根据市场原则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提供服务的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与广州沐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不属于《上市规则》所述的公司的关联方。公司未将其作为关联交易按照《上市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等决策程序。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比照关联方，将上述交易进行了披露。

3、董监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其他核心人员）支付薪酬分别为303.74万元、312.24万元、**341.95万元**和**127.16万元**。

4、关联担保情况

（1）关联担保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担保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北京银行	1,000.00	2019/7/1	2020/7/1
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北京银行	500.00	2019/7/1	2020/7/1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杭州银行	5,000.00	2019/8/21	2020/8/21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	深圳兆能	北京银行	2,000.00	2020/1/19	2021/1/19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由发行人、郭庆、张晖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华夏银行	1,000.00	2020/3/5	2021/3/5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中国银行	1,500.00	2020/3/11	2021/3/11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江苏银行	1,000.00	2020/5/26	2021/11/15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江苏银行	2,000.00	2020/6/17	2021/6/16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江苏银行	2,000.00	2020/8/12	2021/8/11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光大银行	400.55	2020/8/17	2021/8/16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光大银行	1,599.45	2020/8/19	2021/8/18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光大银行	1,000.00	2020/8/26	2021/8/25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杭州银行	3,650.00	2020/8/31	2021/8/30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由发行人、郭庆、张晖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深圳兆能	国家开发银行	2,000.00	2020/9/3	2021/9/3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杭州银行	1,350.00	2020/9/11	2021/9/10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北京银行	600.00	2021/1/21	2022/1/21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北京银行	400.00	2021/2/1	2022/2/1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中国银行	2,000.00	2021/3/19	2022/3/19
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郭庆、张晖	发行人	浦发银行	21,168.00	2021/4/27	2025/4/27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江苏银行	3,000.00	2021/6/17	2022/6/16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江苏银行	2,000.00	2021/7/9	2022/7/8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华夏银行	1,000.00	2021/7/12	2022/7/11
发行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由郭庆、张晖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反担保	创微达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	2021/7/12	2022/7/12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光大银行	3,000.00	2021/7/30	2022/2/2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江苏银行	2,000.00	2021/8/12	2022/8/11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广发银行	2,000.00	2021/9/18	2022/9/17
发行人、郭庆、张晖	创微达	中国银行	981.16	2021/9/26	2022/3/21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杭州银行	4,500.00	2021/9/27	2022/9/26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工商银行	3,500.00	2021/12/30	2022/12/28
郭庆、张晖	发行人	工商银行	1,000.00	2022/1/5	2023/1/4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工商银行	1,500.00	2022/1/12	2022/12/28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发行人、郭庆、张晖	创微达	北京银行	1,000.00	2022/1/25	2023/1/25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工商银行	3,500.00	2022/2/25	2023/1/10
郭庆	发行人	渤海银行	10,000.00	2022/3/16	2023/3/15
发行人、郭庆、张晖	创微达	中国银行	1,000.00	2022/3/30	2022/9/23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中国银行	853.80	2022/4/1	2022/9/28
深圳兆能、郭庆	发行人	光大银行	3,000.00	2022/4/18	2023/4/17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中国银行	1,000.00	2022/4/25	2023/4/25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工商银行	1,500.00	2022/4/25	2023/1/10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徽商银行	3,000.00	2022/5/26	2023/5/26
发行人	深圳兆能	宁波银行	1,000.00	2022/6/2	2023/6/2
郭庆	发行人	宁波银行	4,000.00	2022/6/13	2023/6/13
郭庆	杭州千越	宁波银行	6,000.00	2022/6/13	2023/6/12
深圳兆能、郭庆	发行人	光大银行	4,000.00	2022/6/30	2023/6/29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江苏银行	2,000.00	2022/07/11	2023/07/10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北京银行	2,000.00	2022/07/14	2023/07/14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江苏银行	1,000.00	2022/08/10	2023/08/10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江苏银行	2,000.00	2022/09/22	2023/09/21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中国银行	1,000.00	2022/09/28	2023/09/01
郭庆	发行人	中信银行	6,000.00	2022/10/11	2023/10/11
郭庆	发行人	中信银行	9,000.00	2022/11/11	2023/11/11
郭庆、张晖	发行人	工商银行	1,000.00	2022/12/26	2023/12/19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工商银行	3,500.00	2022/12/28	2023/12/28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华夏银行	11,000.00	2022/8/16	2023/8/16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宁波银行	2,000.00	2022/11/2	2025/11/2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工商银行	1,500.00	2023/1/1	2023/12/19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工商银行	3,500.00	2023/1/11	2023/12/19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工商银行	1,500.00	2023/1/12	2023/12/19
发行人、郭庆、张晖	深圳兆能	杭州银行	5,000.00	2023/1/5	2023/12/31
郭庆	发行人	中信银行	500.00	2023/3/23	2023/12/24
郭庆	发行人	中信银行	3,000.00	2023/3/30	2023/12/24
郭庆	发行人	中信银行	2,500.00	2023/4/25	2023/12/24
郭庆	发行人	中信银行	4,000.00	2023/4/27	2023/12/24
郭庆	发行人	中信银行	5,000.00	2023/5/6	2023/12/24
深圳兆能	发行人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5/26	2025/5/26
合计			204,502.96		

(2) 关联担保决策程序

平治信息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兆能申请的 9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深圳兆能少数股东拟按其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反担保。独立董事对公司为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平治信息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

平治信息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兆能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的 9 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深圳兆能少数股东拟按其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反担保。独立董事对公司为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平治信息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

平治信息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 2021 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各下属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及创微达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的合计 16 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授信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独立董事对公司为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平治信息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

平治信息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2022 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各下属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及创微达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的合计 20 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独立董事对公司为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平治信息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

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

平治信息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各下属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博澳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的合计 21 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5、关联方资金拆借

（1）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如下：

单位：万元

资金提供方	期间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偿还	本期利息
福建安鼎	2023 年 1-6 月	-	837.71	118.22
福建齐智兴		-	-	60.17
郭庆		-	-	151.00
张晖		-	837.71	118.22
福建安鼎	2022 年度	-	5,760.27	298.52
福建齐智兴		-	3,500.00	50.00
郭庆		5,000.00	7,340.18	129.70
张晖		27,000.00	20,194.02	194.02
麦睿登		-	500.00	-
福建安鼎	2021 年度	15,000.00	4,081.00	313.20
福建齐智兴		3,450.00	60.44	60.44
郭庆		300.00	2,185.00	192.16
郭庆	2020 年度	1,600.00	3,802.00	276.89
福建安鼎		-	8,000.00	-

（2）关联方资金拆借决策程序

平治信息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

金向深圳兆能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0%-10%，深圳兆能的另一股东宁波兆鼎（现为福建安鼎）将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平治信息于 2019 年 4 月收购了深圳兆能，郭庆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2019 年 1 月 23 日对深圳兆能的借款属于平治信息收购兆能前发生的行为，无需履行上市公司的决策程序。郭庆先生与宁波兆鼎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出具声明函，郭庆先生同意以其对深圳兆能的债权代宁波兆鼎履行财务资助，郭庆于 2019 年 12 月、2020 年 1 月向深圳兆能借款行为属于代替深圳兆能另一股东宁波兆鼎履行同比例财务资助义务的行为。宁波兆鼎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平治信息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为保证控股子公司深圳兆能业务运营的资金需求，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深圳兆能的财务资助增加至 4 亿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一年。在借款期限内，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0%-10%。独立董事对《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平治信息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的业务发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深圳兆能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财务资助，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借款期限内，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0%-10%（具体以每一笔款项实际借支时市场情况而定）进行计算。独立董事对公司为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平治信息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的业务发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深圳兆能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财务资助，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一年。在借款期限内，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0%-10%（具体以每一笔款项实际借支时市场情况而定）进行计算。独立董事对公司为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平治信息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的业务发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深圳兆能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财务资助，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借款期限内，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0%-10%（具体以每一笔款项实际借支时市场情况而定）进行计算。独立董事对公司为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关联方资金往来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余额：				
杭州愚猫卡漫科技有限公司	-	-	-	0.16
杭州立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0.11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1, 378. 45	1, 569. 60	906.51	216.17
郑州麦睿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 18	0. 14	113.13	-
广州沐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995. 83	6, 284. 43	8,810.87	-
其他应收款余额：				
合肥微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38. 50	38.20	38.00

注：杭州愚猫卡漫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参股公司，但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因此不属于《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方，定期报告比照关联方进行了披露。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6. 30	2022. 12. 31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账款余额：				
深圳市智路由科技有限公司	1, 926. 95	1, 863. 34	2,619.19	898.42
其他应付款余额：				
郭庆	3, 946. 94	3, 886. 77	6,097.25	7,790.09
张晖	7, 381. 00	7, 230. 00	230.00	230.00

福建齐智兴	-	-	3,450.00	-
福建安鼎	12,110.77	5,774.26	11,236.01	3.81
麦睿登	-	-	500.00	-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占公司整体业务规模比例较低，上述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均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资金拆借，以及关联方资产转让，上述行为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已按证监会、深交所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上述交易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六）报告期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证监会及深交所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七）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意见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发生的需其审议的关联交易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是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基本计划

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2,703.44 万元（含 72,703.4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3,983.68	32,123.79
2	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	29,403.84	20,779.65
3	补充流动资金	19,800.00	19,800.00
合计		93,187.52	72,703.44

注：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系已考虑并扣除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1,400.00 万元后的金额。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募集资金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市场情况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安排等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FTTR 全光组网解决室内组网痛点，满足高速率、高稳定性的上网需求

目前，中国家庭的室内 Wi-Fi 覆盖大多采用光猫连接单一路由器的方式实现。但由于房屋类型存在多样性，且空间和墙壁会造成无线信息的衰减，单一路由器很难将无线 Wi-Fi 信号覆盖到整个房屋。大型住宅会考虑使用多个支持 Mesh 功能的无线路由器来进行联网，然而 Mesh 路由器分布在不同房间，5GHz 信号衰减很大，仍然不能保证路由器和网关之间的无线连接质量。

相比于其他组网方式，FTTR 突破了以太网端口数量的限制，进一步突破了网线带宽的瓶颈。通过灵活可扩展的组网方式，FTTR 将 Wi-Fi 组网的空间扩大数倍，且避免了 Wi-Fi 信号穿墙引起的性能衰减。同时，由于光纤介质相对网线是一种更好的传输介质，速率随距离衰减更小、干扰更少，FTTR 以光纤替代网线可以有效满足 100 平米以上的户型需求，并在最大程度发挥千兆带宽的网速，让用户体验到近乎无损的千兆传输速率。FTTR 组网与其他组网技术方案的对比详见下表：

技术方案	FTTR 组网/光纤组网	网线组网	电力线组网	无线组网
覆盖能力	FTTR 组网模式下，千兆用户室内每个房间均接入光纤，光纤传输距离可超 1km，且对传输性能无影响，覆盖能力强；连接集成路由器功能的光猫，任一光猫附近的网速均可达千兆，且可实现无死角覆盖，保证网速平稳	将网线部署至各个房间，通过路由器可实现全屋网络覆盖，网线传输距离不宜超 100m，否则传输性能将受影响，覆盖能力较强	借助原有电力线可部署至各个房间，通过电力线 AP 可实现全屋网络覆盖，电力线传输距离不宜超 200m，否则传输性能将受影响，覆盖能力较强	部署在各房间的路由器通过 Wi-Fi 中继、Wi-Fi Mesh 等方式进行组网，受隔墙、干扰等环境影响较大，组网环境要求高，覆盖能力一般
网络可靠性	网络信号无缝切换；光纤介质较稳定，不易受环境影响，使用寿命 15 年以上	网线易受环境影响产生老化，且网线质量参差不齐，使用寿命低于光纤介质	电力线传输受电器影响较大，网络不稳定	受空间干扰因素较大，网络不稳定
部署安装	房间需部署安装室内光缆，安装施工较为复杂	房间需部署安装网线，安装施工较为复杂	借助房屋内原有的电力线，无需安装施工部署	提供电源即可部署
建设成本	光纤成本较低，施工成本较高	网线成本较高，施工成本较高	电力线借助原有基础建设资源，无施工成本	无施工成本
运营维护	运营商可通过管理平台进行全链路管控，实现网络可视可管，发现问题快，解决问题效率高	运营商仅管理至光猫	运营商仅管理至光猫	运营商仅管理光猫，用户通过 APP 管理 AP
技术演进	10G 以太网或 PON	千兆以上以太网	G.hn wave2	Wi-Fi 6E、Wi-Fi 7

就目前而言，FTTR 是智能家居、高清视频、VR/AR、云游戏等服务的最优技术方案之一。随着千兆带宽入户的渗透率不断增加，FTTR 组网模式正在成为下一代家庭宽带升级的重要演进方向。

(2) 千兆光纤覆盖率快速增长，运营商加速推广 FTTR 业务，FTTR 解决方案应用前景广阔

工信部自 2019 年宣布加快国内千兆网络建设，并计划在超过 300 个城市部署千兆宽带网络。工信部发布的**2023 年上半年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近年来中国光纤接入端口数持续增长，**2023 年 6 月末**，光纤用户占比已从 2016 年的 75.7% 增长至 **96.2%**。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全国 1000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用户已达 **1.28 亿户**，占比由 **2022 年末的 15.6%** 提升至 **20.8%**，净增长 **3,612 万户**。光纤到户的普及率趋于饱和，千兆光纤的覆盖率快速增长，为 FTTR 向终端用户的推广奠定了基础。

运营商是 FTTR 技术和业务部署的先行者。FTTR 对于运营商而言不仅是未来网络建设的重要变革方向，更能够带来实际的品牌提升与收入增长。2022 年 9 月，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总工程师敖立在《加快家宽体验分级标准落地，使能全屋真千兆体验》的主题演讲中表示，三大运营商明确了到 2023 年 FTTR 用户规模达到 200 万量级的发展指标，其中中国电信 100 万户、中国移动 50 万户、中国联通 75 万户。截至 2022 年 8 月，包括广西、山东、江苏、河北、广东、四川、云南、陕西、山西、宁夏、北京、上海等在内的超过二十个省市发布了 FTTR 相关业务，开展 FTTR 商用的省级运营商超过 80 个。运营商在 FTTR 领域的大力投入，将为 FTTR 软硬件解决方案创造广阔的市场空间。

(3) 把握千兆宽带发展机遇，发展 FTTR 相关产品，丰富公司产品条线

根据宽带发展联盟《FTTR 光纤到房间白皮书（2022 年）》，中国有 4.6 亿家庭，预计在十四五期间可能有 15%-20% 左右的家庭改造 FTTR，改造空间累计超过 1,300 亿元。虽然当前 FTTR 尚处在应用的早期阶段，但 FTTR 产业基础已大体成熟。目前，FTTR 产业具有代表性的企业有华为技术，中兴通讯，且均已中选了运营商 FTTR 相关设备的标案，取得领先地位。公司作为电信运营商的重要合作伙伴，布局并推出 FTTR 相关系列产品并产业化，不仅可以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拓宽公司的业务链，还将有助于巩固其在家庭网关市场的竞争优势，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政策鼓励千兆网络建设，推行全光接入网向用户端延伸

2021 年 3 月，工信部发布《“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

明确提出用三年时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城市地区和有条件乡镇的“双千兆”网络基础设施，实现固定和移动网络普遍具备“千兆到户”能力；要重点促进全光接入网进一步向用户端延伸，要求按需开展支持千兆业务的家庭网络设备升级，通过推进家庭内部布线改造、千兆无线局域网组网优化以及引导用户接入终端升级等，提供端到端千兆业务体验。该行动计划是国家层面首个支持 FTTR 产业发展的政策。

2021 年 4 月，住建部联合网信办、工信部、科技部等 16 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发展数字家庭提高居住品质的指导意见》，明确要加大住宅和社区的信息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投入力度，实现光纤宽带与第五代移动通信（5G）等高速无线网络覆盖，鼓励开展光纤到房间、光纤到桌面建设，着力提升住宅户内网络质量，提升满足数字家庭系统需求的网络连接能力。

2021 年 11 月，工信部发布《“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加快“千兆城市”建设，持续扩大千兆光纤网络覆盖范围，完善产业园区、商务楼宇、学校、医疗卫生机构等重点场所千兆光纤网络覆盖；推动全光接入网进一步向用户端延伸，推广实施光纤到房间、到桌面、到机器，按需开展用户侧接入设备升级；加快光纤接入技术演进升级，支持有条件地区超前布局更高速率宽带接入网络。

除上述政策外，包括广西、山东、江苏、广东等在内的地方政府亦积极出台关于“双千兆”网络、信息通信业的政策文件，提出推进千兆光纤网络的建设升级、推广实施光纤到房间等重要任务，部分省市更明确了光纤到房间的用户目标，为 FTTR 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指引。

（2）FTTR 产业链趋于成熟，行业标准不断完善

上游产业方面，中国在光通信领域的雄厚积淀为 FTTR 的发展铺平了道路。在光接入设备市场（OLT、ONU/ONT）方面，Omdia 数据显示，包括华为、中兴及烽火在内的中国厂商在全球占据了 50% 以上的市场份额。在光器件模块方面，旭创科技、光迅科技、新易盛及华工正源也在全球市场名列前茅。光纤光缆厂商积极开发适用于 FTTR 室内布线的光纤光缆器件，包括光电分配箱、光电复合缆组件、光信息面板、隐形光缆等，布局全套自研产品。下游应用方面，房地产商和家装公司为响应十四五规划要求，已经开始在房屋建设阶段和装修过程中提前敷设光缆，以避免后装场景下的光缆敷设施工工程，为 FTTR 后续的落地实施提供了基本的保障。同时运营商联合头部厂商、房地产商、家装公司开展 FTTR 前装试点，共同探索 FTTR 商用，有望形成

示范带动效应。

行业标准方面，目前国际和国内均已启动了针对 FTTR 的技术标准研制。ITU-T 于 2021 年发布了《FTTR 用例和需求》技术报告，并正式立项了 FTTR 系列标准，由 SG15 Q3（前 Q18）牵头制定。CCSA TC6 WG2 在 2021 年底新立项五项 FTTR 相关的重点行业标准，包括《基于公用电信网的宽带客户网络联网技术要求光纤到房间应用场景与需求》、《基于公用电信网的宽带客户网络联网技术要求光纤到房间总体》、《基于公用电信网的宽带客户网络联网技术要求光纤到房间物理层》、《基于公用电信网的宽带客户网络联网技术要求光纤到房间数据链路层》、《基于公用电信网的宽带客户网络联网技术要求光纤到房间管理》，已通过工信部立项答辩，目前处于编制阶段。FTTR 相关标准体系的不断完善，将为 FTTR 未来的大规模推广应用提供规范引导。

（3）公司拥有相关技术储备，技术水平得到运营商认可，已建立互惠互利关系

经过持续的探索和经验的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贴近市场需求、反应速度快、研发效率高的产品、技术研发体系。在完成原有产品迭代更新的同时，根据不同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加速研发定制化新产品。公司在家庭网关、5G 领域有丰富的经验积累，其研发及技术人员专注于行业技术创新，积累了专利、软件著作权等诸多知识产权，综合实力深受运营商认可。

公司持续深耕电信运营商市场，与电信运营商之间保持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通过产品研发与市场拓展方面的同步发力，公司在家庭网关领域曾多次中标大规模集中采购项目。本项目顺应电信运营商的算力网络发展战略，面向电信运营商提供 FTTR 软硬件解决方案，公司与电信运营商的良好合作关系将有利于公司深度把握客户需求，顺利将产品推向市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 FTTR 样机，公司已中选山东移动 2023 年全光 WiFi 设备选型项目，中选份额约为 12.3 万台，其中主光猫约 6 万台，从光猫约 6.3 万台，公司已中选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3 年全光 WIFI（FTTR）第一批终端公开比选项目，中选份额约为 3.38 万台，其中主光猫 1.35 万台，从光猫 2.03 万台。随着市场的进一步开拓，预计该项目达产后，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将达到 3.88%，市场前景广阔。

（二）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千兆用户规模持续扩大，10GPON 端口开放数量持续增加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全国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量达 11.1 亿个，比上年末净增 3,457 万个。其中，光纤接入（FTTH/O）端口达到 10.6 亿个，比上年末净增 3,855 万个，占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的 96.20%，占比较上年末提高 0.5 个百分点。具备千兆网络服务能力的 10GPON 端口数量增长迅速，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已达 2,029 万个，比上年末净增 506.5 万个。

（2）10GPON 正在大规模部署中，50GPON 研发已有序开展

PON（无源光纤网络）作为一种纯介质网络，有很多优点：有效避免了外部设备的电磁干扰和雷电影响，提高了系统可靠性；部署成本低和维护简单；对局端资源占用较少，系统易于扩展和升级，设备投资回报率高；特殊的扇型结构能够节省资源来服务大量用户，扩大了覆盖范围。PON 的诸多优势使其成为当前固网接入的主流技术。

随着智能家居、4K/8K、VR/AR 等家庭网络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宽，用户对于带宽要求仍将持续增加，百兆用户向千兆用户的转化正开始加速。作为制约用户网速提升的重要痛点，接入网急需向更高速、更稳定的方向再次升级，目前中国三大电信运营商也在持续开展 10GPON 设备的集中采购，在 10GPON 设备大规模部署的同时，第三代 PON 技术标准的制定也在有序开展中。第三代 PON 技术标准中，预计 50G 方案将成为未来技术演进的主要方向，2021 年第三代 50GPON 标准制定已完成系列第一版。2022 年世界移动通信大会上，中兴通讯发布了全球首台精准 50GPON 样机，推动了 50GPON 技术的进一步发展。

（3）提升公司现有 10GPON 产品能力，持续研发布局 50GPON 产品，保持行业地位

在终端用户对带宽要求不断提升的当下，公司需把握接入网升级的关键历史机遇，牢牢掌握核心 PON 技术，升级现有光纤接入设备（GPON/EPON、10GPON），做好产业化，并持续研发下一代设备（50GPON），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现有地位，并在未来提升行业影响力。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政策鼓励千兆网络建设，促进城市及重点乡镇 10GPON 设备规模落地

2021 年 3 月，工信部推出《“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要求重点发展以千兆光网和 5G 为代表的“双千兆”网络。计划到 2023 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城市地区和有条件乡镇的“双千兆”网络基础设施，实现固定和移动网络普遍具备“千兆到户”能力。千兆光纤网络覆盖 4 亿户家庭，10GPON 及以上端口规模超过 1000 万个，千兆宽带用户突破 3000 万户。

同年，工信部在《“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中再次提出千兆光纤网络实现城乡基本覆盖的发展目标，并再次明确对于以“双千兆”为代表的新一代通信网络基础设施的全面部署。对于千兆光纤网络建设，提出加快“千兆城市”建设，持续扩大千兆光纤网络覆盖范围，推进城市及重点乡镇万兆无源光网络（10GPON）设备规模部署，开展城镇老旧小区光接入网能力升级改造。完善产业园区、商务楼宇、学校、医疗卫生机构等重点场所千兆光纤网络覆盖。加强网络各环节协同建设，提升端到端业务体验，积极引导宽带用户向千兆光纤宽带业务迁移。加快光纤接入技术演进升级，支持有条件地区超前布局更高速率宽带接入网络。

(2) 固网宽带改造升级为 PON 设备行业提供有力支撑

工信部发布的 2023 年上半年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近年来中国光纤接入端口数持续增长，2023 年 6 月末，光纤用户占比已从 2016 年的 75.7% 增长至 96.2%。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全国 1000Mbps 及以上接入速率的用户已达 1.28 亿户，占比由 2022 年末的 15.6% 提升至 20.8%，净增长 3,612 万户。光纤到户的普及率趋于饱和，但光纤升级仍有空间。

点到多点的光纤接入方式 PON 是我国运营商主要采用的光纤接入方式，随着超高清视频、虚拟现实等新技术的发展，GPON 已逐渐无法适应用户对带宽的需求。为实现网路的平滑升级，PON 向 10GPON 技术升级成为关键因素。固定互联网光纤 PON 接入网络包括局端的 OLT（光模块等），中间的 ODN（光分路器、光缆等）以及终端的 ONT&ONU（光猫等）。从光纤渗透率来看，当前已无需大规模改动 ODN 网络，光纤网络升级将主要发生在局端和终端，而 GPON 终端设备向 10GPON、50GPON 终端设备的升级正是公司的主要发展方向。

(3) 公司现有 10GPON 的产品为 10GPON 的升级、50GPON 研发提供坚实的基础

在政策推动下，10GPON 乃至更高级别的 50GPON 网络设备将加紧在局端及用户端分别部署，以增加网络带宽及速度，完成顶层设计目标。运营商方面，为抢占未来市场，10GPON 及 50GPON 已经成为重要的战略布局，加大力度采购相关设备。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公司累计销售 **217.67** 万台 10GPON 产品，累计实现收入 **4.33** 亿元。

公司适时完善、升级已有的 10GPON 设备，并投入研发 50GPON 设备，既符合政策对行业的指引，同时可以满足运营商对其上游 PON 设备增长的需求。据华安证券预测，ONT/ONU 的行业市场空间 2025 年有望超百亿，预计本项目达产后，其市场占有率将达到 4.71%，市场前景广阔。本项目将成为未来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引擎。

(三)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满足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带来的流动资金需求

近三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40,789.59 万元、360,139.41 万元和 **355,632.89 万元**，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1.53%**。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营运资金投入量较大，公司需要保证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流动资金以满足日常经营。如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计划能够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的资金需求。

(2) 改善公司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04%、62.79%、**60.09%**和 **52.79%**，各期间内利息费用分别为 3,817.80 万元、5,231.82 万元、**6,710.06 万元**和 **2,471.69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的借款规模增加。本次发行将有利于公司构建多层次的融资结构，有效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提高公司偿债能力，减少财务风险和经营压力，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提升经济效益，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符合《注册办法》《适用意见第18号》等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规定。

(2) 公司具有治理规范的实施主体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并通过不断改进和完善，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和完善的内部控制环境。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检查与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持续监督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公司补充日常流动资金需求的测算主要通过推算预测营业收入，再根据销售百分比法推算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等项目得出。

近三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40,789.59 万元、360,139.41 万元和 355,632.89 万元，营业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21.5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5G 通信业务的中标金额累计约为 10.33 亿元，深圳兆能已中标未执行订单约为 84.67 亿元。出于谨慎性原则，未来三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以年均 5.00% 计算，销售百分比采用 2022 年末经营性流动资产余额除以 2022 年营业收入，对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流动资金需求的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基期		预测期		
	2022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3 年度 (预)	2024 年度 (预)	2025 年度 (预)
营业收入	355,632.89	100.00%	373,414.53	392,085.26	411,689.52
应收账款	239,730.85	67.41%	251,717.39	264,303.26	277,518.42
应收票据	8,724.52	2.45%	9,160.74	9,618.78	10,099.72
预付账款	7,239.22	2.04%	7,601.18	7,981.24	8,380.31

项目	基期		预测期		
	2022 年度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3 年度 (预)	2024 年度 (预)	2025 年度 (预)
存货	38,632.48	10.86%	40,564.10	42,592.31	44,721.92
合同资产	261.16	0.07%	274.22	287.93	302.33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294,588.23	82.83%	309,317.64	324,783.52	341,022.70
应付账款	71,330.74	20.06%	74,897.28	78,642.14	82,574.25
应付票据	1,100.00	0.31%	1,155.00	1,212.75	1,273.39
合同负债	535.53	0.15%	562.31	590.42	619.94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72,966.27	20.52%	76,614.58	80,445.31	84,467.58
流动资金占用额	221,621.96	-	232,703.06	244,338.21	256,555.12
未来3年流动资金总需求			34,933.16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在 2023 至 2025 年度将新增营运资金需求为 34,933.16 万元。综合以上需求及测算,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 19,800.00 万元具有一定合理性。

根据《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通过配股、发行优先股或者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的,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通过其他方式募集资金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拟以 19,8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未超过 30%,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 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基于对 FTTR 发展趋势的总体判断,公司将对 FTTR 的主光猫和从光猫进行研发、生产,并面向运营商提供完整的软硬件解决方案。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平治信息,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杭州市上城区九环路 48 号 2 幢厂房。本项目总投资额 43,983.68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32,123.79 万元,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实现年产 100 万套 FTTR 设备。

FTTR 设备相关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示例	性能特点	应用场景
FTTR 主光猫		实现最大上网流量下行不低于 2000Mbps, 上行不低于 950Mbps; 支持 IPTV、远程管理、语音传输等功能; 上网、IPTV、语音、远程管理数据流同时承载, 其中 2.4GHz 频段承载的无线上网上下行流量均不低于 50Mbps, 5GHz 频段承载的无线上网上下行流量均不低于 200Mbps。	家庭用户: 家庭 EIFI 回传、公寓光纤组网、智慧家庭、VR 业务切片、家庭多业务等; 政企用户: 直播到货、办公网络、营业厅、校园网络、商超展馆等。
FTTR 从光猫		支持 100/1000Base-T Ethernet 接口, 支持 2.4GHz 频段、5.1GHz 频段、5.8GHz 频段, 实现无线发射最大输出功率不超过 20dBm (达到 95mW~100mW, 2.4GHz 频段)、23dBm (达到 190mW~200mW, 5GHz 频段)。	

目前,“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产品样机已取得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项目建设周期及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主要包括项目设计、场地租赁及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人员招募及培训、试运行与验收等环节。

本项目实施进度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设计	△	-	-	-	-	-	-	-	-	-	-	-
场地租赁及装修	△	△	-	-	-	-	-	-	-	-	-	-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	-	△	△	△	△	△	△	△	△	-	-
人员招募及培训	-	-	△	△	△	△	△	△	△	△	△	△
试运行与验收	-	-	-	-	-	-	△	△	△	△	△	△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43,983.68 万元,主要包括场地投入、研发设备及试验材料购置、生产线设备购置、软件购置、办公设备购置和人员薪酬,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总投资构成	投资额	占比	拟使用募集资金	占比
----	-------	-----	----	---------	----

序号	总投资构成	投资额	占比	拟使用募集资金	占比
1	场地投入	1,922.08	4.37%	1,922.08	5.98%
2	研发设备及试验材料购置	5,022.70	11.42%	4,702.70	14.64%
3	生产线设备购置	23,360.00	53.11%	23,360.00	72.72%
4	软件购置	2,048.96	4.66%	2,048.96	6.38%
5	办公设备购置	90.06	0.20%	90.06	0.28%
6	人员薪资	11,539.89	26.24%	-	-
合计		43,983.68	100.00%	32,123.79	100.00%

4、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项目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7.10%，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68 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较好。本项目的效益测算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三：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效益测算”。

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假设前提是公司所处国内及国际宏观环境稳定，公司各项业务所遵循的法律和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及市场情况无重大变化，原材料价格不发生剧烈变动，下游客户需求符合市场预期，募投项目未来能够按预期及时达产。

（1）营业收入

本项目为生产 FTTR 的主光猫和从光猫。本项目的销售收入是根据产品销售价格乘以当年预计销量进行测算。产品销售价格是公司基于对相关产品市场价格的把握，并充分考虑该领域未来市场的发展趋势后，谨慎确定相关产品价格。

（2）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由项目原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组成，原材料、直接人工和除去折旧、摊销外的制造费用均根据成本费用比例测算。折旧、摊销包括新增设备的折旧费和新增租赁厂房的摊销。

（3）各项税费

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照增值税的 7%、3%和 2%计算。项目实施主体为平治信息，平治信息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故以 15%计算所得税。

（4）期间费用

期间费用包括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本项目期间费用的确定采用销售百分比法，参考公司 2021 年各项费用构成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进行估算。

5、项目实施用地情况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杭州市上城区九环路 48 号 2 幢厂房，该厂房所有权人为浙江生命制药有限公司，产权证号为杭房权证江移字第 12054773 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与浙江生命制药有限公司针对该厂房签订了租赁意向书。

6、相关部门备案或审批情况

（1）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经杭州市上城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区物价局）备案（项目代码：2212-330102-04-03-584582）。

（2）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已履行了环评手续，并取得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3330102000000002）。

（二）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基于对 PON 设备趋势的总体判断，公司将继续对现行通用的 10GPON 设备进行升级，并面向运营商提供完整的软硬件解决方案，同时加紧研发下一代 50GPON 设备，提早布局，为即将发生的第三次 PON 设备更新换代做好技术积累。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平治信息，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杭州市上城区九环路 48 号 2 幢厂房。本项目总投资额 29,403.84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20,779.65 万元，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实现年产 584 万套 10GPON 设备。

10GPON 设备相关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示例	性能特点	应用场景
------	------	------	------

10GPON		实现上行最大带宽 2.5Gbps，下行最大带宽 10Gbps。同时支持 Internet 访问，IPTV，IMTS 远程管理，VoIP 等业务。WiFi 支持最新的 WiFi 6 协议，支持 160MHz 频宽，最大理论速率可达 3000Mbps。	家庭和政企用户，实现宽带、语音、IPTV 直播、IPTV 点播和专线等多种业务。
--------	---	--	--

2、项目建设周期及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主要包括项目设计、场地租赁及装修、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人员招募及培训、试运行与验收等环节。

本项目实施进度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设计	△											
场地租赁及装修	△	△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	△	△	△	△	△	△	△		
人员招募及培训			△	△	△	△	△	△	△	△	△	△
试运行与验收							△	△	△	△	△	△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9,403.84 万元，主要包括场地投入、试验材料购置、生产线设备购置、软件购置、办公设备购置和人员薪酬，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总投资构成	投资额	占比	拟使用募集资金	占比
1	场地投入	2,003.41	6.81%	2,003.41	9.64%
2	试验材料购置	540.00	1.84%	-	-
3	生产线设备购置	18,688.00	63.56%	18,688.00	89.93%
4	软件购置	28.04	0.10%	28.04	0.13%
5	办公设备购置	60.20	0.20%	60.20	0.29%
6	人员薪资	8,084.19	27.49%	-	-
合计		29,403.84	100.00%	20,779.65	100.00%

4、项目效益测算

经测算，项目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9.82%，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4.69 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较好。本项目的效益测算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四：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效益测算”。

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假设前提是公司所处国内及国际宏观环境稳定，公司各项业务所遵循的法律和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及市场情况无重大变化，原材料价格不发生剧烈变动，下游客户需求符合市场预期，募投项目未来能够按预期及时达产。

（1）营业收入

本项目主要为生产 10GPON 设备。本项目的销售收入是根据产品销售价格乘以当年预计销量进行测算。产品销售价格是公司基于对相关产品市场价格的把握，结合历史的整体价格情况，并充分考虑该领域未来市场的发展趋势后，谨慎确定相关产品价格。

（2）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由项目原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组成，原材料、直接人工和除去折旧、摊销外的制造费用均根据成本费用比例测算。折旧、摊销包括新增设备的折旧费和新增租赁厂房的摊销。

（3）各项税费

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照增值税的 7%、3%和 2%计算。项目实施主体为平治信息，平治信息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故以 15%计算所得税。

（4）期间费用

期间费用包括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本项目期间费用的确定采用销售百分比法，参考公司 2021 年各项费用构成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进行估算。

5、项目实施用地情况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杭州市上城区九环路 48 号 2 幢厂房，该厂房所有权人为浙江生命制药有限公司，产权证号为杭房权证江移字第 12054773 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

之日，发行人已与浙江生命制药有限公司针对该厂房签订了租赁意向书。

6、相关部门备案或审批情况

（1）项目备案

本项目已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经杭州市上城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区物价局）备案（项目代码：2212-330102-04-03-736839）。

（2）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已履行了环评手续，并取得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333010200000001）。

（三）补充流动资金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中的 **19,800.00** 万元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2,703.44** 万元，其中拟使用 **19,8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比为 **27.23%**。本次募集资金投入 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 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支付人员工资、货款、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的情形；根据公司业务规模、业务增长情况等因素，本次募集资金中 **19,8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有合理性。

四、实施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人员、技术、市场储备情况

（一）人员储备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团队的建设，保证研发经费的持续投入，培养了优秀的技术人员，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技术人员数量为 **82** 人，占员工总数的 **26.89%**。公司研发团队核心成员具有丰富的智能网关功能需求设计和软件程序开发经验，对宽带网络终端设备有着深刻的认识，能够为本次募投项目提供一定的人员与管理支持。同时，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投入，公司将不断引进具有优秀项目经验和背景的行业性技术人才，以确保本次募投项目的成功推进。

（二）技术储备情况

公司始终把技术创新、科技进步作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驱动力，高度重视研发投入，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在家庭网关、5G 领域有丰富的经验积累，其研发及技术人员专注于行业技术创新，积累了多项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综合实力深受运营商认可。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拥有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专利**45**项，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软件著作权**33**项。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及千越信息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获得了2018年中国互联网百强企业、2021年杭州市制造业（数字经济）百强企业、CMMI3 级、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等一系列体系认证及荣誉。公司在 GPON 设备及 5G 通信设备方面已经有了一定的技术积累与商业实践，为本次募投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保障。

（三）市场储备情况

2021年3月，工信部发布《“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提出用三年时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城市地区和有条件乡镇的“双千兆”网络基础设施，实现固定和移动网络普遍具备“千兆到户”能力的目标；2021年11月，工信部发布《“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将全面部署千兆光纤网络作为发展重点，持续扩大千兆光纤网络覆盖范围，推进城市及重点乡镇万兆无源光网络（10GPON）设备规模部署，开展城镇老旧小区光接入网能力升级改造；2022年1月，国务院发布《“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将千兆带宽用户数量由2020年640万户提升至2025年6,000万户纳入“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主要指标。国家有关千兆光网络政策的频繁出台，将间接推动宽带网络终端设备的全面升级迭代，以10GPON光接入设备和FTTR组网技术方案为代表的新一代家庭网络市场将迎来巨大的潜在需求。

运营商是 FTTR 技术和业务部署的先行者，对于运营商而言，FTTR 不仅是未来网络建设的重要变革方向，更能够带来实际的品牌提升与收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深耕通信运营商市场，产品研发与市场拓展同步发力，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 FTTR 样机，公司已中选山东移动 2023 年全光 WiFi 设备选型项目，中选份额约为 12.3 万台，其中主光猫约 6 万台，从光猫约 6.3 万台；公司已中选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023 年全光 WIFI（FTTR）第一批终端公开比选项目，中选份额约为 3.38 万台，其中主光猫 1.35 万台，从光猫 2.03 万台。

随着智能家居、4K/8K、VR/AR 等家庭网络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宽，用户对于带宽

要求仍将持续增加，百兆用户向千兆用户的转化正开始加速。在政策推动下，10GPON 乃至更高级别的 50GPON 网络设备将加紧在局端及用户端分别部署，以增加网络带宽及速度，完成顶层设计目标。运营商方面，为抢占未来市场，10GPON 及 50GPON 已经成为重要的战略布局，加大力度采购相关设备。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公司累计销售 **217.67** 万台 10GPON 产品，累计实现收入 **4.33** 亿元。据华安证券预测，ONT/ONU 的行业市场空间 2025 年有望超百亿，10GPON 设备市场需求未来将进一步释放。预计本项目达产后，其市场占有率将达到 4.71%，市场前景广阔。本项目将成为未来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引擎。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的联系和区别

1、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的联系

（1）产业链关联度分析

公司作为通信运营商设备+内容的核心供应商，成立二十年来，一直围绕通信运营商开展业务，并深刻理解运营商的战略规划，深度挖掘运营商的需求。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以智慧家庭业务为主，5G 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为辅。公司以现有移动阅读业务为助力，构建“终端平台+内容应用”的智慧家庭生态产业链，助力通信运营商的 5G 网络建设、丰富和提升家庭用户的数字生活品质 and 娱乐体验。

其中公司智慧家庭业务主要围绕运营商做硬件生产。主要产品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宽带网络终端设备，包括智能网络机顶盒、家庭智能网关、智能路由器等；另一类产品为 IoT 泛智能终端设备，包括云视频终端、安防摄像头、家庭 VR 设备等；5G 通信业务产品主要涵盖 5G 基站天线、5G 小基站和 OTN 设备等；移动阅读业务通过运营商和互联网共同推广，为用户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原创小说、有声读物等产品在内的全方位的阅读服务。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侧重于公司智慧家庭业务方向，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该行业上游主要为光器件配套产业、芯片行业、塑料和五金材料等。上游行业市场较为成熟，产品供应方面除近年芯片行业波动叠加**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外相对稳定。如芯片因供给量减少导致价格抬升会在一定程度上增

加发行人的生产成本。行业的下游主要是通信运营商，通信运营商主要是通过直销模式进行销售，每年的业务拓展增量以及增量的可持续性将影响对发行人产品的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 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产品为相关的总设备和从设备，包括主光猫、从光猫、分光器、光纤面板等；以及公司现有 10GPON 产品升级、产业化和 50GPON 新产品的研发。本次募投项目仍然属于通信装备行业，旨在拓宽公司产品矩阵，提高公司产品性能及生产规模；该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产业，尤其是智慧家庭业务相关产业高度相关。

（2）技术关联度分析

2019 年 3 月，公司收购了深圳兆能讯通 51% 的股权，开始布局智慧家庭产品及 5G 通信市场。2020 年 10 月，公司完成对深圳兆能剩余 49% 股权的收购，深圳兆能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期进一步扩大在智慧家庭及 5G 通信业务市场的布局。近年来，公司在智慧家庭及通信设备市场内持续探索深耕，积累了光纤传输网络、新一代无线网络、PON 接入网络等技术。公司同时注重研发队伍建设及专利积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培育 82 人的研发团队，超过员工总数的 25%；累积专利 188 项，软著 368 项；所生产产品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本次募投项目是发行人以积累的 45 项与募投项目相关专利、33 项相关软著为基础，在光网络通信设备细分领域进行的再一次探索与实践。本次募投项目所应用的技术与公司已积累掌握的技术紧密相关。

（3）生产关联度分析

公司在智慧家庭业务的生产模式及销售模式较为成熟稳定，本次募投项目将会在原有业务基础上自建 FTTR 设备及 10GPON 设备产线，并扩大生产规模；募投项目若成功实施，将有效提高公司产品的供应能力及产品质量；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等可以得到更好的质量控制和保障。

总体而言，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在经过技术升级、设备更新后，将使公司智慧家庭业务的生产模式在产研结合方向进一步迈进，不仅能提高产品质量，也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更好把控生产成本。本项目与公司现有产品生产情况高度关联。

（4）市场关联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重心已逐渐由移动阅读向智慧家庭转移。公司 2021 年智慧家

庭业务和5G通信业务收入高速增长,实现营业收入26.60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9.03%,已成为公司主要利润增长点,目前处于高速发展期。公司智慧家庭业务由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作为主体实施。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23年上半年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截至**2023年6月末**,我国1000Mbps及以上接入速率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达**1.28亿**户,比上年末净增**3,612**万户;全国光缆线路总长度达到**6,196**万公里,同比增长**6.99%**;具备千兆网络服务能力的10GPON端口数达**2,029**万个,比上年末净增**506.5**万个。

随着我国千兆光网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将推动包括智能家庭网关、智能机顶盒等在内的宽带网络终端设备全面的升级迭代,以10GPON光接入设备和FTTR组网技术方案为代表的新一代家庭网络市场将迎来巨大的潜在需求,为智慧家庭、通信设备制造商等相关产业链参与者创造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可以借助深圳兆能在业务开展中在宽带网络和移动通信网络等领域所积累的技术研究和应用能力,利用公司的平台优势和市场经验,借助本次募投项目进一步布局智慧家庭业务。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与目前市场发展态势高度相关。

2、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的区别

(1) 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公司现有网络终端产品(网关、路由器等)主要应用于FTTH(光纤到户)的组网模式及相关使用场景。本次FTTR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主要在组网模式、终端产品及网络速率方面有明显区别,具体情况如下表:

区别	现有产品	募投项目产品
组网模式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应用于FTTH(光纤到户)组网模式:即运营商将光纤连接到每个家庭/企业,用户根据需要使用光猫、网线、路由器等自行完成室内网络搭建。用户需通过字母路由方案完成室内WiFi覆盖。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应用于FTTR(光纤到屋)组网模式:即运营商将光纤连接到用户家庭/企业的各个房间,配合主光猫和从光猫,实现千兆WiFi无缝覆盖。
终端产品	公司目前终端产品主要为单个的网络终端销售,包括家庭智能网关及智能路由器等。用户根据室内面积及需要可购买单独的智能网关,或搭配一定数量的路由器。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为整套解决方案,包括主光猫、从光猫、光纤、软件等,光猫集成路由器功能。运营商根据用户室内房间数或光纤连接情况提供成套设备。用户无需再行购买单独的网关或路由器。

网络速率	公司目前智能网关产品均支持千兆以上双频无线传输速率。但受 FTTH 固有组网模式影响可能存在 WiFi 无法覆盖死角，穿墙后信号衰减大等降低网络传输速率的问题。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在 FTTR 组网模式下，千兆用户室内每个房间均接入光纤，并连接集成路由器功能的光猫，任一光猫附近的网速均可达千兆，且可实现无死角覆盖，保证网速平稳。
------	--	---

(2) 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

公司目前销售的 PON（无源光网络）终端设备产品主要为 GPON 产品及小部分 10GPON 产品。本次 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主要在产品特性及网络速率等方面有明显区别，具体情况如下表：

区别	现有产品	募投项目产品
产品特性	公司目前相关产品为应用 GPON 和 10GPON 技术的智慧家庭网关。相较于 EPON 设备，GPON 技术的应用为用户提供的带宽逐步增加，用户侧速率也逐步提升。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为经过升级后的 10GPON 网络终端及 50GPON 网络终端设备；其中 10GPON 设备的特点主要在提升网络的上下行带宽；50GPON 技术为新一代技术，支持带宽与用户侧网速相较于目前主流 GPON 及 10GPON 技术提升明显，可满足用户未来对 8K 视频业务、VR/AR 业务规模应用稳定性的需求。
网络速率	公司目前 GPON 智能网关用户侧下行速度最高可达 2.5Gbps，10GPON 智能网关用户侧下行速度理论上最高可达 10Gbps。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中的升级 10GPON 网络终端投产后，将在原有产品性能基础上进一步降低网络延迟；伴随我国通信设施及设备更新换代后，10GPON 设备用户侧网络下行速度将进一步提升，实现真正的万兆带宽。50GPON 终端智能网关设备最高下行速度可达 50Gbps。
硬件设计	现有 10GPON 产品电路板发热器件布局欠均匀，主芯片与存储芯片间距不够，部分元器件不适于贴片生产。	升级后的 10GPON，整体电路板布局更合理，更易散热，功耗更低，生产工艺更完善。
软件技术	现有 10GPON 产品采用传统的网关软件技术。	升级后的 10GPON 将采用新的内核程序，将大数据底座能力进一步延伸到用户侧，引入新的数据采集机制，实现业务感知和网络质量可视、分析和调优，保障算力和网络能力的精准匹配，适应新的业务需求能力，同时支持在线故障处理系统。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总额 5.85 亿元，

主要用于 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前次募投项目是公司在现有智慧家庭业务产品基础上向 5G 通信网络产业的延伸。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兆能专业从事宽带网络终端设备、通信网络设备、移动通信网络优化设备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营智慧家庭网关(GPON)、IPTV/OTT 终端等网络智能终端设备。目前深圳兆能的产品及服务已经广泛进入通信网络中的接入与家庭组网系统、数字视讯、智能家居、政企应用与物联网五大产品线;公司积极发挥核心科研技术队伍的创新才能,根据通信行业发展趋势开发新技术产品,后续将在 5G 通信市场领域持续发力。前次募投项目产品包括 5G 基站天线、5G 小基站,新一代承载网回传方案中切片分组网络(SPN)、面向移动承载优化的 OTN(M-OTN)相关设备等。

相较于前次募投项目,本次“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及“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系公司为把握我国网络基础设施与通信设备行业更新迭代与高速发展的机遇而制定,是基于公司目前主营的智慧家庭业务的基础上向新一代网络接入模式解决方案的延伸。项目涉及内容为新建 FTTR 软硬件解决方案、GPON 设备的研发、测试生产线;购置以太网、家用 WiFi 设备、IP 网络等特定场景下的测试仪器;并同步引入行业内有丰富经验的算法及软件工程师等研发人才,实现技术研发与产品生产的高效结合。本次募投项目最终生产产品主要应用于政企及家庭用户千兆光纤入户的终端设备,更加专注于围绕运营商电信宽带业务的产品配套。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在智慧家庭业务上的布局将进一步完善,在新一代全光组网方案及无源光网络(PON 技术)终端设备的研发、生产能力将显著提升。

(三) 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

1、政策鼓励千兆网络建设

2021 年 3 月,工信部推出《“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计划到 2023 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城市地区和有条件乡镇的“双千兆”网络基础设施,实现固定和移动网络普遍具备“千兆到户”能力。2021 年 4 月,住建部联合网信办、工信部、科技部等 16 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发展数字家庭提高居住品质的指导意见》,明确要加大住宅和社区的信息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投入力度,实现光纤宽带与第五代移动通信(5G)等高速无线网络覆盖。2021 年 11 月,工信部发布《“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加快“千兆城市”建设,持续扩大千兆光纤网络覆盖范围,

完善产业园区、商务楼宇、学校、医疗卫生机构等重点场所千兆光纤网络覆盖。

在国家政策支持下，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将继续维持良好的发展趋势。

2、募投项目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随着智能家居、4K/8K、VR/AR 等家庭网络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宽，用户对于带宽要求仍将持续增加，百兆用户向千兆用户的转化正开始加速。根据宽带发展联盟《FTTR 光纤到房间白皮书（2022 年）》，中国有 4.6 亿家庭，预计在十四五期间可能有 15%-20% 左右的家庭改造 FTTR，改造空间累计超过 1,300 亿元。据华安证券预测，ONT/ONU 的行业市场空间 2025 年有望超百亿，10GPON 设备市场需求未来将进一步释放，市场前景广阔。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政策，顺应市场发展趋势，新增产能规模具有合理性。

六、关于主营业务与募集资金投向的合规性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以智慧家庭业务为主，5G 通信业务和移动阅读业务为辅，主要围绕通信运营商的业务及 5G 建设，在硬件设备和内容两方面开展业务：一方面，公司智慧家庭业务及 5G 通信业务主要围绕运营商做硬件生产，包括智慧家庭产品和 5G 通信相关产品，目前处于高速发展期；另一方面，公司数字阅读业务则通过自身渠道和包括运营商在内的第三方渠道共同推广。本次募集资金投向“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2021 年 3 月，工信部发布《“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提出用三年时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城市地区和有条件乡镇的“双千兆”网络基础设施，实现固定和移动网络普遍具备“千兆到户”能力的目标；2021 年 11 月，工信部发布《“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将全面部署千兆光纤网络作为发展重点，持续扩大千兆光纤网络覆盖范围，推进城市及重点乡镇万兆无源光网络（10GPON）设备规模部署，开展城镇老旧小区光接入网能力升级改造；202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将千兆带宽用户数量由 2020 年 640 万户提升至 2025 年 6,000 万户纳入“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主要指标。国家有关千兆光网络政策的频繁出台，将间接推动宽带网络终端设备的全面升级迭代，公司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

将进一步增强自身实力，提升未来市场竞争力。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及《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国发〔2016〕72号）中列示的产能过剩行业，亦不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所规定的限制类及淘汰类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综上，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的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是公司实施发展战略的需要，提升公司生产和服务能力，增强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在智慧家庭业务的市场规模和战略布局。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计划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和负债规模将有所增长，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净资产逐步提高，财务结构进一步优化。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完成，公司运营规模和经济效益将实现进一步增长，本次发行将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所有股东利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募投项目产生的经营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将得到有力的支撑，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行业影响力将得到增强。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募集资金情况

2016年12月13日，发行人于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近五年来，发行人存在两次募集资金行为，分别为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一）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12号文《关于核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保荐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40,785股，发行价格每股48.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771.17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228.82万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F1075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706号《关于同意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保荐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112,919股，发行价格38.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8,487.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592.03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894.97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12月21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109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

额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营业部	71010122001906524	活期户	0.00	已注销
合计	-	-	0.00	-

（二）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余额	备注
杭州平治赋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支行	356930100100224961	活期户	2,153.45	-
杭州启翱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1010122002388615	活期户	2,468.81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城支行	1202020329800206535	活期户	17.20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470000000457789	活期户	3,179.65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33310188000009782	活期户	1.39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33976662	活期户	4.72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1010122002322713	活期户	46.06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95200078801700003009	活期户	2.97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56930100100214223	活期户	1.11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1602329492	活期户	1.31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1202329499	活期户	301.40	-
合计				8,178.07	-

三、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近五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五：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六：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2、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总额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于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二期或周边购置研发办公楼作为研发中心场地，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优化财务资金结构，降低财务负担，公司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购置研发办公楼变更为共用公司现有办公楼。本次变更仅涉及研发办公楼取得方式、实施地点及投资总额的变动，该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施方式	实施地点	实施方式	实施地点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购置研发办公楼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二期或周边	共用公司现有办公楼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世纪中心 2 号楼 11 层

该项目投资总额的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办公楼购	4,578.00	-	-	-

项目名称	投资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置				
	研发办公楼装修	457.80	-	-	-
	设备投资	9,678.28	9,670.00	9,678.28	9,670.00
	软件投资	6,307.61	6,295.00	6,307.61	6,295.00
	预备费	1,051.08	-	1,051.08	-
	项目实施费用	2,065.20	-	2,065.20	-
	合计	24,137.98	15,965.00	19,102.17	15,965.00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2、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396.35 万元以及预先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发行费用（不含税）483.02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164 号《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95 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2年12月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8,000.00万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G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产生经济效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776号），鉴证意见为：“平治信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平治信息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的说明

（一）5G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和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

5G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计划2022年1月开工，拟定建设期均为18个月。募投项目已取得立项备案和环评备案，以及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项目用地不动产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序号	项目名称	立项备案号	环评备案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建设用地权证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1	5G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2107-330111-04-01-673533	202033011100000449	地字第330111202100090号	浙(2021)富阳区不动产权第0032354号	建字第330111202100238号	编号:330111202209190101
2	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	2107-330111-04-01-865401	202033011100000450	地字第330111202100091号	浙(2021)富阳区不动产权第0032335号	建字第330111202100237号	编号:330111202209190201

上述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与政府多次沟通设计方案，叠加**公共卫生事件**影响，造成项目进度暂时放缓。

项目初期，公司根据主管部门要求完成了整体设计方案，在随后的方案报审过程中，就项目容积率、地下停车场等问题与政府进行了多次沟通论证。因政府规划调整，募投项目所在园区整体设计风格变化，对项目设计单位提出了更高要求，经多方论证后公司取消了与原设计单位的合作，聘请综合实力较强的中国美院负责项目设计，对项目进度也产生了一定短期影响。同时，由于受到**公共卫生事件**的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整体建设速度放缓。

目前，公司已完成项目施工地块的土建工程，开始进入装修、水电工程阶段，公司正在加速推进项目实施。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原计划 2022 年初开工，2023 年底完工，建设期 24 个月，拟在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二期或周边购置研发办公楼作为研发中心场地。

近年来城市物价、劳务报酬的上涨、商业地产市场的不断变化，加剧了购置并装修办公楼的成本攀升。本着更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率的审慎态度，优化财务资金结构，降低财务负担，公司初步计划改用租赁办公场所的方式实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因**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公司租赁进展缓慢，无法在短时间内找到合适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办公地点。综合考虑场地的适配性、可获取性、稳定性等因素，公司最终决定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购置研发办公楼变更为共用公司现有办公楼。上述变更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经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项目选址的变更使研发中心项目整体建设速度暂时放缓，募集资金投入比例较低，但随着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的确定，以及国内**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政策进一步优化，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项目的建设，并制定了前次募集资金后续使用计划。

（三）尚未使用的历次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计划

公司对于前次募集资金已制定了合理的后续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金额	2023 年计划投入金额	合计
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4,199.24	9,500.76	13,700.00
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	4,169.79	7,055.98	11,225.7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5,965.00	15,965.00
合计	8,369.03	32,521.74	40,890.77

（四）公司关于前次募投项目进度出具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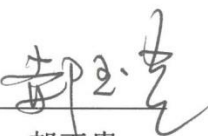
公司于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用于“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因协商设计方案、变更设计单位、研发中心变更实施地点和**公共卫生事件**等原因影响，项目建设速度放缓，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进行，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后续投资计划，加快推进‘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进度，力争按照计划完工”。

第九节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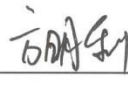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郭庆	 殷筱华	 高鹏	 郑兵	 陈连勇
 张轶男	 郝玉贵			

全体监事签名：

 方君英	 何霞	 方明利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郭庆	 潘爱斌	 郑兵	 殷筱华
---	--	---	---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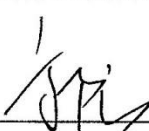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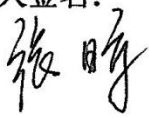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签名：


郭庆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签名：


郭庆


张晖

2023年9月13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签名：

郑东亮

郑东亮

袁鸿飞

袁鸿飞

项目协办人签名：

全延龙

全延龙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袁玉平

袁玉平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声 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董事长：



袁玉平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9月13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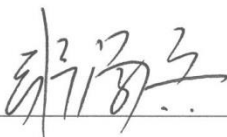


陈益文



李诗滢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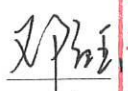



五、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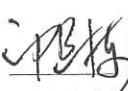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杨志国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邓红玉

 
张俊慧

 
钟建栋

 
李惠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9月15日



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以下简称“《信用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信用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级人员签名：



王科柯



翁斯喆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名：



朱荣恩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3日

七、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声明及承诺

（一）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股权融资计划。

（二）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所采取的措施

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降低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保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防范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但需要提示投资者，制定下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积极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作为通信运营商设备+内容的核心供应商，成立二十年来，一直围绕通信运营商开展业务，并深刻理解运营商的战略规划，深度挖掘运营商的需求。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金实力将进一步充实。公司将加快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扩充产品矩阵；使公司核心技术转化能力与生产能力高效结合，从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公司依据《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用于承诺的使用用途，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以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管理和使用。

3、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

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审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4、保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同时制定了股东回报规划。本次发行后，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积极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努力强化股东回报，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十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董事会编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深交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附表一 发行人控股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北京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5,695.81	4,440.20	4,679.34	122.80
2	北京南颖北琪科技有限公司	2,825.55	1,478.56	187.64	-151.83
3	北京万鑫瑞和科技有限公司	4,042.34	3,649.25	8,341.15	230.19
4	北京信朔科技有限公司	755.35	660.25	-	-36.52
5	德清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342.71	335.16	-	-52.67
6	广东平治晖速通信有限公司	0.33	-5.68	-	-0.10
7	广州华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62.60	1,544.95	1,606.04	360.17
8	广州市华一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147.46	5,192.15	5,546.65	287.00
9	广州五八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06	16.83	5.36	1.80
10	广州韵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9.82	64.69	-	-31.51
11	广州中汉贸易有限公司	1,947.05	1,303.57	62.71	232.68
12	海南爱捷讯科技有限公司	-	-	-	-
13	海南驰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
14	海南庆祥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	-	-
15	杭州博澳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7,660.83	43.46	9,868.04	-6.54
16	杭州酷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59.47	1,067.40	5,195.84	321.31
17	杭州平治赋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1,578.25	9,799.11	-	-17.67
18	杭州平治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2.51	-	-1.86
19	杭州平治驿通科技有限公司	5.70	-118.60	10.84	-94.46
20	杭州平治约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593.04	588.23	7,423.57	-102.54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1	杭州启翱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9,626.10	8,735.19	0.00	-4.41
22	杭州千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610.63	28,708.65	31,901.06	-1,460.48
23	杭州千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	-
24	杭州去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316.69	736.86	1,091.24	-14.20
25	杭州任你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30.34	-2,670.28	-	-78.52
26	杭州昇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223.40	579.42	2,208.39	-429.26
27	杭州书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7.97	-38.12	-	-19.98
28	杭州讯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9.62	-237.64	-	-61.47
29	杭州蚁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50.92	449.94	9.90	-25.75
30	杭州亦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192.33	-244.92	3,144.45	-338.09
31	杭州煜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225.44	1,088.34	9,726.35	52.26
32	河南东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45	0.94	-	-10.87
33	怀化兆能科技有限公司	-	-	-	-
34	惠州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0.01	-0.60	-	-0.06
35	嘉兴汇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38.53	15,243.41	-	30.70
36	江西配飞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	-
37	南京西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740.73	1,125.87	2,880.55	444.08
38	上海言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46.69	965.79	2,381.36	-18.19
39	深圳市创微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024.27	1,612.01	20,100.79	385.72
40	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240,327.73	82,043.10	241,385.12	10,750.98
41	宿迁光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55.14	847.22	878.11	206.04
42	宿迁启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46.10	536.11	154.60	-149.61
43	徐州顺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07.56	2,395.80	2,833.11	321.74
44	徐州众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97.22	1,908.58	18.02	-82.21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5	浙江创元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1,122.17	-59.94	3,093.78	-59.94
46	杭州千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	-
47	宁波兆驰通讯有限公司	-	-	-	-
48	平治睿盈微电子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	-	-	-
49	杭州千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	-
50	杭州平治智家科技有限公司	-	-	-	-

注：以上数据均未经过审计。

附表二 公司生产经营相关违法违规情况

序号	处罚主体	取得股权时间（收购或设立）	持股比例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依据	整改情况
1	搜阅信息	2015.12.10	100%	2022.6.10	<p>当事人主要从事网络小说和微信公众号运营。微信公众号“马路故事”由当事人负责运营。当事人于2019年5月15日受燕子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在“马路故事”公众号上发布一篇《五十多岁“小鲜肉”的秘密武器》的文章，对其一款燕窝食品宣传“燕窝酸中含有儿童育的‘脑黄金’还能提高人体免疫力、延缓细胞老化”，但该食品为普通食品。上述广告内容于2022年4月24日删除，共计阅读量4.2万次，分享转载256次，收取广告费用2500元。当事人为广告主发布广告，对普通食品燕窝宣传其具有保健功能，广告内容违反了《浙江省广告管理条例》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属于发布普通食品广告宣城具有保健功能的行为。</p> <p>根据《浙江省广告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予以行政处罚，对当事人发布普通食品广告宣称具有保健功能的违法行为处罚：1、没收违法所得2500元；2、罚款2500元</p>	2,500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根据《 适用意见第18号 》的相关规定，鉴于搜阅信息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或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占比不超过5%）且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搜阅信息上述违法行为可不视为发行人本身存在相关情形。	在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文件前，搜阅信息及时删除了相关广告，并已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文件后规定的时限内足额上缴违法所得及缴纳相应的罚款。搜阅信息将在日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加强对网站上架内容的审核与管理，避免该等不规范事项的再次发生。
2	千越信息	2012.7.26	100%	2020.9.25	千越信息于2019年1月上架的《恋雪情结》（系来源于合作方签约的原创小说）含有部分性爱描写内容，因千越信息审核人员疏漏，导致该网络出版物未能及时下架，总收入	10,000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根据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杭文综罚字（2020）3007号）：“鉴于办案人员未查询到你公司因相同违法行为被处罚的记录，且被杭	在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文件后，千越信息及时下架了相关涉事小说，并

序号	处罚主体	取得股权时间（收购或设立）	持股比例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及依据	整改情况
					94.7元,其中支付给第三方平台7.6元,实际利润为87.1元。千越信息未经批准擅自从事网络出版服务,违反了《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第七条规定		州市‘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查获后,你公司即删除了相关网络出版物并关停了网站,上架期间网络出版物《恋雪情结》阅读量不高,违法所得较少,违法行为影响不大,未造成严重后果,后期你公司能积极配合调查,符合《杭州市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规定》中‘九、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实施机关应当依法从轻处罚:……(三)未曾发生过相同违法行为的;……(五)涉案财物或者违法所得较少的……’第(三)项和第(五)项规定的情形,认定你公司具有两个应当依法从轻处罚的情形”。 根据《 适用意见第18号 》的相关规定,千越信息所受上述行政处罚被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认定为存在“应当依法从轻处罚”的情形且罚款数额较低,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已在规定的时限内足额缴纳相应的罚款。 千越信息将在日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加强对网站上架内容的审核与管理,避免该等不规范事项的再次发生。
3	千越信息	2012.7.26	100%	2020.8.13	1.公司2016年12月取得杭州毓安科技有限公司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17份,发票代码3300161130,发票号码06063670-06063686,金额合计共1,562,384.88元,税额合计共93,743.14元,价税合计共1,656,128.02元,开票内容为技术服务费。上述17份增值税专用发票于2016年12月抵扣进项税额,成本1,562,384.88元已在2016年税前列支。2.公司2016年11月-2017年4月取得杭州佳倩科技有限公司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52份,金额合计共4,935,196.75元,税额合计共296,111.88元,价税合计共	440,286.85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帐簿、记帐凭证,或者在帐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千越信息被处以少缴税款50%的罚款系前述规定罚款裁量阶次中的最低档,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情形;且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江干区税务局已分别于2020	在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文件后,千越信息及时对上述不规范行为进行了整改,并已在规定的时限内足额缴纳相应的罚款。 千越信息将在日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加强对发票的审查及管理,避免该等不规范事项

序号	处罚主体	取得股权时间（收购或设立）	持股比例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及依据	整改情况
					5,231,308.63元，开票内容为技术服务费。其中发票代码3300161130，发票号码05599199-05599214，金额合计共1,542,936.97元，税额合计共92,576.28元的16份增值税专用发票于2016年11月抵扣进项税额，成本已在2016年税前列支。发票代码3300161130，发票号码29155630-29155643，金额合计共1,316,840.74元，税额合计共79,010.40元的14份增值税专用发票于2017年2月抵扣进项税额；发票代码3300161130，发票号码29203198-29203209，金额合计共1,130,685.01元，税额合计共67,841.13元的12份增值税专用发票于2017年3月抵扣进项税额；发票代码3300162130，发票号码12602057-12602066，金额合计共944,734.03元，税额合计共56,684.07元的10份增值税专用发票于2017年4月抵扣进项税额；上述36份发票成本合计3,392,259.78元在2017年入账，已在2017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作纳税调整。以上合计应补税款880,573.3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之规定，处少缴税款50%的罚款440,286.85元。		年10月29日、2021年4月23日出具《涉税违法行为审核证明》，确认千越信息在2017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期间无重大税收违法失信行为。千越信息所受上述行政处罚的罚款数额较低且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情形，该等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的再次发生。
4	深圳创微达（注）	2019.04.10	100%	2020.4.29	深圳创微达于2019年7月22日生产的智能网关（路由器）（规格型号：12V-1.5A、ZH-A0101）的产品辐射骚扰项目不符合	37,500元	根据《 适用意见第18号 》的相关规定，鉴于深圳创微达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或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占比不超过5%）且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	在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文件后，深圳创微达已对上述不

序号	处罚主体	取得股权时间（收购或设立）	持股比例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及依据	整改情况
					GB/T9254-2008 标准，依据《2019年路由器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检方案》判定为不合格产品，该等行为违反了《深圳经济特区产品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二款第（四）项的规定，为生产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违法行为。		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深圳创微达上述违法行为可不视为发行人本身存在相关情形。	规范行为进行了整改，并已在规定的时限内足额缴纳相应的罚款。 深圳创微达将在日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加强对产品质量的把关及审查，避免该等不规范事项的再次发生。
5	杭州千韵	2015.4	100%	2022.11.17	wenxue.anysoft.cn 为杭州千韵经营的网络平台，在网站内可以阅读网络出版物，现执法人员根据全国“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相关取证资料在网站上发现的《姐姐有毒第7章有欲无情》等5部宣扬淫秽、色情等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内容的网络出版物为该公司上传至网站供大众点击收费阅读，至案发时共收费925468阅读币，按照网站1元购买100阅读币，折算公司共收费9254.68元。杭州千韵传播含有宣扬淫秽、色情等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内容的网络信息的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五十条之规定。	10,000元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相关规定，千韵信息所受行政处罚被主管机关认定为存在“应当依法从轻处罚”的情形且罚款数额较低，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在收到上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后，杭州千韵及时下架了相关涉事小说，并已在规定的时限内足额缴纳相应的罚款。杭州千韵已于2023年3月注销。
6	惠州兆能	2017.11	100%	2022.12.28	惠州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因工作疏忽，未依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八条规定的期限公示年度报告，其行为涉嫌违反了《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八条的规	5,000元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适用规则》第十七条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依法从轻或者减轻处罚：（一）积极配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调查，如实交代违法	在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惠州兆能及时整改并已在规定的时限内

序号	处罚主体	取得股权时间（收购或设立）	持股比例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及依据	整改情况
					定，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申报2021年度和2020年度企业年报并向社会公示，构成逾期报送年度报告，于2022年7月13日和2021年7月14日被列入了异常名录。		事实并主动提供证据材料的；（二）违法行为轻微，社会危害性较小的”。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相关规定，惠州兆能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占比不超过5%）且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惠州兆能的上述违法行为可不视为发行人本身存在相关情形，不会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足额缴纳相应的罚款。惠州市惠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于2023年1月9日将惠州兆能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附表三 FTTR 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效益测算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1	营业收入	35,000.00	61,180.00	89,708.50	120,032.50	114,030.88	108,329.33	102,912.86	97,767.22	92,878.86	88,234.92	83,823.17
2	营业成本	29,900.00	52,265.20	76,636.69	102,542.05	97,414.95	92,544.20	87,916.99	83,521.14	79,345.08	75,377.83	71,608.94
3	税金及附加	546.00	954.41	1,399.45	1,872.51	1,778.88	1,689.94	1,605.44	1,525.17	1,448.91	1,376.46	1,307.64
4	研发费用	2,772.22	3,152.50	4,622.53	6,185.07	5,875.82	5,582.03	5,302.92	5,037.78	4,785.89	4,546.59	4,319.26
5	管理费用	708.03	1,237.64	1,814.76	2,428.21	2,306.79	2,191.46	2,081.88	1,977.79	1,878.90	1,784.95	1,695.71
6	销售费用	369.94	646.66	948.20	1,268.72	1,205.28	1,145.02	1,087.77	1,033.38	981.71	932.62	885.99
7	利润总额	703.81	2,923.59	4,286.87	5,735.95	5,449.15	5,176.70	4,917.86	4,671.97	4,438.37	4,216.45	4,005.63
8	所得税	105.57	438.54	643.03	860.39	817.37	776.50	737.68	700.80	665.76	632.47	600.84
9	净利润	598.24	2,485.05	3,643.84	4,875.56	4,631.78	4,400.19	4,180.18	3,971.17	3,772.61	3,583.98	3,404.78
10	净利润率	1.71%	4.06%	4.06%	4.06%	4.06%	4.06%	4.06%	4.06%	4.06%	4.06%	4.06%
11	毛利率	14.57%	14.57%	14.57%	14.57%	14.57%	14.57%	14.57%	14.57%	14.57%	14.57%	14.57%

附表四 10GPON 设备升级、产业化及 50GPON 设备研发项目效益测算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第 11 年	第 12 年
1	营业收入	25,500.00	45,600.00	74,850.00	81,760.00	75,920.00	73,000.00	70,080.00	67,160.00	64,240.00	61,320.00	58,400.00
2	营业成本	22,312.50	39,900.00	65,493.75	71,540.00	66,430.00	63,875.00	61,320.00	58,765.00	56,210.00	53,655.00	51,100.00
3	税金及附加	397.80	711.36	1,167.66	1,275.46	1,184.35	1,138.80	1,093.25	1,047.70	1,002.14	956.59	911.04
4	研发费用	1,179.96	1,428.13	2,344.19	2,560.61	2,377.70	2,286.25	2,194.80	2,103.35	2,011.90	1,920.45	1,829.00
5	管理费用	515.85	922.47	1,514.18	1,653.97	1,535.83	1,476.76	1,417.69	1,358.62	1,299.55	1,240.48	1,181.41
6	销售费用	269.53	481.98	791.15	864.19	802.46	771.59	740.73	709.87	679.00	648.14	617.28
7	利润总额	824.36	2,156.06	3,539.07	3,865.78	3,589.66	3,451.59	3,313.53	3,175.47	3,037.40	2,899.34	2,761.27
8	所得税	123.65	323.41	530.86	579.87	538.45	517.74	497.03	476.32	455.61	434.90	414.19
9	净利润	700.70	1,832.65	3,008.21	3,285.92	3,051.21	2,933.85	2,816.50	2,699.15	2,581.79	2,464.44	2,347.08
10	净利润率	2.75%	4.02%	4.02%	4.02%	4.02%	4.02%	4.02%	4.02%	4.02%	4.02%	4.02%
11	毛利率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12.50%

附表五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228.8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242.35（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242.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其中：2019 年		15,652.85			
					2020 年		3,589.5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9,228.82	19,228.82	19,242.35	19,228.82	19,228.82	19,242.35	13.53	不适用
合计			19,228.82	19,228.82	19,242.35	19,228.82	19,228.82	19,242.35	13.53	-

注：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总额系利息收入所致。

附表六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894.9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0,918.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0,918.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其中：2021 年		3,000.00					
			2022 年（注 1）		21,369.02					
			2023 年 1-8 月		16,549.6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注 2）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5G 无线接入网核心产品建设项目	13,700.00	13,700.00	11,284.15	13,700.00	13,700.00	11,284.15	-2,415.85	82.37%
2	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	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	11,822.00	11,225.77	9,232.12	11,822.00	11,225.77	9,232.12	-1,993.65	82.24%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965.00	15,965.00	4,402.40	15,965.00	15,965.00	4,402.40	-11,562.60	27.58%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	16,004.20	16,000.00	17,000.00	16,004.20	16,000.00	-4.20	99.97%
合计			58,487.00	56,894.97	40,918.66	58,487.00	56,894.97	40,918.66	-15,976.31	71.92%

注 1：2022 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1,369.02 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 1,396.35 万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9,972.67 万元。

注 2：募投项目需分摊发行费用导致新一代承载网产品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分别从 11,822.00 万元、15,407.97 万元调整为 11,225.77 万元、16,004.20 万元，募集后承诺投资合计总额不变。